

國立政治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

碩士學位論文

指導老師：曾士榮教授

農村騷動敘事——1966~1988 台灣農民文學

研究生：江昺崙

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 摘要

本文整理 1966 年《文季》創刊之後，自 1988 年 520 農運之前，知識份子書寫現實社會的台灣農民文學。本文以政治經濟學角度切入，探討農村區域不均等與「內部殖民」狀態。1920 年代台灣新文學興起，賴和、楊守愚、楊逵等人以底層人民為對象，書寫日本帝國統治下不公不義的事件。到了戰後鍾理和、鍾肇政等人嘗試描寫家鄉的風景印象，1960 年代，鍾鐵民書寫美濃、《文季》作家開始以「鄉土」面貌來講述底層人民的故事。1970 年代左右，吳晟、林雙不、宋澤萊等作家開始撰寫猶如民族誌、地方誌之作品，以農村現實為主要觀察對象，書寫農民之不滿、日常抵抗、悲哀、破敗、人心思變等「騷動狀態」，其背後意義是人道精神與現實主義關懷下，知識份子與普羅大眾視域融合的一種書寫嘗試。台灣農村是由諸多農民、農家子弟及兼業者日常實踐出來的環境，並非技藝先行，由知識份子塑造出來的魔幻形象。而雖然現實主義的農民文學也無法代表實際環境，但背後所隱藏「求取差異、置身他方」的行動模式，卻是跨越文化創作形式的典範。

### 關鍵字

農民 農村 現實主義 鄉土文學 內部殖民

# 目錄

摘要.....	1
關鍵字.....	1
前言.....	4
第壹章 緒論.....	7
第一節、研究動機與問題意識.....	7
第二節、概念與定義.....	9
第三節、前行研究回顧.....	15
第四節、理論與方法.....	22
第五節、研究範疇.....	31
第六節、論文章節概要.....	32
第貳章 農村政治經濟背景.....	37
第一節、帝國殖民經濟的建立.....	37
第二節、戰後初期農村資本掠奪.....	43
第三節、七零年代後農業部門的式微.....	51
本章小結、台灣三農研究之倫理意義.....	58
第參章 鄉土文學論戰之前的農民文學.....	59
前言：〈一桿秤仔〉作為楔子.....	59
第一節、1960 年代以前的農民文學.....	61
第二節、戰後初期的農民文學.....	68
第三節、《文學季刊》及「鄉土文學」再興.....	73
第肆章、鄉土文學論戰之後的農民文學.....	83

第一節、農民之詩 .....	84
第二節、騷動香瓜 .....	100
第三節、憤怒蘆筍 .....	113
第四節、悲傷水牛 .....	123
第五節、月光山下的嘆息 .....	134
第五章 結論 .....	148
第陸章 參考書目 .....	152



## 前言

請借問播田的，田莊阿伯啊，  
人塊講繁華都市，台北對叨去？  
阮就是無依偎，可憐的女兒。  
自細漢著來離開，父母的身邊，  
雖然無人替阮安排將來代誌，  
阮想要來去都市，做著女工渡日子。  
也通來安慰自己心內的稀微。

～葉俊麟〈孤女的願望〉<sup>1</sup>

我在 2011 年的時候，偶然接觸到反國光石化<sup>2</sup>的議題，陸續也得知了一些農業相關的議題。當時發生了苗栗大埔事件<sup>3</sup>，同年還有許多各地類似的農民運動，例如後龍灣寶里<sup>4</sup>的開發案、反中科四期徵收案<sup>5</sup>等等。我發現這些抗爭都有一個特色，就是高舉「土地正義」作為核心理念。但當時的我十分疑惑：農業已經是台灣經濟發展的過去式了，為什麼這些社會運動，還是要秉持著以農為本的概念呢？我想起台灣文學裡，也有許多「鄉土」的作品<sup>6</sup>，描寫的也是類似的農村問題，我推測：說不定可以在其中找到答案；再加上當時看了吳音寧《江湖在哪裡？》一書，深受感動，決定自江湖始，以身為度，書寫一篇探討台灣農民文學的文章。

---

1 〈孤女的願望〉原是日本演歌〈花笠道中〉，由米山正夫作曲，美空雲雀演唱。1960 年，為葉俊麟改編為台語歌詞，由陳芬蘭演唱。

2 國光石化亦名「八輕」，2007 年由行政院決議於彰化大城濕地設廠。但因為環境問題影響過大，於 2011 年撤案，現計畫轉至馬來西亞的柔佛州邊佳蘭地區設廠。

3 苗栗縣政府原先計畫徵收大埔地區農地，作為新竹科學園區竹南基地，但有些居民拒絕家園、農地被徵收，決心抗爭到底。2010 年 6 月 9 日，苗栗縣政府派出警察和怪手，強制將抗爭戶一塊即將收成的稻田剷平。此事件由公民記者大暴龍將毀田影片發佈在網路上，引發極大社會輿論。

4 2008 年，苗栗縣後龍鄉灣寶里被劃為後龍科技園區用地，預計徵收 185 甲（公頃）的私人土地，受到當地居民強烈反對。經過三年抗爭，終於在 2011 年 4 月由營建署駁回開發計畫，盛產西瓜的灣寶終得以獲得「新生」。

5 中部科學園區第四期預計於彰化二林設廠。除了當地農村「相思寮」居民拒絕徵收之外，更引發了上游搶農業灌溉用水、下游污水排放工程環評未過之爭議。而原本投資設廠的有達光電，也放棄投資計畫，中科四期於是在 2012 年 8 月，由國科會宣布轉型為低耗水的精密機械園區。

6 本論文並不打算區分「文本」(text)與「作品」(work)之間的後結構差異。亦無閒暇進行「作者已死」的送葬儀式。因此文中出現：「文本」與「作品」，指涉的都是農民文學作家「創作的成果」。

我的外公是彰化農民，早先種稻米，後來因為稻米不好維持家庭經濟，轉作芭樂。我媽媽聽到我要研究農業，只淡淡說：「當年務農真的很辛苦。」後來聽到我在推銷自己種的稻米，緊張地和我說：「不要想要走這條路啊，你看阿公種田是這麼辛苦的事情，在辦公室裡上班吹冷氣還是比較好啊，至少收入很穩定。不像務農那樣看天吃飯。」雖然身為農家子弟，我媽媽卻很不願意看見我走上農業這條路。為何農民子弟的認同感如此的低？或許農村自身根本無法提供解答，答案要從那首陳芬蘭翻唱的〈孤女的願望〉裡去尋找——台灣戰後透過國家資本主義的內部剝削、產業移轉手段，榨取農村養分滴灌至其他部門，使得農村走向自我否定的孤女飄浪之路。簡言之，就是工業化與都市化的過程。這一連串不均等的地理發展、內部殖民的軌跡，分化了台灣農村子弟的認同意識<sup>7</sup>，也斷絕了農村再生的希望，孤女願望在城市飄搖生根，鄉土於是一去不回。

殖民者遠去了嗎？

如果我們真的相信，90年代後<sup>8</sup>，隨著解嚴，台灣進入一個民主開放，多元繽紛的後殖民(或後現代)的時代，可以重新耙梳過去人權火炬所照不到的角落，看見殖民者所不願樂見被揭開的真相，台灣，似乎正在重新建構一個新的主體、新的族群對話關係，與新的公民社會想像……。

但如何解釋，「後殖民」來臨之後，屬於「本土派」的政權，會以經濟發展為由（縱使那是當年他們反對獨裁政權操控人民的訴求之一），鬆綁各種土地管制，並迫不及待加入新自由主義的行列，大方地以農業作為「比較利益」原則下的犧牲品，換取國際代工的廉價空間<sup>9</sup>？就在後殖民時代來臨之際，農村反而逐漸地消失；農民身影沒入了虛幻的「鄉土」符徵；農業受到剝削過後渣滓成為「台

---

7 黃俊傑，(1992)《戰後台灣農民價值取向的轉變》：台北，聯經。

8 本論文的年代，一概以西元表示。

9 台灣加入 WTO 是 2002 年，執政黨是民進黨，台灣的談判人員之一是信仰自由貿易的蔡英文。當時加入 WTO 的條件是：「加入 WTO 後我國稻米及米製品係採限量進口，今年進口配額量為 144,720 公噸。進口稻米 35%開放民間進口，其餘 65%由政府進口管理，不能供援外或撥作飼料。」（引自農委會網站〈加入 WTO 以來重要農產品進口、價格及產銷情形〉一文 <http://www.coa.gov.tw/view.php?catid=4219>）。當時日本、韓國進口稻米的條件都比台灣寬鬆。清大教授彭明輝在〈台灣的農業與加入 WTO 的過程〉一文中比較：「我國 2002 年入會時稻米採用特別處理措施的「提供最低進口數量」，但是沒有緩衝期，直接以 8%為上限（日本則有六年緩衝期）。其次，台灣以進口量的 35% 作為民間進口配額的部分，日本則大部分由政府進口，其管制的程度較高，對市場衝擊較小。此外，台灣進口的稻米禁止外銷、援外及撥作飼料，使進口稻米直接衝擊國內稻米市場；日本則無設限。最後，台灣進口米的加價上限為每公斤 23.26 元，從價關稅為 281%，計算基礎為基期年（1990-1992 年）。但日本配額關稅所計算出的從價關稅率高達 1,256%，是台灣的四倍有餘。」

（引自彭明輝的部落格：[http://mhperng.blogspot.tw/2011/04/wto\\_02.html](http://mhperng.blogspot.tw/2011/04/wto_02.html)）而韓國在 WTO 內屬於「開發中國家」，台灣則選擇和日本同樣成為「已開發國家」，很明顯地，台灣為了加入 WTO，在農業部門方面，做了比日、韓二國更大的犧牲與讓步。

灣共同體」下遠去的鄉愁。於是，我們要問：這是誰的本土想像？誰的後殖民？

簡言之，無論是流亡國民黨還是象徵本土的民進黨政權，在堂皇的意識型態宣傳下，依然藏不住對於農業的歧視觀念，與殘缺的階級想像。百年來，台灣在面對「遲來現代性」下，始終將農業當作一種「前現代規劃」，彷彿是線性演化論下，應被割捨，萎縮無用的闌尾，更是一種亟需「除魅」的對象。

甚至在學院裡，農業、農村與農民的主體，也是附屬性的存在。三農問題很少出現在本土多元論述裡面，農村不需要討論後殖民還是後現代狀況，而根本上始終是被遺忘的「殖民地」。只有在特定的鄉土情境召喚下，才會選擇性的開啟對話窗口，或者挪用作為一種抵殖民的「準備姿勢」。不管現代性知識份子如何談論大和解、如何轉型、怎樣正義的時候，農村永遠只堪作為揮手道別的鄉土過去，知識論則保持清白純淨，彷彿從來沒有發生過二林事件、從來沒有出現白米炸彈客一樣。

台灣站在糧食生產的關鍵十字路口，糧食危機、世界貿易、農地農用紛紛隨著農業結構失衡而產生問題。文學研究在語言沉思，符號求索的過程中，能不能和當下的社會變遷對話？或者藉由文學，我們在理解土地（以及土地餵養的萬千人民）與土地對話的時候，會多一份同情與共感呢？





# 第壹章 緒論

## 第一節、研究動機與問題意識

台灣曾在 1960 年以前擁有超過 50% 的農業人口，屬於典型農業社會<sup>10</sup>。如此廣大的農業生產結構，及其龐大的社會文化，卻難以在台灣文學研究領域建立起專門討論「農民文學」的領域。從量化角度來看，精確式搜尋國家圖書館的博碩士論文網關鍵字「農民文學」，得到結果是 0（搜尋「農民小說」的結果是 8），至於「鄉土文學」則有 24 個結果。為何農民文學尚且無法成為一種類型文學？或許這和農民文學的定義尚不明確，以及鄉土文學的歧義性有關。

鄉土文學需要重新定義，1977 年發生鄉土文學論戰<sup>11</sup>，當時余光中指控「鄉土文學」為「工農兵文學」<sup>12</sup>，但鄉土派陣營都極力避免被扣上工農兵的帽子，以當時白色恐怖的氣氛來看，縱使宣稱鄉土文學是現實主義如王拓<sup>13</sup>，大概也無法大方承認鄉土文學就是工農兵文學、就是具有左翼意識或人道主義精神的文學，畢竟「紅帽子」是人人避之唯恐不及的。鄉土文學於是成為了較為溫和、良善的意識型態代稱，也成為了日後指涉具現實主義、左翼意識及本土關懷種種文學類型的總集合。

比方說，黃春明是個不願被定義為「鄉土作家」的鄉土作家<sup>14</sup>。但為什麼黃春明不願意被定義為鄉土作家？鄉土一詞究竟又是如何變形成為新鄉土、後鄉土，

---

10 並且此數據並不包含農忙時期投入生產的非農業部門人口（小孩、老人、外地就業、求學的家人等），因此台灣過去實際參與農務的比例應該更高，估計可高達至七成以上。1960 年之後則逐年下降，1986 年為 17%，2005 則降至 5%。參考自行政院農委會網站公布資料〈台灣農業發展概述〉（檢索日期：2013 年 4 月 5 日）：<http://www.coa.gov.tw/view.php?catid=17919>

11 蕭阿勤，（2008）《回歸現實：台灣 1970 年代的戰後世代與文化政治變遷》：台北，中研院社會所。當時社會風氣開始從大中華想像及美國流行文化，轉變為探討本土的「回歸現實」意識。鄉土文學應運而生，但鄉土文學的意義是相對於中國想像與城市美援文化而來，有其時代的政治忌諱。

12 余光中〈狼來了〉，收錄於尉天驄主編，（1978）《鄉土文學討論集》：台北，遠流。頁 264。

13 王拓〈是「現實主義」文學，不是「鄉土文學」——有關「鄉土文學」的史的分析〉，收錄於尉天驄主編《鄉土文學討論集》，台北，遠流，1978 年，頁 100。王拓認為「鄉土文學」不能稱為「鄉村文學」，因為「這種文學之所以會被普遍接受並引起廣泛的重視和愛好，是基於一種反抗外來文化和社會不公的心裡和感情所造成的。」（頁 116）筆者推斷，鄉土文學一開始並非針對「鄉土」，而是帶有社會批判的目的，而且實際描寫對象，確實大多是「工農兵」。

14 黃春明自言：「我寫小說，並不是下意識的把稿紙攤開，拿起筆來說：『我來寫一篇小說』我心中所想的只是一篇小說而已。」（引自會議論文，林肇豐，（2012）〈生產鄉土性：一個觀察台灣鄉土文學的新視角〉：CSA 研究年會會議論文。）中第八條註釋：丘彥明專訪，〈前程的奉獻——訪黃春明〉，《聯合報》刊登於 1980 年 11 月 4 日，第八版。）



乃至於所有作家最終都回歸現實，都書寫鄉土？而真正做為農民書寫主體的農民，卻又隱沒於這些作家、文本之中，成為「自我敘事裡的背景」？難道黃春明、宋澤萊創作這些農村人物之時，是為了日後研討會上得以陳述自己的土地情懷嗎？鄉土文學研究走入建構論的陷阱，使得書寫者彷彿都是為了特定意識而去創造一些新奇古怪的故事與人物。當筆者在閱讀「鄉土小說」及其評論，感到疑惑：為何大部分關於農村、農民文學的討論，都帶有一種緬懷過去的情緒，或者對於前現代幽靈、邊緣他者的同情與追認？

但土地、農民、倉庫裡的除草劑都是當前最真實的具體存在，那些剝削、不義、荒誕、橫征暴斂和價值衝突也都還殘酷地，發生在離台北不遠的農村裡。雖然農民普遍年事已高，但百年來的反殖民進行曲仍在演奏，農村仍可看見楊達當年所見，農民怒目橫眉的景象。殖民者遠去了嗎？他們只是換了另外一種統治者身份，另外一種民族主義的意識型態，透過階級分化<sup>15</sup>、空間差異、文化詮釋、侍從體制等手段，將農民主體編入虛假的「無米樂」的愉快國度而已。

但事過境遷，鄉土文學裡的「工農兵書寫」已經不是可怕的毛派思想，而是我們當代台灣文學研究應該加以討論的現象，並給予個別書寫類型更細緻的架構。例如 80 年代之後出現的：楊青矗的工人文學《工廠人》、鍾延豪的軍人文學《金排附》、白先勇的同志文學《孽子》等等，都可能提出獨立架構，重探作家書寫當下的意義，以及被描寫對象的主體性，並與當代對話。總之，在 1970 年代，鄉土文學指涉一切寫實、人道主義的文學作品，也隱含著「批判時事」的政治隱喻，但今日的文學研究不需要迴避這些隱喻，應該就專門的類別加以詳加探討。

職此，本文試著提出「農民文學」，作為鄉土文學論戰之後更精確的書寫主題描述。從農民文學的角度著手，是否可以提供我們更細緻的想像，去描述這些現實問題呢？國光石化與大埔事件爭議未平，隨即又傳出了中科四期在彰化農村取水搶地的消息，我們看到農民臉上塗抹濁水溪的泥土，站在行政院門口大聲抗議，彷彿簡吉還在焦躁地為農民奔走、彷彿離黃春明、宋澤萊筆下的農民還在生存線上玩笑怒罵著。這一切都沒有走遠，百年來的殖民剝削近在眼前，反抗是生存、是現在進行式。

台灣農民文學，究竟能不能重新探討，重新定義為具有主體性格的文化形式呢？過去鄉土文學論戰的核心，亦即現實意識、土地意識又如何與當代對話？文學研究的想像，能不能變形、擴大抑或帶來新的「文化」衝擊？

---

15 參考蔡培慧，(2009)《農業結構轉型下的農民分化》：台大生傳所博士論文。台灣農業始終具有商品化特性，在遭遇經濟轉型之後，農民會做出「休耕」、「轉作」、「維持糧食作物生產」等不同選擇

## 第二節、概念與定義

### 1-2-1 定義農民文學

參考張惠琪的碩士論文《日治時期台灣農村小說研究》，裡面整理了前行研究中關於農民文學的定義：

站在農民立場，描寫喜怒哀樂點滴相關的敘述，或是與農民相關的農具、農民生活作息之環境（農舍、田埂），農民之間人際關係的社交脈絡與有關的歷史事件，這些都可以泛稱為「農村文學」。<sup>16</sup>

不過筆者仍然保留了一項極大疑問：若以這種條件來審視農民文學，那麼許多冠上「農民」的各式文本，都可算進農民文學的範疇？比方 1965 年，為了推廣農機的使用，中國農機公司與中影合作拍攝一部《農機花木蘭》的影片；同時，糧食局也找了「農機少女」陳命珠女士，拍攝她笑容可掬地操作農機的相片，最後這張相片還被製成 1969 年的糧食增產紀念幣<sup>17</sup>；另外，1951 年農復會創辦的農業雜誌《豐年》，裡面的農民形象，也是官方所構成的「健康寫實」風格。難道只要有接觸關於「農」的文本，就可以算是農民文學嗎？

實際上，單就農民文學一詞而言，也是過於廣泛的集合，稍一不慎，可能淪為空洞的名詞解釋，因此本文必須針對定義，在前行研究的既有基礎上進行更精確的討論：

一、農民文學有兩種解釋：第一種是農民自身的書寫，意即「農民自己寫的文學」。這是一種身份論的解釋方式，比方原住民文學和同志文學，本身隱含一種身份認同的象徵。但這種解釋的問題是：農民本身因為文化資本相對稀缺的關係，並不具有書寫行為的能動性。一般農民的文學性，大多展現在日常生活的言語、行動以及文化再創作之上（例如自行改編山歌、改編傳統褒歌、歌仔戲等等）。事實上這種日常語言，其故事性、精彩程度並不遜色於一般的典律文學作品，但惜於研究方法的限制，筆者無法提出適當的架構去研究這些文本。並且就傳播層面來說，這些文本尚未透過傳播工具進入現代公共領域，難以探討與社會結構的互動關係<sup>18</sup>，不如知識份子刊登於媒體的書寫文本來得具體。因此本文必須放棄「常民的隱蔽文本」此類文本，換個角度來觀看農民與農村。

---

16 張惠琪，（2009）《日治時期台灣農村小說研究》：中正大學台灣文學所碩士論文。

17 參考自黃采薇、吳忻怡、吳兆鈺等著，（2011）《農業超有梗》：台北，農委會。

18 比方客家山歌，就是很值得研究的「農民自行創作的文學」，但因為一般農民創作時並不會形諸文字或其他紀錄工具，只有透過知識份子（可能是在地通曉文墨的文人等等）刻意紀錄，得以保存。但那又是二手的創作，某種意義上也是屬於知識份子的再詮釋了。

次一種知識份子的書寫，意即「作家描寫農民及農村的文學」。農民文學的作家雖然幾乎都有農村經驗，但身份上還是和真正的農民有所不同。直截來說，就是作家和農民的文化資本不對等，生存心態<sup>19</sup>也就大異其趣。以吳晟為例，吳晟算是徹頭徹尾的「草根作家」，幾乎大半輩子都在彰化溪州的圳寮村教書（國中生物老師），並兼做農事，但也因為他的身份特殊，比起其他農民，更多了寫作的資本及餘裕。因此縱使同處在同一個空間裡，文化資本較高的知識份子還是掌握較多主流的語言符號，將這個社會空間裡所發生的事物，回應、描述、傳播給社會大眾知道。因此，本文所稱的農民文學，理應屬於這種知識份子的書寫，而非農民自身的書寫文本。

二、農民文學的「預設讀者」是誰？日本時代，楊逵曾經提出「文藝大眾化」的想法：文學應為普羅大眾而寫、應為普羅大眾而服務<sup>20</sup>。也就是說，文藝應該描寫普羅大眾的生活，並以簡單淺顯的文法書寫，讓一般大眾可以讀懂，就算不識字，請他人誦讀，也可以了解意思。文藝大眾化最好的例子，就是楊逵寫的《送報伙》。

然而，文學在馬克思的概念中，實際是屬於上層建築的，也就是屬於「決定社會存在」的部分意識型態（這個觀點，在底下方法論一節中，會更詳細討論）。普羅大眾，尤其是農民、工人，往往都被排除在意識型態的建構工程之外<sup>21</sup>，他們無法自行書寫、創作，就連閱讀小說的精神空間，在生存空間擠壓下都顯得狹窄侷促。因此若是農民文學、工人文學的作家期待自己的作品是被農民、工人所閱讀，這種情形若不是過於理想，就是發生在共產主義政權的國家文藝政策下。當然，我們不能否認普羅階級有其能動性，也會出現突破結構限制的個體，但總體而言，除非作品被收進課本，否則農民、工人文學主要的主要讀者群一定不是農民和工人，而是知識份子<sup>22</sup>。

---

19 農民當然可能提筆創作，但考量到教育機會、資訊流通、社會資本等因素，和知識份子比較起來的確處於「弱勢」的地位。再者，以專業農民來說，日常農事、家務忙完之後，是否有閒暇從事創作，也是非常值得懷疑的。老一輩的農夫，認為生產就是生活的一部分，除了顧及「勞動力再生產」的正常休息之外（睡午覺、乘涼聊天），很難會有農民特別進行無關生活、生產的書寫行為。當然，這是從研究者自身角度出發的限制，事實上對於農民來說，「創作」和知識份子的認知不同，將自己「田地」整理好就是一種創作行為：乾淨整齊的田地受到鄰人稱讚，背後也有一種自我精神提升的藝術心態。

20 關於楊逵 1934 與林克夫、張深切等人論戰普羅文學的文章，可參閱黃英哲主編，（2010）《日治時期台灣文藝評論集》：台南，國家台灣文學館。這裡的參考來源是網站「台灣大百科」裡的「文藝大眾化論爭」詞條。

21 但國民黨在流亡台灣之後，培養了許多「軍中作家」。在此，軍人反而是被獨裁政權邀請進入「建構文化工程」的行列。

22 如果美濃的農民有辦法和鍾理和及其文學對話，那麼鍾理和或許不用辛苦地發送《文友通訊》和鍾肇政等人聯絡吧。鍾理和與自己筆下的農民，實際上存在著文化階級上的斷裂。根據鍾理和



在這個脈絡下，普羅文學的實質形式，就是一種知識份子之間流傳的文本，透過知識份子有意識的交換文本及其意識型態，追求「社會主義烏托邦」的概念得以一再複製與強化。縱使馬克思在《共產黨宣言》最後高喊：「全世界無產階級，聯合起來！」但真正閱讀宣言的大多還是知識份子，不是無產階級。因此，農民文學所預設的讀者，實質上是富有文化資本的知識份子，經由書寫普羅階級的故事，爭取其他知識份子的同情共感。直言之，農民文學的功能，並非讓農民在烈日下曬穀之暇還可以得到娛樂，而是向其他知識份子發言，藉由令人同情共感的故事，來取得對「社會整體性」的共識。

三、農民文學的功能性，就農村半殖民地式的發展史脈絡而言，具有兩種功能：其一是比較主要的，針對現實的諷刺與批判，例如宋澤萊《打牛瀆村系列》；其二是關於農民形象的再建構，例如吳晟的《吾鄉印象》。（這兩種功能，都具有抵殖民的意涵，但關於農村殖民性的問題，可以留到下一節再討論。）

由於農民文學的預設讀者是知識份子們，亦即知識份子之間「再理解」農村的方式。因此農民文學裡，有些文本不見得帶有諷刺或批判，但仍可見到許多賦予農民「不同於官方宣傳形象<sup>23</sup>」的嘗試，亦即對於三農概念的詮釋權鬥爭。例如洪醒夫〈跛腳天助和他的牛〉、阿盛〈火車與稻田〉、鄭清文〈檳榔城〉以及吳敏顯〈沒鼻牛〉等文本裡，不見帶有像宋澤萊、林雙不那樣的批判意識，卻具有獨立的農民主體性，農民不再是一抹襯托主流價值的背景油彩，而是具有獨特生命力的、具能動性的「概念自身」。

四、為何不是「農村文學」，而是叫做農民文學呢？農民與農村代表著兩種不同的概念，前者是人，後者是地理空間。事實上，就本文脈絡而言，以農村代表整體的地理空間變化、人與環境互動的現象是比較恰當的。特別國民黨在戰後透過地理空間發展不均的發展手段，達到資本積累的目的，因此農村空間裡的共生者——不只是農民，還有販夫走卒，例如黃春明筆下敲鑼的憨欽仔，或者是王禎和創造那位駕牛車的萬發——都是隨著城鄉興衰而衰頹、而哀愁，如要探討台灣農業的歷時性變化，那麼以農村文學作為研究場域確實比較合適。不過，對於

---

的日記寫到（〈民國四十六年記於美濃尖山〉）：「歸途，和一群挑柴的年輕的女人相遇，女人走過後，忽然聽見由其中不知哪一個說道：這個人得到萬多塊錢的獎金呢！自去年十一月獲文獎會獎金，消息不脛而走，周圍幾十里地不管相識也好，不相識也好，都知道我得獎，議論紛紛。也有說是得彩的，彩金多少多少萬。他們所關心的是獎金，所羨慕的也是獎金。至於為何得獎，得什麼獎，他們不管，也不會有興趣。」

23 官方宣傳的樣版，可見 1964 年的電影《蚵女》（李行導演），裡面雖然是描寫雲林沿海的小漁村，但裡面所有的人物都是講「國語」，連罵髒話都是罵「你媽的」。這種電影被歸類為健康寫實，同類型的還有《養鴨人家》（1965），也是李行導演。這種虛構的健康農家形象，直到現在，農委會都還是採用類似的宣傳手法，比方作家李昂為農委會撰寫的，官方版本的農村文學，收錄在《復得返自然-名人與台灣農村的交會》（2008，台北，農委會水保局出版）一書中。

「鄉土作家」而言，他們實在要描述的對象是人，是和土地產生緊密連帶的普羅大眾，誠如范銘如所言：「鄉土小說，並非鄉『土』，而是鄉『人』的小說<sup>24</sup>。」農民的命運，普羅大眾的生命樣貌，才是作家所關切的議題。雖然，地方感建築在人的社會關係上，人也同時回應著地方樣貌，改變性格與臉譜，地方與人是兩條相異卻相生的概念，無法輕易分割、衡量輕重。但因為論文還是必須抓出一條軸線，以便和文本對話，是故還是以「人」為主，稱此類型小說為農民文學，但保留了農村空間在副標題之上，探討「農民」在「農村」空間上的生生樣貌。

五、最後，關於農民文學是不是普羅列塔利亞文學，或者左翼文學的問題。台灣農民文學的概念和舊俄的農民小說可以說是十分接近的系譜，都具有現實主義的概念，但不見得是共產國際所提倡的普羅文學。大致上，參與鄉土文學論戰的《文學季刊》文友們，以唐文標、尉天驄<sup>25</sup>、陳映真等人為例，都具有非常「細微」的左翼思想，與「濃厚」的人道主義精神。至於其他農民文學的作家，例如鍾鐵民、鄭清文、林雙不、洪醒夫等人，則不一定「左傾」，但也都是關懷現實與具有人道精神的書寫，因此台灣農民文學不一定是普羅文學，但作品基本的氛圍都是關注現實的。

鄉土文學論戰期間，王拓提倡的現實主義混淆，比較起葉石濤、彭瑞金、游勝冠等評論者的「台灣文學本土論」，事實上也並不相同。本土派的評論者將鄉土的多義性，解釋成台灣獨立脈絡下的鄉土性。此說和鄉土文學論戰時期的「鄉土作家」意識型態是不合的，會有研究上的矛盾。這也是本文不打算透過「鄉土性」來解釋農民文學，因為鄉土文學和農村文學，指涉的是不同的概念與範疇。

整理上述定義，本文所指涉農民文學是：

1. 以傳播能力而言，農民文學的書寫者是知識份子。
2. 同樣的，農民文學的閱讀者是知識份子。
3. 有批判現實，與重新建構農民形象，爭奪文化解釋權的功能。
4. 農民為主體，而農村作為人群互動的空間，也是至關重要。
5. 農民文學是現實主義文學，具有人道關懷精神。

### 1-2-3 定義殖民情境與騷動

---

24 范銘如，(2008)《文學地理》：台北，麥田。〈七零年代鄉土小說的「土」生土長〉，頁 154。

25 尉天驄是《文學季刊》的重要推手，刊物的風格很大一部分和他的思想背景有關。筆者曾經上過尉天驄先生的課程，就上課內容觀察，尉天驄的文學觀念具有濃厚的人道主義、現實主義精神。在林麗雲，(2012)《尋畫：吳耀忠的畫作、朋友與左翼精神》(台北，印刻)。裡面，有提到尉天驄、陳映真等人在 60 年代對於社會主義的追尋與思索。

日本殖民統治已在 1945 年結束，但農村的殖民地狀況並未結束，戰後國民黨延續了日本的殖民體制，直到解嚴之後，農經博士李登輝、農家子弟陳水扁先後主政，農業政策卻依舊消極，農田大量休耕，農村持續衰敗、農民始終處於社會邊緣、殖民地位。

因此，與其說台灣文學有「遲到的現代性」性格，不如說是「缺席的後殖民性」性格。邱貴芬曾引用西方學者Ashcroft，其將後殖民定義為「殖民政策發生的當下」<sup>26</sup>，然而在台灣使用的語境，大多為「殖民統治終結之後」的「時間之後」觀點<sup>27</sup>。因此，後殖民最大的課題即是如何透過「再建構」，使原先被壓迫的「他者」，重新搶回話語的詮釋權。不過，今日的台灣農村始終沒有獲得發言權，更遑論搶奪意識型態詮釋權的可能。真正主導農村發展的仍舊是「黨國侍從體制」或者「新自由主義」之型態。「內部殖民」的幽靈始終在農村上空徘徊，農村文學僅只是被論述的他者，尚未出現任何後殖民主體建構的有利條件。因此本文選擇以殖民的觀點，來討論農村文學的騷動敘事。

何謂騷動？根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sup>28</sup>，「騷動」有「擾亂不安」的意思，是一種介於激烈暴動和侷促不安之間的狀態；而在日語語意裡，這兩個漢字比較強烈，有暴力反抗的意思，例如日本 1918 年的「米騷動」。在本論文的脈絡裡，騷動如同J.Scott在《弱者的武器》<sup>29</sup>裡提到農民的生存心態：底層人民在長期的壓迫下，消極被動地做出「小奸小惡」的抵抗。我在田野訪調的過程中，看見了兩個可以做為代表了例子：

一個是彰化溪州鄉，因為面臨中科四期工程取水工程的威脅，部分農民表達對於工程的不滿<sup>30</sup>。筆者曾參加 2011 年，一次彰化縣農田水利會在溪州大庄村

---

26 邱貴芬引《逆寫帝國》("The Empire Writes Back"; 1989)對後殖民的定義：「我們用『後殖民』這個詞來涵蓋從被殖民時刻到目前為止，受到殖民過程影響的文化。」(邱貴芬，(2003)《後殖民及後現代》：台北，麥田。頁 261)

27 詳細討論可見趙稀方，(2009)《後殖民理論與台灣文學》：台北，人間。第十三章「後殖民的分野」，屬於「左統」陣營的趙稀方針對後殖民論爭，做出了一些整理。整體而言，台灣的後殖民情境大致上是在爭辯「國民黨究竟是不是殖民者」及其代表的國族認同問題。因此 Ashcroft 的後殖民語境，基本上並不是論戰雙方所關心的重點。

28 此為教育部的網站：<http://dict.revised.moe.edu.tw/>

29 James C. Scott，(2011)《弱者的武器（鄭廣林、張敏、何江穗譯）》：南京，譯林出版社。

30 台灣中西部的農村，因為氣候關係，秋冬時常面臨缺水的問題，於是每個農民都在田邊加裝抽水馬達，在圳水不足時抽地下水灌溉。但近幾年因為興建六輕以及中科四期，上游的圳水被汲引至工業區（總共每日 93 萬公噸），導致圳水供應必須供四天停六天，而地下水越來越枯竭（中西部地層下陷十分嚴重），導致地下水井越抽越深。整體水資源分配的制度，長期以來讓當地農民十分惱怒。



舉辦的公聽會<sup>31</sup>，當時水源頭大庄村的農民坐在底下，聽著台上水利會總幹事的報告，議論紛紛：「甲阮講這有啥路用？去二林（下游，中科基地）引水不就好了！」。水利會的工作人員發傳單，農民看過之後說：「這豪小（亂說話）啦！」、「攏伊咧講啦」、「水同款是不夠啊！」結果，總幹事說到一半，底下的農民鼓譟聲四起，眼看就要講不下去，一位鄉民代表站起來對著某位二林自救會的人罵：「我都沒意見了，你是在番啥（吵什麼）！」現場爆發了十分嚴重的衝突，水利會長於是站起來說：「我要講乎你們聽，既然你們不想要聽，那大家就別講！要談來水利會找我，我等你們！」

農民沒有權力<sup>32</sup>，更沒有發言權。在公聽會的現場，只能用鼓譟、竊竊私語，甚至吐嘈的方式來表達心裡的不滿。農民根本毫無發言空間。等到水利會長憤而離去之後，公聽會散會之後，才有農民拿過麥克風講出自己的心聲。其中還有一位來自東州村的阿伯，慷慨地說：「我們就是不團結，才會被日本人欺負的這麼慘。」當下我的現實感似乎有些倒錯。

另一個案例，是我到苗栗竹南大埔，拜訪大埔事件中，稻田被怪手剷壞的小君姐、房子要被拆除的葉大姊兩家人。小君姐用電腦放映當時警察入侵家園的影片給我們看，2010年6月9日凌晨三點，苗栗警察大批包圍小君姐附近的聯外道路（連記者都不放行），稍後怪手開進田間，剷掉即將要收成的稻子。小君姐的婆婆衝出去之後，被十幾個警察包圍帶離現場；小君姐不斷高喊：「你當百姓死了！你們太過份了！太過份了！」警察圍上來之後，對著一旁錄影的居民說：「這裡是工地，請你去別的地方，不然要把你移送喔！」現場還有一位阿嬤被警察架走後昏厥送醫。在整個混亂過程中，政府用怪手、推土機和大批警力，將居民團團圍住，幾名女警把一名帶著小孩媽媽強押在地上，居民只能用手機拍下這些畫面，進行最無力的抵抗。一位黃老先生說：「我說想要跟他們拼，老人家一定要跟他拼到死為止，但年輕人把我手按住我就動不了，哪有辦法？跟他拼是心裡鬱卒的時候在講的。」

放完這段影片，小君姐和旁邊的葉大姊已淚流滿面。但6月9日當時除了大

---

31 在會場之外，我們一群田野的學生遇到民進黨籍議員江熊一峰，她警告我們這場會議可能會產生衝突，要我們這些「大學生」小心自己的人身安全。她還說：「如果今天有危險的話我可以保護你們。」

32 台灣地方派系，是戰後國民黨透過侍從體系，地方選舉慢慢培植起來的。選舉和地方人系關係緊密相連，黨國體制也時常介入。在此情形之下，地方所推選的候選人，並不能完全代表農民意見與權益。例如溪州鄉最有勢力的地方民代是擔任過兩屆省議員、一屆立法委員的謝言信，其長子謝新興曾任台灣省農會理事（後傳出賄選及黑道介入案，2008年被查獲經營地下賭場），次子謝新隆為南彰化三大有線電視的董事長，次媳為連任兩屆的立法委員鄭汝芬，孫子為31歲就當上議長的謝典霖。在這緊密的政商、家族關係之下，溪州鄉紛紛謠傳，謝家的賭場生意，以及漂白之後介入國光石化、中科四期的工程與土地利益之中。

叫、哭泣和揮舞赤手空拳之外，在警察包圍之下，他們實在什麼也不能做。我們也聊到，在大埔事件之後的兩個月，朱馮敏阿嬤因為太過悲傷，喝農藥自殺。阿嬤看著自己一輩子耕種的田地被剝成工地，於是罹患了憂鬱症。這即是弱者瘦弱無力的抵抗，最終竟選擇了死亡來表達自己的委屈。大埔事件的故事，和楊逵〈送報伙〉裡日本警察徵收農民土地的情節竟然如此相似。

以上兩個案例，或許可以具體化農民這種惶惶不安，但卻又無法組織成為有系統的抗爭運動的狀態，這種生命敘事，往往出現在文學作品的支微細節之中，以情緒化、脫序化的言語舉止來表達不滿。因此本文不以「農民運動」來指涉文本裡的反殖民行動，而僅以「騷動」來代表農民無告與憤怒交雜的狀況。

### 第三節、前行研究回顧

#### 1-3-1 專書與評論

為了回溯鄉土文學定義，以及從後鄉土理論還原回到詮釋的原初現場，本文從後鄉土的評論及專書出發，耙梳鄉土文學脈絡，以裨尋找研究的基礎。

范銘如在《文學地理：台灣小說的空間閱讀》一書中提到的「後鄉土」理論，為鄉土文學研究帶來不少新的視野。范銘如以人文地理學的觀察角度，探討鄉土小說在當代營造的「地方感」，延續 70 年代誕生的本土意識，而有超越現實、超越族群框架的多元鄉土書寫，形成了後鄉土小說。范銘如的研究，本文受益最深之處是此書在空間理論的開拓，例如作者引列斐伏爾的理論說明：

這種再現空間裡不只呈現空間實踐裡權力不均衡與鬥爭，而且可以挑空間再現裡的霸權論述，是邊緣性、戰鬥性的抵抗空間。<sup>33</sup>

此一概念構成了本書「農村」開展的空間想像，空間不只是地方認同的詮釋客體，也是騷動與馴服的政治鬥爭場域，權力相剋相成之處。農村的意義不再是「日出而做，日落而息」的前現代鄉土中國，而是具有多重政治意義的主體實踐場域，例如〈嫁妝一牛車〉裡給萬發戴綠帽的「簡仔」，他可以指涉為一個農村的入侵者，充滿資本主義的隱喻；而萬發等於是在社會轉型的過程中，從穩定溫飽掉落到社會底層的無產階級。這一切寓言的展演之處，發生在「帝力於我何有哉」的傳統農村裡，王禎和此一神來之筆，豐富了農村書寫（抑或就技巧上而言的現代主義書寫）的邊界可能。

但范銘如的理論裡，可資對話之處甚多，例如他說明「就早期的鄉土文學而言，他原來只是空間實踐裡的產物，是作家對於他們生長環境的描述。」但實際

---

33 范銘如，(2008)《文學地理：台灣小說的空間閱讀》：台北，麥田。

上，鄉土文學發源於《文學季刊》，偏向人道主義關懷，強調人與空間的辯證互動，例如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即有托爾斯泰小說《復活》精神昇華的宗教性，或者卡夫卡《變形記》裡，葛利果的妹妹最終破繭成長的一刻，存在主義下的人道精神。如何在農村空間裡，強調「農民」的能動性，將主體性從「建構的地方感」移轉回到農民存在自身。即是本文欲與前行研究對話的重點。

陳惠齡接續范銘如的研究，撰寫《鄉土性、本土化、在地感：台灣新鄉土小說書寫風貌》<sup>34</sup>，整理了鄉土文學論戰到新、後鄉土文學研究的完整脈絡，提出了他自身對於鄉土性延續到「建構的地方感」的看法。本書羅列諸多新、後鄉土的文本，對於鄉土文學概念的延展，有極大的貢獻。

另外關於鄉土文學的詮釋，以葉石濤《台灣文學史綱》、彭瑞金《台灣新文學四十年》、游勝冠《台灣文學本土論的興起》乃至陳芳明《台灣新文學史》，一脈相承的「台灣文學本土論」最為重要，深刻影響了當代台灣文學研究場域的形貌。往後諸多研究者，例如邱貴芬〈翻譯驅動力下的台灣文學生產〉<sup>35</sup>，以及文化部台灣大百科江寶釵撰寫的〈七零年代文學總論〉<sup>36</sup>，在探討鄉土文學生產過程的時候，都會將鄉土文學論戰定位為「本土意識興起」的始動事件。但問題可能會發生在，例如邱貴芬認為初期鄉土文學的階級性強烈，但後期又統括為「鄉土文學民族主義」，可能簡單忽略了文學場域鬥爭的變化。意即主流的本土論是以鄉土文學為台獨意識的復甦，技巧地迴避了黃春明、陳映真等人皆具有「社會主義中國想像」的事實。這也是研究鄉土文學最大的難題，因為左統派與本土派對於鄉土想像南轅北轍，而後者的「本土性」在 90 年代的文學研究場域大獲全勝後，完全蓋住了左統派的「階級性」，於是開始回頭重建本土論工程。

蕭阿勤在《回歸現實：台灣 1970 年代的戰後世代與政治文化變遷》一書中，真誠地揭示了本土派建構工程，前後史觀矛盾<sup>37</sup>的現象：

我們也看到在台灣民族主義的台灣文學集體建構記憶中，七零年代的文學發展與論戰逐漸被賦予另外一種不同的象徵意義。這種建構，和上述將七零年代這一段過去「納入」、詮釋為台灣民族主義政治與文化發展內在一部分的敘事化方式，有所不同。相對地，這種新的敘事建構，將這一段文學發展「排除」在外，

---

34 陳惠齡，(2010)《鄉土性、本土化、在地感：台灣新鄉土小說書寫風貌》：台北，萬卷樓。

35 此篇論文收錄於邱貴芬、陳建忠等著，(2007)《台灣小說史論》：台北，麥田。

36 文化部《台灣大百科》(<http://taiwanpedia.culture.tw>)〈七零年代文學總論〉(檢索日期 2013 年，3 月 13 日)詞條。

37 蕭阿勤的結論對於多數本土派來說，都十分難以接受。因此蕭阿勤必須在書末用兩大篇幅的附錄來回應諸多質疑。這也間接證明了，當本土論建構工程告一個段落後，想要解構或回溯歷史，對於認同者都是十分殘忍的事情。

視為全由中國民族主義者進行的活動與結果。<sup>38</sup>

然而今天回顧 70 年代「中國民族主義者」的鄉土文學行動，也並非完全由民族主義意識型態所主導。事實上，以鄉土文學初期的階級性來看，作家對於底層人物的關懷，和日本時代充滿漢族本位意識的賴和並無二致，都是一種出自於人與人之間彼此認可、彼此對話並且同情理解的人道精神，若是以民族認同來審視鄉土文學作家與作品，往往會落於意識型態分化中。職此，本文希望能在本土論、民族論之外，找到另外一種更聚焦於現實社會的「農民本位」的詮釋方式。

另一方呂正惠於〈我的接近中國之路——三十年後反思「鄉土文學」運動〉<sup>39</sup>〈七、八零年代台灣鄉土文學的源流與變遷〉<sup>40</sup>二文中開展另外一種詮釋方式。其中前文有這樣的描述：

一九七零年從海外開始，並且在整個七零年代影響及全台灣的知識份子『左傾』運動，根本就是西方『新左』運動的一個支脈<sup>41</sup>。

雖然將台灣知識份子左傾，和西方的 1968 年學運風潮接上線，有些誇大了當時知識份子在蔣介石獨裁統治下的能動性，但呂正惠的版本，算得上是左統派裡比較誠實的看法：

七零年代的情勢可說極為詭異。「鄉土文學」，哪個「鄉土」？「中國」？還是「台灣」？誰也無法說，誰也說不清。「同情下層人民」，大家都有這種傾向；「應該關懷自己的土地」，大家都同意，只是誰都不能確切知道「自己的土地」是什麼意思。<sup>42</sup>

可見當時的青年作家，無論是何種立場，大都是憑著一股「不平之氣」開始「摸著石頭過河」的文學創作行動。然而進到了文學鬥爭場域，即因意識型態不同，而開始建構各種不同的「事後論」版本，因此在回顧前行研究的同時，如何找出另一種詮釋可能，也是本文「農民文學」的重要任務。

最後，筆者在翻閱眾多評論之後，認為楊照在《霧與畫：戰後台灣文學史散

---

38 蕭阿勤，(2008)《回歸現實：台灣 1970 年代的戰後世代與文化政治變遷》：台北，中研院社會所。頁 251。

39 收錄於《鄉土文學論戰三十年，左翼傳統的復歸》人間出版社，台北，2008。

40 收錄於陳大為、鍾怡雯主編《20 世紀台灣文學專題 I：文學思潮與論戰》台北，萬卷樓，2006。

41 文見《鄉土文學論戰三十年，左翼傳統的復歸》〈我的接近中國之路——三十年後反思「鄉土文學」運動〉頁 82。

42 文見《鄉土文學論戰三十年，左翼傳統的復歸》〈我的接近中國之路——三十年後反思「鄉土文學」運動〉頁 84。



論》〈為什麼會有「文學論戰」？〉一文中做出了和本文主旨十分接近的評述：

首先，1960年代後，農村日漸步向衰敗、窮敗不堪的景象。

鄉土文學的論戰的鄉土，不再那麼浪漫，而是要逼視「鄉土」（農村）的現實。而那現實，並不會那麼美好。鄉土的現實裡，就算有高貴，那也是在貧窮敗破下逼激出來的人性高貴，欲高貴越顯出那環境的不堪。（頁 212）

楊照在「鄉土」後放了一個括號農村。事實上，農村才是從 1949 年以來，台灣文學無法明說的主體。如果有和李明駿對話的機會，我會建議他將鄉土和農村反過來寫：「農村」（鄉土）。回到政治環境部分，鄉土文學事實上，始終是被借用的遁詞：

不是沒有直接討論農村破產問題。但這樣談，一定很快就被言論禁網消音，不會發展成「論戰」的。我們不能忽略「鄉土文學論戰」之所以會成立，就是因為管制機構真的以為這是個「文學」論戰，因而將案子轉給了國民黨文工會，而不是由警總或新聞局處理<sup>43</sup>。（頁 213）

而楊照結尾的一段話，適巧也可借為本文的前提：

三十年後回顧「鄉土文學論戰」最可能被忽略遺忘的，不是「文學」部分，不是「文學如何與社會干涉互動」的部分，而是使得這些議題成為議題，更根本的政治經濟變化帶來的感受。那一代的年輕人，面對自己生存的農村環境步步惡化，卻只能無奈以對的強烈感受。他們無奈以對，但卻不想無言以對。在因緣際會下，他們找到了文學作為表達這種感受的載體，才引爆了「文學論戰」。

回到鄉土，回到農村與農村經濟，我們才能真正與三十年前的「鄉土派」深刻的精神焦慮聯繫，我們也才有機會接上他們的感受，進而理解他們為什麼會具有這麼深又這麼實存性的精神焦慮。（頁 213、214）

不過中國的學者朱雙一在〈從個人叛逆到集體反抗：六零、七零年代台灣文學主潮的更疊〉<sup>44</sup>引用鄭鴻生《青春之歌》來詮釋：鄉土文學是左翼思潮的一部分<sup>45</sup>，但這種說法其實太過偏頗。首先，《青春之歌》裡行動的師生，許多都是

---

43 雖然筆者認為，國民黨特務系統並沒有楊照說得這麼笨，況且余光中也直接將告發陳映真的信件寄給了政戰主任王昇，國民黨沒有不知情的可能。根據陳映真在 2000 年《聯合文學》〈關於臺灣「社會性質」的進一步討論——答陳芳明先生〉的回憶：王昇收到密信後，請教黨內的馬克思主義大師鄭學稼，鄭學稼認為此事非同小可，建議王昇不要追究。後來鄭學稼就將此事告訴了陳映真。可見國民黨之所以不辦鄉土文學事件，必有更深層因素，而不單純是智能不足的問題。

44 收錄於東海大學中文系編輯，（2007）《苦悶與蛻變：六零、七零年代的台灣文學與社會》：台北，文津出版。

45 「鄉土派」注意到農村破敗的問題，具有現實意識，並不代表他們所書寫的左翼文學。

受到殷海光自由主義思想的影響，同時他們也都具有中國民族主義思想，例如陳鼓應、王曉波等人。而當時台灣社會根本不可能公開閱讀左翼書籍，關於社會主義的資料都是私底下偷偷流傳、交換，例如陳映真等人偷藏的《紅星在中國》等書，就算真正私下閱讀了《毛語錄》一類的書，也很難形成完整的左翼思想<sup>46</sup>。因此與其說，鄉土文學一開始是因左翼思潮而誕生，倒不如說是基於素樸的正義感、人道精神而發展的。左翼思潮或許要等 1975 年陳映真出獄之後，結合《夏潮》而有了新的發展<sup>47</sup>。

李順興〈「美麗與窮敗」：七零年代台灣小說中的農村想像〉<sup>48</sup>一文中，也強調窮敗呀幾乎是七零年代農村的共同形容詞，因此鄉土文學幾乎是因為農村窮敗而興盛，又因為農村繼續窮敗而消失。李順興說：

七零年代前後的鄉土作家所熟悉的農村定義已不復存在，而這變遷正是八零年代後鄉土作品逐漸式微、最後銷聲匿跡或改以其他風格出現的主要原因。（頁 286）

李順興並預言農村的消失，鄉土文學將會成為廣義的新鄉土。但以事後論、以農民文學的觀點來看，事實上 2000 年以後，因為民進黨右翼執政，或者因為新自由主義走入資本主義困局之後，農村反而被鑲嵌入一種激情政治的文本裡。農民文學反而沒有劃下句點，反而興起一波中產階級回望農村的敘事慾望。

最後值得一提的，許秀禎〈從民族、寫實到本土〉<sup>49</sup>提到一個有趣的概念。即「鄉土文學」並不是全部都是「寫實」，黃春明〈兒子的大玩偶〉，就具有現代主義意識流的技巧。因此，本文在討論農民文學時，並不用「寫實主義」來描述農民文學的技法，而是「現實主義」<sup>50</sup>。現實主義不一定躋身左翼、批判文學行

---

46 雖然陳映真等人在 1968 年因「聚讀左翼書籍」為由被捕，但事實上他們當時並沒有接受到有系統的、完整的左翼意識形態史觀。他們只能就暗中蒐羅的左翼書籍，例如斯諾著作的《紅星照耀中國》，或舊俄小說等書來閱讀。1966 年，一位日本實習外交官淺井基文來台，因為對毛澤東思想有興趣，於是和陳映真等人認識後，陳等人就時常前往淺井家中閱讀左翼書籍，淺井回憶陳映真、丘延亮等人：「他們對社會主義缺乏非常基本的認識。他們有社會主義這個想法，但真正的意思是什麼，那個類型的作家或意識形態代表了什麼等等，他們都認識的很少，包括陳映真也是。當他在我的房裡發現毛澤東的作品時，非常著迷。我記得他還跟我說：『喔，原來這就是毛澤東的書！』」（參考自林麗雲《尋畫》一書，頁 111。）

47 可參考洪儀真(1996)《三零年代和七零年代台灣鄉土文學論戰中的左翼思想及其背景比較》：台大社會所碩士論文。

48 收錄於陳義芝主編，(1998)《台灣現代小說史綜論》：台北，聯經。

49 收錄於陳大為、鍾怡雯主編，(2006)《20 世紀台灣文學專題 I：文學思潮與論戰》：台北，萬卷樓。

50 現實主義和寫實主義雖然都是西方傳過來的「realism」，但在使用語境中，卻有著意識型態上的根本區別。首先，寫實主義最大的問題，就在於作品不一定代表真正的現實，比方我們說〈青



列，卻不脫離社會觀察與人道主義關懷。例如從來不被當作寫實主義作家討論的白先勇，其小說《台北人》、《孽子》卻具有非常強烈的現實主義特色。

### 1-3-2 學位論文

在本文之前，研究農民文學的論文不多，大都是以作家論以及鄉土文學論為核心。作家論的論文因為涉及太廣，故無法在此一一詳述，或可於第三章作品分析時再行參考。在此舉出與本論文最為相關的學位論文數篇：

1996年石弘毅《台灣農民小說的歷史考察（二零～八零年代）》<sup>51</sup>，成大歷史所的碩士論文。石弘毅將農民文學作為史料，考察小說內容和社會氛圍的變化。得出50、60年代的作家如鍾理和、鄭煥，因為土地改革，作品多呈現光明面等相關結論。關於農民小說和歷史脈絡和綜合討論，這篇論文和陳丹橘的研究算是最早做出來的，因此本文的架構助力多來自於這兩篇論文。

1996年另有陳丹橘《戰後農民小說的類型演變》<sup>52</sup>。陳丹橘最大的特色就是參考黃俊傑《戰後的農民價值取向的轉變》<sup>53</sup>，定義60年代以前是「農本主義」，進而考察農本主義衰敗的原因，以及反映在文本上的動態歷程。不過農本主義似乎是比較抽象的哲學概念，事實上以蘇聯農經學者Chayanov提出以家庭成員為勞動力基礎的「家庭農場」的概念來說，台灣農家比較類似介於自給自足的「家庭農場」介於商品化經營的「資本農」之間的小農。小農雖然在土地意識方面，超越了單純的作為生產工具的人地互動關係，卻也仍會與時俱進，審時度勢的經濟理性個體。不過雖然農本主義並不一定適切使用在台灣農村，但陳丹橘的研究提

---

番公的故事》是寫實，實際上浪漫的成分卻又比現實來得大；而官方建構的農民形象（前述《蚵女》）是寫實，卻是「脫離現實的寫實」；而現實主義刻畫現實，但技巧上卻不一定是「寫實的」，比方布來希特（Bertolt Brecht）的異化劇場，雖然想要呼喚觀眾注意真實社會，卻以陌異化的場景吸引觀眾注意。總之，在當代的語境下，現實主義接近於概念，寫實主義比較接近技巧、風格。

51 石弘毅，（1996）：《台灣農民小說的歷史考察（二零～八零年代）》。歷史所碩士論文，成功大學。

52 陳丹橘，（1996）《戰後農民小說的類型演變》：清大中文所碩士論文

53 黃俊傑在此書中（廖正宏、黃俊傑著，（1992）《戰後台灣農民價值取向的轉變》台北，聯經）採用量化方式統計農民價值轉變。但是要將量化數據和農本主義上結合起來詮釋，很容易將農民視為單純社會結構指標（因為農民主體性喪失已久），形成馬克思所誤認的「馬鈴薯」概念。事實上，農民的在台灣歷史上，韌性及變動程度十分強烈，台灣農業在清朝時期就有具有完整的商品化概念，農民在生產行為方面有一定的保守性，但絕非無法與時俱進的做出生產調整。例如，台灣在稻米減產政策之後，許多農民改種高單價的水果、蘆筍、毛豆等作物，與其說台灣農民一窩蜂地搶種經濟作物，不如說他們也轉型成為了懂得審時度勢的生產者。也就是說，80年代農民分化的過程中，和小農社會不一定是對立的，而是反映某種程度上農民的經濟理性。

而黃俊傑所認為的農本主義及60年代之後農本主義價值觀的改變，也忽略了政治經濟加諸在農民身上的作用。將農民的生產調適，視作放棄「農本主義」而「追求利潤」的結果。這一點觀念也是本文反對以「農本主義」當作前提的理由。

供最大的意義，在於以農民的價值觀念轉向為本，討論經濟、政治與農村社會的互動關係，是如何影響在文學之上。

2008年張惠琪《日治時期台灣農村小說研究》<sup>54</sup>雖然是戰前的研究，但整理「農村文學」的發展卻很完整，向度並不僅限於日本時代，該論文的研究方法在戰後也是適用的。另外，張惠琪的論文採取「主題式」以探討日本時代的相關文本，但筆者認為由於戰後農民／農村文學必須緊扣時間軸來表達某個時代的現象、氛圍，因此選擇了不同於張惠琪鋪陳方式的「時間序列式」，作為和張惠琪研究的另一種對話方式。

2011年陳冠文《農作為一種風景：日治時期農民書寫思想史研究》<sup>55</sup>，提出一種以「風景」（「農」之概念）的淡入淡出為隱喻，象徵政治、文學與農民主體三角對話關係的新觀點。不過可惜的是，陳冠文並沒有非常精確將風景如何成為一種文學哲學的概念系統化，反而錯過了能將風景隱喻做為日後農民書寫思想的機會，否則本文所能得力者應該更多。

關於鄉土文學的研究，其中2005年鄭千慈《崩解的自我：現代主義、畸零人與戰後台灣鄉土小說》<sup>56</sup>提供十分有趣的觀點。他以現代主義及文化理論為架構，將鄉土小說裡的各種人物視為現代主義的「outsider」概念，具有顛覆、重構秩序的作用。不過將農民主體，簡單翻譯成畸零人的概念，不一定能適切反映台灣戰後的農村社會狀況。事實上底層農民（或者農村裡的無產者），對於現實的認知並不亞於其他階級，他們看似荒謬喜劇的選擇（例如萬發自願戴綠帽），其實也是理性實踐的一部分。

另外，關於寫實和鄉土的研究，洪儀真《三零年代和七零年代台灣鄉土文學論戰中的左翼思想及其背景之比較》<sup>57</sup>分析了鄉土文學論戰時期的左翼思想，提供一個很好的思想考掘解釋。2008年林巾力《鄉土的搜索：台灣文場域中的「鄉土」論述研究》<sup>58</sup>則是彙整了鄉土研究直至目前的所有論述。關於寫實主義的研究，2003年陳修齊《研究台灣文學的史觀探討——以寫實主義史觀為中心的探討》<sup>59</sup>中介紹：寫實主義是社會主義思想的一種寫作方式，並且也是鄉土文學論

---

54 張惠琪，(2008)《日治時期台灣農村小說研究》：中正台文所碩士論文。

55 陳冠文，(2011)《農作為一種風景：日治時期農民書寫思想史研究》：清華台文所碩士論文。

56 鄭千慈，(2005)《崩解的自我：現代主義、畸零人與戰後台灣鄉土小說》：淡江中文所碩士論文。

57 洪儀真(1996)，《三零年代和七零年代台灣鄉土文學論戰中的左翼思想及其背景比較》：台大社會所碩士論文。

58 林巾力，(2008)《鄉土的搜索：台灣文場域中的「鄉土」論述研究》：成大台文所博士論文。

59 陳修齊，(2003)《研究台灣文學的史觀探討——以寫實主義史觀為中心的探討》：靜宜中文所

戰中的思想主軸。不過由於現實主義和寫實主義，有著翻譯上細微的差異，筆者也不完全同意陳修齊對於寫實主義的定義，因此本文擬以現實主義來代表類似的思想。

#### 第四節、理論與方法

本文的研究方法除了文本與評論的整理之外，另外還透過各式相關理論，設定整體論文的走向。筆者在此必須坦承，本篇論文具具有特定的背景意識型態：以唯物的農村經濟發展，審視台灣農民在百年來政經變遷下，擁有的政治權力昇沉多寡，並據此說明農民文學（部分的鄉土文學），是知識份子（作家）基於農民的政治處境，進行政治與文化的意識型態鬥爭。而這種鬥爭不限於左翼的階級鬥爭，而是更微觀的，在個別主體的日常生活層面，進行個人行為發展模式的、隱喻式的鬥爭。

本文所引用的理論，是一種意識型態，思考的工具、方法，這種意識型態像是夜晚獵人的探照燈一樣：探照燈打在森林裡某處，搜索者能聚焦看見該處的景物，造成清晰卻無法避免的偏見——亦即理論帶來洞見，但洞見之外或許是更深邃的盲點。因此本文在分析的方法上，及文本的選擇上，也是透過以下理論的視角，做出帶有偏見、特定政治選擇的研究及結論，並為謹慎起見，將此諸多參考理論背景交代如下：

##### 1-4-1 政治經濟學

本文所使用的政治經濟學，是以矢內原忠雄、劉進慶與陳玉璽等偏左翼的經濟學研究，加上大衛·哈維的政治地理學，配合若林正丈等人的戰後的政治社會分析，所串連起來的理論背景。以此政治經濟學作為檢視農村發展工具，便於我們分析權力的作用以及背後作用的動機。

矢內原忠雄的《日本帝國主義下之台灣》<sup>60</sup>與涂照彥延伸研究的《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sup>61</sup>提供了檢視日本帝國殖民手段最好的分析資料，足以洞察日本精巧的殖民統治設計。比方日人八田與一銜命興建嘉南大圳，其人與其工程受到嘉南平原一帶台灣農民的愛戴，不過嘉南大圳最大的功效並非增加台灣水田面積，而是透過興建水利設施，日人得以控制嘉南平原的稻、蔗、雜糧三年輪作，保持

---

碩士論文。

60 矢內原忠雄，(2003)：《日本帝國主義下之台灣》（周憲文翻譯）：台北，海峽學術出版。

61 涂照彥，(2008)：《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李明峻翻譯）》：台北，人間出版。

米蔗價格競爭下，穩定而廉價的蔗糖原料來源<sup>62</sup>。

如此以結果論來說，總督府的殖民設計不可不謂十分精巧，透過收攏土地、集中資本及掌握民生設施，再加以文化控制等方式，坐收殖民且「撫民」之成效；並且戰後國民黨也同樣領悟日本殖民工具巧妙之處，利用「接收」名義，合法繼承日人殖民設備及手段，同時也順其自然將一切道義責任皆歸咎於日本政府<sup>63</sup>。

根據政治經濟史的研究顯示，國民黨在 1970 年代初期以前，進行「分斷體制下的殖民式掠奪」，就農村而言，根本上和戰前的日本總督府並無二致。劉志偉研究關於土地改革的論文《戰後台灣土地關係轉型中的國家、地主與農民，1945-1953》<sup>64</sup>中，雖然反對「延續殖民體制」的說法，但也證實國民政府在土改過程中，以直接接管糧政體系的方式，排除了傳統土壟間、地主直接向農民剝削生產剩餘的機會，成為壟斷性的，島內獨一無二的大糧商。

史明《台灣人四百年史》初版成書於 1962 年，也以充分的經濟史料佐證並指出：

台灣農民在 1960 年代，台灣經濟發展一片好景的情形下，反而處於破產狀態。……台灣農民生活困苦的情形如何？（一）被迫流落到都市成為半工半農的兼業農家（工業勞動者預備軍增加）、（二）兼業農家被迫接受低工資，造成蔣家執行「低工資政策」的客觀條件（低工資政策的長期化）、（三）貧苦農民須更加拼命勞動才能過活，結果，農業生產提高，農產品及農產加工的輸出增加（蔣家政府獲得更多外匯）。<sup>65</sup>

史明的分析方式相近於馬克思從英國圈地運動到工業革命的「資本的積累過程」<sup>66</sup>，台灣農民在戰後經過國民黨精細的勞動剩餘掠奪機制，成為華勒斯坦（Immanuel Wallerstein）所言的「半無產階級」<sup>67</sup>。與史明同時，劉進慶<sup>68</sup>與陳

---

62 參考矢內原忠雄，頁 315。

63 凡台糖、國有地之爭議，民進黨、國民黨都將責任歸因於日本時代的歷史因素。例如原住民的傳統領域，在日本殖民時期因國有地清查而大量減少，當代原住民在抗爭傳統領域範圍時，「中華民國」政府往往以「接收時這塊地是國有地」為由（土地是日本人搶的，不關我的事），拒絕檢討歷史錯誤。

64 劉志偉，（1998）《戰後台灣土地關係轉型中的國家、地主與農民，1945-1953》：清華社會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65 史明，（1980）《台灣人四百年史（漢文版）》。出版地不詳：蓬島文化。

66 馬克思，（2004）《資本論》（參考：第一卷第七篇〈資本的積累過程〉）：北京，新華書局。

67 參考華勒斯坦，（1998）《近代世界體系》：台北，桂冠。

68 劉進慶，（2001）《台灣戰後經濟分析（王宏仁、林繼文、李明峻翻譯）》：台北，人間。



玉璽<sup>69</sup>也分析了冷戰結構下，國民黨如何透過美援以及黨國資本主義的雙元模式，達到剝削農村的目的是，導致了此種後果：

台灣農村狀況自六十年代後期即已開始惡化。發展的消極面，包括大規模的農民遷移，和由此造成的農業勞動力短缺，農業所得邊際化，農業增長率逐步下降，工業破壞環境生態，以及農村社區在衛生保健、安全保障、娛樂設施、文化活動、農民自我意識價值方面長期發展不足。農復會對改善這些消極的發展從不過問。<sup>70</sup>

簡單的說，農村的邊陲地位，影響的不只是經濟層面的後果，更容易被忽略的是，農村文化與農民社會關係正在崩解毀壞。在農民文學裡面可以看見許多諸如此類，溢出經濟層面的現象。或許我們可以如此解釋：政治經濟學的理論是一種表層的現象研究，而農民文學提供了更內在、更細節的心靈探索管道。

另一方面，若林正文在《台灣：分裂國家與民主化》<sup>71</sup>一書中，整理了自吳乃德<sup>72</sup>以來，關於國民黨政權的統治手段的研究。若林正文比較重要的結論是：國民黨的統治核心是外省籍權貴，這些統治菁英和地方有極大隔閡，於是國民黨以地方公職選舉名義，扶植本省籍的地方派系，透過「侍從主義」的作用，影響農村的政治環境。例如：（一）利用土改後的舊地主、舊社會菁英的殘存威信，將其吸收入黨，並給予地方官僚、農會、水利會選舉的勝選保證，以利國民黨控制本省民眾。（二）透過公職、農會職缺的私相授受，將吸收農村剩餘勞動力的職務，當成是政治附庸的獎勵。（三）由於土改之後，自耕農零細化<sup>73</sup>，控制農會信用部，也就等於控制了農民的生產資本來源。農民為了繳交稅金、生活花費及購買生產資材，不得已必須向農會信用部貸款，因此控制農會也就等於控制了農村的生產力。

上述的研究大部分都在 1970 年以前，從 1972 年開始，蔣經國頒佈「加速農村重大建設措施」，取消肥料換穀制度以及成立「糧食平準基金」，農業似乎開始

---

69 陳玉璽，（1995）《台灣的依附型發展（段承璞翻譯）》：台北，人間。

70 陳玉璽《台灣的依附型發展》，頁 79。

71 若林正文，（2009）《台灣分裂國家與民主化》：台北，新自然主義公司出版。

72 吳乃德 1987 年的博士論文《The Politics of a Regime Patronage System: Mobilization and Control within an Authoritarian》說明「國民黨的恩庇侍從體制」的架構，提供研究戰後國民黨統治下的台灣一種新的詮釋觀點。不過，這本書並不在本文的參考資料以內，本文以參考若林正文的專書為主。

73 土地改革之後，土地零碎化，台灣小農平均擁有土地還不到 1 公頃／1 甲土地（加入大農場之後），可稱之為「零細農」。

出現一線生機。但謝國斌的論文《台灣農業政策與農民權力》<sup>74</sup>提到：縱使政府鬆綁農村的剝削政策，農民還是處於被壓迫的底層，在外交與貿易政策上，國家依舊以農業作為交換的籌碼，農民永遠是政治上的邊緣他者。

蔡培慧在博士論文《農業結構轉型下的農民分化（1980-2005）》<sup>75</sup>也提出：80年代後，台灣經濟快速積累、自由化和商品化入侵農村，農民為了因應結構轉變，以充滿韌性的「自我剝削式家庭農場」及「商品化經營」方式進行調整（或兼業尋求其他收入來源），無法轉型者，則做出賣地、休耕、棄耕等離農行為，造成農民社會關係的解離。當務之急，是尋回台灣對於小農社會的共識。

再者，以空間地理學的視角，也足以佐證台灣農村「內部殖民」的不均等發展。也就是說，台灣在日本殖民統治移轉到國民黨統治之下，狹義的殖民概念雖已消失，但是內部仍然存在極度不均衡的資源分配之空間差異。

第三世界國家在二次大戰後紛紛尋求民族國家主權獨立，但拉美的依賴理論（Dependency Theory）以及大衛·哈維（David Harvey）的馬克思地理學告訴我們：民族國家縱使在主權上屬於獨立自主狀態，經濟上還是深受新帝國主義的貿易手段所控制。跨國企業（或受其控制的美國政府）成為新的經濟殖民者，透過建立親美民主政權，或雙方生產基礎不均衡的自由貿易，所有國家被迫整合進場，共同參加一場絕對不平等的「對等交換」賽局。這種資本主義在消費市場面臨極限，進而入侵不均等全球空間的現象，美國的芝加哥學派經濟學者稱為「自由主義」<sup>76</sup>。這種變形後的經濟殖民政策，不只改變了全球結構，在國家內部，也帶來資本主義剝削的噩夢與烙印<sup>77</sup>。哈維在《新帝國主義》中提到：

帝國主義實踐不外乎利用不均等的地理狀況從事資本積累，並充分利用空間交換關係必然會產生的「不對稱性」。……特定領土裡的財富和福祉增加，是犧牲其他地域的利益換取的。不均等地理條件不只肇因於天然資源的分布不均或區

---

74 謝國斌，（1998）《台灣農業政策與農民權力》：台大政治所碩士論文。

75 蔡培慧，（2009）《農業結構轉型下的農民分化（1980-2005）》：台大生傳所博士論文。

76 在自由主義的名義下，美國強勢的政治經濟資源入侵並改變第三世界國家的生產方式與社會關係，再藉機將公共服務、行政體系「商品化」與「資本化」，最後透過自由貿易傾銷手段，讓國內的中小企業主或自耕農破產，成為下一批等待壓榨的無產階級。比方 FTA 架構下，美國對墨西哥傾銷廉價玉米，導致墨西哥玉米農（大多是原住民）失去市場競爭力，進而穿越美墨邊境，出賣自身僅存的勞動力換取溫飽，廉價的勞動力當然也被整合進了資本主義的榨取體制之內。

77 從內部空間來看，中國是一個十分明顯的例子：中國透過雙元的戶籍制度，讓農民在城市空間裡無法擁有合法戶籍（甚至下一代在城市也沒有教育權），進而讓資本家可以以「非法」來壓榨「無權」，對農民工任意進行薪資上的剝削。而全世界貿易暨代工體系，也建立在中國將近 2.52 億的廉價農民工的剝削基礎上。亦即透過內部空間權力、資源分配的不均等，世界其他先進國家得以分食中國內部的榨取剩餘。



位優勢而已，更重要的是不對稱的交換關係造成財富與權力高度集中於某些區位。<sup>78</sup>

空間不均等理論放在台灣農業來看，可從兩方面來觀察：

一、其他產業部門與農村部門的差異：戰後國民黨為了給養數以百萬的公教人員、軍特系統以及作為生產基礎的工業部門，不得不透過糧食局的制度性榨取，以大量穀物來滿足部分部門的穩定運作<sup>79</sup>。

另外，在殖民體制下，日本和中華民國政府同樣都將農村的重點資源掠奪放在糖業，但卻沒有留下任何區域發展的計畫。1980年代蔗糖出口沒落之後，富產蔗糖的農村只剩下人去樓空的員工宿舍及冷清的街道<sup>80</sup>，糖業並沒有為地方留下任何資本積累的成果，與中南美洲開發的歷史軌跡十分相似<sup>81</sup>。

二、全球化資本主義的空間轉移：1974年石油危機之後，美國穀物出口壓力大增，國民黨為了尋求外交空間，「自告奮勇」扛起吸收美國餘糧的任務，1976年簽訂二次中美穀物協定<sup>82</sup>。1978年中美斷交之際至1982年10月為止，更陸續派出了七次的特別採購團，總共進口了26億美元的農產品<sup>83</sup>。這種轉移模式，對於都市的中產階級來說，可能只是飲食習慣的改變，但對於台灣多數的稻農來說，糧價徹底被進口穀物壓垮，如果不能轉型或找到其他替代收入，就只能被迫離農。台灣在冷戰結構下，資本空間轉移的路徑也和拉美各國十分類似。同樣都是以底層人民的生計，作為上層統治階級與國際政治利益交換的籌碼。

#### 1-4-2 文化研究理論

台灣農村因政治經濟上、在資本空間上的不平等待遇，直接造成了文化權力的真空化。而我們將文化視為一種權力？在傳統的馬克思理論裡，普羅階級處於

---

78 大衛·哈維，(2008)《新帝國主義》：台北，群學。頁27。

79 但到了1968年，農業與工業部門呈現黃金交叉（或死亡交叉）之後，政府對農業又傾向保持最低限度的基本治理，讓農民收入維持在生存線上下，維持農村結構不至於崩潰，作為社會安全閥（緩衝人口流動）、廉價土地來源（以利開發）以及穩固地方派系之重要基礎。

80 以彰化縣溪州鄉為例。糖業全盛時期，溪州糖廠附近擁有數間戲院、酒店以及諸多工人娛樂產業。但糖廠停工之後，溪州也迅速沒落衰頹。糖業的資本積累，並沒有為溪州帶來任何永久性建設，農村永遠只是短暫的資本移轉空間而已。

81 關於中南美洲的開發史，可參考愛德華多·加萊亞諾（Eduardo Galeano）著，(2011)《拉丁美洲：被切開的血管（王玟譯）》：台北，南方家園出版。）

82 此次協定進口了285萬公噸小麥、320萬公噸黃豆、275萬公噸玉米以及140萬公噸的大麥。（參考自鄭舜哲，(2008)《台灣稻米產業發展歷程中的國家角色》：中山政治所碩士論文。頁53。）

83 參考自蕭全政，(2006)《政治與經濟的整合》：台北，基礎文化創意。

經濟上的弱勢地位，但意識型態上卻往往認同宰制階級的觀點，馬克思認為這是一種「虛假意識」(false consciousness)，一種由上層建築所創建出來的意識型態結構(文學也歸屬在此一範疇裡面)，讓無產階級反身填滿自我「基本公民權」的所有空缺。

但馬克思的說法顯然有所不足，他在〈路易·波拿巴的霧月十八〉一文中，認為農民因為屬於「半有產」階級，性格保守反動是「一袋馬鈴薯」，於是投票選了代表帝國主義、資產階級利益的路易拿破崙來當總統，終究只能淪為被剝削的命運。馬克思並沒有發現農民的能動性，於是之後許多理論，提出了與馬克思不同的看法。

義大利共產黨領袖葛蘭西(Antonio Gramsci)提出更進一步「文化霸權」(hegemony)的見解，他認為「一個政治階級的文化霸權意味著該階級成功地說服了社會其他階級接受自己的道德、政治以及文化的價值觀念。<sup>84</sup>」且認為「市民社會」應該藉由陣地戰的方式，搶奪被國家(資產階級執行委員會)所壟斷的文化詮釋權。而這種文化上的權力，實際上和文學息息相關的。泰瑞·伊格頓(Terry Eagleton)指出，文學並非我們想像的是「物自身」(things in itself)，而是權力運作下的產物：

建構文學的價值判斷具有歷史的可變性，而且是這些價值判斷和社會的意識型態有密切關聯。它們最終不僅涉及個人品味，也涉及某些社會團體藉以行使和維持統治他人權力的種種假說。<sup>85</sup>

農村斷裂的不只是文學言說等顯著的文化產物，更失去了對自身文化的詮釋力。比方農村的信仰，始終被放在一種前現代的迷信觀念。鄭千慈<sup>86</sup>在論文裡討論到黃春明與王禎和的鄉土小說：「前者具有『前現代』的神性，後者則以多音交響的技巧，為鄉土進行了一次『除魅』。」然而為何農村成為了「前現代」，成為了需要「除魅」的對象？傳統農民的宗教觀(宇宙觀)，在意識上不僅充滿「經濟理性」，更具有自成體系的倫理架構。農村生產的信仰空間(比方田邊的土地

---

84 引號內文字引用詹姆斯·約爾(James Joll)著，石智青校閱(1991)《葛蘭西》，台北，桂冠。

85 參考自泰瑞·伊格頓(Terry Eagleton)，(1993)《文學理論導讀(吳新發譯)》：台北，書林。頁30。這本書可說是文學批評理論裡的木馬。

86 鄭千慈，(2005)《崩解的自我：現代主義、畸零人與戰後台灣鄉土小說》：淡江中文所碩士論文。舉個例子，王禎和的〈伊會唸咒〉，鄭千慈認為：阿嬌所施用的「草藥」與「咒語」同屬於「前現代」之「巫婆」之手法。但民俗的傳統儀式，恐怕不能用「現代性」來解釋。西方現代性所建構，最危險的想像就是將文化他者定義為前現代，有待「除魅」的原初社會，這不只是西方文化霸權的簡單複製而已，更是「一神教」對「泛靈信仰」的。筆者認為，王禎和所去除的魅，絕非農村傳統信仰的「魅」，而是國民黨文化暴力統治機器下，荒腔走板的「民主中國復興基地」的「魅」。

公廟、廟旁的榕樹公，樹上掛的五營將軍令旗），承載的也不只是單純泛靈想像而已，而是千百年來自然與人、人與社會的互動關係所建構出來的文化象徵。

布爾迪厄在社會學在向度之上，也另外提出了文化資本（le capital culturel）概念，佐證除了經濟控制之外，殖民體制另有一項工具，即是對於文化及社群方面的掌控、剝削。除了一般具體的經濟資本之外，個人的社會動能還包括「文化資本」一項，文化資本包含被歸併化的狀態（比方說禮儀習俗）、客觀化的狀態（閱讀書籍）以及制度化的狀態（學歷）三種形式。文化具有可轉換成經濟資本、並起透過教育制度化的特性<sup>87</sup>。因此殖民地社會，尤其是農村，被國家掠奪的不只是生產過程中的剩餘價值，賴以維持社群關係以及認同的文化資本也隨之流失，轉換成符合國族資本主義意識的認同形式。特別是戰後勞動力流向都市的過程，農村的新生代認同開始趨向都市現代文化，逐漸遠離傳統的土地價值觀。

除了經濟發展不均之外，農村最嚴重的就是「社會及道德後果」。其一是農民的分化導致土地意識的剝離，農民一方面希望守住祖先留下來的土地，但一方面卻又無法從務農而獲得足夠的經濟、社會、文化資本。布爾迪厄認為，經濟資本的高低，會影響家長在教育上的表現，進而影響文化資本的取得，造成階級的再複製<sup>88</sup>。如此歧視性發展，加上國家語言政策的關係，農村子弟在整體認同與學力表現上明顯落於城市中產階級之後，若不脫離農村及土地，個體實難以進行階級上的垂直移動。

另外，農民和農村新生代之間，在土地意識、社群認同存在極大的差異。甚至在 1960 年代後經濟逐漸轉型，農家的相對剝奪感更由於城市的富裕而逐漸強化，此時社會觀感對於「落後」與「貧窮」的農村，也開始抱持著「歧視」或者「浪漫化」的態度。遠離土地的年輕社群也帶走了具有改變可能的勞力與智力，導致農村始終陷於「邊緣他者」的位置，無法建立主體價值。劉進慶認為，農村互助社群的關係崩壞，在面對都市的優位價值觀下，農民因此開始自我貶抑，主體認同因而崩壞。至 1980 年代為止，台灣農民的自殺率佔各社會階層的第二位。

最後，農村言說的管道也不曾真正存於文化場域中。戰後許多本土的菁英因 1949 之後的白色恐怖噤聲，或者因為語言轉換因素，造成戰前知識菁英戰後出現極大斷層。加上農村經濟凋蔽，經濟、文化資源單向流入都市，以社會運動的「資源動員論」而言，農村完全無法組織抵抗國家制度的自覺團體。簡言之，在文化詮釋權的鬥爭場域中，農民的價值觀始終處於邊緣、落後地位，再也無力自

---

87 邱天助，（2004）《布爾迪厄文化再製理論》：台北，桂冠。

88 邱天助，2004。



行生產意識型態，改變自我認同之地位<sup>89</sup>。

### 1-4-3 文化人類學

從文化觀點延伸，本文在農民賦權（empower）概念下所強調的，就是說明農民在自身社會關係上的能動性與主體性。事實上，以社會學理論來觀察，或許還是稍嫌抽象。但以文化人類學家的角度來看，農民的行動不但有理性意義，更有著顛覆結構的多元想像存在。事實上，人類學的理论以足以作為本文的反身性思考基礎：社會結構是否同政治經濟學者所言如此緊密、如此顛撲不破？農民個體有無自我思考、突破的可能？

一般提到農民行動意識，最常引用的就是研究東南亞農村社會的史考特（James Scott），他在《農民的道義經濟學：東南亞的反叛與生存》<sup>90</sup>中指出，農民與體制的關係有一條隱形的「道義底線」，當體制過於暴虐，讓農民感到生存受到威脅、底線衝破之後，農民就會奮不顧身地起身抵抗。而在《弱者的武器》<sup>91</sup>一書中，史考特觀察了農村馬來西亞最底層的農民——他們在社會結構底下貧窮、無力，但卻並非毫無怨言。底層人民會以消極的反抗方式，包括抱怨、怠工、罵髒話、開小差、偷雞摸狗、進行小破壞等方式進行「微革命」。這些抵抗行為，不同於正式場合中的「公開腳本」（public transcript），而是藏身於後台的「隱蔽腳本」（hidden transcript）。

因此從馬克思的「虛假意識」，到布爾迪厄的文化資本論，都將普羅大眾視為結構下的被動個體，換句話說，大眾的能動性是根據各種資本積累集合而成的。但史考特告訴我們：雖然如此，也別忘記個體的自主意識，實際上具有「宏觀」社會學視野所看不到的能量存在。因此，台灣農民實際上是具有想像、建構整體社會觀的能力，我們不能再用「非理性」、「易煽動」的群眾來模擬農民意識，而是保持開放，思考農民在面臨壓迫時，當下選擇的理性動機<sup>92</sup>。

可惜的是，諸如像林雙不、宋澤萊寫的農民，多少都帶有一點「無自主意識」的性格，這種知識份子書寫者和普羅大眾被書寫者之間的鴻溝，並非出現在缺乏「互為主體性」（intersubjectivity）上，而是階級之間、社會結構與個人能動性之

---

89 例如，農村的父母親會訓勉兒女：「好好唸書，以後才不會像我一樣務農。」就算是農家本身，大多也不會認為務農是一條「正途」。

90 史考特（James Scott），（2001）《農民的道義經濟學：東南亞的反叛與生存》：北京，譯林出版。

91 史考特（James Scott），（2001）《弱者的武器》：北京，譯林出版。

92 但是也不能否認在主流意識型態下，個人被包覆在集體認同下的結構因素。雖然在人類學的觀察下，個人具有洞察體制缺失的，卻也不能就此判斷個人可以完全獨立於社會認同、文化型構之外。

間，作家所希望表現的最大寫作張力失去平衡。白話來說，就是宋澤萊、林雙不雖然同情農民處境，但急於刻畫農民的戲劇形象，導致農民在小說舞台上，失去了「脫稿演出」的自主機會。農民文學終究無法否認：「知識份子」書寫所帶來的限制，和實際上農民的現實理性盤算，還是有條無法跨越的鴻溝。

許博任的論文《他們如何營生？為何反抗？怎麼行動？——二林農民主體性研究》<sup>93</sup>以彰化二林一個名叫「相思寮」，即將被中科四期徵收的農村為田野，探討居民百年來經濟活動、社區關係、以及居民如何進行「反中科」的抗爭行動。許博任結論到：農民的抗爭，並不像「現代性」經濟邏輯一樣，是為了爭取法律上的財產權、公民權；也不像是社運團體所期待的，基於土地正義而「死守家園」，而是一種家庭生存邏輯與鄰里的道義概念。

另外，二林農民的行動十分警覺，與謝國雄《茶鄉社會誌》<sup>94</sup>所觀察的茶鄉坪林農民類似，農民的政治嗅覺敏銳，他們對於外來的田野工作者，總會先確認對方是否是來「做報告」的國民黨線民。這種過去白色恐怖的社會氣氛遺留的影響，可見農村並非政治空白的桃花源，而是具有經濟理性思維的行動者所聚集而成的空間單位，與其他區域並無二致。

#### 1-4-5 小結

研究農民文學有下列幾種方法論：

1. 從政治經濟學找出內部殖民（或區域發展不均等）的情境下，文學所反映的政治後果。
2. 從文化研究觀點而言，農村文化資源破散，知識份子如何需要幫農民代言，爭奪話語詮釋權。
3. 人類學進行反思，提醒我們：農民在社會結構下具有不可忽略的自主意識。文學恰巧提供了觀察此一主體性「無距離」的管道。

上述羅列理論之意義，並非「先射箭再畫靶」：先決定引述之社會科學理論，再來決定農民文學的內涵。而是希望透過理論作為「探照燈」，在無限的抽象文本空間中找到一條方便且有範圍的詮釋途徑。農民小說就廣義上來說，任何能與農業、農村、農民對話的文本，都是值得參考的資料，但研究者本身不能進行毫無目的、毫無範疇的搜索，只能誠實以告：文學研究必須擁有既定的理論概念，才有辦法在閱讀文本過後，得出一個較為明確的，與問題意識相左或相同的「答

---

93 許博任，(2011)《他們如何營生？為何反抗？怎麼行動？——二林農民主體性研究》：台大城鄉所碩士論文。

94 謝國雄，(2010)《茶鄉社會誌：工資、政府與整體社會範疇》：台北，中研院社會所。

案」。當然，這個答案永遠是未完成的，只是下一個答案的「驛站」而已。

## 第五節、研究範疇

原本本文應該將題目訂作：「鄉土文學世代」或「回歸現實世代」。但畢竟筆者所要討論的並非純粹「鄉土」，也非「世代」，而「回歸現實」的議論又太廣，似乎不方便專門處理農村或農民的文學問題。因此，本文所選擇的，是過去一段「農民文學」的全盛時期：自 1966 年到 1988 年這二十年間。

1966 年是《文學季刊》創辦的年代，《文學季刊》從 1966 年 10 月創刊發行到 1970 年 2 月，共有十期。黃春明的〈青番公的故事〉和王禎和〈嫁妝一牛車〉都刊登在上面（實際上所謂「七零年代的鄉土文學」應該是從 60 年代鍾鐵民、鄭清文及《文學季刊》就展開序幕）。也由於《文學季刊》同仁具有些微左翼思想及人道主義精神，他們所創作之農民文學作品，也可代表另外一個充滿現實意識的時代洪流即將來臨。因此本論文以 1966 年《文學季刊》的誕生作為研究開端。

1988 年是 520 農民運動發生的一年，也是老兵返鄉運動、原住民運動、勞工運動、環保運動以及婦女運動等熱烈發展的一年。但是 1988 年隨著 520 農運的激烈衝突過後（民眾對警察丟擲石塊、將立法院匾額拆下踐踏，而警察則在下驅逐令後，失控似的毆打抗爭民眾。）農民組織（雲林農權會）在事後有將近一百多人被逮捕的狀況下，似乎無法繼續承受如此激進化的抗爭模式，農民運動能量也逐漸分化與衰退<sup>95</sup>。

自此包括農民文學在內，農民建構主體性的運動軌跡趨向和緩、零散化、或者和其他議題結合而淡化，而農村也在政府「積極的無作為」下，失去了 2002 加入 WTO 前夕最後一次奮力搏鬥的機會。至此的農民文學發展，一方面在文學場域上逐漸被新型態的「地方感」文學所取代；一方面透過其他媒體，轉型成為另外一種農民言說的方式。因此，本文選擇了 1988 年，作為上一個充滿現實意識的時代收場，之後的農民文學，透過《人間》雜誌的報導文學，或者反公害、反水庫抗爭的藝術能量，繼續延續到下一個世紀。

本論文的取樣，事實上十分侷限。包括如農民自行創作的文本，新文學運動以前的「傳統漢詩文」、見諸於報章雜誌的「報導文學」還有各種形式的紀錄文本（音像、影像紀錄），因為資料過於龐大，本文實難處理。本文主要還是以符

---

95 參考自廖美，(1992)《台灣農民運動的興盛與衰落——對二零年代與八零年代的觀察》：台大社會所碩士論文。



合前述農民文學定義，1966 年到 1988 年的小說、散文和新詩為主<sup>96</sup>。

## 第六節、論文章節概要

### 1-6-1 前言

本篇論文分成五章，第一章是緒論；第二章簡介農村的政治經濟史；第三、四章分析農民文學的文本；第五章是結論。

筆者在整理過農村發展史史料之後，認為農村在近百年來有共通的殖民地特色，並且此特色不因為政權嬗遞而有所改變，農民從未擁有過積極的政治權<sup>97</sup>及文化權。因此筆者希望可以在一章之內，將農村的發展脈絡耙梳清楚，以方便之後幾章進行文本分析。簡言之，筆者最後決意將農村政治經濟史統整於第二章，關於文學本身的分析，則放在第三、四章討論。

本文的重點是第三、四章的文本分析，主要範圍放在 1966 年到 1988 年，一般慣稱的「鄉土文學」時期。在此之前的農民文學脈絡，本文會以簡要的方式介紹，暫不深入探討。

農民文學的前行研究並不多，但鄉土文學的研究已經累積不少討論。因為紀錄工具、傳播媒體、社會結構的變遷，文學書寫已不再是單純書桌紙筆、作家讀者之間的對話關係，而是拓展了十分多元、豐富的書寫形式，諸如攝影、電影、紀錄片、音樂與舞台劇等等形式，都擴充了農民文學生產與消費場域的範圍。傳統的文學研究，如何與新型態的語言表述形式對話，也是本章所關心的重點之一。

### 1-6-2 第二章概要

本章探討農村形成「內部殖民地」之脈絡。

台灣經濟史的發展，多在全島性的範圍下討論，將 1960 年代中期的工業化、都市化看成是「經濟奇蹟」的轉變因素。但若聚焦於農村來看，作為邊緣的、被動的空間，農村的剩餘生產力、勞動力實質上是被挪到都市空間之上，造成不均等的地理發展。因而探討農民文學，應先釐清農村空間發展的差異性。以下簡略敘述本章概要：

---

96 筆者無法確定是否能完整羅列此二十年間農民文學，但又不打算採取作家論。因此文本數量十分龐大，只能取其「著名」，或「值得談論者」來談論。

97 以左翼的觀點認為，工人若是要掌握權力，就必須組織工會，以團結力量和資本家對抗。同樣地，農民也應擁有自主的「農會」組織，以維護自己權益。但不幸的，戰後的農會完全掌握在國民黨的地方派系手裡，農會表面上雖是民間組織，實際上卻是國民政府在農村的代理人。

台灣由於地理關係，在 1870 年代，就發展出以外銷為導向的蔗糖、樟腦以及茶葉等經濟作物。1895 年之後，日本帝國開始進行清查並集中土地的工作，釐清納稅義務，並推行國家資本主義的基礎建設。初期資本積累之後，推行新式糖廠。並在 1905 年制訂原料採集區制度，更使得甘蔗的市場機制消失，蔗農失去議價能力，變成依附於資本家貸款與佃耕契約的無產勞動者。

1945 年日本投降，國民政府根據接收日本人留下來的工廠與設備。這些日本帝國剝削農民剩餘價值而來的資產與體制，戰後的國民黨沒有進行再分配，反而順理成章地國有化、集中化，成為戰後第二次剝削農村的資本。

1949 年，台灣省主席陳誠為了安定社會、維持糧食供應與控制糧價，並削弱大地主在農村的控制力，於是展開一系列的改革。待局勢安定後，國府以肥料換穀、田賦徵實以及「隱藏穀稅」等方式集中米糧，並從肥料、田賦及附加稅捐裡剝削農村剩餘。台灣農村除了穩定供應米糧來源之外，也輸出大量剩餘勞動力到工業部門，更吸收了「中美合作」所傾銷進口小麥的負面影響。

七、八零年代後，農村低廉且豐富的土地、勞動力及環境成本，吸引高污染工業進駐，許多工廠設置於農村以及沿海地帶，造成農村土地污染等危害。2002 年更在新自由主義的概念下，台灣政府拋棄農業部門，換來進入 WTO 的門票。造成「白米炸彈客」抗議事件。

農村與都市的關係，幾乎像是日本時代台灣與日本的關係一樣，處於發展不對等的狀態，本文據農村政治經濟發展史為本，以「內部殖民地」角度處理百年來台灣農村的邊緣特性。

### 1-6-3 第三章概要（1976 以前）

本章旨在分析 1966 至 1988 年農民文學的文本。本章節的鋪陳方式，擬以「作品」為主軸，「作家」為輔，和前行研究的安排方式有所不同。因為以農民文學的作家來說，諸凡黃春明、王禎和、宋澤萊等人，雖然曾經在某個時期書寫過農民文學的作品，但過了特定時期之後，即轉向其他類型的主题。或者又如吳錦發、林雙不關於的農民書寫都是點狀的，並非一段時期或者有計畫地大量書寫農村狀況。因此，若本文希望以「農民」、「農村」為主體，則必須將文本從「作家全集」中抽離分析，著重於作家和農民、農村發生關係的當下條件，若以作家論為主軸，則有失焦之虞。此外，農民文學作品繁多，本篇論文無法逐文分析，只能列舉代表，冀盡管窺之功。

本章首先以簡略的敘述，列舉 1966 年以前農民文學的文本及其脈絡：

1920 年代初期，受到中國五四運動、日本大正民主思潮影響，台灣文人嘗試以話體創作，書寫具有人道關懷主题之新文學。早期作品代表是跨越語體文與文言文的賴和〈一桿秤仔〉與楊守愚〈升租〉等。另一方面，左翼的浪潮也從

上海、東京等地傳入島內，左翼知識份子李應章、簡吉、趙港等人組織農民抗爭，1926年爆發二林農民反抗會社事件。1932年，楊逵創作〈送報伕〉，提倡並延續小林多喜二《蟹工船》的普羅文學理念。1935年，呂赫若創作〈牛車〉，也足為此時期代表。

大東亞戰爭爆發後，日本軍部鎮壓異議份子，日共台灣支部瓦解。台灣作家在國策驅動之下，創作風格也難以伸展，此時農民文學僅有楊逵持續創作〈無醫村〉（1942），呂赫若創作〈山川草木〉（1944）等作品。

戰後行政長官公署接收台灣，推行國語政策，造成台灣作家書寫語言的斷裂。1949年4月，國民黨敗退來台，實行戒嚴，展開長達四十年的白色恐怖時期。此時知識份子失去言論自由，噤若寒蟬，農民運動消聲匿跡，始於1920年代的農村現實文學，50年代後也隨之沙啞失聲。這個時代農民文學作品批判性並不強烈，特色在於「親切平實」，鍾理和的《故鄉四部》、鄭煥〈長崗嶺的怪石〉、〈渡邊巡查事件〉可作為代表。

本章在1966年之後，進入完整的文本討論。希望以較完整篇幅，來介紹諸多的農民文學作品及作家。

1960年代雖然在文學史上粗略分為「現代主義時期」，但實際上，尉天驄主編的《文學季刊》（1966-1970）已集結刊登了黃春明〈青番公的故事〉、王禎和〈嫁妝一牛車〉兩部開啟所謂的「鄉土文學時代」的重要作品，因此本文研究的年代範圍從1966到1988年，就是以《文學季刊》創刊為初始記號。值得探討的是，黃春明和王禎和之後轉向批判西方殖民主義，就少有農民文學創作，黃春明直到90年代後創作《放生》才又回到關懷老農民的面向。

鄭清文早期也創作部分的農民文學，在1959即發表的〈漁家〉、1979的〈檳榔城〉，以及1980年的〈我要再回來唱歌〉等篇著。鄭清文在50年代就開始創作，但他並沒有參加鄉土文學論戰，鮮少有評論者將他當作鄉土文學作家。在此同時，鍾鐵民繼承乃父之志，也於1964年發表了速寫美濃農村的〈菸田〉，但鍾鐵民早期頗為接近鍾理和平實的文風，兩人共通性很高。

#### 1-6-4 第四章概要（1976以後）

到了70年代，鄉土文學論戰前後不久，洪醒夫以《黑面慶仔》的小說集感動了許多讀者，他的作品沒有批判意識，但真摯動人的描寫，將農村底層的人物情感刻畫入裏，其中〈跛腳天助和他的牛〉（1976），描寫人牛之間的情感，縱然時過境遷，同樣能感動現代的讀者。

1971年回到彰化溪洲國中任教的鄉村教師吳晟，也藉由新詩及散文的撰寫，表達對土地及故鄉的情感，代表作品有1976年的詩集《吾鄉印象》及1979年的散文集《農婦》。同樣寫詩方面，詹澈的《土地，請站起來說話》也頗為感人。

宋澤萊也同樣是彰化的教師，1978年出版《打牛浦村》，1979年又出版《糶穀日記》與《變遷中的牛眺灣》二書。

吳錦發於1978年發表一系列與美濃農村相關的作品，〈堤〉、〈烤乳豬的方法〉等等文學，於2年後集結成《放鷹》一書。有趣的是，同為美濃人的鍾鐵民於1982年也發表〈約克夏的黃昏〉，可和吳錦發的〈烤乳豬的方法〉對照，理解傳統豬農面臨市場競爭之後的改變。較為後期的作品有林雙不在1980年代出版的《筍農林金樹》，林雙不的農民書寫不多，但〈筍農林金樹〉一篇，可稱是戰後最「憤怒」的一篇農民小說。

農民文學在80年代後期，因為政治、經濟環境改變的關係，作家的眼光不再僅限專注於農村和工廠，而是整體社會的多元議題，例如女性運動、環保運動、族群議題及民主自由呼聲，但農村始終處於衰敗與壓抑地位。1988年爆發520農運之後，農民運動猛然衝擊黨國體制又嘎然而止，農民文學的全盛時期結束，文字作品銳減，開展了下一段另類抵抗的時期。

另外，本論文尚未論及，但未來可作為繼續書寫的方向是：1988年之後「三農」議題已不再是台灣社會批判的角力之處，許多新生代的社會運動者一方面走上街頭，開啟各種潛伏在社會角落的議題；一方面將這些議題，透過各種形式的文本傳播出去。農民文學在90年代後雖然不再流行，但轉化為其他形式，繼續讓一把現實主義之火延燒下去。

報導文學曾經在八零年代末期流行一時，當時陳映真主編的《人間》雜誌（1985-1989），帶領許多媒體工作者，以人道主義的觀點記錄下底層社會的各個現像。而農村的議題，也隨著工業污染，以環境保護的觀點浮上檯面。整個90年代，農村人心就在「反公害」的惶惑憂愁中浮動著，大部分農民文學的書寫，也就轉為環保抗爭的紀錄。從後勁反五輕、鹿港反杜邦、貢寮反核四、美濃反水庫等行動，及其間各式紀錄、報導，擴展了農民「文學」的疆界。

2002年台灣加入WTO，原本早已消散的農村現實主義，在農家子弟楊儒門的「白米炸彈攻擊」下，引發社會回頭關注農民與農村問題。吳音寧寫下報導文學《白米不是炸彈》，以及《江湖在哪裡》。顏蘭權和莊益增執導紀錄片《無米樂》，台灣社會猛然驚醒，發現尚有一群農民認真在土地上生活著，於是開啟一波新紀元的農民書寫。

台灣目前的鄉土文學研究，從1930年的日本時期，經過1976年鄉土文學論戰，到當代的後鄉土小說，已經有許多精彩的分析與結論。但筆者在閱讀前行研究及評論之後，認為有幾項概念可以和本論文進行對話。

以本文的立場，「鄉土」原本就是借來對抗余光中、彭歌等人的指控，所使用的迂迴、模糊概念。在這個脈絡下，鄉土並不是意義飽滿的語彙，而是任人詮



釋的假借虛詞，例如本土派在 80 年代台灣文學論戰之後，以鄉土文學論戰的結果作為其「本土論」之基底。讓原本左傾的鄉土文學，轉化成為「獨台意識」的問路之石。之後的台灣文學界，除了左統的呂正惠、陳映真等人持相反意見之外，大多數的研究都以本土論為張本。因此之後的鄉土性，從左統派的「現實批判」，轉移成為了本土派所建構的「地方感」，繼而有後起的後鄉土小說之研究。簡言之，鄉土及後鄉土文學研究，並非一脈單承的意識型態，而是文學場域裡的鬥爭結果（甚至延伸到了國族政治）。而本文採取農民文學說法，就是希望能跳脫鄉土文學既定的解釋方式，以「被書寫者」為本位，進行另一種的文本解讀方式。



## 第貳章 農村政治經濟背景

### 第一節、帝國殖民經濟的建立

#### 2-1-1 清末台灣經濟型態

台灣由於國際貿易區位、地形、氣候等等地理因素，很早就發展出農業商品經濟。1870 年左右，嘉南平原之蔗糖、北部山區之樟腦與茶葉等經濟作物，即以出口貿易為生產目的。

出口貿易提供大量工作機會。林滿紅在《茶、糖、樟腦業與台灣社會經濟變遷（1860-1895）》<sup>1</sup>一書裡分析試算出，台灣糖業從業人口（農民加上後端加工工人）在日本殖民統治初期（1903 年）是 15 萬人；茶葉從業人工約在 30 萬左右；樟腦較少，為 1.3 萬左右。而 1905 年台灣總人口為 305 萬人<sup>2</sup>，筆者推估可工作人口約莫在 150 萬到 200 萬之間。可見當時茶、糖、樟腦三大出口貿易產業，提供了將近四分之一的就業機會，使得台灣在平原土地開發飽和之後，人口還得以繼續增長。

惟遺憾之處，在於台灣貿易出超之利潤，竟多流向洋商販賣之鴉片。根據林滿紅引用數據，1868 年 1881 年，鴉片佔台灣進口總值的 60%至 80%，也就是說，將近八成的盈餘，是用來購買造成社會問題之「嗜好品」，而非增進效率之生產資材。於是台灣雖在 19 世紀末，即有近四分之一的產業與國際貿易聯結，並帶來大量出超利潤，但可惜無法轉換為促進農工業發展之資材，錯失資本積累之有利條件<sup>3</sup>。

在日本殖民統治前夕，台灣還是以小佃農為主的傳統型農業社會。根據涂照彥的說法：

（清領時期）台灣商品貨幣經濟的進展和發達，並未成為促進資本主義化的因素。那是因為，台灣為適應商品經濟的形式，在一定程度上將舊有土地所有關係及經濟結構加以改變，但結果還是推動了台灣特有的、落後社會經濟關係的

---

1 參考：林滿紅，（1997）《茶、糖、樟腦業與台灣社會經濟變遷（1860-1895）》：台北，聯經。

2 轉引林滿紅引連雅堂，其《台灣通史》推估清末台灣已有 320 萬人口（林滿紅，1997。頁 152）。惟待 1905 年日本實施第一次人口普查後，方得出總人口之精確數據。

3 林滿紅指出，相對於清末台灣，大量出超，資本卻未能積累之狀況，19 世紀末的瑞典即以木材出口換取工業資材，建立起初步的工業基礎。

形成<sup>4</sup>。

換言之，在清末土地買賣與出口貿易的市場機制下，台灣農村雖然已經具有部分規模的商品經濟模式，但資本無法積累、生產方式並未改善，且「地主、佃農」的地權關係仍然存續，緊密影響農業生產。此時商品經濟雖已活絡，但距離資本主義的經濟型態仍有一段距離，台灣社會普遍還是貧窮的佃農居多<sup>5</sup>。

### 2-1-2 帝國主義下的資本積累

1895 年日本帝國統治台灣後，最先推動的基礎建設，就是整理土地所有權，釐清納稅的義務，並推行國家資本主義的基礎建設。矢內原忠雄提到，在日本殖民台灣之初所面臨最嚴重的問題，就是超額的財政負擔，故存在所謂「以一億圓將台灣賣給中國或外國」的論調<sup>6</sup>。但當時日本為了向西方列強展現自身早已具備殖民帝國的能力，於是不顧效益成本，堅持保留台灣此一殖民地。

但日本帝國首先面對的問題是：台灣舊有的土地制度下，產權責任不清楚，許多的地主、豪族有不必納稅的隱田，並不方便統治者聚斂資本（之前唯一清查土地稅賦的統治者，就是亟欲募集財源的劉銘傳，但沒有完成），再加上錯綜複雜的漢人地方社會，國家力量難以介入。因此以總督府的觀點看來，若要剝削台灣的農村資源，非得要整理地佃關係，清查並集中土地不可。

另外，總督府看見了台灣糖業以及林業貿易出口的潛力，於是進行大規模的土地集中化政策，以方便大規模開發生產。至 1925 年為止，總督府在農地集中化的成果如下：

各新式製糖會社的支配土地，所有地為 7,8601 甲，佃權取得地 2,5237 甲，共 10,3838 甲，佔台灣耕地總面積的八分之一強。……屬於日本人支配的土地，已有 12,0000 甲，為全耕地面積的百分之十五<sup>7</sup>。

日本政府聲稱土地集中化是「政府不干涉的自由買賣」，但還是會透過警察及保甲制度，威脅利誘農民交出所有權。楊達在〈送報伏〉一文中，將會社收購

---

4 涂照彥，頁 26。（括號文字為筆者所加）

5 清末無法取得詳細地主／佃農比例資料，而日本在 1921 年，進行租佃關係普查，方統計出自耕與佃耕的農田比例：1921 年，自耕與佃耕地比例約為 41：58。往後普查，佃耕地比例逐年下降，至 1949 年為 41%。（參考自吳田泉（1993），《台灣農業史》：台北，自立晚報。）而吳田泉也引用羅明哲（1977）〈台灣土地所有權變遷之研究〉指出：台灣地主地位從日本統治以來有弱化傾向。

6 矢內原忠雄（2003），頁 8。

7 矢內原忠雄（2003），頁 29。一甲大約等於一公頃，十分為一甲，300 坪為一分，一坪為三平方公尺。日本統治台灣方才 30 年，即聚斂了如此廣大的土地，使人不甚訝異。

土地的過程描述地十分清楚。在殖民的專政體制之下，農民被迫在契約上蓋章，不同意的人，就會被警察叫去官廳「問話」。最終農民還要回過頭來向會社租田，成為被貸款、租金綁住的農民工。或者亦如〈送報伙〉主角一般，因為農民淪為無產階級，只好到城市工作換取溫飽，卻成為了資本家的生產工具，在城市裡受到層層剝削。

林野地的集中化程度更甚於農地，由於舊時台灣林野並未歸管納冊，山林的業的主權多是「自由心證」，森林沒有地主，或是產權不清，於是任何人都可進山取用自然資源，近似於公共財概念。而總督府巧妙地將這類土地訂為「官有地」，畫出 5,6961 甲民有地，加上高達 91,6775 甲地的官有地。縱使農民可以繼續在官有林地上，進行「心照不宣」的採集活動，但總督府和與農民舊有的「緣故關係」概念並不相同，於是 1912 年總督府將現今竹山、斗六與嘉義一帶的 1,5000 甲官有林地交予三菱製紙會社設廠時，與當地賴竹林維生的農民產生了激烈衝突，爆發「林圯埔事件」。

日本帝國初步完成了土地的集中化之後。總督府為了更進一步地加速資本積累，成立了台灣銀行，提供財團大量日本國內資本。矢內原忠雄對其描述如下：

日本資本是隨日本國旗而來台灣，驅逐外國資本，造成自己的勢力：依賴日本國內的投資與本島人資本的動員，發展資本家的企業，終於形成帝國的即地方的獨佔，使台灣事業界的一切，都掌握在日本人大資本家的支配之下<sup>8</sup>。

簡而言之，總督府先驅逐外國資本，再以台灣銀行大量的融資、補貼與關稅保護政策，扶植了三菱、三井、藤山、鈴木等少數財團，造成不僅糖業（前三者佔了台灣糖業資本的四分之三），台灣其他產業都由特定財團寡佔的現象。

舉例而言，台灣銀行除了提供總督府資本（購買總督府公債），還要充當殖民地資本積累的大水庫。台灣銀行的使命就是「伸張國運、發揚國威」，因而在此之下，台灣銀行曾經過度放款給鈴木商店，當世界性的經濟大恐慌發生之後，台銀被鈴木商店倒了將近三億的帳目。而這筆錢最後還是由日本政府出面攤還（但損及利益最深的，還是繳稅的國民）。總督府給予嘉南大圳組合的補助，全數也才四千八百萬圓，台灣銀行竟然肯為鈴木商店放款三億圓，這並非表示鈴木信用十分雄厚，而是代表日本大資本家和帝國的利益是相連的，殖民地的建設就是一連串資本集中化的過程。

### 2-1-3 蔗農哀歌

日本透過土地及資本集中化，完成最初階的資本積累。但以糖業為代表的台

---

8 矢內原忠雄（2003），頁 76。



灣殖民產業並不成熟，日本資本家也尚未站穩腳跟。於是總督府開始推行新式糖廠的計畫。首先以補貼新式糖廠、合併改良糖廓、原料採集區內禁止設立舊式糖廓等方式，搶奪蔗農及地主的生產工具。1905年制訂的原料採集區制度，更使得甘蔗的市場機制消失，蔗農失去議價能力，變成依附於資本家貸款與佃耕契約的無產勞動者。1926年的二林事件，即是因為二林的蔗農不滿當地林本源製糖會社的收購價，比鄰近的明治製糖會社低，卻又必須依照契約賣給林本源製糖的關係，於是爆發了與警察、會社工人之間的衝突。

根據柯志明指出，台灣不若東南亞及拉美的情形，殖民者得以將土地全數集中化，經營大型粗放農場並雇用廉價勞動力<sup>9</sup>。台灣總督府的土地集中化有其限制，此問題就出在：(一)台灣農民固有佃耕關係、土地意識，使得推動土地集中化時，總督府與資本家受到很大的阻礙。(二)根據Chayanov的「家庭式農場」理論，台灣農村以家庭為勞動單位，家庭內勞動力是無償付出的，具有「自我剝削」以便壓低勞動成本的優勢。於是會社樂於和農民簽訂甘蔗契約，並藉由政府的保護政策(原料採集區制、進口關稅)，賺取甘蔗原料到蔗糖成品之間的差價。台灣糖業帝國的新式工廠也因而從1902的每年生產350英噸蔗糖，增產到1926年的3,5206英噸。

至於農民無法在稻米和甘蔗間比價取捨，是因為會社切斷了原料甘蔗與成品蔗糖的價格關連，縱使國際糖價走高，甘蔗收購價仍然偏低，維持與米價同樣水準。於是雖然「米糖相剋」，但「米蔗」卻是相連。但若是米價走高，例如1924年蓬萊米種的引進導致米價上揚，則以「補助金」的方式提高蔗農種蔗意願。

更精確來分析，若土地掌握在農民手中，農民是否可依市場價格，決定種經濟作物的甘蔗還是糧食作物的稻米？其一，甘蔗生長期至少一年半，這期間內農民除了用小片土地間種蔬菜，沒有其他收入。因此需要和會社貸款以維持家計。會社成為了債主，自然就能控制農民來年的蔗作契約。矢內原忠雄評論：

(蔗農與會社關係)在形式上，是「自由、平等、所有、權利」，不過這些都是表面的虛偽。實質乃是僱傭。乃是債務奴隸。乃是Credit bondage。蔗農對於會社的地位，比較「自由勞動者」的不自由還不自由。<sup>10</sup>

另一個農民無法自行決定生產計畫的理由，是總督府透過水利設施，積極介入農業生產，例如嘉南大圳。嘉南大圳總工程花費五千萬日圓，雖然總督府成立「公共埤圳組合」，募集民間資本，但事實上主導權還是掌握在總督府手中，例如總督府取消所有官設埤圳，將資金都挪至補助組合之上，並將營運負擔攤派給

---

9 參考：柯志明(2003)，《米糖相剋》：台北，群學。

10 矢內原忠雄(2003)，頁290。括號內文字為筆者所加。

本地人<sup>11</sup>。大圳竣工之後，埤圳組合開始推行「三年輪作制度」。雖然原本嘉南一帶的「看天田」，因為嘉南大圳興建而成為了水田，但同時農民也被「強迫」輸入三年輪作制度。嘉南大圳第一年給水，農民種水稻；第二年間歇給水，種甘蔗，第三年停水，農民只能種蔬菜雜糧。嘉南大圳藉由水量的管制，強迫農民輪作甘蔗，確保會社的原料供應。因此不論米糖市場如何「相剋」，農民幾乎也是沒有選擇蔗作、稻作自由的。這也足以說明，為何總督府願意不惜成本，甚至在世界經濟蕭條下繼續加碼投資，並挪用其他官設水圳經費來建造一條「供水量實則不足」的水圳？原因就出自於此：控制農業生產計畫。嘉南大圳 1930 年實施輪作之後，稻米收穫量增加 1.94 倍，而甘蔗田則增加 2.86 倍<sup>12</sup>。表面上增加稻米產量，實則壓低了製糖成本，大多數的利潤由資本家接收。

#### 2-1-4 戰爭期的農業動員

1937 年大東亞戰爭爆發後，總督府以農村作為軍需補給的基地，原本生產過剩的蓬萊米開始略顯拮据，於是總督府於 1938 年制訂「台灣重要農作物增產十年計畫」，第二年更制訂「台灣米穀輸出管理令」<sup>13</sup>，實行米專賣制度，以低於市價 13.4% 的價格收購稻穀之後再出口到日本（賣出後利潤率高達 20.5%<sup>14</sup>），或對台灣米穀市場進行管制，禁絕民間自由買賣。市場受到政府控制之後，至 1942 年為止，稻田面積共減少了 12 萬甲（在來米面積大幅減少，蓬萊米則增加）<sup>15</sup>，而蔗糖產量則大幅躍升，面積增加了兩萬餘甲。

在此統制經濟之下，農村的生產剩餘、勞力剩餘完全無法自主分配，反而被挪用至日本企業獨佔之糖業。農民被迫犧牲，滿足「總力戰」下軍國主義與資本家的需索無度<sup>16</sup>。1945 日本投降前夕，台灣農村普遍在長期戰爭動員下，僅存殘山剩水，農民不堪苛重賦稅、勞役，輾轉溝壑者與日俱增<sup>17</sup>。

---

11 涂照彥指出，嘉南大圳經費來源的 75%，皆由國家負擔。然而國庫收入來源還是農民所繳納之房租及稅金（涂照彥（2008），頁 112）嘉南大圳的工程款，終究為台灣人所負擔，羊毛出在羊身上，盈餘卻都由資本家所賺取。

12 資料來源：涂照彥（2008），《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頁 111。

13 吳田泉（1993），頁 370。

14 柯志明（2003），頁 209。

15 涂照彥（2008），頁 128。

16 原先日本總督府承諾日本議會，「米穀輸入管制令」需以每石不能低於市價 2 元的價格收購，總督府表面承諾。但 1939 年實行時卻違反承諾，以低於市價 3.97 圓的價格收購（見柯志明（2003），頁 209）。

17 根據筆者自身在宜蘭農村聽聞老農民說的故事：戰爭末期時物資嚴重匱乏，美軍不時轟炸，農民連甘薯粉都吃不起，還有鄉里無賴借日本政府之名進行搶劫，鄉民只能採集野蕈（土耳其）食用。附近村莊流行傷寒，他父親染病而死，家人也都飢寒交迫，處於瀕死邊緣。另外筆者於新店

### 2-1-5 小結：日本時代的農村狀況

1940 年總督府公佈《農業基本調查書》<sup>18</sup>，統計了 1931 年左右，100 多戶農家之收益（見表一）。扣除農業外收入、家計負擔後，其中自耕蔗農的年收支是 551 圓，佃耕蔗農是 185 圓；至於自耕稻農的年收支只有 15 圓，佃耕稻農則出現-12 圓的負債情形（1930 年代，本地籍中學男教師薪水一個月約 48 圓，日籍教員為 78 圓<sup>19</sup>）。且需注意的是，此數據的調查對象是擁有面積平均到達 3.5 甲以上的農戶，屬於前 10% 的富農階級，因此一般「貧下中農」的實際收支，還需下修不少。涂照彥也另外做了與日本農民的比較（見表二），由基本生活費與總收入之比例來看（數字越大代表該農戶基本生活費外開銷越小，生活越清貧）：台灣上層農民的生活水準，比日本耕地一町<sup>20</sup>以下的零細農民還要差<sup>21</sup>。

〔表 1〕1931 年上層農家調查，淨收入比較表

類別	稻農（平均戶）			蔗農（平均戶）		
	自耕 <sup>22</sup>	半自耕	佃耕	自耕	半自耕	佃耕
歲餘（圓）	15	111	-12	551	182	185
資料來源：涂照彥《日本帝國主義下之台灣》，引台灣總督府（1940）《農業基本調查書》。						

訪談一位 90 多歲高齡的彰化老農，他在戰爭末期也有類似經驗。

18 資料出自涂照彥（2008），本文引《農業基本調查書》中所述資料，皆轉引自涂照彥。

19 楊弘任編（2009），《嘉義縣志·社會志》：嘉義，嘉義縣政府。頁 53 引述之表格〈大正九年後教師初任之月俸額〉，此表整理自吳文星《日據時期臺灣師範教育之研究》一書之資料。

20 台灣土地面積的一甲大約等於一公頃（ha），一公頃大約等於日本的「一町」。

21 涂照彥所比較之基準是台日農民花費在基本日常消費（飲食、居住、服裝）與總收入的比例，比例越低，代表日常生活中可用於其他諸如教育、娛樂之花費就越多，生活水準也較好。由於是開支比例，故沒有台日物價換算的問題。見涂照彥（2008），頁 233。

22 自耕稻農的收入比半自耕稻農（半自耕半佃農）收入差的原因是：自耕稻農需繳納龐大的土地稅、水租、農會費、州稅、庄街稅等苛捐雜稅，而半自耕農稅金負擔較小。

[表 2] 1931 年日本、台灣農家生活水準比較表

類別	台灣農戶 (3.5 甲以上之大農)			日本農戶 (1 甲左右之零細農)		
	自耕	半自耕	佃耕	自耕	半自耕	佃耕
基本生活費與總收入之比例	62.85	66.13	67.55	61.2	60.9	65
資料來源：涂照彥《日本帝國主義下之台灣》，引台灣總督府（1940）《農業基本調查書》及大內力（1969）《日本國內農民層之分解》。						

由此收入比較之下，可見在日本殖民統治之下，台灣農村之捉襟見肘，稻農幾乎毫無收益可言。大面積的自耕蔗農（農民中的資產階級）相形之下好一些，但仍稍遜於日本下層農民的生活水準。總而言之，日本透過製糖迅速累積資本，提供了 1940 年代工業發展之基礎。然而糖業的利益來源，卻是透過土地集中化、原料採集區劃定、水利設施控制、農民貸款等等方式剝奪蔗農之收益。而稻農雖然在蓬萊米外銷日本之後收益獲得些微改善，但整體而言仍然處於清貧狀態。

綜合上述史料分析，日本殖民統治時期，台灣農村仍然與清末一樣，處於前資本積累，一貧如洗的狀態。雖然日本政府有效改變了地佃關係，引進了現代化基礎建設，也成立了農民組合，但皆為由上而下，方便殖民者榨取農村剩餘價值之統治手段。農村一無所有，只留下了完整且龐大的製糖產業，與零散化、奄奄一息的小農階級。但日本總督府所遺留，無產階級居多的殖民地農業，卻成為國民黨戰後資本積累的重要條件。

## 第二節、戰後初期農村資本掠奪

### 2-2-1 戰爭期糧食管制的延長

1945 年日本投降，行政長官公署根據「收復區敵偽產業處理辦法」接收日本人留下來所有的土地、廠房、體制<sup>23</sup>，例如國民政府將日本遺留的 45 間中小農林企業，接收打包成全島獨佔型的「台灣農林公司」；163 個工礦企業，打包成為「台灣工礦公司」。這些日本帝國剝削農民剩餘價值而來的資產與體制，戰後的國民黨沒有進行中下階層人民的再分配，反而順理成章地國有化、集中化，成為戰後農村再殖民的生產資料。

行政長官公署保留了日本時代的糧食管制單位「食糧營團」以及「農商局食糧部」（接收後改稱糧食局），並於 1945 年 10 月訂定「台灣省管理糧食臨時辦法」，

23 資料來源：陳師孟等著《解構黨國資本主義》台北，自立晚報社，1991。



勒令農民交出戰前「總督府所規定的第一期米穀」<sup>24</sup>，試圖穩定米穀市場。不過大東亞戰爭剛結束，農村餘糧告罄，黑市中米價騰躍，加上行政長官公署的收購價又低於一般市價（配給對象又僅限公、教人員），使得飽受折磨的農民，再也無力繳納「餘穀」而選擇「逃稅」。針對「管理糧食臨時辦法」，《新生報》曾報載台灣廣播電台所作之民意調查結果，發現薪俸生活者反對此辦法的比例為該職業的 32.4%，而農民之間反對的比例則高達 83.3%。可見戰後初期延續殖民政政策，且分配不均的糧食政策，帶給農民極大的壓迫<sup>25</sup>。

不過糧食管制制度在 1946 年年初即告崩潰，因為行政長官公署糧政體系紊亂，無法強制農民繳交「自食糧以外米穀」，導致米穀黑市投機炒作，產生全國性糧荒的現象。因此行政長官公署取消強制收購，1946 年 8 月改以「田賦徵實」、「公地佃租改徵實物」政策，以達到切斷通貨膨脹下稅收影響、收攏食糧確保軍公教的配給及穩定米穀市場等目的。但田賦徵實實是一種非常手段，藉由市價和公定價的落差，達到聚斂農村剩餘的目的，劉進慶如此分析：

換言之這變成用低的價格來收購現實上高價的米穀。……收購的公定價不僅在政策上採取低價政策，另一方面其收購價永遠趕不上急速上生的市場價格。從而實際上可說達到了強制徵收糧食的任務。這兩種徵收機制的本質，可說是對農民苛酷的收奪<sup>26</sup>。

劉志偉也分析，政府徵購稻米的公定價往往為市價的一半，而其中差距就成為額外累加在農民身上的「隱藏穀稅」，例如 10 等水田，1948 年的田賦是 1935-1943 戰爭期的田賦 2.4 倍，並且稻米產量只有戰前的四分之三<sup>27</sup>。在此情形下，農民不但無法休養生息，反而更陷入比戰爭期更絕望、更痛苦而不知伊於胡底的狀態。

總而言之，所謂的戰爭期延長，即是台灣農民在大東亞戰爭，受到總督府殘酷剝削之後，又要接著應付國共內戰的後勤需求，剩餘米穀皆運往島外戰場，稻農本身雖然種植糧食作物，米缸卻一無所有，落入僅能以蕃薯充飢的狀態。事實上長期以來，農村透過米糖生產、出口貿易累積無數的利潤，卻完全沒有收回生產剩餘，無法進行任何資本積累。於是清廷開港至 1950 年代的台灣農村，基本上還是維持著赤貧如洗的狀態，並未因歷任統治者宣稱的「現代化」政策而有

---

24 劉志偉，(1998)《戰後台灣土地關係轉型中的國家、地主與農民，1945-1953》：清華社會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頁 16。

25 劉志偉 (1998)，頁 19。轉引劉志偉引《新生報》載之民意調查，原文刊於 1946 年 1 月 19 日。

26 劉進慶 (2001)，頁 61。

27 劉志偉 (1998)，頁 96。

任何改變。

## 2-2-2 壟斷式糖業

米穀之外，糖業也同時被行政長官公署所集中、壟斷。戰前四大日本製糖會社：日糖興業、台灣製糖、明治製糖、鹽水港製糖，旗下擁有 42 間新式製糖廠，產量高達 87 萬 9 千公噸<sup>28</sup>，這些龐大的廠房設備，戰後行政長官公署一併繼承，並且收歸國有，集合而成一間壟斷型的台灣糖業公司，而在「台灣省蔗糖業管理規則」內，竟然也保留了日本時代的「原料採集區制度」（第七條）<sup>29</sup>。劉進慶總結：

國家資本不僅是取代了以前的日本糖業獨佔資本，而且以農地改革時地主階層的解體為契機，國家資本全面躍升到零細蔗作農的頭上，取代以前的地主，重新建立直接支配零細蔗作農的社會關係<sup>30</sup>。

耕地方面，戰後行政長官公署接收之日人所領耕地（包含國有地、日人私產、軍事用地、移民村等）共 18,1490 甲，佔全台耕地五分之一強。其中 66%、將近 12,1089 甲耕地為日人會社所擁有，戰後全為台糖接收。雖然行政長官公署在輿論壓力下，實行「公地放租」政策，將 10 萬甲土地放租給一般農民，台糖分配到的應放租土地是 1,3487 甲，但台糖卻只釋出 7000 多甲「非耕地」給行政長官公署，其餘耕地則不肯釋出，且台糖使用土地面積大約等於 1927 年全島製糖會社之加總，產糖量卻不及該年的一半<sup>31</sup>。

另外，台糖租予蔗農的土地是 4.2 萬甲（契作田），這些土地在 1946 年至 1951 年間，因台糖想納為「自營農場」用，發生了「撤佃爭議」。台糖不顧原佃農的意願，強制<sup>32</sup>收回將近 2 萬甲土地的耕作權，導致佃農怨聲四起。甚至省政府基於民情，不得已向行政院提出控訴：「台糖任意撤佃，甚至雇用流氓強迫農民起耕，陷農民生計於不安之境，已造成農村內群情激憤<sup>33</sup>。」結果行政院判台糖勝訴，使

28 劉進慶（2001），頁 61。

29 台糖保持戰前原料採集區的制度（原料必須交與指定糖廠，不得外送他處）目的是為了保持台糖壟斷的局勢，防止農民將原料送交民營的中小型工廠。

30 劉進慶（2001），頁 148。

31 1946 年台糖產糖量是 26.35 萬公噸，但 1927 年全島會社產糖量是 57.17 萬公噸。本段資料來源為：劉志偉（1998），頁 71-87。

32 《新生報》記載：1946 年 1 月 28 日，台糖西湖糖廠職員以收回自營為由，挾槍枝脅迫農民放棄其現耕地。（此資料參考自劉志偉（1998），頁 80。）

33 原文轉引自劉志偉引侯坤宏（1988），《土地改革史料：民國十六年至四十九年》，502-6。劉志偉（1998）引於頁 84。

得將近一萬多戶蔗農頓時失去耕地，當時蔗農之痛苦無告，或許已非數據、史料所能言表。

台糖和製糖會社不同之處，在於收購方式，會社是稱斤論兩和農民收購甘蔗，台糖則是以分糖制（又稱砂糖集貨制）來「交換」原料。台糖延用清朝時期舊式糖廓的「分糖法」，糖廓主人將甘蔗製作成砂糖後，成品（砂糖）與農民對半平分。戰後初期通貨膨脹十分劇烈，國民政府透過「實物交換」的分糖法，將蔗價與市價脫鉤，以便大量積累砂糖原料。不過，台糖以「公定價格」和農民對分，實際上卻是一種剝削農民的作法。因為台糖擁有現代化設備，加工費用比清朝糖廓節省，只需要 20% 左右的成本，但台糖卻和農民收取一半的「分糖費」，等於是從中牟取 30% 的利潤<sup>34</sup>，幾乎是不勞而獲的暴利。

當然，蔗農取得五成的砂糖之後，也無法自行販賣，只有讓台糖以「公定價格」回購一途。台糖制訂的公定價格以國際糖價計算，但「農民糖」的輸出匯率比「一般價」低將近 20% 至 30%，因此以公定價格回購，意即農民的收益會被低估將近三成之譜，從分糖到收購，蔗農所得總共被台糖剝扣了五成上下。又為了爭取蔗農繼續種植甘蔗的意願，台糖也訂出甘蔗的「保證價格」，施「斤糖斤米」制度，保證一斤最低蔗價和米價相同。但國際糖價下跌之後，台糖片面取消斤糖斤米制，改採由政府決定的收購價格，而且通常比公訂公式的價格低兩成至三成。因此所謂斤糖斤米的連動，事實上是建立在國民政府對米價和蔗價同樣壓抑的脈絡下，才能成立的。

台糖以巧妙的分糖、收購價差方式剝削蔗農，使得國民政府在 1955 至 1964 年間，因輸出砂糖而賺進 8000 萬美元的外匯，但盈餘卻都流入農業之外的部門。台糖除了提供農民勞動力再生產的貸款之外（現物償還貸款<sup>35</sup>），沒有回饋任何積累而來的資本到農村，也沒有發展地方的加工副業<sup>36</sup>。因此 1980 年代後，台灣糖業日漸蕭條，糖廠逐一歇業時，許多原本因為糖廠而繁榮一時的鄉鎮也隨之沒落。糖廠風景只剩下五分車鐵路、一兩支高聳的廢棄煙囪「黑白管」。風光一

34 劉進慶（2001），頁 154。

35 現物償還貸款：台糖貸款給農民，農民以收成繳交。與日本會社一樣，台糖成為蔗農的最大債主，得以控制蔗農的原料供應及生產方式。

36 筆者十分好奇，台糖壟斷台灣糖業長達三十多年，為何沒有發展出初級加工品之外的商品？（以副產品所飼養的台糖豬除外。）導致糖價下跌之後，整座台糖猶如失去父親庇護的敗家子，無法自食其力，只能販賣田產維生？

反觀日本的明治製糖會社，在 1920 年代收奪殖民地原料（台灣糖）之後，發展「明治乳業」和「明治製果」兩大子企業，這也使得會社本身可以透過技術的佔有，保證會社在原料來源不確定下，還可以透過獨門技術來維持營利。而台糖在三十多年來，賺取如此龐大的利潤，卻在砂糖加工技術上，僅僅停留在製造冰棒的程度，完全無法外銷出口，實在令人費解：究竟台糖積累如此龐大的資本，都消失到哪裡去，才會使得加工技術數十年如一日呢？

時的台灣糖業，在剝削過後，似乎只為農村帶來些許枝仔冰的回憶，加上農民工們訴不盡的血汗辛酸。

### 2-2-3 土地改革的本質

1949年台灣省政府主席陳誠推動土地改革，該年實施「三七五減租」，1951年實施「公地放領」，並於1953年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而關於施行土地改革的原因，有不少說法。史明認為土改的動機是：

- 一、深入台灣農村加強殖民統治。
- 二、騙取台灣農民的支持。
- 三、確保兩百萬逃亡人口的米糧。<sup>37</sup>

我們可以根據史明的脈絡，進階討論土改的本質與影響。關於第一點，主要是因為實施耕者有其田的政策，解決了長期以來業佃關係緊張的社會問題，也削弱了地主階級在農村的政治影響力。國民政府得以透過農會、水利會等「民間組織」，直接控制新興的零細小農。又因為部分地主階級利用土地換來的四大公業（工礦、農林、造紙、水泥）股票進行投資，地主階級遂得以依附在黨國體制下，轉型為資本主義企業繼續發展，例如獲得台泥的經營權的鹿港辜家。

第二點，在兩次戰爭期榨取之後，農村經濟十分殘敗。而國民政府擔心產生農民階級上的相對剝奪感，於是將耕地平均化、零細化，恢復農民生產士氣。表面上是清治以來台灣農村首度的土地重分配，但就結果論而言，也是國民政府為了安定浮動的農村民心，不得不為的政策。

最末，為了給養龐大移民，國民政府的首要之急，就是供應與控制糧價。於是在土地除分配之後，實行「肥料換穀」（於下一段詳述）等榨取農村剩餘米穀的政策。但以劉志偉的研究來看，史明的「資源榨取論」並非國民政府實行土改的主要理由，因為地權從地主手上切細分割，讓農村主體轉為零細的自耕農，對於增加田賦收入並沒有直接幫助<sup>38</sup>。實行土改的主因，或許還是以當時國府的內憂外患情況衡量，不得不採取以削弱地主、減緩佃農壓力等做法為主的土地政策。

總結而言，土地改革之後，佃農普遍獲得土地成為自耕農，農村得以恢復1920、1930年代的生產力。並且國民政府將公、私人土地以十年分期付款的方式「轉賣」給佃農，等於是與這些「新興自耕農」簽下了十年「生產合約」，確

---

37 史明，（1980）：《台灣人四百年史（漢文版）》。出版地不詳：蓬島文化。頁970。

38 縱使農民因為取得土地而增加生產力，也是一種結果論，1953年當下省政府不一定能夠預測零細農的生產力比原先的佃農來得高。參閱劉志偉（1998），結論十分精彩，反駁了許多學者提出的「資源榨取論」。



保了國民政府長遠而穩定的農糧。另一方面，國家得以直接介入個別農民，而非透過地主來掌握米穀生產，並轉換為供應軍公教、輕工業的積累資本。而土地改革最重要的、也是決定台灣戰後農業發展最關鍵的結果在於：土地平均化、零細化後，國家成為最大的地主，生產剩餘流入非農業部門，埋下了日後不均等空間發展的遠因。

#### 2-2-4 以農養工下的內部殖民

土地改革到 1960 年代左右，台灣農村相對安定，大部分論述都對土改有很好的評價，例如 1987 年蕭國和在《台灣農業興衰 40 年》引述一位「台灣實施耕者有其田聯合督導團」團員的觀察：

土地歸於人民之後，他們由佃農變成了自耕農，遂更加的努力勤耕苦做，為繁榮整個農村而努力奮鬥著<sup>39</sup>。

1992 年黃俊傑在《戰後台灣農民價值取向的轉變》書中討論到土改成果：

土地改革的完成對於鄉村社會結構產生了激烈的衝激，創造了強有力的自耕農階層，成為安定台灣鄉村社會的中堅力量，在社會活動及政治活動扮演了重要角色<sup>40</sup>。

不過假使農村發展如此正向，那為何 1960 年代至 1970 年代，農民的生計隨著農村的生產力提高，卻越來越艱難，越來越多農民子女要離開農村到城市討賺？事實上，這段期間台灣最大的地主——國民政府仍然持續從新興自耕農手中收奪米穀，農村的生產剩餘仍然處於被動榨取的狀態，農民僅僅從生存線底端稍微爬起，整體生活仍未見改善。根據 1971 年吳豐山《今天的台灣農村》在台灣各地農村所作之訪查，稻農的收成已是入不敷出，要生活就要兼營副業或出外打工，以下舉吳豐山在桃園蘆竹鄉的稻米產銷報告為例：

---

39 蕭國和，(1987)《台灣農業興衰 40 年》台北，自立晚報社。頁 29。這位「團員」的名字叫做鄧雪冰，是官方的宣傳工作者，他在 1954 年寫的報告《台灣農村訪問記》(出版資訊不詳)，裡面還對屏東農民有如此描述：「適值這裡的鄉民集會慶祝實施耕者有其田成功，附近成千成萬農民及其家中的老幼男女，都到鄉公所附近國民學校的廣場參加盛會，會後更有各種農村遊藝表演和遊行，到會及參觀的人，都穿了新衣服，笑逐顏開，比平日迎神賽會更加熱鬧，天氣雖很炎熱，但並不能減低他們的興趣，他們言談之間，除表示政府的德政之外，並顯出地主農民間彼此和洽的感情與聯歡的盛意，這是真正的農民的反應，每一個農村的農民十分熱愛土地呵」。此文優美，足以收進教科書中，作為今日農委會的參考範本。

40 廖正宏、黃俊傑著，(1992)《戰後台灣農民價值取向的轉變》台北，聯經。頁 34。上述引用兩本書，作者都很關心農村問題，很站在農民立場著想，也會對當時農業政策進行批判。有趣的是，他們論及土地改革，都是抱持正面觀點。筆者也曾經在農村聽聞老農民訴說當時土改之後的情況：「原本人人面黃肌瘦，食無飽穿無暖，無暇和鄰人寒暄。自從土改之後，鄰居開始面帶笑容，見面也會打招呼了」。可見無論是國府宣傳還是民眾普遍認知，土地改革都是一件在意識型態宣傳上很成功的政策。

（一甲稻田收成）第一季平均為五千九百台斤。第二季平均是四千一百五十台斤。以每台斤值二元六角計算，則平均第一季每甲可有約三千四百元的收益，但大大不夠成本。……在桃園縣縣議員蔡連福的南崁老家，我們碰到了一個白頭老翁，他也作證說：稻作以連年虧損。

……農作無利可圖，部分農民另做圖謀。他們以某種條件將農田租給別人耕作。這種條件十分簡單，即是要求租耕人代繳田賦和水租，其餘別無所求。據蘆竹鄉山腳村九鄰一百二十號的陳姓農民告訴記者：這種條件今年已無人接受<sup>41</sup>。

由第二段可以看出，在國民政府廢除田賦和水租之前，台灣農業經營狀況十分慘澹，田地連「免費」出租，都找不到有意願的人。可見稻米的收益，已經低於田賦和水租，必須藉由經營副業來增加收入，1970年農家所得來源佔比例的農業淨收入是48.7%<sup>42</sup>，農家們平均有一半的收入不是以務農得來的。陳玉璽在1971年針對彰化農民進行收入調查，發現該處農民平均年收入約為2980元，而該年年均國民收入為1,6299元，相差約莫五倍以上<sup>43</sup>

可見七零年代初期的情形和前述評價土地改革的說法大相逕庭。黃俊傑認為七零年代後農民「不再是費孝通筆下的『植根於泥土』(earth-bound)的農民，他們已成為『現代化的農民』，充滿了營利取向。<sup>44</sup>」黃俊傑的說法完全忽略了整體制度不平衡的問題，1960年代末，農民所要負擔的租稅比例，竟然高達收入的30%，是所得相等的非農戶平均稅負的4.15倍<sup>45</sup>。總而言之，土地改革後「農民士氣大增」只是假象，實際上國民政府戰後取代了日本會社和地主，成為農村最苛虐的支配者。因此並非農民價值觀改變，變得「汲汲營營」，而是在結構偏差的狀況下，不去在意自己的生計問題，設法轉變傳統的方式，就有可能被社會所淘汰。

為了要榨取農村剩餘資源，以投入其他部門（或黨國企業）進行資本積累，國民政府制訂了一系列收奪生產剩餘的米穀政策。透過片面決定的換算比例，政府硬生生從農民手中取走了大部分的生產剩餘。幾種巧取豪奪的名目包括：

---

41 吳豐山，(1971)《今天的台灣農村》台北，自立晚報社。頁34。根據此書的調查報告，當時農民如擁有一甲地，一季（約五個月）所得最高大約是一般薪資所得者一、兩個月的薪水（1973年教師月薪是3300）。第二季如遇颱風，則血本無歸。需注意的是，高達四分之三的農民，擁有的土地都不及一甲。

42 蕭國和（1987），頁41。

43 陳玉璽（1995），頁134-135。

44 廖正宏、黃俊傑著（1992），頁40。實際上台灣的農業整體環境，本來就和1935年費孝通調查中國太湖一帶的「江村經濟」截然不同

45 陳玉璽，（1995）頁129-130。

一、田賦徵實：等同於地租，是強制農民以實物（米穀）代替金錢繳納租稅的制度，其中也包含了「公學糧」與「國防臨時特別稅」，1953年後合併收取。田賦以耕地肥沃程度訂出等級，決定每單位面積的「賦元」，再訂定每賦元應繳的稻穀。因此，同樣一塊地，每年繳交的地租都不一樣，視該年賦元的換穀率而定。1950年每賦元加上公學糧和國防捐，實際徵收14.16公斤的稻穀，到了1966年已經逐漸提高為27公斤<sup>46</sup>，田賦增加將近兩倍。另外還不包含臨時的攤派稅收，例如1959年八七水災的「水災復興建設捐」，或者是說1968開辦九年義務教育的「教育捐」<sup>47</sup>。

二、隨賦徵購：是國家強制向農民「購買」稻穀的制度。隨賦徵購附加在田賦之上，每賦元要徵購12公斤稻穀。但收購價大約比市價低廉三成左右。1952年稻穀市價為每公斤1.9元，但公定價卻只有0.9元，價差將近52%。1964年稻穀市價是每公斤4.1元，公定價為3.1元，價差24%<sup>48</sup>。

三、肥料換穀：為了提高單位面積生產力，農復會鼓勵農民使用化學肥料，但農民只能依照平均1:1的比率，用稻穀換取台肥的肥料。不等價的交換關係在於，稻穀的價格比肥料昂貴許多。1960年代，稻穀價格攀升，比肥料高出二至三倍，而肥料換穀率僅維持在1:0.9。肥料換穀價差，成為國民政府隱藏穀稅最大的來源，1968年佔總徵收稻穀的65%<sup>49</sup>。

經濟學者郭婉容提出「隱藏穀稅」理論：上述所提到徵收糧食的制度，在計算收購價格和稻穀自由市場的比例之後，大約存在20%到40%的落差，這些落差就是隱藏穀稅。但李登輝認為這種不等價交易條件下的「無形資本流出」，算進物價上漲之後，以及國家將徵購而來的米穀平糶到市場，壓低米價的政策，隱藏穀稅應該高達50%左右<sup>50</sup>。

#### 2-2-5 小結：1970年代以前的農村狀況

戰後國民政府接收日本產業與體制，延續總督府在戰爭時期的糧食管制辦法，企圖從農村榨取大量的米穀資源，以供應內戰所需。糖業原料也透過台糖壟斷收奪，維持戰前製糖會社剝削蔗農的手段。而國民政府為了解決農村業佃關係緊張的問題，實施土地改革，使得國家躍升為最大地主，以苛捐雜稅及「隱藏穀稅」

---

46 劉進慶（2001），頁138。如果農民遲繳田賦，要多付每日0.5%，每個月15%的追徵額，超過三十天就強制執行。

47 吳音寧，（2007）《江湖在哪裡？台灣農業觀察》台北，印刻。頁88。

48 史明（1980），頁985。

49 劉進慶（2001），頁138。

50 陳玉璽，（1995）頁131。

方式，將農村剩餘資本壓榨至其他部門，進行不均等徵集與分配的「內部殖民」模式。

以 1959 年為例，農村流出的米穀，國民政府將 50% 挪為軍公教配給之用、20% 進行平抑米價、30% 外銷<sup>51</sup>（與日本交換廉價化肥）。在此種內部不均等發展的情形下，農業部門日益萎縮，農村勞動人口流失以及社會關係產生巨大轉變，農民更是淪為次等的文化群體。加上因為輕工業快速發展，社會階級迅速分化，造成了台灣經濟奇蹟下，壓迫農民而造就新興中產階級，倫理學意義上的危機。以致於 1970 年代，所謂「鄉土文學時期」的農民文學作家們，在這種社會背景下，開始望向了日漸衰頹的農村，寫下了關於農民種種且哀且怨的血淚紀實。

### 第三節、七零年代後農業部門的式微

#### 2-3-1 農業政策轉型

七零年代初期，是台灣農村的分水嶺。基於農業部門的持續衰退，國家的農業政策方向，由部門間的資源挪移，變成了「維持」農業生產水平的保護性措施。

1972 年，行政院長蔣經國提出「加速農村建設九大重要措施」。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廢除「肥料換穀」制度、取消「教育捐」，卸下了農民二十多年來肩頭上的重擔。1973 年，工業部門比例超越農業部門，蔣經國繼續頒佈《農業發展條例》<sup>52</sup>，以促進農業生產效率為目標，鼓勵小農轉型為大規模的農企業經營模式。另外，為了因應取消肥料換穀後，公糧收購短缺的問題，1974 年糧食局成立 30 億「糧食平準基金」，無限制保價收購稻穀，大幅提高稻農生產意願，於是在 1976 年創造出一年 371.3 萬公噸稻米生產紀錄，惟 1977 年後，政府決議改成計劃收購，稻米產量於是下滑。1979 年推出「農民所得加強農村建設方案」，將農地重劃、生產機械化訂為首要目標。

從種種的政策轉變來看，似乎顯示了國民政府已經注意到農村問題，開始「以工業照顧農業」。但實際上，國府還是「有條件地」掌控著農村發展，一方面避免農村衰敗帶來糧食危機與社會問題；一方面又不希望投注太多資源在農業部門，將其他部門的既得利益重分配給農民。因此在國府端出眾多政策後，不公平的體制仍然沒有消失，農業社會也持續崩解中。蕭國和指出：

從近十年中政府的農業政策內容而論，著實找不出有任何一項農業政策足以扭

---

51 謝國斌，(1998)《台灣農業政策與農民權力》：台大政治所碩士論文。頁 49。

52 《農業發展條例》號稱「二次土地改革」，重要內容有「設置農業發展基金」、「劃定農業專區」、「委託經營不以租佃論」、「鼓勵擴大經營規模」，另外還有「提議」設置農民保險。參考自林柏伶，(2010)《台灣農村發展與治理制度變遷之研究》：台北大學都市計畫所碩士論文。4-10。



轉台省農業經營生產中的困境。……從農貸政策、稻田轉作計畫、農民健康保險的試辦等三項農業政策，其功能與農民所需要的差距是如此巨大，農業存在的危機焉能挽救得了？<sup>53</sup>

蕭國和指稱的現象，以下列〔表 3〕為證，可以瞭解到 1972 年之後的政策轉型，並沒有為農業產值、農村人口、以及農民收益等各項農村指標帶來任何正向發展。反而以將近三成到五成的速度下降。可見 1972 年之前的農業政策已經造成無可逆轉的破壞，而蔣經國的新政策也仍舊保留黨國資本主義下，地理空間發展不均與資源榨取的特色，並沒有改善農業生產的體質。甚至以農業作為外交、政治交易的籌碼。

〔表 3〕1970 與 1980 年農業部門發展比較<sup>54</sup>

	農業部門佔總部門比例	農戶數佔總戶數比例	農戶純農業收入
1970	36.7%	33.6%	48.7%
1980	19.5%	23.8%	26.4%
減幅	46%	29%	45%

總體而論，農村衰敗是「果」而不是「因」，70 年代農工部門的產值交叉成長，並不是因為農業部門失去競爭力的「原因」，而是國家政策有意識的調控，將農業部門的勞力擠壓到工業部門的「結果」。如果政府沒有刻意榨取農村剩餘資本，工業勞動力也不會成長如此快速。換言之，台灣戰後是「計畫經濟」主導，不存在「資本主義的自由市場」，所以與其說 70 年代是「經濟轉型」，不如說是「政策轉型」；與其說是工業投資擴大，不如說是農業資本挪移的結果。

### 2-3-2 國際政治角力下的犧牲籌碼

1971 年「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1972 年台日斷交，1978 年台美斷交，蔣家政權接連遭遇重大的合法性挑戰。為了維持台美之間的親善關係，國民政府派出採購團，赴美購買過剩農產品（請參考 1-4-1 小節）。在美國廉價農產品傾銷台灣的情形下，國民政府一方面「調整」稻田面積，一方面試圖改變國人飲食習慣，希望可以藉由國內農產品市場的「退讓」，保持與美國的「友好」關係。1970 年台灣農業貿易逆差達到 6600 萬美元，1984 更達 17.億美元之譜<sup>55</sup>。農產品進口最大的後果，就是嚴重打擊台灣的稻農，吳音寧描述了一幕前景溫馨，但背景卻

53 蕭國和（1987），頁 49。

54 表格內容整理自：林柏伶（2010），頁碼 4-6 至 4-8。

55 吳田泉（1993），頁 389。

是稻價低賤，稻農血本無歸的「鄉土劇」：

（一九六五年），省政府宣布島嶼的營養午餐，全面改為吃麵包……詩人，民眾劇場工作者鍾喬，記起營養午餐剛開辦的時候，他在台中念小學，老師在講台上教小朋友們如何吃麵包，「不可以把麵包整塊塞入嘴巴咬喔，」老師說，要用手，斯文而有禮貌的、把麵包一片一片撕下來吃，「因為，美國人都這樣吃！」<sup>56</sup>

雖然稻米是台灣人的主食、雖然大部分農民都生產稻米，但基於台美友好關係，美國政府「贈送」小麥供給台灣辦理「營養午餐計劃」，1954年於268間國小辦理麵食類營養午餐，自1966年度共計供應25萬份小麥午餐。美國贈送小麥目的是要改變台灣人的飲食習慣，進而打開後續更多的小麥、雜糧進口空間。從結果論來看，美國的「善行」的確改變了台灣人的飲食習慣，從原本不吃飯就吃不飽的習慣，改變成吃麵可以「改善營養，增進國民健康」觀念<sup>57</sup>。

過去國民政府處心積慮要收奪農村的米穀，但政策轉型之後，糧食產業已成為棘手的社會安定問題，造成外交談判空間的掣肘，於是國民政府只能持續退讓，以補貼、休耕、價格支持等方式安撫農民。雖然1978年因為稻米增產，政府曾經試圖推廣稻米外銷，但在美國的政治壓力下，1984年國府簽訂了「中美食米外銷協定」，限制台灣稻米外銷的數量及地區。同年推行「稻米生產與稻田轉作六年計畫」，兩期共十二年，實行稻田轉作實物補貼<sup>58</sup>。更在1997年為了因應WTO入會削減補貼，實施「水旱田利用調整計畫」，進行整體水稻雜糧的減產、休耕。這一系列的政策演進，顯示了國民政府在政策轉型之後，放棄發展糧食作物的心態。

台灣除了稻米之外陸續，1980年代陸續開放水果、菸葉等進口農產品，原因在於美國以「新自由主義」（neo-liberalism）之名，強力要求台灣開放市場。1979年英國的首相柴契爾（Margaret Thatcher）<sup>59</sup>，及1981年美國總統雷根（Ronald Reagan）執政。為了因應社會福利過高的支出，英美兩國皆放棄擴大政府供給的凱因斯體系，回到古典經濟學所主張的（亞當斯密Adam Smith的《國富論》）：減縮國家介入，鬆綁金融管制，市場機制交由「看不見的手」調控，並根據「比較

---

56 吳音寧《江湖在哪裡》，頁110。

57 改變國民飲食習慣的過程，可以參考劉志偉，（2012）《美援年代的鳥事並不如煙》：台北，啟動文化。其中一章〈吃麵讓你頭好壯壯〉有對麵食推廣做詳細描述。

58 參考自蔡培慧，（2009）《農業結構轉型下的農民分化》：台大生傳所博士論文。頁，55。每公頃補貼1000到1500公斤的稻穀。

59 經濟學上的新自由主義是 Neo-liberalism，和哲學上，約翰·羅爾斯（，《正義論》作者）提倡的 Newliberalism 不同。Neo 的含意有「復古」的意味，因此經濟學上的新自由主義有返回古典經濟學

利益」原則進行國際間的「自由貿易」。並且在海耶克自由主義思想主導下，認為國家控制經濟會造成集權及奴役(社會主義國家)，因此在柏林圍牆倒塌之後，嶄新的全球化的貿易體系快速發展。柴契爾打壓工會，出售國營企業，以「競爭力」之名進行產業政策重整，造成了英國在戰後新的經濟成長，卻也帶來了極度不平等的貧富差距問題。

台灣農業對於台灣的自由派經濟學者來說，在古典經濟學的「比較利益原則」之下，已經是「沒有效率」的產業，因此在 80 年代之後，台灣政府集中投資「高科技產業」，以寬鬆的管制、廉價的水、電、土地及產學合作為配套，希望拉高半導體、光電產業的競爭力，作為國際交換的籌碼。直到 2002 年台灣正式加入 WTO，每年被迫向外國購買 14 萬公噸的稻米，且稻米必須供作內需，不得轉作他用(約佔稻米年消費量的 8%)。對於稻米的生產國而言，WTO 的入會條件「政府必須放棄對稻米價格的直接補貼」猶可接受、轉圜，但強迫購買大量稻米，則嚴重破壞了稻米的市場價格。由於擔心大量的進口稻米會導致量價崩盤，因此進口米皆大量囤積在政府、民間的倉庫之中，卻也相對減低了稻農的議價能力，稻米縱使減產也難以提高價格；加上台灣稻米消費量逐漸降低，稻農存在的意義已非 1950 年代具有軍事及社會安全的穩定功能，變成了「聊備一格」的附屬他者。

### 2-3-3 人文與水土的崩壞

1970 年代後，政府喊出「家庭即工廠」口號，提倡勞力密集的輕工業，希望可以打破土地的空間限制，提高生產力。於是農村低廉且豐富的土地、勞動力及環境成本，吸引高污染的小型加工廠進駐。許多資本家將廠房設置於農村以及沿海地帶。農村吸收了其高無比的環境成本，工業盈餘卻從未回流農村。為了說明農村十分嚴重的污染問題，本文以近二十年來不斷發生的「鎘污染」為例，來說明工業如何破壞整體環境：

金屬「鎘」時常被用來當作工業原料，製作電池、電鍍、塑膠穩定劑等等，但含有劇毒。人若不慎食用鎘污染的農作物，會累積在腎臟，造成慢性疾病，例如腎衰竭、骨質疏鬆、尿毒症或者導致關節變形、全身骨折而疼痛不已、甚至胎兒畸形的「痛痛病」(日本稱之「Itai-itai disease」)。鎘污染於 1920 年代左右出現在日本富山縣，由於當地礦業開採的廢水排放，造成附近居民長期罹患此種怪病，連打噴嚏都會引發全身多處骨折。1968 年日本厚生省經調查後，對外發佈「痛痛病」的病例報告，當地居民控告礦場勝訴。

1982 年，台灣重蹈日本覆轍，在桃園觀音鄉大潭村發現類似的病例，調查之後發現是當地的高銀化工排出的廢水污染所致。1984 年桃園蘆竹鄉中福村又發現類似鎘米案例，污染源為基力化工廠，受污染的土地共 84 公頃，一直到 2008 年該地的農田才恢復耕作。1992 年彰化又發生重金屬污染事件，起因為彰化和



美地區高密度的電鍍工廠，時常趁夜半時將廢水排入圳溝，在當地灌排不分的情形下，污染了水圳，甚至滲入地下水。然而政府從未徹底解決農業污染問題，放任重金屬污染一再出現。2001年彰化和虎尾爆發重金屬污染，雲林地區的污染源來自於「台灣色料廠」。五年後2006年彰化再度發現，上一批復耕土地因為污染處理不全，被檢測出仍含有大量重金屬，因此將超標稻米全部燒毀。2012年年初繼而發現台中大里農田有28公頃遭受污染。

全台灣一而再、再而三出現的鎘米污染，其發生地都和輕工業的工廠密度有關，但從1970年代起，政府就知道重金屬污染的存在與危害，卻始終放任輕工業在農村繼續破壞水土與作物。這已經不是技術與法規層次的問題，而是幾十年來區域發展不均，以及受地方的選舉侍從體系所綁架，導致政府對於輕工業總是採取捉小放大的原則，犧牲了環境及居民健康。尤其彰化地區，1980年代末期調查約有184公頃土地遭受污染，約佔全台的73%之譜，經濟弱勢的地區時常也是遭受污染的地方。雖然政府制訂了相關標準。但接連的土地開發、工業發展，使得環境破壞速度趕不上復原速度。而農村的污染情形，也必須等到了80年代末期的《人間雜誌》，才有了十分全面的書寫。

與此同時，台灣偏頗的發展趨勢，造成了農村價值觀的改變，最傳統的土地意識，也隨著工業發展而變得無足輕重，對於現金的重視取代了有土私有財的概念。過去土地是農民生產「價值」的唯一工具，但資本主義並不鼓勵固守土地（土地只是生產工具之一），而是必須將土地視為商品，可以任意轉賣、換取現金並且轉投資到其他更有競爭力的產業。在這種情形下，農民被視為保守、落後的一群人，農村內部也逐漸分化，一部分農民積極向外找尋機會，於是轉作、離農、甚至離鄉工作；另一部分就是維持固有生產手段，以稻米及蔬果雜糧輪作維持家計的小農。後者在新自由主義辯論之下，往往無法通過經濟學「比較利益原則」的檢驗，被視為失去競爭力的部門，於是開放農地「自由買賣」的聲浪與日俱增，直到2000年通過《農發條例》修正案，政府將過去農地農用的禁令解除，農田成為土地炒作的新商品。中研院在2013年的1月公布《農業政策與科技研究建議書》，召集25名農業專家學者，撰寫有關於現階段農業問題與政策建議。其中內文提及這一段話：

二〇〇〇年《農發條例》修正案，放寬農地分割限制與農宅興建資格後，優良農田大量流失。總統候選人辯論時有候選人指出，「現在看到土地分割嚴重性，五年之內台灣宜蘭可能沒有完整耕地，十年之內北台灣將沒有完整耕地」，絕非危言聳聽，並須正視。根據統計，十年來台灣的耕地已有相當於約一七七〇座大安森林公園的耕地消失。<sup>60</sup>

---

60 引用自中研院，(2013)《農業政策與科技研究建議書》，完整版第7頁（網址：[http://www.sinica.edu.tw/forgov\\_advice.htm](http://www.sinica.edu.tw/forgov_advice.htm)）。



台灣農地都是先民辛苦地砍樹、除草、挑石頭、建築溝渠，血汗地開墾出來的（農田裡的沙土也是大自然千萬年的風化積累所致）。然而，優良的農地一旦填上水泥，就再也無法回到原來的生產力，這並非單純浪漫的戀舊之情，而是未來面對石油危機、能源短缺的解決方案所在。對於「農地」本身，絕對不僅是商品交換的價值，而是不可逆的天然資源，是經濟問題，也是整體的社會結構問題，更具有文化上的意義。

台灣農村的水土崩壞，消耗的不只是地利，更是連帶地將人情義理、社會關係也商品化。一般而言，在正式的政治經濟、社會學報告中，我們看不到抽象的文化資本流失問題，我們只能從訪談、報導文學中去探討農民生活型態的轉變。或者間接從具體的統計資料中，找到相關農村問題的佐證，例如農村男性迎娶外籍配偶（中國及東南亞地區）的現象，遠高於都市地區。在人口學的報告〈台灣外籍新娘之空間分析〉中，證實了這個現象：

台灣長期的城鄉發展不平等，使得農村地區女性往都會區遷移，導致農村地區適婚男女比例失衡；另一方面，也使得農村地區的居民具有較低的社經條件，而致使其受臺灣婚姻市場的排除，而被迫轉向國外婚姻市場尋求婚配機會。<sup>61</sup>

唯物的婚姻市場除了考量社經地位之外，也會參酌文化資本條件，而社經地位較低的階層，通常對於文化資本的積累也較為不利。加上台灣農村的文化資本處於負向積累的狀況，許多農業社會固有的傳統藝術，在 1960 年代部門轉移後被視為是落後的象徵，例如民間宗教信仰的陣頭等等，在主流文化中是處於被歧視的位置，參與的青少年幾乎和「中輟生」、「問題學生」劃上等號<sup>62</sup>；或者是「田庄人」僵化的老、窮、勞、苦印象，都阻礙了青年留駐農村的意願。於是農村的青年不易找到適合的婚姻對象，只能以金錢交換方式來迎娶國際婚姻市場的配偶，加上台灣社會對中國、東南亞移民，與歐美的白領移民相較之下，有著不平等的歧視心態，因此更加深了農村文化資本積累的困難。在種種的負面循環之下，造成了城鄉文化差距極為不均的現象，過去雲林被視為「黑道的故鄉」，即是在此種相對剝奪感與文化資本差異之下的結果。而農村階層分化加速，也嚴重影響了地方認同的建立，外界輕視農村，農民無法建立地方認同感，青年到都市謀求出路，形成一條單向且負向的連結，讓農村環境在 1980 年代後更形困頓蕭條。

#### 2-3-4 農民運動興起

1972 年，農糧政策轉型之後，農村的剝削問題依然持續不斷。例如廢除肥

---

61 紀玉臨、周孟嫻、謝雨生(2009)〈台灣外籍新娘之空間分析〉《人口學刊》第 38 期，頁 67-113。引文位於第 99 頁。

62 當然城市裡的傳統宗教也有這種現象。不過本文所要強調的是農村的文化和當代主流文化的價值是有衝突的。

料換穀制度之後，農民雖然不必以低廉穀價交換肥料，但肥料價格仍然遭到壟斷，任由台肥漫天要價。例如 1978 年氯化鉀的進口價格是 3200，配售給農民的價格竟然高達 6800 元。另外，從耗材、地租、水租到種苗，台灣政府供應的成本都比美國高上許多，兩國之間的生產成本相差 2.5 倍左右<sup>63</sup>。雖然國府提出眾多照顧農業的口號，剝削農民的制度仍是換湯不換藥。

另外，保價收購政策一再變動，國民政府從原先 1974 年承諾的「無限收購」，因為倉儲容量不足<sup>64</sup>、財政負擔過高之故，於 1976 年二期稻作改為「餘糧收購」，但在糧食生產過熱的狀況下，1977 年一期稻作旋即更替為「計畫收購」，每甲地的收購數量不斷下修。短短數年間，政策大幅縮減，市場稻穀過剩造成價格下跌，農民只好將剩下的稻穀以低廉價格拋售。換言之，國府實施保價收購的心態並非保障農民生計，主要是為了確保糧食配給之穩定來源。因此倉廩飽足之後，就大幅縮減收購數量，造成稻米市場的不穩定波動。

更有甚者，雖然在 1973 的《農業發展條例》裡，就有推行農民保險的計畫。但國民政府一再以財務狀況不佳為由，推遲試辦時程。台灣的勞工保險在 1950 開辦；公教人員保險也早在 1958 就開辦；但農保一直到 1985 年，才在生活條件比較好的鄉鎮「試辦」，且隔了兩年仍舊沒有下文。直到 1988 年的 520 農運，其七項訴求是「全面開辦農保與眷保、免除肥料加值稅、增加稻米保證價格與收購面積、廢止農會總幹事遴選與農田水利會會長遴選、成立農業部、農地自由買賣」。可以看出農民主要對於福利政策（農、眷保及保證收購）、政府控制（肥料、農地買賣）及地方派系的人事政策非常不滿。另外，政府開放進口外國水果（香吉士），導致東勢、卓蘭、新竹等以果樹為主的地方產銷失衡，也是運動的導火線之一。1988 年 5 月 20 日當天由民進黨新潮流系所領導，新成立的農民團體「雲林農權會」和警察爆發流血衝突，憤怒的群眾衝進立法院，拆了立法院的招牌，並持棍棒攻擊警察。當天夜裡，警察開始反擊抗爭民眾，事後並起訴了 96 人。此事件引起社會輿論的極大震撼，同時卻也因為國家的強力鎮壓下，農民猶處於白色恐怖陰影下，不敢再進行大規模的抗爭。

為了回應農民運動，政府才在 1989 年 7 月 1 日開辦農保，並於 1994 年開始由政府代繳水租。從公平正義的角度思考，在健保實施之前，農民長期以來都沒有社會保險的照護，一旦生病就必須自行負擔醫藥費，而且農民是重勞動、非常需要社會福利政策保護的群體，政府竟然以各種理由推託，將 1973 草擬的計畫，延遲至 16 年後才實行，可見「以工業照顧農業」，只是國民政府片面美化之詞，

---

63 謝國斌（1998），頁 53。

64 在無限收購期間，糧食局收購量由 1974 之 4.98 萬公噸稻穀，增加至 1976 年的 30 萬公噸稻穀。資料來源為農委會〈糧食平準基金設立之沿革及其成效〉，網址：<http://www.coa.gov.tw/view.php?catid=2251>

農民實際上永遠是國家政策的他者、不均衡發展的犧牲者。

### 本章小結、台灣三農研究之倫理意義

本章所要證明的，是農村的政經體制從日本時期到今天，百年來始終處於「殖民地式」的邊緣體系。國民政府完全地接受日本帝國的農業政策，並且以差別式的發展與福利政策區分城市（內地）／農村（台灣）。從糖業來看，因為資本家（帝國以及國族的）需要極低廉的原料供應，於是必須壓甘蔗的收購價格，而又擔心於農民會改種稻作，於是同時切斷米價與蔗價的自由競價市場。更一併切斷土地、原料、生產設備甚至是勞動力自由化、平均化的可能。所有苛酷的剝削政策，如果去除國族認同的外衣，幾乎區分不出戰前、戰後差異，農村的表情始終是落後與貧困的。再加以農村文化、社群被邊緣化的處境，筆者可以大膽地說，農村的殖民地位置，從 1895 直到 2011 的今天，是連貫著，並且是「持續進行中」的。農村供應了殖民母國以及戰後城市資本積累所需的條件，並且默默吸收了所有經濟發展時所帶來的內外部成本（財貨、人力、環境）。這些因為獲得農村剩餘而壯大的受惠者，並沒有回饋到農村身上，使得農村在「雙重調動」之後逐漸走向疲蔽凋零。這些現象不但傷害國家永續發展，而且就倫理學來說，也是非常不道德的。但百年來國家透過官方意識型態，壟斷文化、教育以及宣傳工具，將農民及其後代分化為馴良的被宰制者，一再企圖掩飾過去所有不公不義的政策。

以台灣農民「家庭式農場」的無償勞動生產方式，在近百年的農業發展史上，其實早已積累無可計數的龐大資本，足以作為「現代化」建設、文化再生產的充足基礎。但台灣農業是典型的殖民地式發展：清末貿易茶、糖和樟腦，大量出超，卻輸入毫無再生產能力的鴉片；日本總督府透過集權手段、製糖會社、水利設施、專賣制度等「現代化」工程，收奪農村剩餘資源至「帝國資本」手中；戰後國民黨繼承殖民體制，壟斷米穀、甘蔗、香蕉、鳳梨剩餘並大量挪移到軍公教部門及「黨國資本」手中。這些一再疲憊重複的「殖民」、「資本」、「榨取」及「積累」等等語彙，如同程式迴圈一樣不斷在台灣近代史中循環，其中不知道有多少珍貴的文化，在詛咒般的殖民剝削模式中被磨碎、擠壓殆盡。如果可以將這些資源還諸農民，讓農民自行組裝再生產的話，農村不會像今日一般寂寥困乏，而或許會有超過我們所想像的能量，來吸收、改造並創造哈伯瑪斯所言「未完成的現代性」，建立有自我主體個性的公民社會？



## 第參章 鄉土文學論戰之前的農民文學

前言：〈一桿秤仔〉作為楔子

日本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軍需與民生工業擴張，刺激帝國資本主義發展。台灣蔗糖年產量，也隨著製糖會社資本擴張（相對於「製糖取締原則」下舊式糖業受打壓而沒落的情形），從 1915 年的 20 萬噸，躍升到 1930 年的 81 噸，乃至 1940 年最顛峰的 113 萬噸<sup>1</sup>。糖業資本大量發展，對於原料甘蔗的需求也越形急迫；恰好 1922 年，台北帝大教授磯永吉成功培育出「蓬萊米」，造成台灣米大量外銷日本，1925 年蓬萊米種植面積來到 6.8 萬甲，輸出日本的產量高達 35.5 萬公噸，佔該年產量的 38.6%<sup>2</sup>。

在這種情形下，總督府為了協助製糖會社取得穩定原料，以及維持日本稻農收益，於是除了設法綁定稻米與甘蔗的相對價格外，也透過水利設施來控制稻田面積（見前一章）。1932 年總督府頒佈「農地統制令」，1933 年「米穀統制法」，直至 1939 年「米專賣」等制度陸續實行。亦即造成所謂「米糖相剋」的現象：蔗農本身利潤被會社壓迫，而稻農更隨著米價上揚，田租與地價節節上升<sup>3</sup>的狀況受到剝削。根據柯志明的說法，農民此時困陷在殖民地政策「導向部門間不平等分工以及發展的兩極化」的結構之中，雖然農業經濟熱絡，自身卻無法積累資本：

…並不是米生產者與甘蔗生產者在對抗，也不只是表象上本地人與外來支配者的民族對抗，追根究底來說其實是農民，包括米農與蔗農，與外來的壟斷資本家的對抗<sup>4</sup>。

在此農民受到體制剝削的情形下，具有社會關懷知識份子，開始以農民為新文學創作背景。賴和於在 1925 年刊登於《台灣民報》的小說〈一桿秤仔〉，可說是此時代的代表作。賴和在文中描述到主角秦得參一家的陷入絕境的始因：

---

1 數據參考自吳田泉《台灣農業史》，頁 364。

2 然而，該年除了總督伊澤多喜男宣布蓬萊米研發成功之外，前年（1923 年）也發生關東大地震，此二事件與台灣稻米輸出日本數量應有正面增加之作用。且可以注意的是，台灣的蓬萊米種植在二、三零年代皆為出口性質，一般貧農苦無資金投入種植蓬萊米，仍以在來米為主食。

3 根據《米糖相剋》頁 196。水田地價從 1924 年的 1469（圓／甲），漲到 1938 年的 3163，漲幅為 215.3%。也就是說，雖然稻米出口日本帶來米部門的獲益，但隨著生產成本的上漲（地租），當時將近 70% 的佃農、半佃農的收入都因此被「稀釋」。唯一真正獲利的，是本地的大地主、土壟間階級。

4 柯志明《米糖相剋》，頁 158。



得參十六歲的時候，他母親教他辭去了長工，回家裡來。想贖<sup>5</sup>幾畝田耕作，可是這時候，贖田就不容易了。因為製糖會社，糖的利益大，雖農民受過會社刻虧、剝奪，不願意種蔗，會社就加上租聲向業主爭贖，業主們若自己有利益，哪管到農民的痛苦？田地就多被會社贖去了，有幾家說是有良心的業主，肯贖給農民，亦要同會社一樣的租聲，得參就贖不到田地。若做會社的勞工呢？有同牛馬一樣，他母親又不肯，只在家裡，等著做些散工<sup>6</sup>。

雖然賴和表面上是在描寫一位員警欺壓百姓的故事，讀者對員警的盛氣凌人大概也都會感到義憤填膺。但實際上，賴和並非純粹想要陳述一則如「台灣變色龍」般的社會兇殺案（最後秦得參憤而刺殺了日本警察），而是想要鋪陳當時台灣農民所面臨的「普遍」現象。因此賴和在此段所簡略鋪陳的秦家經濟背景，才是整體故事最重要的旨趣所在：將農民推入貧窮火坑的，不是一兩名奸惡之徒，正是那雙看不見的資本主義與殖民體制巨手。

故事開始，秦得參是位沒有土地的農民，勉強租了幾塊地活口。但如同前述，1925 年左右，製糖會社雖然蓬勃發展，蓬萊米也不斷擴大出口到日本，但「佃農」卻是在這波蓬萊米熱潮下被犧牲的他者。柯志明在《米糖相剋》一書中用了一個章節（第四章：米糖體制的危機與本地資階級結構的再整編）來說明佃農是如何被大地主與土壟間剝削，但賴和僅以「有幾家說是有良心的業主，肯贖給農民，亦要同會社一樣的租聲，得參就贖不到田地」就精要表達了當時租金水漲船高的現象，代表台灣農村外銷稻米的剩餘資本，都被本地地主所佔有；而在米糖相剋的狀況下，日本製糖會社也千方百計要收奪米部門的生產資材，於是會社與地主兩者競相尋租後，農民成為了最弱勢的群體，若不是要負擔高額的租金（當時田租約佔收穫的五成左右），就是做牛做馬，淪為以勞動力自身作為唯一生產資材的農民工。

簡而言之，賴和不單純要描寫殖民者的兇暴表情，更要述說這種不平等經濟發展下，可能造成的社會衝突與惡果。任何失去土地（作為最後的謀生工具）而淪落城市底層的人，都有可能在人權或尊嚴上，受到較強勢他人的侵犯。例如 2011 年 12 月台北市議員應曉薇要求潑水驅趕街友，以及 2012 年 5 月，某兩名中學生無故對街友潑糞的行為。因此不單純是警察的威權，縱然是在今日的民主國家，仍會以合法的公權力管道，企圖「排除」都市空間裡的「無業遊民」。也就是說，我們在閱讀〈一桿秤仔〉的時候，應注意到警察和秦得參的衝突只是反映了體制對於無產者的暴虐，而不盡然只是殖民地警察的濫權而已。因為諸如此

---

5 「贖」為承租、覽下經營權的意思。此字為方言字（筆者查過，此字並未收錄於康熙字典）。台語音「帕」，源於荷蘭語「Pacht」。

6 林瑞明編，（2000）《賴和全集（一）·小說卷》，台北，前衛。

類的威權體制，會在任何時候以合法、符合「經濟效益」的面貌出現，成為社會分配不均的共犯，最重要的，還是關注在這種傾斜的社會階級持續分化的結構，找出秦得參之所以落入底層社會的原因。最後，雖然〈一桿秤仔〉是殖民者欺壓被殖民者的族群問題，但追根究底，本地的地主卻是共犯之一，因此我們也不能單純將此文當成反帝國主義的文本看待，而是既得利益者與被壓迫者之間的衝突。

可另外說明的，這一篇〈一桿秤仔〉，或許足以解釋本篇論文定義為「農民文學」，而非「農村文學」的原因。本文所關注的，是整體結構與單體農民交會的文學文本中，可以分析、批評進而理解的社會現象。比方說〈一桿秤仔〉這個故事表面上是在小鎮上發生的，而主角也是個「盤商」，應該和農村、農民都沒有關係。但事實上賴和所談的〈一桿秤仔〉只是一種過程加上一個概念：過程是台灣農民從「自主」走向「無產」，進而在城市裡受到欺壓的過程，也就是說，空間場景的轉換只是過程，真正的重點「概念」是農民的權力與尊嚴從土地上被抽離，農民一詞被置換為邊緣瘦弱的他者。即如秦得參在故事終末所說：

「人不像個人，畜生，誰願意做。這是什麼世間？活著倒不若死了快樂。<sup>7</sup>」

職此筆者認為，農民文學「理論上」應強調農村作為一種空間的意義生產來源，但事實上，這些生產出的符號並不是要解釋這個空間，而是要回應「人」的處境、表達人的價值在體制下如何逐漸生長或毀壞。〈一桿秤仔〉背景雖然並非田園，也非水牛與稻田的農村書寫，卻是一篇典型關於農民處境的現實主義作品。這也是本文在農民與非農民的流動身份間、農村與非農村的地理移動間，所要闡清並強調的旨要：唯有回到社會背景與人互動的故事本身，小農命運及其結構壓迫，或許才能理解作者所意圖搭建的人道居所。

## 第一節、1960 年代以前的農民文學

### 3-1-1 知識份子書寫的難題

平行於政治經濟的巨大變化，文學界也出現改革之聲。1920 年，《台灣青年》在東京創刊，雜誌肩負殖民地啟蒙的任務，創刊號陳忻即以〈文學與職務〉一文來勉勵台人以白話文創作，投出了台灣新文學第一顆問路之石。張我軍更進一步在 1924 年引燃戰火，於《台灣民報》刊登〈至台灣青年的一封信〉與〈糟糕的台灣文學界〉等數篇，抨擊古典詩文作家只知吟詩結社，不知新現實、新理想的世界潮流。於是關心社會現實的知識份子，開始嘗試以淺顯的白話文來創作，書寫具有人道主義關懷的小說。

---

7 《賴和全集（一）·小說卷》，頁 54。

賴和為此時期代表，他著作許多白話文學，皆與社會現實有關，除了〈一桿秤仔〉及後論的〈豐作〉之外，也創作了歌詩〈種田人〉（未刊稿）、〈覺悟下的犧牲（寄二林的同志）〉（1925）、〈流離曲<sup>8</sup>〉（1930）、〈新樂府〉（1930）、〈農民謠〉（1931）、〈冬到新穀收〉（1932）等等，但因文本眾多，故取其〈豐作〉論。賴和〈豐作〉於1932年《台灣新民報》上刊登，講述一位蔗農，因為深信會社及專家的說法，認為自己不但可以豐收，而且可以獲得一筆獎勵金。但收成後運甘蔗去會社過磅，發現不但收成不如預期（或磅秤上數字不如預期），結果結算之後反而發現一整年下來幾乎做了白工。

在這篇文章裡面賴和以反面的手法，「觀看」農民對於製糖會社壓迫的態度。例如當農民代表和會社交涉失敗時，有農民當場說出：

「講起來攏是組合的人不好，都無奈人何，偏要出來弄鬼。險惹出事來，像二林那一年，不知害著多少人。」欠訓練的民眾，尤其是無理解的農民，講話卻似乎真有情理<sup>9</sup>。

賴和描述農民的方式，似乎透露出對於農民「無理解」的態度有些失望。再以「三個大人二十七斤」這個典型會社偷斤減兩的例子來看：

兩個甘蔗委員，和一個警察大人，便同時立到磅台上去，警察大人看到所量的結果，自己也好笑起來，三個人共得二十七斤。……各個蔗農所談論的一樣是今年的甘蔗，怎會這樣無重量的問題，講個人雖然都曉得講，卻無一個人要去根究牠無重量的原因<sup>10</sup>。

各個蔗農並沒有關心到底磅秤為何出了差錯，甚至只是抱怨著換了磅秤之後要重新排隊這一事實。感覺上，農民實在目光短淺，連眼前如此嚴重的壓迫都感受不到，甚至就主角添福而言，還一直幻想著自己可以販售到極好的價錢，「他是極信著會社」，賴和如此描述。對照稍後添福察覺自己受騙上當後的「伊娘咧！會社搶人！」，誇張的反差中充滿辛酸與諷刺，也表現出賴和心中對於盲目大眾的無奈之情。

這顯示出台灣農民文學一道十分難解的命題：「農民文學作家並非農民，他們如何得知農民的處境、心情，又如何去講述農民的生命故事呢？」

我們必須承認作家（知識份子）與農民（大眾）間存在有寬深的鴻溝：賴和

---

8 〈流離曲〉講述的背景是總督府為了節省開支，將「國有地」分給退職官吏的事件。可參考本文「2-1-2 帝國主義下的資本積累」中關於林野地收回的歷史脈絡。

9 《賴和全集（一）·小說卷》，頁176。

10 《賴和全集（一）·小說卷》，頁178。



是醫生，他擁有穩定且合理的收入，也有充分的學識，得以讓他吸收資訊，或在報紙上投書發聲；然而蔗農一年一獲，大半時間都在和天氣與會社制度對賭，收入不穩定，職業替代性很高，也沒有其他社會資本可以利用，資訊來源更是封閉。在這種情形下，要求蔗農理解整體壓迫結構，並且冒著受罰的風險（可能事關全家大小的未來生計），對制度提出異議，似乎是一件過於浪漫的想像<sup>11</sup>。簡而言之，賴和與農民的生存心態天差地遠，於是產生了這種相互「無理解」的兩種情緒。

更何況，〈豐作〉是刊登在《台灣新民報》上，所有讀者幾乎都是知識份子。農民似乎不可能主動每個月花幾圓的寄金訂閱報紙，糖廠更不可能提供《新民報》給農民看。因此賴和訴求的對象也並非農民，而是和他一樣具有啟蒙意識的知識份子，於是農民文學成為了一種啟蒙與啟蒙之間，充滿高度自我意識的對話話語，企圖建立起屬於「我群」的認同與價值觀，進而聯絡溝通所謂的「反殖民」精神。在此意識下，農民文學最大的目的並非再現或者藝術本身，而是提醒知識份子彼此：對於認識「他者」的處境應具有敏銳度以及深刻的同情心。這不單只是賴和的難題，也並非日本時代知識份子才有的困境，而是整體台灣農民文學的基礎調性，無論戰前賴和、楊逵，戰後黃春明、宋澤萊皆是如此。雖然作家們希望能站在農民的主體性格書寫，但無論如何，主客觀的本質差異是無法被填補的。

總之，農民文學是一道十分主觀的知識份子習題，為了認識農民、溝通彼此，知識份子必須採用寫實且同情的筆調書寫。但事實上，在書寫內容所出現的農村環境，並不同於真實農民自身所理解的農村環境，而是帶有激情化、浪漫化以及自我認同下的種種想像。在這習題之中，知識份子著眼的是如何將農民他者帶進；至於真實農民思考的，還是如何餵飽他的家人，以及安置妥當以自身社會關係作為半徑的生命網路，這是最實際，也是最嚴肅的生存課題<sup>12</sup>。

### 3-1-2 農民文學及裸命

楊守愚（1905-1959）二十幾歲時曾加入屬於無政府主義的「台灣黑色青年聯盟」，他的作品也有著人道主義與社會現實的關懷。其中〈凶年不免於死亡〉

---

11 縱使是成功領導農民運動的中國共產黨，其領導人幾乎都是知識份子。毛澤東尤其擅長以「階級仇恨」來煽動農民情緒。這並非是農民本身的被動、保守性格所致，而是知識份子和農民的生存心態本來就不同，如要共同發動一場革命，或許最終還是「各取所需」的合作關係。除非知識份子脫離自身社會環境，以他者的生存方式來重新建構世界觀，比方下鄉勞改等等。

12 不過，農民有無辦法跳脫思考限制，成為普世關懷型的職業農夫呢？筆者認為在整體農業環境改善，社會對於「農民」的歧視消失後，農民應會出現許多普世型的社會工作者。事實上，農民如果收入提升之後，加上傳播媒介的流通，其參與社會的意願也會大幅上升。近年陸續出現的，以友善農法耕種的農民，他們在滿足自身生活條件之後，也試圖逐步擴大自己對整體社會的理解。比方彰化縣溪州鄉的鄉立托兒所，與農民合作的「在地營養午餐」計劃廣受好評，而農民擴展的關懷，是計劃成功的重要因素之一。



(1929年創作)這篇小說，描述一位貧農叫做至貧，因為流年不利，稻子全染上了「稻熱病」死亡，至貧付不出高額的地租，加上地主和官差又嚴厲相逼，到最後沒辦法，只好賣掉自己的女兒來清償債務。楊守愚用《孟子》〈梁惠王上第七章〉中一段「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為題來諷刺時政。

〈移溪〉(1936)也是相同的凶年情節，故事主角農民阿得的稻田被一場大水沖壞了，他去向地主請求減免地租失敗，只好賣掉家產僅剩的一頭牛。而村民們向水利組合申訴，也得不到正面回應。最後村民們只好舉行一場法會，希望請神明來幫助村民「移溪」，結果就在法會進行時，村民們被溪水沖走，阿得也因此淹沒在溪水中。

楊守愚在〈誰害了她〉(1929)中，描述一位父親在工廠工作時，因過勞疲憊不慎弄斷了腳，只好讓女兒到農場工作。但農場的工頭不斷騷擾女孩，使得女孩在情急之下跳水而逝，再也沒有回來。

〈升租〉(1928)、〈醉〉(1929)講述的，是無情的地主連年提高佃農的地租，佃農倚賴土地而活，若無地可種，便要到會社當農民工，或者賣妻鬻子、流離失所。〈升租〉故事最後的結果，是老農和兒子在「悲懼的交集」下相偕自殺。

楊守愚的文學作品，黑白分明的寫實批判是其最大的特色，但另外一個貫串各個篇章的主題是：對於失去社會福利制度保障、失去財產權、在生存線上掙扎的「裸命」<sup>13</sup> (bare life) 書寫。在〈升租〉一文中，農民們感嘆：

我們種田的人家，多麼苦啊！一做上了田，就好像終身都得做了地主的奴隸<sup>14</sup>。

〈誰害了她〉對於農場僱工，也有如下描述：

這時候一隊隊的面黃肌瘦的男工、女工們，也都陸續被那最有權威的號令——叫笛——召到農場去了，召到比戰場還要可怖的農場去了<sup>15</sup>。

日本政府雖名目為立憲的現代民主國家，但對於殖民地的農民，卻沒有任何福利制度，甚至也沒有給予任何平等的公民權力。因此農民和地主簽約之後，就像是簽了賣身契一樣，成為了綁在土地上的奴隸，否則就要進入農場當農民工做牛做馬。農民無時無刻不在工作，卻又一貧如洗。而遭遇天災人禍，更是求告無

---

13 裸命的概念由義大利哲學家 Giorgio Agamben 所提出。通常指稱被國家以「例外狀態」(the state of exception) 剝奪公民權的人們，例如受到政治迫害的政治犯等等。在本文這裡，是指不受任何國家法律保護，卻受到天災、人穫及地主、官僚迫害的農民。他們沒有權力，卻有眾多法律義務要承擔。

14 張恆豪編，(1991)《楊守愚集》：台北，前衛。頁 167。

15 《楊守愚集》p.66。

門，除了親友間的互助網路之外（以及宗教信仰），國家不但無法提供援助，反而將農民推向了生存線邊緣，如〈凶年不免於死亡〉裡阿義的憤慨：

世間哪有這種官廳，叫貧民賣兒子納稅，豈有此理？可惡！可惡<sup>16</sup>！

值得探討的是，台灣農民近似於自然狀態、無政治權力的裸命命運，直到戰後始終沒有改善。農民在土地改革後，雖然獲得了土地，卻必須面對政府的苛捐雜稅（請參照 2-2-4 以農養工下的內部殖民），而農民卻連基本的社會保險都沒有，更遑論傷殘津貼、育嬰津貼等現代福利國家的基本政策。農民一旦生病或者退休，無法工作的時候，除了接受親友家人的照護之外，沒有任何社會安全閥可以保障他們生存權（相對於福利十分完善的軍公教人員）。直到 1989 年，政府通過農業保險法，農民才從裸命狀態，進入到一個由國家分配、照護的公民群體。因此楊守愚所描寫的內容，並非日本時代特別的荒謬的現象，而是台灣整體在部門之間不平等的分配現象，為了公工商部門的快速積累，長期以來農民都處於被壓迫的現代國家例外狀態。楊守愚的作品，實在要提醒讀者，千萬不可忽略了這種差異關係下的倫理學思考，而農民文學至高的意義不在文學本身，而是抽象的倫理層次。

### 3-1-3 〈送報伙〉及土地徵收

日本時代台灣最有名的左翼文學作品，可與小林多喜二的《蟹工船》<sup>17</sup>相較，即屬楊達的〈送報伙〉。楊達在 1932 年首次發表於《台灣新民報》，可惜下半部被查禁，直到 1932 年得獎，1934 年才刊登於《山靈——朝鮮台灣短篇集》。送報伙談論的是：一位台灣青年因為家鄉土地被會社徵收，父親憂憤而死，青年只好遠赴東京討生活，成為一位送報生。不料送報生的工作卻像是一場騙局，青年被報社老闆剝削之後，卻拿不回原來的保證金，後來在日本友人田中和佐藤協助下，青年組織了送報生，一起向老闆討回公道。

〈送報伙〉看似是一篇關於勞工議題的作品，但究其背景，卻是一章不折不扣的農民流離曲。主角楊君回憶到他們家庭流離的過程：某天會社和警察開了一次村民大會，說為了「村子底利益」要向村民們購買土地來開設農場：

本公司現在決定了在這個村子北方一帶開設農場。說好了要收買你們底土地，前幾天連地圖都貼出來了，叫在那區域內有土地的人攜帶圖章到公司來會面，

---

16 《楊守愚集》p.41。

17 小林多喜二的《蟹工船》，與〈送報伙〉相似之處，在於「蟹工船」和報社的勞工都是在農村生活不下去的農民，而不得不成為被剝削的工人。最後結尾也有工人團結一致抵抗資本家的情節，具有典型的左翼浪漫理想。

但直到現在，沒有一個人照辦……<sup>18</sup>

接著警察和村長輪番發言，軟硬兼施希望村民們交出印章，「自願地」出售自己的土地。而主角楊君的父親不肯，招惹了警察：

「拖去！這個支那豬！」警部補狠狠地打了父親一掌，就這樣發了命令，……<sup>19</sup>

會社以低於市價的價格買了農民的土地，而不願出售的農民，都被帶到警局狠狠揍了一頓。迫於無奈下，失地農民終成為了無產的農民工人：

和父親同樣地被拖到警察分所去了的五個人，都遇到了同樣的命運。就是不做聲地蓋了圖章的人們，失去了耕田，每月三五天到製糖公司農場去賣力，一天做十二個鐘頭，頂多不過得到四十錢，大家都非靠賣田的錢過活不可。錢完了的時候，村子裡的當局者們所說的「村子底發展」相反，現在成了「村子底離散」了<sup>20</sup>。

雖然日本帝國資本主義並沒有將台灣的土地聚攏，發展出像其他熱帶殖民地一樣的大農場，但會社依舊透過總督府，購買、佔領了大量的農地，以確保原料的穩定供應。這也是馬克思所提到，資本積累的初始：圈地運動。十五世紀的英國貴族透過圈地、尋租等方式，佔有農民土地使其成為牧場，以供應需求日漸上升的紡織業。同理，雖然日本帝國主義並非發展工業，但協助會社圈地，卻導致無數農民「在自己土地上流離失所」，成為都市無產階級，補充資產階級最需要的廉價勞動力。

而當代台灣農村，竟然也如同程式迴圈般不斷重複圈地此一資本主義惡夢，苗栗大埔事件即如〈送報伙〉之 2010 年翻版。當資本家（奇美電子）要求政府提供土地時，政府立刻在地圖上畫出了完美的徵收藍圖，規定農民在時限內交出「土地權狀」，如農民不願意賣地，等到期限過後，苗栗縣政府就直接匯錢到農民戶頭，隨後並以優勢警力入侵村莊，將推土機直接駛入稻田進行破壞。兩相對照，竟和〈送報伙〉情節如初一轍，相似程度使人不寒而慄。

另外，〈送報伙〉裡受到帝國資本家徵斂的農田，成為戰後台糖繼承的龐大土地。而這片土地在百年後意外又成為資本家（友達光電）再度覬覦的對象：中科四期開發案座落於南彰化廣大的台糖農場，不料開發範圍竟然有座以糖廠移民工為主的小村莊「相思寮」，於是尋租政客結合地方派系，強迫開發範圍內的村民搬遷，再度導致農民們的離散。台糖豐美的土地，百年來原是充滿暴力與血淚

---

18 張恆豪編，(1991)《楊達集》，台北，前衛。頁 36-37。

19 《楊達集》，頁 39。

20 《楊達集》，頁 41。

的衝突之地。

楊逵的作品不多，和賴和的相異之處在於他幾乎以日語書寫，因此轉譯成中文，口語方言的趣味及流失許多，卻也帶有日語的簡潔俐落。其作品〈水牛〉(1936)從地主出身的小男孩視角出發，描寫他與一位貧農出身的女孩認識的故事，藉由小女孩不幸的身世，這位小男孩對自己的階級感到落寞惆悵：

第二天起，我不再到水塘去游泳，一想到那父女倆的慘況，再喜愛的游泳，也變得毫無樂趣，……然而，等候在家裡的，並不是可以安慰的事物。這樁事在我的內心種下了反抗的種子。而無以排遣的我這份反抗之心，又使我更加的寂寞，更加的痛苦<sup>21</sup>。

與〈無醫村〉(1937)、〈模範村〉(1942)相似的，楊逵的文學裡面都有一種知識份子的焦慮感，在現實與理想主義中的矛盾掙扎。相對地，他的農民形象也在這種理想困境中，反而比其他作家更增添了一分純真與樸實（具有對農民同情理解的農民文學作品，呂赫若的短篇〈百姓〉應屬此類）。在〈模範村〉裡，年輕農民們主動募了一些小錢，要為貧窮的知識份子陳文治整修房子：

年輕的農人，這種坦摯天真的舉動，使得陳文治感激不能說話，淚珠卻一顆顆從眼角簌簌地滾了下來。…這所頹蔽的破屋，就在這種活潑快樂的空氣中，一天天地修得煥然一新<sup>22</sup>。

在理想主義的驅動下，農村青年的未來彷彿透過陳文治帶來的新知識（他們熱切地讀著一整箱社會學書籍），而有了新的希望。〈模範村〉算是少數農民文學裡，在黑暗中找到光明結尾的作品：

很久很久，他靈魂的空虛中發悶，今天卻有一種不可知的力量，注入了他的週身。他感到快樂，體會到生活的意義。……他自由自語地站了起來。山後一道霞光，已經透過窗口射了進來<sup>23</sup>。

### 3-1-4 小結：日本時代的「現實農民」形象

簡單瀏覽日本時期的農民文學作品後，筆者認為此時代具有兩種時代特色：

一、當時台灣為農業社會，工人及都市中產階級比例不高，農民為「普羅大眾」的當然代表，也是新誕生的啟蒙知識份子關懷之重點所在。而農村風景，因為都市化程度不高，所以知識份子的書寫素材俯拾即是。而農民文學裡，也處處

---

21 《楊逵集》，頁 63-65。

22 《楊逵集》，頁 286。

23 《楊逵集》，頁 297。



可見殖民地知識份子的階級與族群矛盾困境。

二、殖民體制剝除了農民的基本人權，藉由土地徵收、剩餘榨取等等壓迫手段，使農民生活在一種無援無告的自然狀態。許多人道或左翼知識份子，基於同情心和正義感，以現實主義的方式書寫農民的悲慘處境。

綜言之，日本時代的農民文學具有十分顯著的現實張力，批判性質十分強烈，塑造出一種「現實農民」的形象。但由於過於強調戰鬥風格，農民的臉譜容易在抵抗之中模糊、窄化，縮小成為知識份子的焦慮符徵。

附註：由於本論文並非探討戰前的農民文學，而是針對戰後 1966 年至 1988 年的作品做詳細探討。關於戰前的農民文學，張惠琪與陳冠文的碩士論文已有十分詳盡的討論，是故本文僅列出代表性的幾名作家賴和、楊守愚及楊逵等人，作為本文論述的範式，而尚未論及的楊雲萍、陳虛谷、蔡秋桐、張慶堂、翁鬧、林越峰等人及其作品，皆為十分精彩農民文學，但困於時代空間過於寬廣，筆者在處理上力猶未逮，日本時代的作品暫不一一詳細論述。

## 第二節、戰後初期的農民文學

### 3-2-1 鄉民與信仰

1945 年日本投降後，台灣人民轉換了國籍，前來接收的行政長官公署卻無法解決族群、經濟與社會種種問題，導致了二二八事件發生。此後台灣人對於國民黨的腐敗統治心生不滿，於是紛紛加入共產黨的地下組織「台灣省工作委員會」，企圖推翻國民黨，建立一個沒有壓迫的、人人平等的理想社會。不料 1949 年，省工委組織被國民黨情治單位查獲，省主席陳誠同時也宣布戒嚴，台灣進入漫長的威權年代。

在白色恐怖的氣氛下<sup>24</sup>，鍾理和從原本充滿政治感想的創作風格，例如〈原鄉人〉、〈夾竹桃〉等等，轉為記錄身邊農村的風景人物，1950 年開始創作「故鄉四部」，該年 4 月著作〈竹頭庄〉、同年 11 月作〈山火〉、12 月作〈親家與山歌〉，1952 年 3 月完成〈阿煌叔〉，彭瑞金評為「戰後僅見的描述台灣農村景況

---

24 鍾理和和他的異母兄弟鍾浩東，即是夾在數個政權認同底下的苦悶知識份子，鍾浩東遠赴中國協助國民黨抗戰，沒想到卻被當成間諜拘禁起來。戰後他擔任基隆中學校長，暗地裡加入省工委組織，協助印刷地下宣傳刊物《光明報》。1949 年，《光明報》宣傳工作風聲走漏，鍾理和被當成匪諜逮捕，於 1950 年遭到槍決。此事對於鍾理和影響很大，因為鍾浩東被逮捕之時，情報人員也有到鍾理和家中搜索，而鍾理和也曾在 1950 年 10 月 14 日的日記中寫下「和鳴死」（鍾浩東本名和鳴）這句話，是時為鍾浩東遭到槍決的日子。可見鍾浩東遇難之事，深深震撼了鍾理和內心。

最深入、最動人的傑作<sup>25</sup>」。鍾理和的農民文學應是十分動人、深刻，因為他自小於農村長大，在美濃每日所見也是農村風景，

鍾理和回到台灣之後，因為肺病體虛，而不太能夠從事粗重的勞動，因此家中的粗活都落到髮妻鍾平妹身上。從《笠山農場》我們知道，平妹的教育程度不高，是傳統的農家子弟；鍾理和卻是典型的小地主知識份子。因此夫妻倆在美濃的時日，鍾理和大部分時間都在家裡養病、讀書與寫字，懷抱著作家的夢想（鍾理和的作家夢可見於〈我的書齋〉與〈薪水三百元〉）；而平妹卻肩起家計，成為了不折不扣的農婦，在「生存心態」上，自然就和鍾理和大異其趣。其中較明顯的，就是鍾理和與平妹、鄉民對於傳統信仰的相左意見。雖然鍾氏夫妻因為吃過同性婚姻苦頭的關係，對於傳統價值觀並不認同。但平妹仍然是個虔信天地的農民，在無助的時候，平妹會試圖藉由無形的宗教力量來改變現況，但鍾理和（以及就讀高中的鐵民）卻完全不以為然。

在〈旱〉一文中，村裡因為大旱，村民們決定請師公與王爺作法，全村吃齋三日，並有老農跪在田裡磕頭等種種宗教作為，以解旱象。平妹也在家裡吃齋，但理和與鐵民父子兩人不願跟從，平妹只好說：「都是你們父子不信神不信鬼，天才不會下雨哪！」<sup>26</sup>第二天平妹決定自行吃齋，不勉強父子二人，鍾理和繼續描述：「我雖覺得無聊，但看她那股虔敬，精誠和莊穆的神情我也不忍說她，仍讓她繼續吃下去。」<sup>27</sup>可見對於傳統信仰的堅持是鍾氏夫妻之間難以取得共識的價值觀問題。

同樣關於信仰的衝突，在〈豬的故事〉中，鍾理和自述：

農事上的決策完全讓有農事經驗的妻子去處理。他的方法是純粹老式的，雖也無可厚非，但老式的那自古以來的非科學和非論理的做法，卻令我深感煩惱。數年來我們發生意見的衝突，那是再尋常沒有的了<sup>28</sup>，……

這篇關於養豬的故事，起因是由於鍾平妹養的兩隻豬得了「豬瘟」，鍾理和認為豬隻應該帶去給獸醫檢查，但平妹堅持向「王爺」祈福，並餵食豬仔草藥。結果兩隻豬因延誤就醫，在幾天先後過世。鍾理和語氣十分嚴重地說：

在一個窮人之家，兩條大豬的死活非同尋常，然而人們的愚蠢往往把自己搞得

---

25 引應鳳凰編，(2011)《台灣現當代作家研究資料彙編：鍾理和》，台南，台灣文學館。頁 131，引自彭瑞金〈土地的歌、生活的詩——鍾理和的《笠山農場》〉一文（《鍾理和全集 4》，頁 296）。

26 鍾理和，(1993)《故鄉四部》台北，派色文化。頁 189。

27 同註 25。

28 《故鄉四部》，頁 131。

更窮<sup>29</sup>。

對於辛勤操持家務的髮妻，竟然用如此嚴厲的「人們的愚蠢」來形容，可見鍾理和心中將平妹的信引舉措，歸類為鄉民、人們之類的他者愚行，而鄉民的「迷信」，又是深陷貧窮循環，如此地悲哀與無奈。他的作品〈山火〉，即描寫鄉民們因為恐懼於某首勸善歌上「七月撥天火」的預言，竟然主動先將山頭給燒了。而最不滿鄉民燒山行為的主角兄長，卻又虔誠地祭拜著「法師爺」，讓主角不由得疑惑，究竟兄長是否真的反對鄉民的迷信行為？或許鍾理和歸鄉之後，最感苦惱的就是鄉民們落後的「文明素養」，這也是他在試圖衝破同姓婚姻枷鎖之後，十分排斥的價值觀。

不過簡單究其原因，還是在於知識份子與農民在「生存心態」與「文化資本」之間的龐大差異所造成。鍾平妹的教育程度不高，而以她從小接受的價值觀，或許對於天地山川草木感通的「靈性」深信不疑，就像農村裡處處都有神明一樣，從土地公、石頭公到榕樹公種種，農民認為要解決人世間的問題，或許要先學會和另外一個世界的靈魂打交道才行。而這是接受西方啟蒙教育的鍾理和，所無法認知的思維層次。

筆者曾經和朋友們在宜蘭員山訪問一位老農民<sup>30</sup>，他是當地三官大帝廟的主委，該廟宇也是村莊的信仰中心。他對我們說：「當年戰爭的時候（大東亞戰爭），飛機時常來丟炸彈。一開始我們不知道，以為躲到樹下就沒事了，後來炸死幾個村民，我們才知道要躲到比地面還低的地方去。我們農民那時候沒知識，也不知道怎麼躲過這些災難，就只好求神拜佛。另外，以前這裡水利會還沒蓋堤防的時候，濁水溪（蘭陽溪）時常做大水，每次做大水，我們就要躲到高處去。當時也不知道如何避免水災，只好祭祀三官大帝，希望祂們能保佑我們。這就是為什麼我們這一代的人，很相信神明的原因。」阿伯的意思是，存在決定意識。當我們真實面臨那種生命無助微弱的狀況時，信仰其實是浮木一般的寄託，而千百年來農民無數次的信仰儀式操演，早已進入了意識的底層——在法律、教育、社福所不及之處，人們已然藉此建立起內在聯繫的社會關係（祭祀體系），穩固且緊密。

是以，在這種知識份子書寫者和農民被書寫者之間的龐大鴻溝因素下，農民文學裡的農民，時常以「鄉愚」這樣的「前現代」角色出現，例如宋澤萊、黃春明、王禎和和王拓筆下的鄉民，多少都帶有一種相對於知識份子的混亂、非秩序，甚至具有阿 Q 一般的嘲諷意味。這也是農民與非農民間，長期以來資源分配不

---

29 《故鄉四部》，頁 134。

30 這位老農民於日本時代末期出生，年約七十幾歲。他雖然是廟宇主委，信仰非常虔誠，但他也另外兼任水利會的小組長，對於現代化的水利工程、溝渠水路十分熟悉。他在訪談結束後，也和我們強調水土保持與水資源永續的重要性。其思想之進步與理性，其實不輸給無被青年。

均，造成的文化資本落差的結果。總歸一句，從歷史的角度看農民心態的生成，或許會比主觀判斷「迷信與否」更來得公允。我們無法輕易去定義鍾理和與鄉民之間對信仰的看法誰是誰非？但或許某一天，當自我生命與農村空間碰觸、擦撞，就會有解答產生，實未可知。

另外，鍾理和也創作了許多農事小品，例如即景素描的散文〈做田〉。在〈做田〉裡，農村、農民以一種純然風景的樣態，被繪進了文章，被收進了中學的國文課本。這也是鍾理和之所以被稱為「鄉土作家」的原因，因為鍾理和是替農民之外的人們的農村想像，著上綺麗色彩的文人。

### 3-2-2 「貧」常風景

鄭煥的作品〈長崗嶺的怪石〉，收錄於 1965 年出版的同名作品集中，雖然鄭煥創作多集中在 1960 年代中末期，但因他是戰後第一代作家，意義上也與鍾理和、鍾肇政一樣屬於同時期的作品。〈長崗嶺的怪石〉書寫「長崗嶺」一帶，幾乎是貧瘠的看天田（旱田）。原本嶺上的農民因為缺水缺電，生存不易，陸續決定要搬下山去。阿隆伯不肯放棄耕作幾十年的土地，堅持靠這些土地過維生，意外地政府開始興建石門水庫（水庫興建期間為 1956-1964），水庫落成之後，水圳帶來的水源使得阿隆伯的十甲地變成了良田，生活也獲得了改善：

大放光明了，阿隆伯的家。  
有人還購買了收音機、電唱機甚至電視機<sup>31</sup>。

整個故事分成兩段，前半段著重在長崗嶺的貧瘠，但阿隆伯為了堅守祖先傳承下來的土地，不願意離開，這是描寫農民具有土地意識的部分。後半段是水利工程竣工之後，阿隆伯一家生活大大地改善。或許是因為時代因素，鄭煥的農民小說都有著現代化光明的結尾，彷彿農復會突然買下版面進行置入性宣傳一般。其他作品如〈餘暉〉（1965）的結尾，阿水伯因為「新三東牌」抽水機而省去了替旱田踩龍骨水車的勞苦；〈毒蛇坑的繼承者〉（1968），吳正雄則找到了對付柑橘病害的新藥，都有正面元素存在。鄭煥筆下貧苦的農民，雖然有大地苦難者的形象，但結尾都會是充滿光明的意義，充滿「時代」的特色。

鍾肇政所寫的〈魯冰花〉（1960年）也是一篇精彩的「農村小說」。故事描述一處小茶鄉裡有位喜愛繪畫的小孩子叫做古阿明，他雖然很有天分，卻因為沒有接受過正統的美術教育而不被老師看重，只有一位郭雲天老師十分賞賜他。無奈古阿明家貧，參加校內的美術比賽代表遴選時，被其他有權勢的孩子透過關係搶走了參賽機會。最後古阿明因為淋雨發燒，父親沒錢讓他看病，在傳來他的遺作獲得國際美術比賽特獎的消息的同時，不幸過世了。

---

31 鄭煥，（1991）《鄭煥集》台北，前衛。頁 270。



事實上，〈魯冰花〉這篇並不能很完全等同於農民文學，畢竟鍾肇政主要著重的情節，還是在於教育的問題——學校教師偏好優秀、有錢人家的子弟，卻忽略了有天份的貧農子弟。鍾肇政想說的是，學生的家中經濟環境和學習天份是沒有關係的，教育者應該秉持有教無類的精神帶領貧窮的孩子成長。因此這篇小說主軸並非農民，而是場景發生在農村（古阿明的故事，同樣的也能搬到都市上演）。

並且，可惜的是故事最後還是以古阿明「遲來的肯定」作為結尾，象徵貧窮農民要透過教育向上流動，還是必須在「競爭」邏輯下進行。但弱勢學生如何找到自己的興趣？如何找到自己的天份？如果必須以獎項來獲得肯定，那麼更多和古阿明一樣，或者是連天份都沒有的孩子，要如何獲得「郭雲天」老師的賞賜呢？總之，雖然〈魯冰花〉的場景是發生在農村（茶鄉），但卻是探討教育和階級差異的問題，鍾肇政描寫貧農入木三分，卻沒有碰觸到整體農業的結構問題。換言之，〈魯冰花〉裡的「農民」，只是貧窮風景的部分。古阿明之外，那些沒有特殊天才的廣大農民子弟，形象還是模糊不清，甚至是不具姓名臉譜的存在。

### 3-2-3 小結：50 年代的「日常農民」形象

戰後初期，書寫農民現實的作家，以鍾理和最具代表性。而就筆者目前所讀過，鄭煥〈長崗嶺的怪石〉等作品，及鍾肇政的〈魯冰花〉應也算是優秀的農民文學作品。此時期，農民文學和日本時代以及後來的「鄉土文學論戰時期」有十分不同的面貌，大致上也可以分成兩點而論：

一、農民文學作品不豐：或許是因為因為 30 年代的左翼大檢肅與戰爭期的國策運動，使得作家們無法自由談論農民現實困境，加上戰後語言政策的轉換，許多善於描寫農村的作家都悄然停筆。此外，以農民作為題材的作品，在這個階段並非文壇主流，鍾理和的「故鄉四部」更面臨無處可登之困境，直到 1964 年，這些作品才以「遺作」之姿付梓。

二、前行研究者陳丹橘將此時期的作品定義為「農本主義」。但事實上此時期農村的人民並非真正有意識地抱持「農本」思想，而是太多職業選擇，不得已只好從事粗重辛勞、收入又不穩定的農業，整體而言，農民之間尚未形成巨大的社會分化，農村處於均質且赤貧狀態，農民子弟也還正在尋找新的出路。因此和稍晚，60 年代後的知識份子不同，鍾理和等人也是在這種半強迫性的環境下書寫，他們的養分、經驗材料大都來自農村<sup>32</sup>，身邊的朋友、鄰居甚至自己的牽手就是農民（鍾理和之妻平妹），可以說是獲得了第一手的「觀察」與「經驗」。

---

32 鄭煥直到 45 歲之後（1969 年），才遷移至台北公館居住。在此之前，他的職業和生活環境都和農業、農村有關。

例如鍾理和以知識份子的身份，觀察書寫故鄉的農民，對於這些農民的可愛多有描繪，卻也對於鄉民的愚昧、迷信有所不滿。不同於其他時期的作家，鍾理和是「參與」在農村中的，他對於農業沒有特別不滿，也沒有將農民浪漫化成為單純苦難的形象，許多作品與其說他是描寫農民，凸顯某種特徵、形象，不妨說是單純對於鄰居生活產生興趣，進而饒富感情的提筆自語。

簡而言之，戰後初期至六零這段期間，台灣農村環境和日本時代變化不大，雖然經過土地改革，但農民生活仍舊沒有提升。此時期作品並沒有呈現日本時代的批判寫實性，文本也不豐富，或許和當時的社會氣氛、文壇主流有關係。農民就像日常的厝邊隔壁，甚至如同風景一樣地被書寫、被理解，「農業」本身的特殊性並沒有被強調，農村的貧困處境、農民缺乏友善的勞動條件及社會照護，也大多被個人化或合理化，此時期可說是「日常農民」之形象。直到 60 年代末期，戰後第二代（接受中華民國教育）的知識份子躍然登場，農民文學才開始出現蓬勃發展跡象。

### 第三節、《文學季刊》及「鄉土文學」再興

#### 3-3-1 《文學季刊》

1960 年代中期，社會氣氛除了高壓的政治控制之外，民間也因為冷戰經濟結構影響，大量的內需工業轉移到出口部門，而十幾年來從農業部門掠奪而成的資本積累也已接近了極限，農民分化日益嚴重，農村勞動力被擠壓到城市，成為加工出口區的廉價勞力來源，類似 20 年代後中國農民流向沿海城市打工的巨大社會移動。不同於官方宣傳的「經濟起飛」神話，當時農村正面臨巨大的「社群」裂解，在國家福利政策進入之前，部分農民早已無可選擇地放棄傳承百年的土地，或者以各種形式試圖「分享」城市既得利益階級的剩餘盈餘。這一系列重大的社會氣氛轉變，在官方詮釋之下，「邁向小康」的光明敘事似乎成為社會共識，但卻有一些細微的人道角落，農民的離散、分化、壓抑和歧視，透過現實主義文學作家的觀察，才得以「個案」身份為歷史所挽留。《文學季刊》文學作品，恰好承接了 50 年代的日常農村風景，預備起跑進入到充滿衝突的 70 年代批判寫實作品。

戰後初期在美國刻意扶植下，台灣農村被資本主義「解放」，許多接受過中華民國教育，成長於 1960 年代的中產階級知識青年。他們和上一代跨越語言時代的作家們不同，他們能自由使用中文表達思想，並且能掌握藝文的時代潮流（例如現代主義思潮），更見證了農村文化的興盛與崩解。於是部分與部分具有社會關懷精神的文藝青年開始集結，以尉天驄<sup>33</sup>等人為主，於 1966 年創辦了《文學

---

33 早在 1959 年尉天驄就辦過《筆匯》雜誌。當時國民黨的機關文藝雜誌《筆匯》，因為經營不

季刊》雜誌。這本雜誌經過 1968 年陳映真、丘延亮遭檢肅入獄事件，大受打擊（部分稿件被沒收），直到 1970 年停刊。1973 年以《文季》季刊面貌復活，至 1974 年共發行三期。1983 年《文季》雙月刊再度發行，至 1985 年停刊。

是時，1960 年代的文藝青年們，為了表現不同於父執輩國仇家恨的情感，崇尚西方思潮，以現代主義等感官敏銳的筆觸來進行創作，當時王尚義《從異鄉人到失落的一代》（1964）、《野鴿子的黃昏》（1966），可說是文藝青年們心靈的寫照。而《文季》同人們，起先也嘗試創作不少現代主義模組的作品，以陳芳明改造余光中的說法而言，就是「出過現代主義的麻疹」<sup>34</sup>。當時黃春明在《文學季刊》第一期寫過〈跟著腳走〉，第二期寫〈沒有頭的胡蜂〉，但都未獲好評，直到第三期寫〈青番公的故事〉之浪漫現實作品後，大受同人讚賞，方奠定黃春明的溫情小人物現實風格<sup>35</sup>。而王禎和在第三期書寫〈嫁妝一牛車〉，和過去在《現代文學》的〈鬼、北風、人〉有了斷裂；陳映真在第三期寫的〈唐倩的喜劇〉，也屬諷刺現實一類。證諸以上文本，都可以算是「現代主義」與「現實主義」交替會合的證明。從陳映真晚後自述：

一九六六年以後，契訶夫式的憂悒消失了。嘲諷和現實主義取代了過去長時期來的感傷和力竭、自憐的情緒。理智的凝視代替了感情的反撥；冷靜的、現實主義的分析取代了煽情的、浪漫主義的發抒。當陳映真開始嘲弄，開始用理智去凝視的時候，他停止了滿懷悲憤、挫辱和感傷去和他所處的世界對決。他學會了站立在更高的次元，更冷靜、更客觀、從而更加深入地解析他周遭的事物<sup>36</sup>。

由此觀之，《文學季刊》或許足以成為 1960 年代文藝青年風格，轉變進行式的經典案例之一。

### 3-3-2 青番公的故事

黃春明自小在宜蘭羅東長大，宜蘭的風景人物都深深烙印在他的心中，當他來到北台大城市，成為「明星咖啡屋」寫作班底之後，雖然試圖想要書寫一些文

---

順，發行人任卓宣就將雜誌放手讓姪子尉天驄去編輯。時年尉天驄正就讀政大中文系二年級，和師長王夢鷗、姚一葦、同學許國衡等人協力推出了「革新號」，以「純文藝」為號召，吸引了年輕作家前來投稿。陳映真第一篇作品〈麵攤〉就是在《筆匯》上發表，之後還發表了〈我的弟弟康雄〉、〈蘋果樹〉幾篇作品）1961 年，《筆匯》因為人力和經費問題，決定停刊。

34 陳芳明在《台灣新文學史（上）》（2011，台北，聯經。）此書頁 401 中，提到黃春明「現代主義麻疹出過之後……」，此句式脫胎於 1961 年余光中詩〈再見，虛無！〉裡「生了現代詩的麻疹」一句。余光中認為自己揮別了現代主義，要往「新古典」邁進。

35 黃春明早在 1962 年便於《聯合副刊》上開始投稿〈城仔落車〉等篇。但真正著名如〈看海的日子〉等篇是 1967 年在《文學季刊》上發表的。

36 陳映真，（1975）《將軍族》〈試論陳映真〉台北，遠景。頁 26。



藝性質強烈的作品，但如前所述，作品並不成功，反而是他從故鄉經驗取材的小人物，使他的作品仿若神入，充滿「鄉土」生命力。

〈青番公的故事〉講述宜蘭濁水溪旁的歪仔歪（今羅東以北，二結以南，蘭陽溪的舊地名），一位老農民青番的故事。青番年輕的時候，村莊裡做了大水，將他的家人全部都沖走<sup>37</sup>，於是青番和村民憑著雙手和意志，繼續在這片土地上開墾，直到青番老了，做了青番公。他於是告訴他的小孫子很多宜蘭的故事，還有很多田裡的文化與知識。〈青番公的故事〉除了青番公年輕時做大水那一段，整篇故事沒有什麼特別情節，只是青番公和小孫子的對話內容。但小說裡面有非常多關於傳統農村的元素，比方一開頭爺孫倆插稻草人，青番公就給小孫子講述一個道理：

「阿公！」阿明落在後頭「稻草人的笠子掉了！」

「噓！」青番公馬上轉過身停下來說：「這麼大聲說稻草人，麻雀聽到我們豈不白忙？記住，麻雀是鬼靈精的，以後不要說稻草人，應該說兄弟<sup>38</sup>。」

青番公把稻草人說成兄弟，代表農民對於周圍的環境有一套順應自然、將自然賦予人性的文化。在這篇文本裡面，首先可以看得出來黃春明將農村浪漫化，將農民當成一種對於逝去傳統的理想形象。在黃春明的筆下，雖然農民們過著清苦的日子，但總歸來說人心還是安定的，日子還是過得下去。這種溫柔敦厚，構成了黃春明寫實的基調，

黃春明這篇小說，筆者認為是 1970 年代「鄉土文學」的先鋒之作，也代表一個新的農民文學現實典範的時代來臨。黃春明筆下的青番公，和日本時代作家的農民形象非常不一樣，具有溫柔浪漫的理想形象：稻草人、老鼠、水車、露珠及祖孫情都構成了很美麗的農村風景。筆者認為這些特徵背後隱含了一種時代意義：

雖然黃春明以寫實筆法書寫青番公的故事，但從模糊的時間性、抽離具體情節的特色來看，整篇小說像是一則浪漫「回憶」，象徵著「農業時代的尾聲」。與

---

37 筆者在宜蘭種的田地，就相隔蘭陽溪，與歪仔歪遙遙對望。我在蘭陽溪對岸，三星鄉（羅東附近）碾米廠碾米的時候，聽過當地的老農民說當年濁水溪水氾濫的故事：「每到雨季，鄉民們就要日夜警戒，預防大水來襲，因為當年沒有堤防，三星鄉都還只是沖積的沙埔地，每年的河道都在改變，一下雨這附近就會被淹沒。而每年溪水暴漲之後，躲到高地的村民們時常發現「房子」被沖走了，村子變成一片泥地。以及山上漂流下來的木頭。」我問阿伯說：「那房子被沖走怎麼辦呢？」阿伯說：「當然是重起過啊，阿沒你要怎麼辦？你看前面那條道路（指著上將路），當年還只是兩條河道的交會處耶。路上全都是石頭，我們每次做完大水就要重新整理一次田地。直到國民政府來了，附近有阿兵哥來幫我們開墾，才變成現在這個樣子。」因此筆者可以證明，黃春明描寫的歪仔歪與青番的故事，是非常真實且生動的，直到現在七十幾歲的農民或許都還可以講出類似的故事。

38 黃春明，（1994）《青番公的故事》台北，皇冠。頁 98。



其說黃春明是在書寫當時的現象，不如說是在「懷舊」，建構一種已悄然逝去的美好農村想像。如同排灣族作家撒可努的作品《山豬、飛鼠、撒可努》，或者達物族的夏曼·藍波安的《海浪的記憶》等原住民文學，越是書寫文化的美感，越是象徵著昔日傳統已經遠離。浪漫的文學變成了現代與傳統交界，傳統農村／部落文化黃昏的嘆息。

### 3-3-3 農民始動

承繼上述農村的消逝，黃春明〈溺死一隻老貓〉（1967）繼續補充資本主義入侵農村後，農民最珍惜的水與土地，也成為了交易商品的現象：故事大意是說羅東附近有個叫做清泉村的地方，因為有天然湧泉而得名。然而因為清泉村距離羅東鎮很近，於是許多「街仔人」都來到這裡泡泉水，終於他們決定在泉眼上蓋一座游泳池。老農民阿盛伯十分緊張，基於維護水源、風水、善良風俗等三項理由，阿盛伯決定要帶頭反對游泳池的興建。後來雖然阿盛伯成功的引起了村民的注意，也趕跑了前來動工的工人，但村民在歷經警察的幾次調查之後，都開始產生恐懼而退卻，在游泳池落成之後，只剩下阿盛伯一人在堅持反抗了。故事最後結束在某天，阿盛伯經過游泳池突然瘋狂而赤裸地跳進水裡，高喊「要脫嘛就乾脆像我這樣脫光！」而溺斃。〈溺死一隻老貓〉寫實的，卻有使人哭笑不得的黑色幽默。

黃春明將阿盛伯反抗游泳池的行動描寫成「宗教型的人格」，似乎帶有諷刺意味，畢竟村民們反抗游泳池的理由十分「前現代」，在開發者的眼中，實在是一種無知與「迷信」；加上白色恐怖的年代，根本不可能上演任何「聚眾抗議」的戲碼；而且最終這些信念，在游泳池蓋好之後，透過「小孩子戲水那份愉快的如銀鈴的笑聲」證明抵抗是虛幻的，在「物質文明」前是不堪一擊的<sup>39</sup>。以上種種，都可以看出黃春明雖然要講一個小人物的故事，但說著說著，卻又不免帶進時代的隱喻，或者因為白色恐怖而不敢張揚的不滿。尤其是老農民們奮不顧身所守護的水土意識，呼應了筆者前述，黃春明的小說實際上是盤旋縈繞於種即將逝去的農村文化。

筆者認為，在作家刻意滑稽的腔調下，阿盛伯和鄉民們都被「阿Q化」，他們無知且盲動，製造出很多不可思議的笑話，畢竟裡面許多語言，都因阿盛伯的理直氣壯而顯得凜然，但突兀地令人不禁懷疑：老農民何以講出如此偉岸的話語：

（當村幹事問到）「那麼你為什麼要這麼激烈的反對呢？」

---

39 但實際上，宜蘭水利會及農民是很愛護水源地的。筆者所耕種的員山鄉深溝，不少水源地是受到自來水公司及社區居民的保護。宜蘭農民頗為水源地、湧泉作為一種「公共財」。直到今日，許多湧泉的泉眼還是受到保護，十分清澈，也還可以戲水。

阿盛伯毫沒有考慮的且驕傲地說：

「因為我愛這一塊土地，和這上面的一切東西<sup>40</sup>。」

雖然是阿盛伯所說，但卻像是黃春明自己講的一般，原本農民文學是知識份子替農民發聲的代言體，卻反而成為了農民替知識份子講出一些隱喻背後的事實，「農民反而成為代言人」。在此後的批判寫實，時常可見這種「情溢乎詞」，作者忍不住跳出來透過農民來發聲的狀況。

但也或許農民文學從而發展出一股很大的批判力量，更多的作家及其文學，將要投入這股因社會解離而高漲的現實意識之中，他們透過書寫小人物的喜怒哀樂，表達隱藏在不平等社會背後的種種暗潮洶湧。例如阿盛伯組織返反抗游泳池工程的村民「每個人手裡都握著棍棒或者劈刀」，一副就是要進行暴力抗爭的樣子，在阿盛伯喃喃自語下，對於「社會結構」的疑惑開始浮上台面：

阿盛伯心裡覺得很是不滿，為什麼別人來侵犯我們的行為會受到法律的保障，而我們的正義卻剛好相反觸犯法律<sup>41</sup>？

這在 1966 年的時代氣氛下，想必是一則很警醒人心的政治隱喻，或者說，提醒那些「街仔人」，農民的第一股怨氣就要舒吐開來。那種惶惶不安的人心狀態，是第一則呼應本論文「騷動敘事」題目的作品，從此當代農村和過去青番公的寧靜時代出現裂縫，更多不安、騷動，將會陸續出現在 70 年代的文本之中。

### 3-3-4 人道主義的觀察

另外，黃春明還有一些關於農民的作品：〈阿尪和警察〉（1968）是有趣的小短篇，表現了農民誠懇樸實，卻和國家機器「銜接不上」，無法對話的尷尬處境。故事在說一位農婦叫做阿尪，因為在街上賣菜而被警察帶到看守所問話。結果因為阿尪和警察的「溝通」不良，讓警察失去耐心（又隱隱產生一點同情心），而「放走」了阿尪。其中有一段阿尪和警察雞同鴨講的對話，堪稱農民文學裡一段十分活潑生動的對話：

（警察問）「住哪裡？」

（阿尪答）「什麼？」一下子想清楚對方的問話，「粿寮仔。」

「粿寮仔？」他抬起眼睛望她。

「是的，粿寮仔。」

「粿寮仔在哪裡？」

「在小埤仔那裡。」

40 《青番公的故事》，頁 138。這句話不太像是台語，或者老農民會講出來的句法。

41 《青番公的故事》，頁 140。

「小埤仔？」

「是，小埤仔。」……

「在什麼鄉你知道不知道？」

「美間鄉。」在那枯瘦與焦灼的臉上，忽然顯露出彼此溝通了的喜悅。

「美間鄉的什麼村？」

「粿，粿……。」那喜悅又遁失了。

農民原本對於土地、對於「地方」有一套習慣的邏輯，「美間鄉」是戰後國民政府整編的地名，但農民對於在地的認識卻是「粿寮仔」（「粿寮仔」可能是在壯圍鄉的海邊，但也有可能是宜蘭某處的古地名）。但經過國家的改造後，使得農民在自己的空間上迷失了。不知道自己的家在哪裡，因為在國家的眼中，底層人民都是戶籍上的資料，失去了絕對座標，就彷彿無法掌控每個國民一般。因此農民固有的地方知識，或者身體習慣，都被刻意轉化成為非傳統的國家統治象徵，使得農民在現代化、科學化的管理之下，在文化資本的不對等分配下，被窄化成為一群沒有自我意識的客體，任由上層建築語言解構嘲弄。整體「當代」對於農民是不友善的，傳統的地方知識，也成為了落後、迷信、無知的象徵。而筆者認為，農民文學透過「再現」，縱然那是翻譯過後的二手資訊，但還是多少平衡了農業以外部門對於農民不友善的觀點。農民文學的重要性不只是倫理學的，還有平衡化話語權力的意義，只是這種平衡，終究還是必須透過知識份子作為「中介」。

另外，〈阿冠和警察〉有點類似〈一桿秤仔〉的情節，但黃春明刻意淡化國家與底層人民的衝突，將結尾轉化為溫馨的喜劇，除了當時氣氛不方便像一桿秤仔那樣刺殺警察之外，黃春明也要淡化現實主義小說裡黑白分明的批判性格——警察也是小人物，也可能是農民子弟（他會講台語，而且是個一毛一的菜鳥），雖然受僱於國家，但他還是保持著基本的人性。因此筆者認為，黃春明書寫農民文學（「鄉土文學」），不一定是出自於啟蒙意義，如同賴和一樣迫切要使台灣人覺悟的；或者抵殖民意義，像楊守愚一樣需要使人看見農村的悲哀與幽暗的，而是另一種溫暖世界、人道精神的演出。

而〈甘庚伯的黃昏〉（1971）是在描述一位青年人阿興自南洋打仗回來之後，整個人就得了「統覺失調症」（精神分裂），老農民原本期待兒子回來之後，可以一起和他共同開墾土地，但兒子已經失去行為能力，必須用麻袋綁住，否則就會出去被其他小孩欺負，而且每天只會不斷重複著軍隊裡的「立正！」「稍息！」這故事象徵青年農民，在百年來殖民體制下，人身被當作國家資產任意被掠奪，終至統覺失調，出現農村世代交替上的裂痕。不只是被抓丁的台籍日本兵，更有許多被農村殘破經濟擠壓到城市的青年，因為時代具輪碾壓，導致農村的土地失去後繼的看守者。或許，這篇文章是一次黃春明在 1971 年的成功預言（寓言）：隨著空間不均等發展加劇，更多年輕人離開農村，放棄了故鄉土地，農村社群於

斯解離。成為社會邊緣的落後象徵，且不斷分裂、失調直至整體文化消亡為止。

黃春明在 1974 年發表〈下消樂仔〉<sup>42</sup>後，就很少以農村當作背景來創作。直到 1987 年發表〈放生〉之後，才又開始書寫老農民的主題。因此，在接下來的討論中，我們還可以看到 80 年代以後的黃春明，如何在工業化社會之後，踏上環境污染殘骸，重回農村，書寫農民。

金足和阿尾是一對宜蘭大坑罟的老夫婦，大坑罟在幾年前因為鄉長將公有地賣給商人蓋工廠，導致村裡出現許多不明不白的污染及毒害事件，甚至換了無黨籍的鄉長之後，工廠不但沒有搬遷，甚至還多了一些排放有毒廢水的化工廠。位處下游的大坑罟人，原本會到海邊捕捉鰻苗，但海口污染之後，只好跑到新竹南寮去捕鰻苗，結果有一位青年金澤被南寮人壓到海裡溺死。金足和阿尾的兒子文通看不下去，於是召集鄉裡的人發動抗爭。就在鄉公所的公務員檢測水質的時候，文通氣憤不過，狠狠打了公務員一頓，將眼鏡都打進眼睛裡頭，因此文通入獄，村民再也不敢提起此事，鄉裡的工廠也越蓋越多。

幾年後，金足和阿尾等著文通出獄，金足原本抓了一隻田車仔（田間類似白鷺鷥的水鳥），但文通出獄前，就將田車仔放掉了。田車仔曾經是文通小時候最喜歡的鳥類，因此田車仔的消失與再現，也代表著農村環境的破壞與新生。故事的最後，縣政府終於通過法案，將大坑罟一帶設為水鳥保護區，工廠再也不能排放有毒的廢水。

這篇文本是黃春明幾乎可以說是在 80 年代以後，再度回到「鄉土」的作品。但此時的鄉土，再也不是 1966 當年小人物的辛酸血淚，而是破壞之後再度重生的滄海桑田；文本的情緒也一度隨著文通的憤怒而高張，直到將公務員的眼鏡連同眼睛一拳擊碎為止。將黃春明 60 年代〈青番公的故事〉和 80 年代〈放生〉比較，可以說農村土地從溫暖的敘事，到經濟轉變的背叛傷害、再從傷害中試著「放生」，找到新希望的過程，是農村受屈辱而歷劫歸來的故事。然而這種帶有抵抗的敘事，事實上也和溺死的阿盛伯一樣，都是一種卑微的、無足輕重的憤怒與反抗，而故事最後雖然政府將土地設為水鳥保護區，但那也是中產階級以「生態」之名對於環境的補償投射，而農民的身影（又或者那位被壓到海裡淹死的金澤），卻不曾出現在「轉型正義」或真正屬於勞動者的敘事之中。亦即，小說中並沒有明說，但實際上還存留在農人體內高濃度的農藥，以及種種歧視、分化及政策的壓迫。

小說並非為了訴說悲情而悲情，而是這種悲情從未被直視，因此才必須用一種朦朧方式去象徵悲情。《放生》此書在書序中，黃春明和李瑞騰不斷提及這是

---

42 基本上，〈下消樂仔〉是講一個男性農民「腎虧」（下消）的故事。但這個故事反覆調侃男性的「倒陽」象徵，若非以農民／村來討論，作為性／別文本，應有許多面向可討論。



一本關於「老者」的故事，似乎是一種新興的社會關懷，但實際上，高齡化的社會是整體社會分配不均的結果，不是一種新興現象，而是早在漫漫農村發展史中，無情的政策碾壓下的預言、寓言結果，農村或許即將成為知識份子家族敘事、魔幻寫實、廢人書寫等「新鄉土」傷廢自語的上好素材。農民的展演並非成就黃春明及評論者感時傷逝等菁英形像，而是宜蘭土地現實、深沈而未解的悲哀。

### 3-3-5 底層勞動者的故事

在《文學季刊》第三期，出現了一篇極為戲謔卻辛酸無比的小說。作為描寫底層人物悲哀的文本——〈嫁妝一牛車〉，王禎和雖然不是描寫農民與農業的事情，但主角萬發卻是個在農村極為窮愁潦倒的勞動者，他曾經試圖要種幾分菜圃，但一事無成，只好幫別人拉牛車，但牛車面臨時代輪替，生意也越來越蕭條。而就在萬發一家人最悲慘的情形之下，隔壁搬來一位賣衣服的生意人「簡仔」（這個名字在台語念起來是「幹仔」，是否有性的嘲諷意味無從得知）。在簡仔的協助之下，萬發的家庭開始好轉，但萬發的妻子阿好，卻和簡仔「暗通款曲」。而簡仔也置若罔聞（反正他的耳朵也很不好），犧牲自己「男性的尊嚴」，將阿好和簡仔「送作堆」，換取家人的溫飽，和他在小吃店吃一點「蕪的」。

在故事裡，我們看到許多和呂赫若〈牛車〉（1935）相似的結構：主角是在農村沒有土地的勞動者，只能依賴不穩定拉牛車的生意過活。在時代變遷之下，牛車生意越來越不好做，最後一家人必須透過出賣「家庭女性身體」，來換取溫飽。呂赫若是採取一種悲傷絕望，將主角「阿梅」與「楊添丁」推進無盡深淵的方式進行敘述，而王禎和卻是採用「黑色幽默」的喜劇形式，在一切頑愚、貧窮的農村舞台上，上演使人哭笑不得的戲碼，這也是最高級的批判：農民／農村長期受到壓抑，仰天無告的種種辛酸，都在阿好的「屁」中，且笑且哭去了。

另外，這裡同樣講述的是，社會結構的重層剝削結構問題——台灣農民受到殖民政府宰制；而在農民之間，又有最缺乏生產能力的底層勞動者，在底層勞動者家庭裡，又屬女性、孩童地位最低，前者幾乎淪為農村勞動的附屬品。不過，在這種層層剝削下，我們也可以注意到的是，農村的勞動力，雖然被綁縛在結構分工之下（例如女性需要下田務農，但也必須同時操持家政），但在個人的能動性之下，女性反而成為了積極、主動且有能解決家庭困境的角色，但男性卻一籌莫展，被擠壓在國族、經濟體制下動彈不得。縱使女性是透過身體取得能動性，但在顛沛流離下，女性以「神女」之姿，獲得了救贖男性的「聖女」權力，多少顛覆了傳統的性別敘事角度。簡言之，在此二篇文本裡，農民深深被性別結構（父權）所牽制，但因為貧窮與勞動，在女性的身體交換下，農民家庭裡於是有了比較「平等」的權力分配狀態。當然，這是呂赫若和王禎和的理型人物，在現實農村不一定能找到對應的實例。

還有一點值得討論的是，農民文學作為一種關照農民的媒介，所使用的語言

素材。我們在故事中，卻發現了王禎和十分積極地將農民「反叛」的精神，以髒話的形式刻印在文字上。例如阿好被萬發發現和簡仔「不單純」的時候，氣急攻心地主動罵了：

「伊娘，你到底聽著了沒有？！講這半天。伊娘，你說，話，怎一句不講？幹——難不成又患啞巴？<sup>43</sup>」

阿好問萬發，願不願意接受與簡仔「同居一室」的條件，萬發說要考慮看看，阿好於是開罵了：

「還考慮？伊娘！什麼張致嗎？！你這個人，幹，就是三刁九怪要一輩子窮！……你一個月掙過四百元沒有。伊娘，生雞蛋無，放雞屎有！什麼事都叫你碰砸希碎！幹！臭耳郎一個<sup>44</sup>！」

當萬發因為不放心三人同居，日夜跟監阿好的時候，阿好又忍不住罵：

「跟什麼的！伊娘，沒見這麼不三不四，看人家放尿。再跟看，你爸就撒一泡燒尿到你臉上<sup>45</sup>。」

在「鄉土語言」中夾雜大量髒話，讀者可能認為粗穢不堪，但這卻是普羅大眾一種日常發洩情緒的方式，強調上的情緒起伏，或者表達意見，不分男女，只要興致來了都可使用，這是髒話的種種好處。阿好或出於心虛，或出於個性使然，在情緒最高張的時候，總不免要使用大量的粗話。在文本裡面，阿好是對著丈夫宣洩自己的不滿（甚至到了不留情面的程度），想要抵抗萬發所代表的父權及其上的政治經濟結構的壓迫。髒話有時候是一種個人主義式的革命，無力的底層人民在因為缺乏能動性，被迫使用髒話修辭來回應結構，看似只是日常的語言，卻也矛盾地，象徵／削弱（並存）了更激烈的革命可能。

### 3-3-6 小結：60 年代人道主義的光輝

在 1966 年《文學季刊》作家集結之後，台灣文學場域多了一股現實主義的力量。雖然這些作家日後在台灣文學的意識型態光譜上都被類歸為左統一支，但整體而言，他們的社會主義思想在文本中並不明顯，反而以現實關懷與人道主義的質地更為突出。這些作品和 50 年代農民文學作品面貌極為不同，可歸納出幾個特色之處：

一、所書寫的農民並非日常農民、「貧」常風景。而是理想化、浪漫化的戲

---

43 王禎和，(1979)《嫁妝一牛車》台北，遠景。頁 85。

44 《嫁妝一牛車》，頁 91。

45 《嫁妝一牛車》，頁 92。

劇性農村／農民。例如王禎和的萬發，帶有戲謔的悲劇性人格，而黃春明的青番公、阿盛伯是帶有救贖性質的理型農民。

二、強調農民自身生產的文化：農村原本即有自然形成的文化美學，只可惜農民欠缺文化詮釋權，無法將生產的美學進一步積累成為文化資本形式保存。比方農民的信仰，鍾理和採取的是敬而遠之的態度，但黃春明就善用這種農民的意識來說故事，將信仰當成農民重要的人格型塑來源，例如青番公對於孫子說的小故事，以現代化社會的角度來說，雖屬無稽，在農村裡卻是非常重要的文化積累。

三、批判意識的生成與轉換：在目睹 60 年代逐漸興起的城鄉不均等發展後，作家們開始關注農村所面臨的頹類問題。在鄭煥筆下猶有光明的結局，到了《文季》年代的作家時候，已經發展出尖酸刻薄的諷刺與批判，例如同樣是反映現實，〈嫁妝一牛車〉的敘述策略，就與日本時代的呂赫若有極大的不同。至 70 年代後，陳映真〈夜行貨車〉、黃春明〈我愛瑪莉〉、王禎和《玫瑰玫瑰我愛你》開始撰寫一系列鄉村移動到都市、農民轉換成「國民」的「反美帝」書寫。這一波所謂的「鄉土文學」的誕生，也直接影響了 1977 年的鄉土文學論戰。至少，余光中等人遴選的「工農兵文學」，就是以陳映真、《文季》作家為主，「可能」有社會主義思想的農民、漁民及工人文學。



## 第四章、鄉土文學論戰之後的農民文學

1960年代末，全世界吹起一股炙烈的左翼學潮，由於代表資本主義霸權的美軍在越南屢受挫折、加以中國文化大革命的激情<sup>1</sup>、以及戰後嬰兒潮世代青年開始自主發聲。因此1968年學運從法國爆發，蔓延到世界各地：捷克因為民主自由的抗爭，爆發了「布拉格之春」事件，東亞的日本也開始了團塊世代的「安保鬥爭」，青年從反美反戰的罷課行動、反財團圈地的成田機場抗爭事件，甚至最後組成了赤軍連等等激進組織。戰後美蘇控制下牢固的冷戰體制，正在面臨來自青年世代的巨大挑戰。

而台灣此時正受到國民黨的威權控制，正陶醉在越戰美援帶來的經濟快速成長下，如同王禎和《玫瑰玫瑰我愛你》筆下的「美人圖」百態，台灣成為美國冷戰佈局下的政治經濟附庸。與此同時，民間異議也在白色恐怖下受到箝制，民主之聲在連番言論鎮壓事件中消音，例如1967主張台獨之「全國青年團結促進會案」、1968陳映真被逮捕之「民主台灣聯盟案」與1969政大前學生會長許席圖之「統一事業基金會案」，皆為掌握政工系統的蔣經國，恐於青年組織串連（異議立場從左、獨到民主派都有），進而羅織製造的政治冤案。1960年代末的台灣人連基本的言論、集會自由都付之闕如，更遑論搭上國際左翼、民主自由的鬥爭列車。

1969年釣魚台附近海域發現石油之後，國民黨「開始」主張對釣魚台列嶼（尖閣諸島）擁有主權，並藉中華民族主義的仇日情結，轉移內外政治焦點。1970年代——回歸現實世代的開端，就從留美學生的保釣運動開始，一路從民族主義分歧發展、其中一股支流衍生成左翼的祖國派、另一支流朝向政治民主化、本土化湧去。這些思潮與國民黨在國際上一連創的外交挫敗相互交錯，於黨國發生合法性危機時興起，成為推動戰後民主化的關鍵力量。

1977年的鄉土文學論戰，便是上述種種思潮在文藝場域上的表現。1975年陳映真因蔣介石過世大赦而出獄，他持續於《夏潮》雜誌上書寫發聲，而與陳映真同樣具有現實主義的王拓、唐文標、尉天驄等人，由於主張捨棄形式美學，書寫關心底層人民的社會意識文本，遂成為親國民黨文人的箭靶，余光中以〈狼來了〉一文攻擊「鄉土文學」為「工農兵文學」，引發雙方的論戰，後來在國民黨總政戰部主任王昇的出面「圓場」下，文藝場域的大論戰暫時宣告結束<sup>2</sup>。

---

1 文化大革命並非引起1968學運的主要關鍵，且中國文革是由上而下，實質內容也與歐洲國家的學運大異其趣，但其口號「革命無罪、造反有理」卻鼓舞了不少國際串連的「左翼」青年。

2 關於鄉土文學論戰的過程與細節，可參考林巾力的博士論文《鄉土的搜索：台灣文場域中的「鄉土」論述研究》，至於論戰細節則不多述。



不過鄉土文學論戰所代表的意義，並非如同字面上「鄉土文學」的誕生或宣告確立（至少就本文的脈絡而言），而是標誌出新的回歸現實世代的陣容出線，因此此論戰可以說是 60 年代《文季》與 70 年代《夏潮》等作家替現實主義風格的「工農兵文學」所打的保衛戰。簡而言之，在 1970 年代中期之前，農民文學都只是生活在農村的個別作家如鍾理和、鍾鐵民父子、鄭煥等人，或者如王禎和、黃春明的某些篇章，但鄉土文學論戰之後，是整個世代青年作家的活躍時期，此時農民文學文本創作力爆發，如王拓、洪醒夫、宋澤萊、吳晟、林雙不、吳錦發、阿盛、詹澈、廖永來、廖風德、張子樟<sup>3</sup>等人紛紛撰寫出關於農村與農民的生命故事。

但與其說此時代因為「現實意識」而勃興起大量農民文學文本，不妨說此時殘破的農村現實迫使關心社會的文藝青年們，望向相對於台北都會的土地與底層人物。至於有關於 1970 年代初期的農村情境，可參考本文的第二章第三節，農村因為不均等地理發展導致的惡果：農民們無法再以傳統稻作維生，紛紛拋棄土地或者另外兼差以謀求溫飽，農村出現世代之間土地意識的代溝，以及城鄉之間的相對剝奪感及歧視，甚至工業入侵農地，造成 80 年代以後的農村公害污染。種種偏差現象，都較 60 年代黃春明等人筆下的農村環境更為惡劣，因此鄉土文學論戰時期之後的作家批判性格十分強烈，日漸興盛的社會運動氣氛也逐漸和農民文學風格銜接，農民文學作家置放於文本裡的社會隱喻，更為明顯且充滿多重想像。總而言之，本章所論及的鄉土文學論戰後的農民文學，和 60 年代的農民文學，由於社會現實的關係，在書寫上展開了十分不同的面貌。

### 第一節、農民之詩

書寫農民必須先和農民生活在一起，1970 年代許多農村的知識份子，尤其是鄉村教師如吳晟、林雙不、宋澤萊<sup>4</sup>，他們雖然不是直接務農，但在每日見聞下，有感於農村環境的變化，寫下許多動人篇章。尤其是在濁水溪河床沖積出來的兩岸平原，更是許多農民文學作家的孕育之地。

#### 4-1-1 詩人及其作品

1935 年出生於彰化縣溪州鄉的吳晟，農民文學詩作成果極為豐盛。早期吳晟的詩風充滿了「現代感」，早年在台北樹林高中讀書時，徘徊於武昌街周夢蝶之書攤，沈浸於文藝世界裡，年輕的他寫下了諸如〈獲得〉裡的詩句：

---

3 一般而言，「鄉土文學」另有楊青矗的作品可作為勞工文學，而鍾延豪的〈金排附〉也可視作底層軍人文學的文本，加上農民文學，鄉土文學的作品可說是橫跨「工農兵」領域也不為過。

4 1970 年代時，吳晟任教於溪州國中，宋澤萊任教於彰化福興國中、林雙不任教於員林高中。

一次漂泊的終止  
便是一次漂泊的起始  
你原是無土壤可以生根的雲  
失去就失去吧  
本來，你就從未獲得<sup>5</sup>

評論者宋田水將他這一類的現代詩評價為「可有可無的憂鬱，一些沒頭沒腦的情緒<sup>6</sup>」。原先吳晟也書寫這些充滿都市文藝青年慣常的詩句，但就在他 1971 年回到溪州擔任國中教師後，看見了吾土吾民的農村風景，詩風開始趨向現實主義，成為一名溪州在地教師兼農民詩人（兼散文家）。

1966 年吳晟出版第一本詩集《飄搖裡》，收錄了吳晟年輕時淡淡晦澀的詩作。1972 年，回鄉後任教開始書寫平淡樸實的〈吾鄉印象〉系列詩，發表於《幼獅文藝》之上，並於 1976 年集結出版。1979 年詩集《泥土》出版。1985 年重刊了《吾鄉印象》、《給孩子們》、《飄搖裡》三本詩集（《飄搖裡》曾出版過兩次，第一次是 60 年代的詩作，第二次收錄了回鄉後的一些詩作）；散文方面，1982 年出版了《農婦》、1985 年出版《店仔頭》。上述詩文集著作年代除了早期的《飄搖裡》外，吳晟的農民文學作品精華約集中在 1972 至 1983 年間，其書寫時空脈絡和本文研究主題十分吻合，幾乎可說是一位跨越 60 至 80 年代，台灣文學史與思想史轉折的見證者。

從文學史方面而論，吳晟早期文藝詩風晦澀，帶有淡淡現代主義風格。回鄉任教之後，詩風轉為平淡，開始書寫諸如〈序說〉（吾鄉印象）、〈店仔頭〉、〈晒穀場〉（皆為 1972 年作）等描繪鄉村風景的樸實詩篇。但到了 80 年代之後，開始創作〈制止他們〉（1981）、〈我不和你談論〉（1982）等充滿現實意識之詩作。這些過程隱喻了農民文學從「風景」成為「主體」的變化過程，60 年代早期許多不方便明說的「農村騷動」現象，也逐漸在回歸現實世代意識抬頭下，透過作家的文學筆法表達出來。1999 年吳晟在《再見吾鄉》詩集裡，以「憂傷西海岸」四首系列詩描寫西部海岸受到人為破壞的現象，系列中最後一首詩〈消失〉裡如此寫到：

幾幅泛黃白布條，斜斜掛角  
抗議的字跡  
疲憊如木然張開的口  
喊不出力氣對抗

---

5 原詩收錄於吳晟詩集《飄搖裡》，本文節錄自宋田水，（1995）《「吾鄉印象」的鄉土美學》台北，前衛。頁 20-21。

6 宋田水《「吾鄉印象」的鄉土美學》，頁 21。

吳晟的詩風越來越具有批判意識，同本詩集裡兩首向賴和致意的詩作〈回聲〉、〈我時常看見你〉，也透露出他年屆退休之際，對社會現實仍然充滿懷抱。與台灣農民文學發展相似的線索，我們可以發現吳晟的眼界從 60 年代的哀愁自傷，開展到周圍農民農村的關心與書寫，最後到 80 年代後，悲憤地在稿紙上寫下許多批判的文字，變成了怒目注視著社會結構、歷史脈絡的批判詩人。

而從思想史來看，或許是由於 1980 年到美國愛荷華寫作班的關係，又或是 1979 年美麗島事件的影響，吳晟開始尋找「詩藝」以外的可能。原先具有左翼現實關懷的他到了美國，聽聞中國文化大革命發生的悲劇，意識到紅色祖國原只是過於浪漫的理想，於是政治立場開始從「統一」轉向「獨立」，也開始關注於現實的政治社會變動，隨著台灣民主化的進展，他的詩風也同政治意識一般越來越有批判性<sup>8</sup>。近年來，由於彰南平原面臨國光石化、中科四期等開發案，農村再度面臨新自由主義化後的存亡危機，於是吳晟又號召藝文界的人士，站出來捍衛自己的家園。這種由失落到紮根土地的精神狀態，也如同台灣人戰後尋找自我認同的過程一般，從尋根到失落，再從失落尋找到真正的母土。

在探討吳晟的農民文學之前，我們可以先就農民文學建構過程本身，來討論吳晟詩作在 1970 年代初期所代表的意義與位置：

當我們在評論一件事之前，一定要先建構出對於該件事情的形象與認同，有了對事情具體的理解之後，才能對延伸的現象做出判斷。台灣的農民文學也是如此，農業一直是台灣的經濟重心，水、土及稻作幾乎等同於台灣人民的命脈。如此重要的農村風景，卻始終處於文化場域的邊緣位置。原因在於作家通常以身邊熟悉的事物作為題材，而台灣文學場域卻鮮少有住在農村，每日配合農務勞動而作息的作家<sup>9</sup>，因此始終缺乏對於農村、農民形象的主體建構過程，缺乏理解的養分，也就長不出創作的果實。而 70 年代年回鄉的吳晟，因為就地取材的關係，以詩歌及散文寫下了豐富的「溪州民族誌」，亦即之前提過的四本詩集及兩本散

---

7 吳晟，(2000)《吳晟詩選》台北，洪範。〈消失〉，頁 286。

8 1975 年陳映真出獄時，吳晟無懼於「紅帽子」的政治壓力，欣然與陳映真通信，並前往台北拜訪。在 1975 年詭譎的政治環境下，吳晟願意和一位剛出獄的左派政治犯交往，心中或許出於近似的理想。本段出處是筆者於 2011 年暑假與友人至溪州拜訪吳晟，吳晟在聊天時所述。而吳晟也於 2009 年寫下〈文學巨像陳映真——最敬愛的文學兄長〉一文，真誠訴說他與陳映真的交往過程。關於吳晟心境的轉折，除見他部分作品自述之外，另一部份為筆者在 2011 年至溪州拜訪，由吳晟所言。

9 除了鄭煥之外，可能少有其他作家有經常的農事經驗。比方鍾理和、鍾鐵民父子因為身體因素而沒有務農，鄭清文是上班族，而黃春明、王禎和對於農業的理解也幾乎都是來自於他們側面的觀察。

文集。在此之後，台灣文學開始擁有了詳細的農民資料庫，脫離先前點狀的人道主義建構方式，吳晟的詩集如同百科全書一樣導覽溪州種種風景人物，使得他方讀者可以直接理解農民的世界，而不再只是以同情、浪漫的角度來想像。

而吳晟和之前其他作家最大不同之處，即是母親與故土為他帶來的務農經驗，亦即吳晟的詩文，充滿了主觀的「農民意識」，無論是他自身感受還是他在母親身旁所觀察到的傳統氣質，都是十分直接且寫實地寫下農民的心境，例如在《農婦》裡面一篇文章〈珍惜〉可見一斑，筆者估且摘錄一段如下：

為了供給養豬的飼料，上一季，母親將靠近排水溝的這一系列田邊，特別留下來改種蕃薯，於今蕃薯已經長成，插秧期又到了，母親急於掘收完，以便趕得上插秧，眼看豪雨即將隨著雷電傾盆而下，我實在惶急不堪。

閃電已經逼近，經我再三催促，母親終於說：你先回去吧！我把這些蕃薯收拾好了就挑回去。我不禁在心裡吶喊著：一百斤蕃薯才值幾十塊錢？這擔蕃薯才有多少斤？費了這麼大的力氣，這麼多功夫，到底值多少？母親啊！您為什麼不會算一算？為什麼這麼樣珍惜？

但我怎麼敢說出？母親平時常訓誡我們不可作踐農作物，母親珍惜的，原不是可以計算的價值，而是辛苦流下的汗水，而是可親可感的作物啊！<sup>10</sup>

蕃薯收成的時候，必須用鐮刀將蕃薯藤割掉，再用鋤頭慢慢將土壤翻開，並且挑出一顆顆的蕃薯<sup>11</sup>。整體而言，收成蕃薯是十分粗重的勞動，並且假若當天無法採收完畢，蕃薯被雨水或露水淋溼，第二天就會爛掉。因此採收蕃薯必須在時限內採收完畢，尤其是遇到午後的雷陣雨，又增添了採收的困難度。吳晟看見母親如此執著要採收剩下的蕃薯，但他自己衡量這些蕃薯價格十分低賤，根本不合勞動成本，就算放在田裡爛掉都不會不合算。但是想到母親是因為「珍惜」作物的緣故，於是就釋懷了。但事實上，作者所理解到母親對作物的「珍惜」，大概只寫了一半，另一半是傳統農業勞動的悲哀：傳統農民在面對作物價值的時候，往往不會把「勞動成本」估算進去，縱使賣掉一百斤蕃薯只有賺幾十塊錢，對於農民來說就是「賺」幾十塊錢，他們並沒有把自己的勞動時間與力氣算進去，只要是家人或自己的勞動，就算是「賺自己的工錢」。有時農民在面對低賤市場價格的時候，也會選擇忍痛將作物打進田裡當肥料。比方同書中，〈耕耘與收穫〉一文裡，吳晟的表兄因為價格太低，決定要將田裡的蘿蔔全部碾作肥料。吳晟感

---

10 吳晟，(1982)《農婦》台北，洪範出版。頁 19。

11 筆者曾經到竹東幫農民採收蕃薯，現代收割蕃薯已經使用了非常便利的機械。先用大型除草機將蕃薯藤割掉，再以中耕機掘過土壤，蕃薯就會從土中翻滾出來。再以人力撿拾蕃薯即可，在即將下雨的緊急時刻，農民會以卡車直接開進田裡運送蕃薯。與吳晟母親當時的農法與勞動程度不可同日而語。



慨地問到：

難道種這些蘿蔔不要成本嗎？不採收怎麼辦呢？

母親在旁責備道：這麼大的人了，還問這樣無知識的話。

表兄搖搖頭說：怎麼可能不需要成本？功夫才多呢，又有什麼辦法。明天叫要犁掉做肥料了，不然趕不上播田。反正很多人都一樣，……不過，我們也不能怨誰，這是我們自己要種，並沒有誰叫我們種啊！<sup>12</sup>

由此可知，吳晟的母親並非單純只是「珍惜」農作物，而是農民考量到市場價格，只能將作物捨棄，否則運銷成本就會超過收入<sup>13</sup>，農民反而得不償失。可見得吳晟母親所寶惜的是蕃薯用來餵豬的價值，與其說這是一種惜物的表現，不妨說反過來說，是吳晟對於母親辛勤勞動的有感而發。因此，吳晟從旁觀察母親的工作態度，使他理解了農村勞動的價值與意義，雖然世代之間價值觀念不同，但在母親的教誨之下，吳晟所書寫的農村，是十分貼近傳統農民意識，樸實、直接且明白的，這也是他的文學性格和其他「鄉土作家」的殊異之處。

#### 4-1-2 溪州民族誌

在《吾鄉印象》這本詩集裡面，第一首詩是〈序說〉，亦即序詩的意思。〈序說〉這首詩精彩之處就在於其淡然的色彩，如同農民一樣沉靜地，與歲月一起生老病死、隨四時作息勞動。在評論之前此先轉錄全詩如下：

古早古早的古早以前  
吾鄉的人們  
開始懂得向上仰望  
吾鄉的天空  
就是那一副無所謂的模樣  
無所謂的陰著或藍著

古早古早的古早以前  
自吾鄉左側綿延而近的山影  
就是一大幅  
陰鬱的潑墨畫  
僅僅貼在人們的臉上

---

12 《農婦》，頁 10-11。

13 姑且不論採收、運輸費用，有時在菜價崩盤的時候，光是紙箱的價格就等於一顆高麗菜的售價。也就是說，這些作物採收起來，反而是賠本的。

古早古早的古早以前  
世世代代的祖先，就在這片  
長不出榮華富貴  
長不出奇蹟的土地上  
揮灑鹹鹹的汗水  
繁衍認命的子孫<sup>14</sup>

作者樸實的筆法，描寫出了農村平凡的表情，「無所謂的天空」、「陰鬱的山景」。農村一向不是十分刺激有趣的地方<sup>15</sup>。在休閒農業概念出現以前，寶島的觀光地圖上可能很難將「農村」作為景點，農村所代表的意義就是農民生活與生產的場域，他們（她們）即是如此單調，如此沉悶，好像被切割於現代性意義之外的擊壤歌國度（關於農村平淡的形象，前述鄭清文〈檳榔城〉可說是最為精彩的譬喻）。「無所謂的天空」，代表農民們淡然以至於無可形容的日常生活、政治認同以及種種精神現象，但農民真正是無聲的嗎？作者在這裡其實留有伏筆，等待讀者尋找接下來一篇篇的詩歌，去探索農民在平淡日常外，真正的生活樣貌。

而傳統農民形象不脫沈靜、安穩等形象，雖然他們閒暇時會到廟口、「店仔頭」大聲開講（甚至鼓舌如簧），但在日常生活中、在工作中卻又默不作聲地低頭勞動。筆者曾到過苗栗南庄、新竹竹東以及宜蘭員山參加插秧活動，當地都會有老師傅教導我們插秧，但有趣的是，老師傅通常不習慣「解釋」插秧的動作，他們一邊喃喃自語：「右三枝左腳退、左二枝右腳退」，一面就已經迅速插完了將近半行秧苗，主辦者都要大聲地說：「阿伯！你不能自己做完啊，你要講給大家聽，讓大家自己來啊！」「播田就是這樣啊，看我安怎做就好啊！」在農業勞動裡，沈靜並非農民的真實性格，只是在田間勞動時，肢體已經默默代替了繁雜的語言文字，尤其農民「無從選擇地」選擇了在土地上勞動，本身就是一件沈靜且孤獨的過程，農民們不是天性沈默，而是被迫沈默，或者是被視作永遠沈默的一群，久而久之，他們也就真的不善於對外面的人說話。雖然，我們平時可以在農村店仔頭、廟口聽見許多老人家妙語如珠地開講<sup>16</sup>，但他們和外人、和自己的兒孫輩竟然顯得寡言，此乃戰後台灣文化的發展偏向城市語彙（例如國語、西方文化、中產階級用語等等），<sup>17</sup>加上農業始終被當成無技術、無知識積累的產業，

---

14 《吳晟詩選》，頁 71。

15 除了 2004 年曇花一現的花博熱潮之外，不過那也僅限於「花博公園」，而非溪州本身、農村本身。

16 筆者以在溪州的觀察為例，農民在廟口聚會，或者私下聊天的時候，都能滔滔不絕說一套故事，但若是邀請農民們接受訪問、一旦進入半公開的場合，他們說話就會謹慎很多。筆者推測，農民普遍的沈默木訥是「公開文本」，而私底下閒談間的妙語如珠才是「隱蔽文本」。

17 比方說，農民必須依照農曆而決定生活作習，而城市中產階級使用的是西方的曆法，節慶也都偏向政治及西方文化，例如聖誕節、元首誕辰等等。這中間就產生了代溝。若是沒有適當的翻

以及白色恐怖等歷史因素，導致了農民對外塑造出一種「不善表達」、「沒有文化」的形象。如同〈沈默〉一首詩寫到的：

水田的那邊那邊  
遠方的那邊  
嘩嘩奔來一群野草  
纏著吾鄉人們不語的赤足  
喧鬧

免講啦  
不語的斗笠、不語的嘴巴、不語的赤足  
從何談起<sup>18</sup>

詩中並非真正認為農民是「不語」的，而是他者不願意聆聽農民的聲音，使得農民性格相對於城市的喧囂、華麗，顯得恬靜無聲。從此我們可以在〈序說〉中理解吳晟為何以「長不出榮華富貴、長不出奇蹟」來形容農村，在如此壓抑的地方，的確生長不出太多希望。農村隨時都必需接受天候與市場苛待的考驗，並且沒有經濟奇蹟、沒有任何社會福利，這就是詩人誠實的筆下的農村——一片寂寞的、沈靜的、任憑命運宰制的大地與農民。

吳晟於農民文學「再」建構的過程中，細膩地放置了細微的抵抗意識，那些逆反於官方政策的、大眾媒體上看不到的、李行電影裡不曾拍攝的鏡頭，都在吳晟的詩中可以找到一些線頭。〈序說〉這首詩讀起來或許淡然無味，但這首詩的內在已經脫離了國民黨所希望傳達的農民精神史觀，吳晟在〈禁忌〉<sup>19</sup>一文中，寫到民歌手羅大佑到溪州來拜訪他，希望可以用〈序說〉作為歌詞。但羅大佑提到，這首詩被新聞局的審查委員會抓出毛病，原因出在「思想過於灰色，應該表達出健康和樂觀的氣息」。例如「在這片長不出榮華富貴的土地上」，要改為「在這片肥沃的土地上」；「繁衍認命而無奈的子孫」，要改為「繁衍勤勞的子孫」。從這個負面的例子中，我們就可以反過來發現吳晟的詩原來如此的「不主流」，當外界要求農民的形象是「健康且樂觀」的，但每天生活在溪州，與母親及農民同甘共苦的吳晟卻無法寫出這種浮泛的詩句，畢竟濁水溪平原的土地雖然肥沃，卻也比不上城市「種植」房地產的寸土寸金；畢竟農村子弟如此勤勞，卻也必須忍痛接受荒年欠收、豐年賤價的悲哀。當農村子弟都被迫流離到城市尋求機會的時候，詩人還有辦法寫出太平盛世的樂章嗎？

---

譯，農民和白領階級在文化上只能「雞同鴨講」。

18 節錄自《吳晟詩選》〈沈默〉，頁 89。

19 此文收錄在吳晟《無悔》的散文集裡。吳晟，(1992)《無悔》台北，開拓出版社。

詩人的關懷在於，如何細膩再現吾鄉吾民的生命故事？就算他人看似單純的工序，對於農民來說也是驚心動魄。比方以〈曬穀場〉為例，不同於主流健康寫實的觀點，將收成單純視作是農村歡欣的活動<sup>20</sup>，詩人講述收成之後，農民仍然誠惶誠恐地在曬穀場上工作著：

吾鄉的曬穀場，在收割季  
是一場驚惶的競技場  
時時，驚惶著吾鄉的人們<sup>21</sup>

過去稻子成熟之後，農民必須用鐮刀將稻子割下來，接著以打穀及風鼓機來打穀，打完之後的稻穀，再拿到地面平整的曬穀場上曬乾。而曬穀的時候，農民要時時守在稻穀旁邊，烈日當空下，為了防止曝曬不均，必須每十五、二十分鐘就翻一次稻穀。其中最危險的環節，就是收穫季節時（六月及十月左右）的颱風或午後雷雨，萬一稻穀淋濕了，要再曬到乾就十分麻煩，甚至會有發霉的危險。因此過去農民在曬穀的時候，必須時時注意天氣，當遠方天空開始聚集烏雲的時候，先注意到的人就會奔相走告，所有的人都要放下手邊的工作，趕緊到曬穀場去幫忙。由於數千、數百公斤的稻穀要收起來也需要一些時間，因此整個場景看起來就像是在拍動作電影，分秒必爭<sup>22</sup>。簡而言之，曬穀對農民來說，是非常戒慎恐懼的一件事，一個不小心，一整季的心血可能都在眼前化為烏有了。所以吳晟才將曬穀場譬喻為「競技場」。

另外，〈雨季〉寫在 1972 年的《吾鄉印象》裡，是一首十分俚俗，卻擲地有聲的諧擬農民心境之作。同樣的，也值得全文引用來討論：

抽抽煙吧  
喝喝燒酒吧  
伊娘——這款天氣

開講開講吧

---

20 我們是否都有聽過諸如「流淚播種必歡呼收割」、「一分耕耘一分收穫」之類的諺語？但就台灣農村的語境來說，收成事實上並不能算是歡欣的一件事，一分收穫代表著皆下來有更多更大量的勞動，而這些勞動，甚至可能為農民帶來精神上莫大的壓力（例如曬穀就是一個例子），更遑論接下來的儲藏、繳穀、販賣等等，以及面對任人宰制的市場（尤其在貿易自由化後）。說直接一點，歡欣收成這一件事，只是滿足非務農他者的浪漫想像，意即都市人試圖將自己對於收穫的「感動」，投射在農民身上而已。

21 此段節錄自〈曬穀場〉、《吳晟詩選》，頁 82-83。

22 這段敘述，事實上也是筆者自己曬穀的經驗，差別在於現在農村已經沒有有人在曬穀了。不過當我在曬穀的時候，看見天空有下雨的徵兆，旁邊廟宇管理員阿伯就主動出來幫我們收稻穀。我推測過去曬穀在農村是一件「總動員」的大事。



逗逗別人家的小娘兒吧

伊娘——這款日子

發發牢騷罵罵人吧

盤算盤算工錢和物價吧

伊娘——這款人生

該來不來，不該來

偏偏下個沒完的雨

要怎麼嘩啦就怎麼嘩啦吧

伊娘——總是要活下去<sup>23</sup>

農民的收成完全是天公決定的，雨帶來農民的希望，同時也可能造成災難，當雨季太過漫長的時候，作物可能容易生病。例如中部的一期稻作會在梅雨季節結束後開花授粉，但梅雨季節太長，就會影響稻子結穗，容易生出授粉不完全，空心的稻穀。雨量太多也會導致已經低頭結穗的稻子「倒伏」，當稻子倒在水田裡面，農民就只能眼睜睜看著稻穀出芽，半年的心血因此白費<sup>24</sup>；而雨季太短，又要煩惱缺水的問題。由於濁水溪無法興建水庫，因此濁水溪平原的灌溉系統都必須透過水圳（溪州的主要灌溉渠道是荊仔埤圳），但是早期的時候容易停水，農民時常因為上下游之間搶水而起衝突<sup>25</sup>。因此吳晟才寫說「該來不來，不該來／偏偏下個沒完的雨」，這和都市人抱怨下雨帶來的不方便，完全是不同的概念。

雨季時農民的苦悶可想而知，他們無法決定雨季長短，下雨時也不方便工作，只能對天發愁，無所事事卻又煩惱稻子生病，坐在雜貨店或廟口「抽煙、喝酒、開講、抱怨」，黑白進行一些補償情緒的行為。吳晟在此使用了俗語的「伊娘」，以最有力量的方式傳達了農民苦悶且亟待發洩的情緒——從心底萌發，最難以言說的不滿。雨季象徵的，有時候不僅只是天氣而已，而是整個上層結構的隱喻，從盤算的「工錢」到「物價」，代表農民不僅無法決定自然，連人為的社會都受到壓抑（因此算了吧，這樣的人生，退而求其次，能喝點小酒抽根煙，就已經很滿足了。剩餘的抵抗、憤怒都交給幹「伊娘」去臭幹爛譙吧）。吳晟的農民詩總帶有一點低沈內斂，如同說著古老傳說的長者，重複著吾鄉苦悶的過去，〈牽牛

---

23 《吳晟詩選》，頁 80-81。

24 2012 年夏季，我看見溪州鄉將近五分之一的稻田因為雨季的關係而倒伏。原因或許是農民為了產量，不得已加入過多氮肥，但該年雨季太長，而稻稈又無法支撐過度飽滿的稻穀，於是被雨打折了稻稈。

25 2011 年 7 月，我第一次到溪州去訪問，當地的農民阿伯對筆者說：「過去在抽水馬達普及之前，大家都要吃水，但水田的水總是不夠用，因此村民在搶水的時候，是會徹夜守在田旁邊，保護自己的田水的，連親兄弟都不認帳。而且是會大打出手的。」

花〉如同民歌一樣吟唱著溪州的前世今生：

在陽光下奔跑、在月光下嬉戲的  
吾鄉的囡仔郎，哪裡去了  
他們蹲在小小的電視機前面  
吾鄉的牽牛花，不安的注視著

在陽光下流汗、在月光下流汗的  
吾鄉的少年郎，哪裡去了  
他們湧去一家家的工廠  
吾鄉的牽牛花，寂寞的尋找著

在陽光下微笑、在月光下說故事的  
吾鄉的老人家，哪裡去了  
他們擠在荒涼的公墓  
吾鄉的牽牛花，憂鬱的懷念著

有一天，我們將去哪裡  
吾鄉的牽牛花<sup>26</sup>

這首詩相仿於美國民歌之父 Pete Seeger 所唱的〈Where have all the flowers gone?〉（花兒都去哪裡了呢？）這首歌的大意是：花兒不見了，因為被女孩摘下了；女孩不見了，都嫁給男孩了；男孩不見了，因為他們都上了戰場，然後走進了墳墓。在反覆迴旋中，歌者所要表達的是戰爭所帶來的終結，將一切美麗的生命帶進墳墓，包括花朵、女孩和男孩。

而吳晟筆下的農村也是如此，在發展不平等的社會裡，土地上的人民們都無法避免地捲入了時代的潮流。囡仔郎（小孩）原本可以在傳統環境下長大，但因為象徵現代「化」的電視機進入了農村，孩子們的價值觀受到改變，他們開始嚮往電視裡的語言、身份和不一樣的生活，於是牽牛花開始不安（牽牛花是農村常見的攀藤植物，象徵的是農民或大地之母），預言了農村的少年郎即將離鄉，為了尋找電視機裡的夢想而遠赴異地打拼。當村裡的年輕人都離開了，老人家只有寂寞地對著自己說故事（孩子都去看電視了），寂寞地終老於荒涼公墓。這些連續的譬喻，都是農村因為資本轉移到工商業之後，所帶來的悲傷後果，如同第二章所述，農村在資本轉移之後的失落，不僅只是人口老化的單純問題而已，更有著價值觀斷裂及文化歧視的嚴重問題，年輕人不再認同土地的情感，資本快速積

---

26 《吳晟詩選》〈牽牛花〉，頁 114-115。

累也將守舊的老農民拋擲於後方故鄉。守望著村莊圍牆的牽牛花，看著少年遠去他鄉施展抱負，卻少見回來的故人，於是農村越來越寂寞，農民的精神也看似越來越內斂——離鄉的人們逐漸忘了父母親長滿老繭的雙手，而將吾鄉定義為的失落之地。

當詩人看見吾鄉吾民逐漸衰老，都市帶走了希望，卻把「挫傷、窮困、屈辱」遺棄在農村，他寫下了既憂傷又堅強，十分令人動容的詩句〈制止他們〉：

我們全心全意愛你  
有如愛自己的母親  
並非你的土地特別芬芳  
只因你的懷抱這樣溫暖  
並非你的物產特別豐饒  
只因你用艱苦的乳汁  
養育了我們

……

歎噓安慰不了你的憂愁  
皺眉挽救不了你的苦痛  
若是你的骨骼、你的血脈、你的肌膚  
一再遭受破壞  
你還能稱之為美麗之島嗎

制止他們啊、制止他們  
用我們嚴肅的聲音  
用我們不容曲解、不容敷衍的聲音  
制止他們在傷害你、再糟蹋你<sup>27</sup>

這首詩寫於 1981 年，已是吳晟從美國回來，帶著疲憊的心境看著台灣陸續發生的政治與環境衝突，當時他的文友們，例如林雙不、廖永來及洪醒夫等人看時局越來越差，紛紛投入黨外運動<sup>28</sup>，吳晟仍然堅持用詩文來對抗整個偏差的國家資本主義。雖然這首詩比較像是出於環保意識而寫的詩，但以結果論而言，這首詩卻成為了日後吳晟（及農民們）站出來為故鄉發聲的預／寓言。2011 年，配合中科四期的開發，政府決定要引荖仔埤圳的水源來供給下游工廠使用，原本溪州鄉的水源已經不夠用了，農民都必須鑿井灌溉，水利會本末倒置的作法更引

---

27 節錄自〈制止他們〉、《吳晟詩選》，頁 58。

28 吳晟在《無悔》散文集中的〈如你還在〉、〈主張〉中書寫他和洪醒夫、林雙不的來往。裡面分別提到這些文友想要棄筆從政的事情。洪醒夫原來想要競選國大，但被吳晟勸退了；林雙不雖然沒有真正參加選舉，但 1983 年後也十分積極參與黨外運動，將稿紙上的憤怒轉化到街頭上。

起農民的不滿。於是吳晟陪伴農民們北上抗議，在行政院前靜坐、在立法院裡朗誦悲憤的詩歌，而他的女兒吳音寧也因為阻擋挖土機施工，遭廠商控告「強制罪」。當筆者對照這首三十年前寫下的詩句，裡面抽象的文字突然活躍具象起來，過去農村一直被國家認定為可以予取予求的空間，農村無條件提供了廉價的勞力、土地以及水源，換來的卻是無止盡的歧視與屈辱。當農村子弟歸鄉竟然變成一件不堪的事情時，「鄉間子弟鄉間老」甚至於是太過矯情的爛漫（！）「制止他們啊」原是百年來台灣農民的呼告，從 1926 年的「二林農民組合」一直喊到 2012 年的「二林相思寮自救會」<sup>29</sup>，但國家始終充耳不聞，以經濟利益來掩蓋百年來的剝削與壓迫。當「制止他們啊」從文人稿紙中躍出成為農民們在行政院前的吶喊，我們不禁疑惑，殖民者遠去了嗎？為何「他們」仍然持續不斷地在糟蹋吾鄉吾民？

雖然我們無法回答諸多疑惑、雖然吳晟的詩文溫柔總是大過於憤怒，但他的詩歌從 70 年代以降，逐漸從淡然農村的素描風格，走向點燃星火的批判語言，與故鄉連結的力量也越來越堅強。原先必須透過詩人代言的農民，在幾次的抗爭行動之後，也主動拿起麥克風，說出自己的情緒與訴求。農民文學作家扮演的角色，也逐漸隨著社會運動的開展，而有了不同層次的變化。

#### 4-1-3 土地請站起來說話

寫下了許多動人農民文學詩篇的詹澈，和吳晟有許多共同點，首先他們同是溪州鄉人，吳晟成長於圳寮村，而詹澈生於靠近濁水溪河床的西畔村。他們也是屏東農專畢業的學兄弟，同樣都對於詩歌情有獨鍾，也同樣十分關心農民，具有強烈的社會現實意識，因此詩風都趨近淺白易懂。早年的時候，吳晟和詹澈一樣有社會主義的祖國情感，但吳晟的祖國懷抱在 1980 年赴美的時候轉向，而詹澈仍然堅持作為一個中華民族主義者，開始與吳晟走向兩條不同的政治關懷道路。

詹澈於 2002 年的時候擔任農漁會大遊行的總指揮，原本的左翼關懷，因為逐漸與當時在野黨合作密切的關係，從此「由統入右」，成為馬英九的班底。原本在台灣加入 WTO 時，批判時政的疾厲之音，卻都在 2008 年之後遽然失聲，2012 年成為國民黨不分區立委候選人，對於土地徵收、雙邊自由貿易等議題從此默不作響。總之，歷史的弔詭與文學場域的建構性，使得吳晟成為了本土派陣營的農民詩人代表，而詹澈則成為了統派的農民詩人<sup>30</sup>。

---

29 由於中科四期要在二林地區相思寮地區徵收土地，不願家園破散的老農民們紛紛組成自救會。

30 詹澈批判民進黨政府加入 WTO 傷害農民，但卻沒有一視同仁地批判國民黨為了與美國協商 FTA，進口美國牛肉的政策。也因此筆者將他形容為「由統入右」，意思是他為了回歸祖國的理想，不惜與右翼政黨合作，即他年輕時所批判的國民黨站在「民族統一戰線」。另外，《詹澈詩選》是由偏左統的郭楓擁有之新地出版社所出版。



姑且不論詩人的政治立場，詹澈的〈土地請站起來說話〉不愧為農民文學的經典。這首詩是詹澈在台東農會上班時，為一位貧農洪梅悲慘的處境所作，以接近報導文學的白話體入詩，最後一段連續十個驚嘆號，以知識份子的角度代替農民發出無聲無告的悲號。

詹澈以一位年輕的農事指導員前往洪梅的家中拜訪作開頭：

他像流雲一樣輕快，  
也像烏雲一樣沈重。  
他要再去拜訪，  
那可憐的婦人洪梅。<sup>31</sup>

指導員的心頭十分沈重，接著他看到村莊裡的景象：

這村莊，沒有風……  
似乎沒有人愛說話，  
這村落住的都是農民，  
唯一的雜貨店，  
沒有招牌、沒有充足貨品。  
一台脫皮的大同冰箱，  
艱苦凍著冷飲……

台東偏遠的農村，景色比西部的農村更蕭條，連農民都不愛說話。或許是平時忍受寂寞的習慣使然，又或許不知道要對和「政府」派來的指導員攀談些什麼，農民的冷漠也顯現出貧窮所造成的，城市與鄉村之間的言語隔閡。接著，指導員找到了正在種鳳梨洪梅，她一看到指導員就哭了，開始訴說他的悲慘經過：他的先生死了，要獨力扶養五個小孩，公婆又對他很不信任，他以為政府已經不理他了，沒想到農事指導員竟然出現在眼前。接下來詹澈述寫了一段猶似《竇娥冤》一般的血淚獨白：

做啊……  
做死了，  
我們的臉，會像鳳梨哭喪的臉嗎？  
但我們身上沒有刺啊！  
我們忠實的納過稅，  
我們的農產跟不上物價，  
我們像鳳梨不愛說話。

---

31 以下〈土地，請站起來說話〉一詩段落皆節錄自（2010）《詹澈詩精選集》台北，新地出版社。

但我們身上沒有刺！  
而努力的在耕作，  
卻是在刺痛自己。  
不會叫一聲痛，  
也不會罵一聲呸，  
我們世代是這村落裡，  
不愛說話的一群農民。

農民最大的敵人不是天氣，而是不友善的市場，台灣鳳梨有許多可口的加工品，例如鳳梨酥、罐頭、鳳梨乾等等，但整個商品加工體系，以生產原料的農民利潤最低，也最不穩定、最為辛苦，消費者購買鳳梨的加工品，十塊有八塊是付給中間商、加工廠及末端通路商，農民只能賺取剩下微薄的利潤，而他們又是最不擅長交涉、不擅長理解複雜商業手法的一群人。於是貧農如寡婦洪梅，只能認命地服侍兩位公婆、自我剝削地將五個小孩養大。這產銷環節到底出了什麼差錯？為什麼同樣的勞動力，城市裡的公務人員就能享有安穩的待遇，但農民卻必須在土地上受苦甚至流散？由於種種問題積鬱在心中，詹澈最後以沈痛的怒吼，喊出農民的痛苦：

土地，請站起來告訴我們，  
只有我們農民落魄到這地步嗎？！  
還是全世界的農民都這樣子？！  
土地，請站起來和樓房比比高低，  
請站起說話啊！  
請向天上質問，  
農民，是不是大地上，  
最原始，最悲慘的人群？！

這裡的「土地」，或許象徵著農民的自覺，或者全體社會的良心。當全部農民的形象都被塑造成跪在土地上姿著雜草，或者彎腰整理地上的作物那樣低姿態時，農民的臉孔是被遮住的——並不是因為斗笠擋住陽光，也不是因為皮膚過於黝黑，而是外界的人們已經習慣忽視農民的表情，無論他們是愉快還是悲傷，農民的形象就是固著在土地上、任勞任怨、水牛一般地存在。因此詹澈希望農民、土地或者社會良心能站起來，和樓房一樣高地站起來，有尊嚴的大聲質疑：究竟這樣悲慘的處境，是不是農人共同的宿命？

尋找不到答案，這時期的詩人親自下田，1980 年左右和他父親一起在河床地種西瓜。這段期間詹澈寫下了許多感人至深的詩篇，都收錄在《西瓜寮詩集》裡。雖然這本詩集大多是詩人自身務農的感觸，但其中有一些詩篇仍然委婉傳達出體制不公的現象，在〈支票與神符〉裡，詩人以傳統信仰與現代工商社會的支票做對照，表達了農民普遍被盤商欺瞞剝削的現象：

每當那老天，  
現出不悅的臉色，  
醞釀出一場大水的來臨。  
瓜農中憂傷的老婦人，  
便持香拜著上天。

日子在祈求中，  
不經意的過去。

……

我們在沈重的貸款下喘息著過活。  
要等到收割了瓜，還清了債，  
才睜開欣悅的眼睛。

然而，在中間商轉售的過程中，  
從遠方開過來的一張支票，  
在我們瓜農心裡，  
總是不比門板上的一張神符，  
更叫我們信服。<sup>32</sup>

台灣的河床地是水利地，為水利局管轄，平時不能開墾作農田，但河川局允許農民利用河床的高灘地來種植矮莖作物，例如說西瓜等等。農民要和河川局承租土地，並且利用固定的標示物來界定土地範圍，再以推土機開墾出平整的土地。但因為是利用河床地耕作，因此時常在夏季時候會有汛期，萬一不幸在收穫期遇到颱風或者豪雨，河水暴漲之後，一整季的心血就會隨著付諸東流，因此農民必須在市場和天氣之中豪賭——天氣越熱，西瓜價格越好，但越是有可能下大雨。並且，農委會並不會補償在水利地上的作物，所有災損必須由農民自行負擔（大水過後河床地會被沖蝕，農民也必須出行出錢重新開墾）。

因此在河床種植西瓜，比起其他作物風險來得更大、成本也相對就更高，於是農民勢必把希望都寄託在無形的信仰之上，祈求上天不要作大水，讓西瓜可以順利採收。但採收之後，又要面臨更可怕的考驗：比天氣更陰晴不定的市場。剝削絕對不只是中間商的問題，而是整個市場機制不完整的關係。由於在河床上種西瓜的瓜農並沒有保障，農會、政府不會幫忙運銷（西瓜的運銷技術門檻很高），於是瓜農就將所有的西瓜「包」給盤商，在收成之前，盤商就會來田裡觀察，如果滿意的話，就會先付訂金，然後包下所有西瓜。但西瓜市場價格非常不穩定，萬一今年大豐收，西瓜價格就會暴跌，或者雨下太多而西瓜滯銷，盤商在收購西

---

32 節錄自《詹澈詩精選集》，頁 82-83。

瓜的時候可能就會賴帳，使出小手段來逼迫農民降價。再加上西瓜的採收有季節性和時效性，運銷門檻高，農民無法自行尋找運銷，只能任由盤商決定價格。詩文中提到倒人田園厝宅的「支票」，或許是有農民被盤商倒帳，但整體而言盤商聯合壓低收購價格，使農民在豐收的季節仍然受到剝削，才是最關鍵的問題所在。辛苦的瓜農或許可以祈求上天保佑，獲得心裡的平安，但無良盤商壓低價格甚至跳票的問題，農民卻是無處申冤<sup>33</sup>。

#### 4-1-4 農民文學裡的詩歌意義

農民文學的詩歌有兩項特色可以討論。

一、現實與浪漫的難題：早期詹澈和吳晟詩風一致，都是平淡中帶有深刻的哲理，但晚期詹澈的詩風開始轉向注重修辭與敘事並重，加入大量隱喻及修飾格，逐漸注重經營意象與技巧。從《西瓜寮詩集》之後的詩集，詩風越來越浪漫，也放棄了農村的現實主義題材，轉而書寫充滿大量隱喻的情愛與政治詩。

吳晟和詹澈兩人漸行漸遠，代表詩在本質上的意象性與多義性，與重視敘事情節的現實主義有所矛盾。農民文學具有現實主義性格，一旦進入詩歌的領域，勢必就要在意象和白描之間做出取捨，詹澈晚期選擇了經營詩的意象，而吳晟則是堅持詩的現實性質，如同〈我不和你談論〉這首詩裡面開宗明義所說：「我不和你談論詩藝，不和你談論那些糾纏不清的隱喻<sup>34</sup>。」在農村裡，最重要的哲學問題不是如何文學，怎樣藝術？而是關乎家庭生計的勞動過程，當農民在土地上揮汗耕作時，比詩人在書房裡苦吟更為接近現實人生。因此農民文學在倫理學意義上，本身就屬於現實主義的範疇，而現實主義具有強烈的普羅性格，吳晟的詩歌的典範性即是建立在此種普羅性格身上。

二、建構與批判互為生成：如序論所述，台灣農村的「騷動」現象，並非強烈的革命行動，而是十分細微地，表現在農民的日常行為中，例如日常的抱怨牢騷、臭幹爛譙，自我貶抑都可以算是一種反官方健康敘事的表現。農民文學的目的就是要掌握農民這種對於不平等的細微情緒，然後設法建構屬於農民主體的論述，並對現象加以描寫，甚至反諷、批判。而台灣雖然在 1970 年代末期，社會運動逐漸興起，卻由於文化主流長期以來對農村的忽視，導致文學場域必須先建構足夠的認識背景，才會形成批判的內容。於是媒體的報導、農村知識份子的建

---

33 關於西瓜的產銷過程，筆者的訊息來源是透過一在名蘭陽溪河岸種植西瓜有十五年經驗農民的訪談，時間是 2013 年 1 月 13 號下午，在政大公企的農民市集攤位上。在這段訪談裡面該位大哥表示：農民和盤商之間有微妙的互動關係，如果農民和盤商關係不好，可能會被盤商惡整；如果盤商收購過程太過惡質，農民可能也會試圖在第二年的時候抵制盤商。不過整體而言，因為西瓜的時效與脆弱特性，因此盤商們幾乎掌控了西瓜運銷體系，自然地農民也就被盤商所深深牽制著。

34 文句摘錄自《吳晟詩選》中〈我不和你談論〉。



構就顯得十分重要<sup>35</sup>。1960年代左右已有鍾鐵民及黃春明等作家開始書寫農民，但直到1972年吳晟書寫《吾鄉印象》，以一整本詩集來建構溪州美麗與哀愁，農民文學的輪廓才逐漸清晰，開啟了70年代晚期大量的農民文學誕生，農民憂傷及憤怒的表情也越來越顯而易見。

## 第二節、騷動香瓜

宋澤萊於1975任教於彰化福興國中，隔年入伍服役，教書至退伍這段期間，他寫下了一系列的農民文學，包括《打牛湳村》(1978)、《糶穀日記》(1979)、《變遷中的牛眺灣》(1979)等書，並於退伍後完成《蓬萊誌異》(1980)等作品。他於自述〈從打牛湳村到蓬萊誌異〉<sup>36</sup>中簡述自己為何書寫與農村有關的文學：宋澤萊原本對於鄉土文學並不了解，恰好在彰化教書的時候，認識了居在東海花園的楊達，他想要學習楊達及日本時代前輩的精神，於是開始書寫一些現實主義的文本，即「打牛湳村系列」及「糶穀」、「牛眺灣」等作品。退伍後，他先嘗試創作浪漫主義風格，後來又嘗試創作自然主義作品，於是書寫了《蓬萊誌異》等作品。

雖然宋澤萊在自述時將自己1980年代前的作品切成寫實、浪漫、自然三種風格，但取材和關懷大部分還是聚焦在鄉村，也等於是他用了三種說故事的方法來描繪他所熟悉的人物風土。他的作品樸實中帶有一點近似《阿Q正傳》的「黑色幽默」，並且開始為底層社會塗抹上煩悶、荒謬及憤怒等色彩，將平淡的農村社會妝點得熱鬧滾滾，但也帶著騷動不安的焦躁情緒，宋澤萊自己形容為「卓別林式諷刺」<sup>37</sup>。如以黃春明〈溺死一隻老貓〉、王禎和〈嫁妝一牛車〉此二篇文本比較，宋澤萊的小說風格更為更為直白地指出農村的「異象」所在，充滿1979年美麗島事件前後台灣社會的不安與躍動情緒。

### 4-2-1「農民文學」或「鄉土文學」

宋澤萊中篇小說〈糶穀日記〉以日記的形式，書寫打牛湳村的人物與故事，近似於一本民族誌，卻又同時呈現出荒謬與嚴肅的眾生相。小說的前半部書寫是典型的「鄉土文學」筆法，而後半部開始呈現村民的生產型態，受到不平等結構的欺瞞與剝削，開始顯露出農民文學的特色，因此筆者有意以此文本來區分戰後

35 例如吳豐山此書：《今日的台灣農村》台北，自立晚報（1970）。

36 此文為《宋澤萊作品集》之序言，出自此書：宋澤萊，（1988）《宋澤萊作品集 1：打牛湳村系列》：台北，前衛。

37 轉引戴春足，（2004）《七〇、八〇年代洪醒夫、林雙不、宋澤萊農民小說研究》：彰師大國文學系碩士論文，引陳映真〈試評《打牛湳村》〉（《現代文學》復刊號第五期，1978年10月10日，頁59）。

「鄉土文學」與「農民文學」之間學術角度上的詮釋差異：具有民族主義色彩的鄉土文學和現實主義意涵的農民文學是截然不同的兩種概念。前者努力鋪陳地方色彩、營造我群認同以召喚集體記憶；而後者強調底層人物在不平等政治框架下的逆境行動。這也是本文所刻意強調農民文學現實性，並企圖避開鄉土空間理論的主要理由。

如第一章所論，1976年鄉土文學論戰在辯證過程中，充滿統獨、左右的歧異性，只是隱而未發，直到1980年代初期陳映真在《夏潮》打出中國民族文學旗幟之後，鄉土文學詮釋權逐漸被本土派佔有，並將階級性代換成「回歸台灣性」的象徵。而當代評論者如范銘如<sup>38</sup>、陳惠齡<sup>39</sup>亦確認鄉土文學的主軸是「地方感的營造」，因此圍繞著空間理論，加深「地方感」裡隱藏的「台灣性」，進而創造出「後鄉土」、「新鄉土」等新興文學詞彙。林巾力在其博士論文《鄉土的搜索：台灣文場域中的「鄉土」論述研究》中如此結論：

整體來說，鄉土論戰雖是由鄉土回歸風潮所激起的一股巨浪，但論戰對於台灣文學的影響遠不及鄉土回歸運動，應該說，是鄉土回歸風潮來自各個面向的運動建構了關於「台灣」的各種想像<sup>40</sup>。

直截地說，此段中的「鄉土回歸」應是「台灣主體性回歸」之迂迴說法，亦即回歸的鄉土是獨立的台灣，絕非遙遠記憶中的中國。司馬中原或朱西甯（《狂風沙》或《鐵漿》）等人所書寫的「鄉土」，雖然也是地方感的營造、也充滿對於故鄉的追憶、甚至具有「寫實主義」風格，但終究不屬於「台灣性」範疇，因此被排除在當代評論者的鄉土文學之外。林巾力更直言：

七〇年代到了後期，台灣文學史的輪廓業已鮮明，眾人在掘寶礦似的歷史挖深中與「自我」相遇，並為下一個歷史轉折埋下伏筆，於是，在如此的過程當中，我們又再度地看見了歷史的似曾相識，也就是，那個以「鄉土」之名召喚出「台灣」實質內涵的驅力<sup>41</sup>。

雖然林巾力以台灣民族意識作結，但他卻無法處理1970年代農村處於內部殖民狀態的遺緒，以及尉天驄、王拓對於「現實主義」的呼籲。亦即如林巾力所言「召喚台灣」的鄉土文學只有「回歸」，並沒有「現實」。打牛湳村的村民不是因為地方空間被破壞，而是現實的生存空間被壓縮才感覺悲傷憤怒，並且這些農

---

38 范銘如，(2008)《文學地理：台灣小說的空間閱讀》：台北，麥田。

39 陳惠齡，(2010)《鄉土性、本土化、在地感：台灣新鄉土小說書寫風貌》：台北，萬卷樓。

40 林巾力，(2008)《鄉土的搜索：台灣文場域中的「鄉土」論述研究》：成大台文所博士論文。頁339。

41 《鄉土的搜索：台灣文場域中的「鄉土」論述研究》，頁342。

民不見得會因為抵抗而意識到自我主體性<sup>42</sup>。總言之，假若台灣民族主義的意識型態（鄉土性），沒有辦法先處理底層人民受迫害的階級問題，那末，就會不斷重複 1920 年代末期文協所面對的，階級與民族主義孰先孰後難題。筆者認為，鄉土文學並不能妥善解決農村內部殖民的情境，也說不出農民們在 1960 年代就遭遇無關乎民族認同而是階級壓迫問題。假若我們不能找到更貼近農民的角度來詮釋文本，光是建構空間論述只會將我們和現實農村的距離越拉越遙遠。

因此筆者在分析〈糶穀日記〉文本時，發現與上述相同的困境，宋澤萊將農村人物過度誇張化，例如他在〈花鼠仔立志的故事〉把花鼠仔導演成阿 Q 一般，到處插科說諷的打醬油角色，不知從什麼脈絡中冒出來，像鄉土連續劇裡的甘草人物。〈糶穀日記〉前半部也有如此鄉野奇譚的肥皂劇味道，開頭以打牛湍村為展演空間，鋪陳村中許多擁有特殊性格的角色。例如一出場就和妻子闊嘴鴛打架，專門牽豬哥的萬福仔、理髮店的林鐸、胡亂跳童的花鼠仙、堅持不分家的大家長李鐵道等等。如同宋澤萊在「五月十一日」這一天的日記寫下關於打牛湍村的一些小插曲：

昨晚因雨落得較大，打牛湍村外的一幢外地人建造的雞舍就進了水，早晨起來，村裡的七姆八孀都在大道公廟下買著一隻十塊錢殺好的雞。

闊嘴鴛仔從醫院裡回來了，臉色蒼白，身上貼滿了藥膏，她逢人就罵著萬福仔的惡心敗行，要打牛湍支持她來控告萬福仔，像競選時候選人在拉票伊般。

打牛湍的人算準落雨的晚上，巡警不會到村子來，所以公然地在理髮店樓頂上賭通宵，還開酒席，一年來從未有這樣快樂過<sup>43</sup>。

這是一段非常精彩的農村影像片花：貪小便宜的村婦、吵架的刻薄夫婦、聚賭的酒肉村民，作家以生花妙筆將打牛湍村描繪成是個充滿小奸小惡、小恩小愛的平凡村莊，或許這是外界認為的鄉土本色，王哥柳哥、阿三哥大孀婆的快樂舞台（吧）。但現實上是，隨著第一季稻穀收割季節來臨，陰暗烏雲逐漸籠罩在打牛湍村和農民的臉上，小說的後半段，宋澤萊的口吻也越來越嚴肅，從甘草的鄉土人物轉向現實主義的沉悶表情。

#### 4-2-2 糶穀：一場騙局

---

42 弔詭的是，台灣當代選舉現象，底層人民不見得會支持反對黨，反而花東原住民、桃竹苗的客家族群習慣將選票投給代表既得利益階級的國民黨。除了資訊上的不對稱之外，和民進黨所操演的台灣民族認同也有關係，民進黨可以獲得多數本土菁英的認同，卻無法獲得更廣大的底層人民的信任。因此就算 70 年代農村凋蔽問題嚴重，農民也不見得會因為被盤商剝削就將選票投給黨外人士，台灣的確存在有階級和民族主義語言的差異問題。

43 節錄自宋澤萊，(1988)《宋澤萊作品集 1：打牛湍村系列》：台北，前衛。頁 179。

首先是返鄉務農的女青年林鳳尾，他和丈夫因為不景氣的關係，從城市回到打牛湳來種稻米。原先眾人都覺得林鳳尾的稻子很有希望，但發現收割下來的稻米，因為雨季太長影響授粉，經過「風鼓」過後只剩下六成<sup>44</sup>，眾人開始惶惶不安。加上今年村裡稻米品質最好的秋霜嫂，販仔只願給她四百八的價格（每百斤），農村於是一片黯然之色：

四百八啊！四百八啊！

大家都呼喊著，連已枯死的大道公廟裡那兩棵木瓜樹都抖動了。<sup>45</sup>

過不久，縣長偕同農業專家一起來打牛湳村，訪視水患過後農民的災情。在公聽會上，有人建言要增加稻穀收購量、減少大小麥進口、鼓勵餘糧輸出。不過此值 1978 年，中美斷交前夕（《糶米日記》出版於 1979 年），國民政府忙著用穀物進口和美國談條件，曾派出「赴美特別採購團」，向美國購買 2.7 億美元的農產品，以確保「中華民國」的國際地位。農民的心聲恰好和政策走向背道而馳，最後公聽會亂成一團，有人建議縣政府撥款補助，但官員支吾半天無話可說：

「這……這……」

「伊娘咧！」新團仔又說：「要賦穀時就得我們乖乖一車車地運到農會去，硬度乾度差一些時就打回票，能刁難就盡情地刁難，一逢災害就都不理。」

會場又喧鬧起來。

官員只好抹汗地哀求著。<sup>46</sup>

當時正逢米穀政策轉型、自由貿易興起的時候，1977 年政府將糧食平準基金的餘糧收購改成計劃收購，使得原本踴躍種稻的農民一夕之間不知將稻米銷往何處，而米價也因為生產過剩而大跌，加上春雨過於豐沛，導致打牛湳村農民哀鴻遍野。此時大地主林烏的兒子林白乙從城市回來，放出收購打牛湳村稻米的消息，而且價格高達五百五（！）於是村民們奔相走告，紛紛將全部的稻穀糶給林白乙，甚至考量到農會收購公糧時的百般刁難，連公糧都不想交了<sup>47</sup>。不過沒想到，村民們把穀子賣給林白乙後，只到三成訂金，等了許久都等不到剩下的貨款。

---

44 風鼓就是將打下來的稻穀用風鼓機吹，如果有雜質或空的稻殼，就會被風吹掉。因此如果風鼓完稻穀只剩六成，就代表幾乎有四成稻穀是授粉不良的「空包彈」。

45 《宋澤萊作品集 1：打牛湳村系列》頁 197。

46 《打牛湳村系列》頁 206。

47 由於公糧的價格十分穩定，而且略高於一般市價，農會只挑剔乾濕度而不挑剔品質，因此農民為了追求穩定都會優先將稻穀送交公糧。不過 1974 年無限收購政策改變之後，變成限定數量的收購，小說中該期是一甲地可繳交 1552 斤稻穀，一分地是 155.2 斤。假若一分地收成約莫在 1200 斤左右（乾穀），那麼農民大概只能繳交 10%到 20%左右的稻穀。而繳交稻穀又要經過漫長的等待，如果稻穀太濕又必須退回重曬，因此小說中農民們寧可將全部的賣給糧商，而不願繳給農會。



大家在他家中等待了幾天，最後才知道林白乙全家都跑路了（他父親林烏曾是村裡的大地主）。村民們雖然心有不甘，卻因為沒有立下收據，所以對於這次詐穀事件毫無自力救濟的辦法——根據宋澤萊在自述裡所說，這篇小說靈感是來自他聽聞過某處農村真實發生的事件——後來眾人在憤怒之下，打算拆了林家的古厝，結果拆到一半，警察就來制止，打算將帶頭的李鐵道帶回去，林鐸站出來理論：

「喂，林警員，慢一點。」林鐸一看情形不對，就出來理論說：「你說侵佔別人的東西是錯的，為什麼你不去把林烏父子捉來，他拿我們這麼多穀子，你們吭都不吭一聲，哦，今天我們只拆他一片瓦，你就捉我們，什麼意思？」

「對！伊娘！搶一塊錢死刑，搶一百萬一千萬的人卻連一點罪也沒有，這款的法規！」廖樹忠也罵著。

打牛浦又洶湧欲動起來。<sup>48</sup>

故事裡的農民，近似於 3-1-2 楊守愚一節所提到，始終處於人權保障之外的「裸命狀態」。筆者為了檢視台灣農民的福利政策，特別翻閱了農委會 2012 年出版的《耕耘台灣農業大世紀》。此書有 A4 版面、六百多頁，二十四章，動用五十四名專家學者撰寫，經過兩任農委會主委任內的編纂，並且避重就輕地談論戰後產業部門間不平等以及自由貿易等問題，算得上是非常具有「政策美化」參考價值的資料總輯。此書書裡第十八章〈顧農民腹肚——農村建設與農民福利體制的建構紀錄農民福利政策的發展〉<sup>49</sup>，有趣的是，此書竟然是以 1989 年的農保開辦作為農民福利政策的起點，也就是說在 1989 年之前，台灣竟然沒有任何農民福利政策值得美化宣傳。且開辦農保之後，平均保險人年齡從 1989 的 54.7 歲，上升到 2009 年的 61.8 歲，2005 年達退休年齡（65 歲以上）之保險人比例高達 45%，可見此時農業結構幾乎已呈現高齡化狀態，並且農業勞動力不斷衰退。讀完此資料引起筆者的巨大疑惑：為何在農業黃金時期的 50、60 年代，農民最需要保險的時候，政府不聞不問，而直到 90 年代，台灣產業結構已經轉向服務業及晶圓代工的時候，才開始辦理農民保險？勞保於 1950 年開辦、軍保於 1953 年、公保於 1958 年開辦，社會上其他階級都有完善的社會保險制度，但 1950 年代當時人口數量最多的農民，竟然無法獲得基本的社會福利照護？

職此筆者認為，台灣農民始終處於被剝削者的位置，既然受到其他部門剝削，自然不會得到任何福利照護。農民必須等到 80 年代末期，農業產值已對國家經濟不構成影響之後，政府考量社會安定，才開始享有農業保險。但是戰後四十年來，農民的貧、老、病、死，皆須自力救濟，完全暴露在「裸命」的天然狀態，「國家」只會在收稅、徵兵的時候登場，講到福利制度、工作平等權的時候消失

---

48 《打牛浦村系列》頁 251。

49 農業大世紀編輯委員會編，（2012）《耕耘台灣農業大世紀》：台北，農委會。

無蹤。而諸如打牛湳村因為雨季太長，導致稻穀收成不好，縣政府的官員來視察卻舉不出辦法來，農會還是一樣只幫政府收購公糧，任由糧商四處講價、宰割農民，甚至有時政府還會刻意進口稻米來壓抑米價（但社會福利還是一毛不給，然後農委會還夸夸其言地談論「1989」年後的農民福利）。在這種情形下，農民處於孤立無援，資訊極不對稱的狀態，林白乙看準了農民裸命的狀態，進場狠很洗劫了這些農民一番，象徵和黨國共謀的資本家，肝人之肉而不吐骨頭。而故事中警察，很明顯的代表著國家暴力，他們奉命保護的對象是佔據「合法性」的有力者，而合法性也是國家與有力者所共同謀劃出來的意識型態。

這就是宋澤萊在文本中所要傳達的訊息：「苦難的鄉土」。雖然宋澤萊一開始感覺以嬉笑怒罵的方式讓讀者進入打牛湳村參觀，讓外界讀者感受到鄉土人物的幽默氣息，但等到序幕換場之後，劇情急轉到現實的農業生態，低賤的米、低賤的農民，如何被當權者無情地剝削。農民必須犧牲勞動成本、自負天災風險、吸收市場波動，連稻穀被人詐騙之後，也無法享有保障自己法律地位的公共性「權力」，最終甚至連最基礎的，生病看醫生的社會保障都沒有。宋澤萊以一則諷刺短訊來加深讀者的印象：

今日很意外地傳來好消息，說縣政府忽然大發良心，專案建議台灣省政府，田賦准予征現金，必要時再繳穀。看起來還是有人關懷著耕民的，打牛湳都很感動<sup>50</sup>。

原來田賦改徵現金是一項「德政」。可見過去田賦徵實的政策帶給農民多少苦痛，讓打牛湳村的農民覺得徵收現金就是一項值得感動的好消息。宋澤萊在字裡行間藏著許多諸如此類的諷刺，但就當時的政經結構脈絡來看，或許宋澤萊荒誕調笑的語氣只是表面功夫，實質上卻是對於偏差體制提出非暴力的批判。

故事的最終，原本帶著希望返鄉的青年林鳳尾夫婦，款起包袱又要到城裡找工作了。1970年代的農村（或者說一直以來的農村），終究不是個可以「返回」的地方，農村的包容力雖然很強，但對於青年來說，返鄉即是一種失意的象徵，例如交工樂隊在〈風神一二五〉中唱到一段：

握騎著風神一二五  
犖確犖確呼天呼地  
屌伊景氣麼該前途  
握不在乎  
伯公伯公，子弟撒汝領頭  
拜託拜託路燈火全部切卑伊烏哇

---

50 《糶穀日記》，頁 241。

毋使問爾子弟做麼該愛歸來呀

怎是會走歸來呀<sup>51</sup>

返鄉的子弟們，希望伯公（客家人的土地公），把路燈都關掉，不要讓人看見他回家，也希望伯公不要過問他回來的原因。另外一組對照，是小說中「六月五日」這一段，當村民的米穀被林白乙騙走之後，大家正氣著跳腳時候，城裡唸書的青年大學生回家過暑假了，可是他們「沈甸在愛與真善美中，無暇來管這件俗事。<sup>52</sup>」鄉間青年不敢回鄉，或者回鄉只是例行公事，他們的世界已經不是農民的世界。雖然在農村長大，但農村青年的傳統價值觀、文化詮釋權全部被都市收奪，導致他們和充滿豬糞、肥料的「農村氣息」產生極大的認同斷裂，農業仿若是另一個貧窮國度、另一群底層階級的遙遠童話，農民議題不再真實，一切文本詮釋都僅歸諸於鄉土混亂，以及無臉孔的小人物悲哀。

在〈糶穀日記〉裡，還有一段小插曲，村裡的青年李金河從城裡的鐵工廠回家務農。原本眾人還疑惑為何工廠錢不賺，要在這時候回來，直到李金河出示剩下一根小拇指的右手，眾人才驚訝地理解到李金河回鄉的原因——工業時代帶來的斷裂，不斷異化了勞動者與勞動價值之間的關係，也切割了受之於父母，李金河的四根指頭。失去了手指頭後，李金河返鄉，但又遭逢詐穀事件，於是農民在城鄉間徘徊，猶疑（游移）於機器軋碾與體制食人之中。

出外討賺、失意返鄉的情節在《變遷中的牛眺灣》由宋澤萊詮釋地淋漓盡致。在《變遷中的牛眺灣》一書中，前半段書寫農民們為了生活，不得已到城市工作：

光陰不斷地溜過。沒有能看出牛眺灣有什麼進步，但村人看到一個現象，便是有人開始移出這個村莊。<sup>53</sup>

但農民們在都市討生活並不順利，為了讓農民心甘情願接受資本主義的壓迫，政府創造出一個比城市更無望的地方——農村，讓農民毫無選擇地離開農村，被體制擠壓到冷酷的生產線上。如同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十三章「資本主義積累的一般規律」裡關於英國工人的非人道待遇，十九世紀的淒慘景象竟再現於二十世紀的台灣。女工楊素在工廠「大夜班」上班，因為身體羸弱，竟然吐血不止。但又因為工廠制度關係，廠長不願意將楊素調到白天班工作，最後楊素在精神和肉體的痛苦邊緣掙扎下，選擇了走上躍軌自殺的絕路（所幸為吳娥所救）。宋澤萊在這本小說裡一改打牛滴村生龍活虎的幽默筆調，以近似法國雨果

---

51 交工樂隊演唱，鍾永豐作詞，〈風神一二五〉收錄於《菊花夜行軍》專輯。這是一首客家歌謠，意思是青年在外不得意，想要放下一切，騎著風神一二五機車回家，但又因為怕故鄉親友相問原因，於是產生了近鄉情怯的複雜情緒。

52 《糶穀日記》，頁 241。

53 宋澤萊，（1979）《變遷中的牛眺灣》：台北，遠景。頁 61。

(Victor-Marie Hugo) 的《孤星淚》<sup>54</sup> (Les Misérables) 浪漫寫實的筆法來鋪陳人性種種的光明與黑暗。且結尾頗有宗教情懷的救贖意味，主角李寅決定返回牛眺灣，他對兒子們說：

「我這就回去了，勿論如何，我畢竟是種田的人啊。你們存活在這裡，務必多自珍重。」

#### 4-2-3 騷動香瓜

〈打牛湍村——笙仔和貴仔的傳奇〉是「打牛湍村系列」裡最富有諷刺及批判趣味的小說。大意是打牛湍村有一對蕭家兄弟：笙仔和貴仔。他們兩人算是村中的「奇人異士」，哥哥笙仔是個身材圓滾滾的好好先生，弟弟是個農校畢業、身材削瘦、憤世嫉俗的「哲學家」，整天唸著一句話：「幹！黑暗的打牛湍！」。某天當村裡的特產——梨仔瓜收成的時候，販仔開始出現在打牛湍村同農民收購瓜果。貴仔因為販仔開的收購價格太低，討價還價不成，氣急攻心就作勢要和販仔拼生死；而好脾氣的笙仔，將他的梨仔瓜載去瓜仔市去賣，受到販仔(中盤商)聯合的詐欺，最後迫使好好先生笙仔也忍不住發火。後來貴仔試圖要將瓜仔運送到城市裡去賣，卻發現在城裡、街上販賣比在瓜仔市賣更競爭、更沒有保障。故事的最後，笙仔和貴仔貼出「打倒盤商、改革市場」的海報，過不久，他們兩人就被請到警察局去了。

〈打牛湍村——笙仔和貴仔的傳奇〉的兩大特色就是嘲諷與批判。宋澤萊嘲諷的是農民的愚昧與農村的迷信等種種形象，而批判的是白色恐怖的專制體制下，農會和商販聯合壟斷農產市場、逼迫農民以極低的價格出售作物，商販再轉手圖利的現象。首先先來探討嘲諷的部分：

本文在序論中提到，農民文學是透過作家的眼睛去描述農村、農民發生的種種現象，並非由農民主動書寫、抒發內心的感想，而是作家主觀創造的(姑且不論客觀的社會背景)。因此農民在農民文學裡面也是被建構的角色，和官方建構的形象差別只在於主體意識的強調與否，以及主流批判的思想空間這兩方面。宋澤萊的農民小說當然也不例外，他以一位畢業於農校，比起其他農民「見過一點世面」的知識份子貴仔為對照組，凸顯打牛湍村裡其他農民的愚昧、迷信。當蕭家兄弟被請到警局去之後，村民的反應是：

打牛湍知道了，便聚在大道公廟的柳樹下來談這件趣事，談到高興時，伊們便伊伊呀呀地叫著，有些人則背起手，砸著頭，說：幹！黑暗的打牛湍。

---

54 《孤星淚》此書及書名是 1907 年由林紓所翻譯，而「悲慘世界」是 1902 年由蘇曼殊所翻譯，原名為「慘世界」。後中文通用此二名來稱呼此書。



談著，伊們哈哈地笑起來。<sup>55</sup>

另外，村裡的大道公廟向村民募款，要整修廟宇的經費，村民們礙於面子不得不捐，筓仔被指派的捐獻的金額是兩千元，將近他一季的收成。此時貴仔跳出來罵：

「你們就不會討論怎麼地將瓜仔賣出去的事情嗎？只會做些蠢事嗎？修什麼廟？梨仔瓜賣不出去修什麼廟？你們一世人只做憨頭，駛伊娘咧！會議是用來宣揚理想和決策緊急的，不是做這些鬼怪的事啊！」<sup>56</sup>

結果村民的反應是：

打牛湳一聽便鎖起眉頭來，但伊們都陶醉在樂捐中，沒時間來理會他。

村民們活在自己的信仰中，不理會貴仔的憤怒，表面上顯示出村民們迷信、好面子、邏輯不通、不理性溝通的一面。但實際上仔細分析，上述關於在地農民兩種愚昧、迷信的「前現代、反啟蒙」態度，都有台灣 70 年代社會結構下，有跡可尋的脈絡在裡面。

首先以市場而言，打牛湳村農民販賣的是一種俗稱「梨仔瓜」的東方棗瓜，瓜皮薄黃、肉白多汁、呈橢圓形狀，在 70 年代曾經流行一時，但後來因為品種改良，被俗稱「美濃瓜」的新品種香瓜所取代（皮厚、易於儲存），因此梨仔瓜迅速退燒，造成許多農民嚴重損失。農業市場往往如此：當作物價格好的時候，農民們開始互相走告、大量栽植，就會造成第二年產季上俗稱的「敗市」（價格崩盤）。之所以造成這種循環式的困境，是因為稻穀在 70 年代的美國小麥強勢進口下，逐漸失去了重要性，因此政府開始鼓勵農民轉作，卻又缺乏長遠的規劃，於是放棄稻作轉作的農民，只好自行尋找價格好的農產品。不過在資訊不平衡下，農民對於市場掌握有限，政府及農會也無法適時提供協助，造成了每當有價格不錯的農產品上市，過幾年就會因為生產過剩而敗市。打牛湳村的梨仔瓜就是如此，政府及農會無力出面協調，控制農作物的生產面積，以及介入運銷過程，使得農民只能跟風種作，導致了此種「貸款、種作、敗市、貸款」惡性循環的窘境。並且蔬果等農產和工業產品不同，具有季節性、時效性，有龐大的市場壓力，且台灣小農皆為個體經營<sup>57</sup>，難以整合從生產到運銷的種種環節，生產成本也於是居

---

55 節錄自宋澤萊，1988《打牛湳村系列》，台北，前衛。頁 84。

56 《打牛湳村系列》，頁 77。下一段引文與此同。

57 「中華民國」是傾向美國制度的資本主義國家，但在內部的資源分配、產業結構上卻是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及福利制度（僅限軍公教），政府以「自由市場」之名鬆綁對於農產運銷的管制，卻暗自將資源集中在特定地方派系之中。導致台灣小農雖然是美其名是自由化、個體化經營的家庭農場，卻無法從自由市場的獲得自由競爭的好處，反而被農會、盤商及自然條件所重重束縛。因此小說中，農民在梨仔瓜市被盤商欺壓，呈現的是一種矛盾、變形的黨國資本主義交易模式。

高不下。原本應該出面整合個體小農的單位應是屬於民間法人的農會，但顯然農會並沒有盡到應盡責任，導致個別小農在市場上逐高競低，終至為盤商所掌控、剝削。小說中打牛湍村的農民大量種植梨仔瓜而敗市慘賠的現象，原因即出於此，並非農民愚昧，不願意嘗試新的產銷架構，而是市場資訊不平等、運銷通路受到盤商壟斷所致<sup>58</sup>，如同小說中所述：

伊們似乎有一種憂愁，因為打牛湍從來沒有運銷制度，每年伊們載運瓜果瘋樣般地在市場上拍賣，受盡瓜販和天候的欺凌，憋了滿肚子的氣。這股氣如今都成了伊們的內傷，一想到就隱隱作痛<sup>59</sup>。

其次以政治結構來說，台灣在長期戒嚴的情形下，農村受到國家嚴密的控制，間接導致如本文序論所言，黨國侍從體系的結構（鎮壓不順服的地方菁英，籠絡順服的地方菁英）。台灣農會組織是從農民會員中選出理監事及總幹事，但由於黨國的利益分配網路，以及傳統地方派系的相互傾軋，導致農會選舉始終為黨國及其樁腳所把持，加上過去基層的公務人員行政效率不彰，就形成了分配極為不公平的農業產銷體系。小說中農民對於貴仔的冷嘲熱諷，事實上並非農民真正是無厘頭、愚昧而不懂政治的一群人，而是台灣農民在經歷日本及國民黨的殖民政權壟遞下，早已發展出一套「明哲保身」的投機策略。例如謝國雄在《茶鄉社會誌》及許博任論文《他們如何營生？為何反抗？怎麼行動？——二林農民主體性研究》所觀察到的，農民對於訪談者的紀錄書寫有一種下意識的敏銳觸覺，或許基於對白色恐怖的警覺意識，導致在解嚴之後農民們仍然本能地抗拒政治言說與參與。整體而言，從農會的權力分配至言論控制過程，農村的政治本身即為服務黨國所設計，農民的權力是由上位者所賜予，毫無任何團結合作、「自我賦權」之可能。小說中，笙仔和貴仔最後的「革命大字報」而言，本身在戰後政治場域即是極為嚴重的禁忌，而「機靈」的農民們選擇了沈默甚至冷嘲熱諷，也是時代氣氛下極為合理正常的結果。

總而言之，打牛湍村的農民們並非實際上的愚昧，而是選擇下的投機與妥協，或者積極而言，是對於生存狀態的迂迴回應。因此，將農民操作成天真愚昧的形象，似乎是宋澤萊有意為之，一手導演的荒謬劇場，凸顯在壓迫的結構底下，農民以「認份」來回應現實此種最佳策略。比方說貴仔的太太玉鳳在抱怨貴仔時說出的氣話：

「什麼我不瞭解？」好似生悶氣似的，伊底妻子忽然便大聲起來：「我比你自己知道更清楚。你想當名人對不對，不願來做俗人，別人能做的你就不做，故意

---

58 目前年輕一輩的農民可以透過網路來創造市場，但 70 年代沒有資本的農民，除了盤商、農會以及自力叫賣，根本沒有太多運銷方式可以選擇。

59 《打牛湍村系列》，頁 20。

抵抗別人，到頭來你得到什麼？你成名了啦！你是偉大的人啦！<sup>60</sup>」

#### 4-2-4 他者與主體的矛盾

文本另外一條軸線是「批判」，宋澤萊另外藉由蕭家兄弟來抵抗不公不義的社會結構，除了針對前述農業產銷體制提出不滿的抗議外，宋澤萊的批判已具有相當程度的暴力宣言。筆者認為，戰後農民文學從 1950 年代的日常形象到 1970 年代的現實批判，文本裡農民的「暴力傾向」越來越明顯，長期處於保守位置的農民，隨著內部殖民帶來的階級分化越趨嚴重，農民的不滿之情也越形諸於色。在〈打牛湍村——笙仔和貴仔的傳奇〉裡宋澤萊使用了大量的騷動記事，刺穿打牛湍村的平靜外表，以笙仔與貴仔的生動形象，表達農民忍無可忍的憤怒情緒，其中有一段，描寫販仔和貴仔講價的過程：

貴仔終於忿怒起來了，他大步踏到田裡，嘩嘩地撥開葉子，東抓西摘地抱了一大堆梨仔瓜上來。

「你吃吃看，幹伊老母，只包七千五，我都寧願放火燒掉，這種黑暗的無天無良底世界。」貴仔叫著，便用力砸破一個，把水漉漉的瓜果舉到展昭的臉上，展昭嚇一跳，便要走開，但臉上被塗得一片黏膩。

……

「不要亂來，蕭先生，我們是生意人。」

「你是生意人，幹伊娘，沒良心的那種生意人！」

蕭貴很生氣了，伊一跳，便落到草叢去，拿出一把鋤頭，把鐵片拆了，顛巍巍地舉著要來打長痣毛的。

打牛湍和十二聯莊的耕友一看要惹禍，便圍過來。

「蕭貴要殺人了，蕭貴要殺人了。」

伊們大聲地呼叫起來。

農民文學最大的意義在於：將抽象的農民概念賦予有血有肉的情緒個體。台灣曾經是鳳梨、蘆筍、洋菇等等產業的出口大國，也曾經有水果王國之美名，但在這些官方農產數據及經濟方程式等大敘述底下，我們又何曾看見農民大敘述底下受盡欺侮的悲傷？農民並非沒有情緒，他們絕對不是永遠「樂天知命、安分守己」的無意識群集，James Scott 的研究指出，東南亞的農民們保守著一條「道德經濟」底線，當上位者施政過於暴虐（或文本中的盤商），超過這一條義理界限時，農民就會起身抵抗，以「常態但非正規的反抗方式」來維護自身利益<sup>61</sup>。撇開真實虛構邊界不談，文學文本與人類學民族誌有志一同，發現了小人物以口出

60 《打牛湍村系列》，頁 36。

61 參考本文 1-4-3 節，概念引自 James Scott，(2001)《農民的道義經濟學：東南亞的反叛與生存》：北京，譯林出版、(2001)《弱者的武器》：北京，譯林出版，等二書。



穢語、暴力相向及人格上的自瀆來達成他們所能達成的抵抗，無論有效與否，都是無力者唯一得以反抗強權的形式。文本中貴仔雖然看似怒氣沖天，但他的「暴力」卻徒勞無功，連要「殺人」之前，都會善良地先將「鐵片」取下來再揮舞木柄「作勢」要動手，幾乎可以說是「秩序下的脫序行為」，是一種在無望中掙扎的過程。

不過也因為貴仔這一行動，打破了戰後農民文學長期的沈默，距離黃春明〈溺死一隻老貓〉裡「阿盛伯」的「驚人之舉」以及王禎和〈嫁妝一牛車〉裡阿好的「幹伊娘」（距離賴和〈一桿秤仔〉秦得參襲警也過了四十年），終於有農民舉起鋤頭向「外界他者」揮舞而去，1970年代末隨著整個台灣社會集體不安，農民與香瓜開始表達心中積累已久的憤怒。

探討至此，或許可以發現作家在書寫位置上產生矛盾，宋澤萊同時書寫了對於打牛湳村村民的黑色諷刺，但也同時批判外在結構施加與農民的種種束縛。亦即作家有意地將農民當成是「一袋馬鈴薯」<sup>62</sup>，但又藉由同樣是農民的蕭家兄弟來打破沈默螺旋，創造農村的「騷動」情境。前者是將農民形象抹平，帶有某種置身事外的犬儒主義意味，而後者是知識份子所謀劃的主體意識之投影，兩者在文本裡形成有趣的矛盾。筆者推測，本文矛盾的原因有兩種可能：

一、政治隱喻：故事裡的農民們貌似集體愚昧，事實上是一則政治隱喻。笙仔和貴仔是作者及知識份子、啟蒙自覺者的投射，台灣人在經歷 1970 年回歸現實世代之後，開始思考自身的認同及社會現實問題。而笙仔和貴仔雖然在農村裡格格不入，卻成為結構中的先知者，並勇於抵抗，提出不同的論點。相反的，打牛湳村的農民就像平凡的台灣社會大眾，雖然同樣被體制所壓迫，但以利益為依歸，只想安分過日子，對於不公不義的事無能提出自己的見解，甚至會嘲笑先知先覺者，形成近似於漢娜·阿倫特（Hannah Arendt）所論述之「平庸之惡」<sup>63</sup>

（banality of evil）。這種觀點具有菁英主義傾向，知識份子認為農民根本上因為平庸而無法產生自覺，必須透過英雄、先知者來領導。而打牛湳村，就是整個台灣社會的縮影：寂寞的革命者（笙仔和貴仔作為悲劇型的先知）必須領導（或對抗）喧鬧的群眾，最後造成了災難的平庸政治，打牛湳村也終將永無翻身之日。

二、知識份子自我與外在侷限：不過筆者傾向以宋澤萊自身知識份子眼界，以及外在因素侷限來考量。作家雖然有意書寫台灣農民所遭遇的悲慘處境，且有

---

62 請參考本文 1-4-2，馬克思認為法國農民是一群被結構綑綁，也無法改變自身位置的「他為者」，以「一袋馬鈴薯」來象徵農民的頑愚。

63 漢娜·阿倫特論及德國納粹是由眾多中產階級所共同擁護的，而大眾的盲從、拒絕獨立思辯，使得法西斯主義不斷蔓延，此即平庸之惡。是此 1930 年代的德國公民對於納粹的誕生都有一份責任，但此說是否能套用戰後國民黨政權與被統治者的關係，則有待商榷。筆者認為，戰後國民黨與被統治者的共生關係，不是單純用服從權威就可以解釋的。



意願為「打牛湳村」（虛構中具有真實成分的某座彰化農村）裡的農民立下民族誌式的傳記，企圖為底層人民找到一條建構主體性的道路。但他並沒有看見農民的能動性，也就是 James Scott 所言的「弱者的反抗」，宋澤萊以知識份子的眼界挖掘了農村荒謬的「現象」，卻困於理解工具的限制，造成了詮釋農民行為的盲點（或許宋澤萊當時沒有機會讀到毛澤東的《湖南農民運動考察報告》）。當文本中村民決定重修大道公廟，而貴仔斥為迷信時，就產生了知識份子和草根人民的斷裂——村民們將大道公視為比盤商和政府更為「上級」的主宰者，因此景氣越是惡劣，信仰行為就會更加積極，以尋求來年的平安順利。我們無法責怪村民們為何願意將血汗錢捐贈給（可能）不實際的神祇，而是應該理解在時空限制下，農民將金錢的投資在信仰上，其所帶來的精神安定效益，或許比知識份子的憤世嫉俗更為經濟理性。換言之，農民和知識份子基於不同的認識架構，產生不同的經濟理性行為，因此也讓宋澤萊說故事時出現了菁英的洞見與不見。

再者，無論是宋澤萊或是同時代諸多知識份子，對於農民的能動性都有理解的外在侷限，即是解嚴前對於「抗爭」、「農民運動」的恐懼心態。以劉華真論文〈消失的農漁民：重探台灣早期環境抗爭〉<sup>64</sup>所指出，1971 到 1975 年的「環境抗爭」中，和知識份子理解的「資源動員論」恰好相反，有 65% 為農漁民自身所主導，但直到 1980 年代反核、反公害等「環境運動」後，才轉為知識份子所主導。而這些 70 年代左右抗爭的農漁民，在新聞及各種文獻資料上，都被冠上了「當地居民」等掩飾階級性質、面目模糊的稱謂，掩飾了內部殖民的不平等現象，也逃避了當時社會氣氛對於「工農兵運動」的恐懼，當然更間接導致外界對於農漁民無自主性的種種誤解。因此戰後農民「反抗」的光譜，或許比當代任何學術文獻的理解都更為寬廣，從最右端好兵帥克式的迂迴求全、到中間地帶，個人隱蔽文本裡的偷雞摸狗，到最左方的集體抗爭，都有可能是偏差政治下，農民個體尋求自主性的表現。總而言之，無力者在面對壓迫體制的時候，在缺乏組織機會下，幾乎都會發展出個人的求生與抵抗策略，而外界對於農民的認識過於單薄，唯有不斷以新詩、小說等各式言說來建構農民形象，最終才能達至主體與他者的視域融合之境。

而宋澤萊雖然在建立農民主體形象上力有未逮，但仍然企圖指出一條主體自覺之路，至少貴仔已經用憤怒的梨仔瓜給販仔們一頓粗飽，笙仔也在激動之餘謾罵「鬼咧！你們都是強盜！」從形上角度而言，蕭家兄弟成為了 1970 年代末社運浪潮的第一道符徵——戰後的「國家」對於農村來說，不過就是佔有合法性的販仔、強盜，國家推動了社會分化，讓工商資本表面上「超越」農業資本（官方政治經濟學者所謂的「經濟起飛」、「台灣奇蹟」），實質上是將農業資本藉產業轉

---

64 劉華真，(2011)《台灣社會學第 21 期》〈消失的農漁民：重探台灣早期環境抗爭〉：台北，群學。頁 1-49。

型之口挪移到其他部門，瓜分農民生產成果，繼而將榨取後的惡果拋回給農村，背後所代表的意義就是冷戰結構下美國與國民黨共同謀劃的利益分贓政治。而農民在現實中雖然被黨國侍從體制所魚肉，卻無能回應任何上層黑幕，縱使有點狀的群體抗爭，也被社會主流所刻意掩蓋淡化。宋澤萊作為一名鄉村知識份子，覺察了這些背後隱藏的合法暴力結構，因此以小說形式表達諸多不義，企圖建立農民形象、反抗背景，惜於知識份子角度，難以理解農民的道義經濟、理性計算一面，詮釋過於主觀，將打牛湳村民書寫成無臉孔的舞台劇配角，是白璧微瑕之處。

### 第三節、憤怒蘆筍

林雙不成長於雲林縣東勢鄉（宋澤萊寫的「牛挑灣」，就是流經東勢鄉的一條河流），後任教於員林高中，1979年美麗島事件之後，改以「林雙不」作為筆名，寫下許多不滿於教育現場、政治環境及農村社會的批判小說。其中《台灣農村人物誌》是以底層的農民群象為基礎，書寫70年代林雙不所觀察到關於城鄉差距加大、農村高齡化問題、性別不平等、環境污染、文化歧視、農政失衡等種種問題，可以說是集合了農民小說的批判現實之大成。

#### 4-3-1 貧窮現象

〈滷蛋與父子〉描寫一位農家子弟阿海，聽說同學陳興彥（爸爸是醫生）每天都有滷蛋可以吃，而且吃一顆還有五塊錢零用錢可以賺，但陳興彥非常不喜歡吃滷蛋，因此深感困擾。阿海聽了既驚訝又羨慕，於是和陳興彥合作，陳興彥收下零用錢後，將滷蛋丟給蹲在窗邊等待的阿海，兩人各取所需。結果阿海的父親發現之後，雖然氣憤，卻又想到是自己貧窮而讓孩子受罪，於是想出一個責罰阿海理由：

「你要蹲，不會把褲管捲高一點嗎？褲子都讓你蹲破了，看你穿什麼？」<sup>65</sup>

林雙不用戲劇性的對白，是為了描述過去台灣農民普遍營養不良的現象。但可疑的是，台灣農民自己生產的就是稻米，為何連糙米飯都吃不到？如同阿海父親李添丁在心中的感嘆的：

平常，什麼好吃的都吃不到，除了蕃薯簽，就只有屋前屋後種的一點絲瓜，一點醃蘿蔔……全家就靠那麼薄薄的六分地，大小九口又要吃又要穿又要上學，我李添丁有什麼辦法？何況，整個村子，除了陳醫生一家，還不都是一個一個又黑又乾又瘦？<sup>66</sup>

65 林雙不，(1984)《筍農林金樹》：台北，前衛。頁39。

66 《筍農林金樹》，頁38。

雖然小說中的情節是虛構的，不過小說必須建立在一種讀者普遍可以理解的結構上，情節才會產生意義。小說也可以幫助我們進一步感知農民問題的具體面貌，配合數據資料，堆疊起整體農村的發展樣貌。因此小說和數據資料是互為表裡的，如同故事中的阿海一家人，他們遭遇的問題可能是台灣農民普遍的問題，不僅只是個案。在此姑且引用 1975 年農業經濟學者出版的資料來作分析：

以 1966 年的稻米生產狀況為例，該年度一期加上二期稻作，一甲地總和產量全國平均為糙米 6034 公斤<sup>67</sup>，六分地大致就可以生產 3600 公斤左右。假設阿海九口之家每天三餐需消耗三公斤糙米（大約等於 4.8 台斤），則一年大概需要 1200 公斤糙米，約兩分稻田的一年產量左右。也就是說，如果阿海全家人吃自己種的糧食的話，一定可以每天都吃到白米飯。不過 1966 年稻作的總收入與淨利比是 1：0.28<sup>68</sup>，也就是農民李添丁每年種稻米扣掉成本，大約會剩下 1000 公斤左右的糙米，不足以讓一家九口以米食溫飽。而再以 1965 年台灣稻米商品化比例來推算，這 1000 公斤的米糧平均會留下 62% 的比例自用<sup>69</sup>，其餘賣掉作為其他家庭生活開銷。

雖然以稻作利潤兩成至三成來看，收益似乎還算合理，但事實上問題出在稻米的售價過於低廉：糧食局以拋售餘糧方式刻意壓抑糧價，導致稻米始終維持在物價水準的 75% 左右<sup>70</sup>。另外台灣農業以家庭式小農經營為主，耕地在五分之一（0.5 公頃）的農戶佔了 30%<sup>71</sup>以上，生產方式過於零碎，無法以合作生產方式整合，以及運銷體制的不健全，也是影響農民收益的原因之一。種種上述造成了 1968 年，農家平均每人所得僅佔非農家的 53%<sup>72</sup>，當然，這數據是將所有農民加總計算，若要單獨計算耕地一甲地以下的零細農，則比例將會更低。

更有甚者，農民賦稅負擔卻比其他非農民高出許多——根據徐育珠統計，1969 年農民必須負擔「田賦、綜合所得稅、隨賦徵購稻穀差價、肥料換穀差價、房屋捐」等稅捐名目。每戶農家總負擔約末總收入的 9.6%（1960 年代非農民稅率約 3.3% 左右），並且這是算進「非農業收入」的部分<sup>73</sup>，也就是說，若不算進

---

67 鄧耀宗，〈台灣稻作之回顧與展望〉，頁 6。鄧耀宗是前高雄農改場副場長，這篇文章是農藝系同學傳給我看的，故我不知道實際出處，但網路上可以搜尋得到。

68 余玉賢主編，（1975）《台灣農業發展論文集》：台北，聯經。頁 500。

69 《台灣農業發展論文集》。頁 390。

70 《台灣農業發展論文集》。頁 488。

71 《台灣農業發展論文集》。頁 370。

72 《台灣農業發展論文集》。頁 636。

73 《台灣農業發展論文集》。頁 524。



非農業收入，這個比例會更高。另外，政府會攤派地方建設（柏油路等）的工程經費到「地方社區」（總共分成三份：縣政府、鄉公所及社區），而社區經費會依照農民經營面積按比例攤派，根據許文富在《台灣農業發展論文集》指出，這是城市居民不必負擔的開支，可見 1970 年代以前農民稅賦之沈重<sup>74</sup>。遺憾的是，這些從農民身上榨取下來的「稅穀」，以 1957 年為例，提供外銷年約 23 萬公噸，佔該年外匯的 23% 左右<sup>75</sup>，這樣龐大的外銷利潤，不但沒有回饋農村使得農民生活改善，反而挪用到其他部門（黨政軍及工商業），農民連最基本的社會保險福利都分配不到。

綜合以上所論，阿海家裡每年自家食用的糙米可能只有六百公斤左右，不足基本攝取熱量的一半，因此阿海家中必須想辦法以地瓜等雜作來補充養分，除此之外再無可能負擔昂貴的肉品及其他點心。而農民小說將這些冷冰冰的數據，以及抽象的理解（農民如何貧窮）轉化成直觀可感的情節。林雙不以一個趣味中帶有辛酸的小故事，寫下了台灣農民雖然生產大量稻米，卻終年處於飢餓邊緣的哀歌。

#### 4-3-2 婦女壓迫

在《筍農林金樹》此書裡，不僅書寫農民的悲哀，連更底層的農村女性受到父權壓迫的結構，林雙不也多有著墨。〈憨面田的心肝火〉一文，描述到都市工作的吳明田，恰巧在舞廳發現了同村的少女阿怨。阿怨因為家境貧窮，所以到台北工作，為了多賺一點錢，不得已騙家人在有錢人家幫傭，實際上是到舞廳跳脫衣舞。吳明田回鄉之後，發現阿怨也回家幫忙，某天吳明田想起阿怨美麗的身體，於是就以「將跳脫衣舞的事情說出去」作威脅，要在甘蔗田裡強暴阿怨，結果強暴不成，第二天阿怨就投水自盡了。

農民被不平等的制度所剝削著，但是台灣農村普遍重男輕女的概念，更是深深綑綁著農村的婦女。雖然日本時代禁止奴婢買賣，但民間習慣以「童養媳」（新婦仔）的方式進行交換以躲避法規。並且過去有「聘金制」，男性在嫁娶前必須付出相當的聘金，如果對方父母身份地位越高、新娘學歷、長相、氣質越好聘金也就越高。由於這種聘金制度形同婚姻市場，貧窮的男性娶不到老婆，或者父母想要省掉這一筆開銷的，就會以「童養媳」的名義娶進未成年的媳婦（送做堆），不但可以替自己家裡幫傭，長大之後也名正言順嫁給自己的兒子。因此收養童養媳的風氣並不侷限在有錢的家庭裡，反而許多中低階層的家庭，會因為經濟困難將家裡的女孩送走，進而再替自己的兒子迎娶童養媳。傳統觀念下男性與女性的命運，竟然有如此大的差異。

---

74 《台灣農業發展論文集》。頁 504。

75 〈台灣稻作之回顧與展望〉，頁 2。



雖然 1951 年由呂錦花成立「臺灣省養女保護運動委員會」，逐漸扭轉收養童養媳之風氣，加上社會風氣逐漸開放、農村經濟結構改變，70 年代之後童養媳問題逐漸消失。不過農村仍然存有十分嚴重的重男輕女觀念，例如故事中的「阿怨」，她的名字顯示出父母對她毫無期待，甚至將她視作一種累贅，如同其他村民所談論的：

「查某囡仔生太多，沒辦法，」年紀比較大的就解釋道：「生阿怨，已經是第四胎了，還是查某的，難怪添財叔仔怨嘆。後來添財嬸仔又生了三胎，全部都是查某的，養不活，只好送人。沒有生到查埔，反而弄壞身體，命運啦。」<sup>76</sup>

根據筆者自身經驗，筆者的外婆（她自身也是個「童養媳」），連續生了五個女孩，大女兒取名叫做「腰」，台語「養育」的意思，意思是生了女兒就盡義務將她養大；三女兒叫做「滿」；四女兒也就是筆者母親，單名叫做「綢」，最小的女兒則是送給人撫養。而後來外婆又生了我的兩個舅舅，取名叫做「永靖」和「永銘」，可見我外公、外婆有多麼喜悅得到兩位男孩。雖然我外婆自身也是在重男輕女觀念下成長，備受苦難折磨的女性，但因為傳統觀念複製的關係，使得我的阿姨們也必須在象徵「不要女兒」的名字下成長，受盡性別歧視，這句「查某子是油麻菜籽命」道盡多少農村女性的悲哀。

另外傳統觀念的「節操」，也是迫害女子的另外的結構。阿怨謹守的道德原則：「只賣相不賣身」是一把兩面刃，一方面保護她自己避免在不公平的父權結構下受到侵犯，另一方面也否定了她的生命價值，讓她在感覺「受辱」之後選擇自殺。事實上，阿怨為了家庭，忍氣吞聲到台北出賣色相賺錢，本來就是一件被壓迫的、自我犧牲的選擇，阿怨因為擔心身敗名裂，就選擇走上絕路，代表農村婦女在經濟結構不平等下，還必須忍受社會文化不平等的壓迫結構。諷刺的是，台灣農村面臨工商業資本挪移後，生產方式、勞動節制及道德文化面臨極大的轉變，反而解放了長期被束縛在家庭、土地和傳統觀念的邊緣地位者，讓婦女、多元性別者得以在陌異化的城市找到稍微寬廣的意識空間，例如自由戀愛，台北新公園夜生活等等。

因此台灣農村的道德價值，事實上應該以相對主義的觀點來探討，一方面傳統道德有其益處，例如親友間的互助關係等；另一方面因為過度強調集體文化及性別差異，也迫害了農村空間下的個人主體價值，導致許多悲劇及衝突，例如阿怨被傳統重男輕女的價值觀念所害死。又例如《糶穀日記》裡，李鐵道原本不希望家族分家，若有提議的晚輩就會被他視為大逆不道，但發生了「詐穀」事件之後，李鐵道再也無力維持，因此宋澤萊不無諷刺的結論到：發生了林白乙的悲劇，對於李家晚輩來說反而是一件解脫了的好事。

---

76 《筍農林金樹》，頁 147。

### 4-3-3 環境污染

在〈金蘭的第四胎〉這篇小說裡，金蘭連續生了兩位女孩，婆婆和丈夫似乎對她不是很滿意，其中一位女孩因發高燒延誤治療成為了植物人。而後來金蘭終於生下了一名男孩，但這名男孩天生沒有上唇，連講話都有困難。根據醫生的推斷，金蘭的兒子應該是因為水源、空氣而產生病變。金蘭聞此噩耗，只能不斷求神拜佛，祈求三山國王再賜給自己一個健全的男嬰。

這個故事除了和上一篇一樣，突顯傳統農家重男輕女的觀念，還有另外一個重要的現象：日益嚴重的工業汙染。參考第二章「人文與水土的崩壞」的敘述，1970年代環保法規尚不完備，許多工廠設在廉價農地上，將工業廢氣、廢水排放至河川、大氣之中，導致許多農民生病、農作物也受到污染。而原本乾淨的土地，也在「綠色革命」之後，受到農藥、化肥的侵害，累積了許多毒素。或許金蘭飲用了過多水圳的水，導致她身體病變，產下了畸形兒：

金蘭覺得兩眼發澀一變走到田尾的圳旁，俯身掬了一把濁黃的圳水洗臉。圳的小灣處，靜止的水面漂浮著空的農業瓶子，和一隻腫脹爬滿蒼蠅的死貓。金蘭瞥了一眼，又嘔了好幾聲。<sup>77</sup>

由於台灣農村原本的水利設施都是「灌排不分」，農田吃水和排水取決和水圳相對高度的關係，假使農田某側比水圳高，那一側就是排水口；某側比水圳低，就是取水口。因此一條水圳有可能成為某塊農田的排水口，也有可能成為某塊農田的入水口，假若上游的農田噴灑農藥，殘餘的化學物質就有可能流進下游的農田裡。許多水圳在建造當初，並沒有上下游之間的污染問題，而50年代後農復會開始推廣綠色革命，過多的化學藥劑傷害了土地，田間的生態陸續消失，也傷害了施用藥劑的農民；70年代後農村開始出現許多中小型工廠，工業廢水沒有其他除污管道，往往直接排入水圳之中，為下游農田取走。但直到今天台灣農政當局始終未能解決灌排不分的問題，雖然2010年通過經費高達千億元的《農業再生條例》，但農政單位始終無法解決灌排分離的問題。在當局有意無意的疏忽之下，農村的諸多污染，導致了如同金蘭母子的不幸命運，小說固然虛構，卻不知現實上有多少無辜的農民因為環境污染而深受其害？

### 4-3-4 城鄉隔閡

在〈火旺仔夫婦進城〉這個故事裡，講述的是農村社會在產業挪移下，產生世代隔閡的問題。火旺仔夫婦將田地賣掉以提供兒子進明買房的經費，原本火旺仔對於賣地一事惴惴不安，畢竟是祖先留下來的財產，但想到兒子娶的是將軍的女兒，需要顧及親家的面子，左思右想也決定將田地賣掉。兩年後，由於台北無

---

77 《筍農林金樹》，頁155。

消無息，老夫婦決定到主動北上去拜訪兒媳。但到了兒媳家之後，發現媳婦態度冷淡，兒子也遲遲不歸，兩位老人家在客廳呆坐了一整天無人理會，飢腸轆轆，最後一氣之下直接搭車直接回南部農村。辛酸的是，當兩老搭車回去的路上：

兩人睜大眼睛，卻只交換一句對話。火旺的老妻提醒火旺：

「回去以後什麼都不要說，要裝得高高興興。不然雜貨店就不賒東西給我們了。」

火旺仔不帶怒氣地答了聲：

「幹您娘。」<sup>78</sup>

過去由於交通不方便，農民安土重遷，可能一輩子出不了幾次遠門<sup>79</sup>，因此左鄰右舍都是幾十年的老相識，大大小小的事情千犬相聞、對於「東家長西家短」的消息散播迅速，也就造成了這個地方空間裡，人情義理強烈的羈絆。火旺夫婦這一次北上尋求兒子的孝順回報，卻發現那是一個截然不同的世界，兒子進財也成為了「那裡的人」，忘恩負義地靠向「大官虎」的丈人。也於是火旺妻叮嚀火旺要裝作高興的樣子，維持他們在鄉里之間的風評。此事至關重要，除了「賒帳」的用途之外，也牽涉了鄰里之間的互動關係，火旺的土地賣掉了，唯一的價值與尊嚴即是依賴兒子進財給的零用錢及「娶進豪門」的光榮。萬一這個面子泡沫破滅，兩夫婦一輩子建立的尊嚴可能一落千丈。代表傳統農村對於人情義理的重視程度，以及都市化之後，年輕人迅速拋棄傳統價值的落差。

雖然這是表面上火旺一家的生命故事，但實際上林雙不可能隱含著更大的隱喻：火旺和他的兒子，代表著兩種世代對於土地認同的價值觀念，以及兩代之間撫養與奉養關係的斷裂。過去國民黨喊出「以農業培養工業，以工業照顧農業」的美麗口號，將農業的剩餘產值全部挪移至工商業，農民就像是火旺夫婦一樣，以自我剝削的方式哺育城市的白領及藍領階級，在努力生產之後，終於資本積累到一定程度，提供其他部門發展的極大養分。但在 60 年代產業發展呈現「死亡交叉」（對工業來說是黃金交叉），象徵著進明北上娶到了有權有勢的老婆，農村子弟飛黃騰達而一去不返。工業不但沒有回過頭來照顧農業，卻以圈佔方式佔有並污染了農村的土地，將困頓與落後丟回給農村，近似於進明要求老父母販賣祖產，卻又過河拆橋的行為。而最後火旺夫婦終於北上去尋找進明，竟然遭到兒媳的冷落，而媳婦的「國語文化」，兩人更是一頭霧水，這裡暗示著農村文化遭到歧視，城市的白領階級認為操持台語、習慣打赤腳<sup>80</sup>的農民就是落後、沒有文化

---

78 《筍農林金樹》，頁 197。

79 筆者曾經在宜蘭三星與一位七十幾歲，代工隊的領班阿嬤聊天，她說他們小時候光是到羅東鎮賣菜，就覺得是非常遙遠，走路要走一整天。現在年紀大了，我問她說有沒有想去哪裡玩？她說都要工作，哪有想要出去玩？我想上一輩老農民對於「出門」的心態和年輕人不太一樣（當然進香、參加農會、興農公司的遊覽又是不一樣的態度）。吳晟也在《農婦》裡時常提到他母親類似的觀念。

80 過去農民打赤腳可能是因為買不起鞋子，現在農民同樣也會打赤腳，因為雨鞋不方便在水田



的「庄腳俗」、「土包子」，農村所有價值都被「鄉土」打包帶進了異色國度，彷彿這群百年前就在土地上耕耘的勞動者，才是非主流的異鄉人。

最終火旺夫婦沒有見到進明，歸途中火旺平靜地詰譙了一句「幹你娘」，表示無奈與失望。在農村騷動情境下，「幹你娘」不斷在農民文學裡出現，並非農民喜歡說髒話，而是代表著農民辛勤工作卻受到主流輕視，累積諸多不滿、憤怒，卻只能在言語暴力進行無力抵抗。火旺夫婦為探視兒子而買了新布鞋，還帶上幾隻雞當作「等路」（伴手禮），他們被扁平窄化成滑稽可笑的鄉土小人物，搬演一齣齣荒謬劇給高雅的台北中產階級，同情地鼓掌觀賞。

#### 4-3-5 水源爭奪

〈大圳流血〉或許是農民文學裡極為腥風血雨的一篇小說。丁家村位於水圳的水尾（下游），村民們困擾於灌溉水源都被黃厝寮攔下，遂召集全村的人到水頭（上游）去討「公道」，最後在雙方「談判」破裂之下，兩村的居民發生嚴重的流血衝突，連婦女和老人都帶著「兵器」趕到現場助陣，縱使老村長不斷呼籲，卻還是無法阻止雙方激動的情緒，於是演變成激烈的械鬥。林雙不如此寫下了這場台灣農民文學裡最嚴重的暴力衝突：

有人倒在血泊中，肢體還抽搐著；有人躺下後，就不動了；還有人被打落大圳淺淺的流水裡。鮮紅的血液在混濁的水中逐漸變濃，逐漸擴散。圳水的顏色在夕陽裡也慢慢加深，慢慢轉換成暗紅的晚霞。變色的圳水緩緩流動，割裂著台灣島黃昏的平原。<sup>81</sup>

水源是農田的命脈，水圳如同農村的血管。台灣的西半部平原由於雨季、旱季的豐枯期非常明顯，平時只能依賴水利設施來調節灌溉用水。例如彰化平原南邊的「荊仔埤圳」，是台灣第一條官設水圳，灌溉濁水溪以北的大片「東螺沖積平原」（東螺為北斗至二林地區之古地名，相對於西螺，現已消失）。由於濁水溪溪流過於混濁湍急，無法和嘉南大圳一樣，透過烏山頭水庫來調節水量，因此旱季的時候水圳時常見底，下游的農田於是分配不到水源。過去農民為了防止稻田吃不到水，三更半夜會守在田地旁邊「顧田水」，一方面等待上游的水流下來，趁夜攔進自己的稻田；另一方面是保護自己的水源，防止其他更上游的農民將水攔走，因此在很多時候，農民時常為了護水而大打出手，就連親兄弟也是明算帳。於是農村裡「水頭」和「水尾」的土地位置就十分重要，一塊位於水尾的稻田，在旱季的時候是首當其衝的，因此過去形容貧瘠的地方，都稱作「風頭水尾」。

---

裡工作，乾脆直接就打赤腳。農民打赤腳是因為勞動環境的關係，但久而久之竟然成為了粗魯、落後的象徵，此即城市對於農村文化的理解落差。

81 《筍農林金樹》，頁 259。



而到了 1960 年，彰化農田水利會開始與八堡一圳、二圳實行「大區輪灌」，在枯水期供應八堡一圳三天水源、八堡二圳三天水源，另外四天提供給荊仔埤圳。也就是說，荊仔埤圳流域的農田，每十天就有四天可以吃水，其餘時間就要自己想辦法。於是大部分的南彰化農民都會自己鑿井，用電動馬達抽取地下水。過去在馬達普及之前，農民無法自行抽取地下水，一遇旱年只能眼睜睜看著自己秧苗枯死。但鑿井也有困難，例如說黃厝寮的人對丁家莊的人說：

「我自己挖大井種稻子，就在田頭，你們如果眼睛沒瞎，就看得見！馬達怕被人家偷了，每天還要自己扛來扛去。你們要用水，為什麼不自己挖大井？我們黃厝寮的人，三分之二以上都自己挖大井。」

「挖大井？一井要四、五萬，抽水的時候還要油，還要電——你以為種稻子是在種金子嗎？而且我們既然繳了水租，就要喝大圳的水！」<sup>82</sup>

鑿井裝馬達除了龐大的成本之外，還必須擔心馬達被人偷走。因此農民還要想辦法加裝工寮來保護馬達，否則就要像黃厝寮的人一樣每天帶馬達回家。筆者在溪州訪問幾位農民<sup>83</sup>，發現他們都有在田裡加裝抽水馬達（當地也叫做「磅普」，日語的幫浦）。雖然日本時代即有大地主加馬達，但一般農民約在 70 年代之後之後才有餘力加裝，至今已每塊農田都有一台。不過溪州農民也表示，近年來因為地下水層越來越淺，所以地下水越來越少，有時候還必須換成深水馬達，往地下抽大約二十到三十公尺才会有水，相對成本也越來越高，因此如果能吃圳水，大部分的農民還是希望可以省下這些電費，並且圳水帶有濁水溪沖積的淤泥，是非常肥沃的土壤。

不過縱使因為馬達的普及，農村不再出現水頭水尾的搶水戰爭，但現代化的國家工程，仍悄悄地搶去荊仔埤圳的水。2002 年雲林六輕興建的時候，在上游的集集攔河堰攔截了大量的濁水溪水，以專管輸送至海口的麥寮工業區。造成地下水補注不及，加上河床盜採砂石，地下水水位日漸降低，目前彰化雲林平原一帶已經是台灣地層下陷最嚴重的地區。而台塑及水利署皆否認將濁水溪水優先提供給六輕、中科四期使用，卻掩飾不了地下水位越來越低，水圳的水越來越少的事實。過去的搶水戰爭發生在水頭、水尾，農民以鋤頭、陣頭兵器互相鬥毆；但現代的搶水戰爭卻發生在國家和農民之間——政府及資本家用法律、警察和似是而非的數據光名正大地搶奪田水，而農民此次手無寸鐵，只能在靜坐在行政院門口表達訴求。百年來的搶水戰爭，戰場從農村水頭移至台北街頭，農民的苦難似乎永難休止。

---

82 《筍農林金樹》，頁 257。

83 2011 年 7 月，筆者在溪州為了中科四期搶水工程，和幾位朋友進行訪問。

#### 4-3-6 農會制度

林雙不〈筍農林金樹〉寫於 1983 年，是戰後台灣農民文學激情的顛峰，從苦悶書寫的鍾理和到嬉笑怒罵的宋澤萊，文學場域還未曾有過如此嘶吼沙啞的農村騷動敘事，像是五二〇事件之前的預言文本，農民忍受了百年的剝削欺壓，即將站出來抗爭，立馬拆掉立法院的招牌：故事中的主角林金樹，辛苦種了四分的蘆筍，原本蘆筍送交販仔價格不錯，但自從政府規定改由農會經手之後，價格一落千丈，送交農會還會被千方百計的刁難，農民只能轉給兩旁伺機而動的販仔收購。林金樹一心想讓蘆筍賣好價錢，可以替自己兒子賺到一筆聘金，來年好抱孫子。但沒想到農會的人和販仔勾結，故意刁難林金樹的蘆筍，還大大羞辱了他一番：

小販同時大笑，林金樹被笑聲激怒了，忘了剛剛還要自己忍耐，心頭一把火，熊熊狂燒，連罵五句三字經後，繼續臭罵道：

「公道？我的卵鳥最公道！誰會比我的卵鳥更公道？」

「你罵誰？你欠揍嗎？」幾個小販一起站起來喝問著站了起來。

「誰不公道我罵誰！」林金樹不甘示弱：「誰是吸血的我罵誰！誰是無血無目屎的花枝我罵誰！誰和農會的人勾結我罵誰！誰專門欺負種田人——」<sup>84</sup>

林金樹激動地和販仔叫罵，並且被痛打了一頓，躺在床上休養了十七天。最後，他的蘆筍農會和販仔都不收，等他下床之後，只好一口氣把蘆筍統統犁平。

林金樹的悲劇源自於國際貿易：1965 年台灣開始發展蘆筍及洋菇罐頭的外銷產業，加上鳳梨罐頭，並稱為「三罐王」，在 1978 年創下一億一千多萬美元的外銷奇蹟。因此農民趨之若鶩，紛紛改種植價格高的經濟作物，1975 年筍田面積高達 18686 甲<sup>85</sup>，如同宋澤萊筆下「打牛湳村」曾經風靡過洋菇一樣。但好景不長，在 1970 年代末期，洋菇、蘆筍市場競爭力逐漸被中國、東南亞迎頭趕上，1979 年歐洲共同市場決定將台灣進口份額轉讓給中國。因此蘆筍價格大跌，使得筍農在無預警的情況下，概括承受了市場崩盤的損失。

不過若要將農民的損失都歸咎於國際市場壁壘，等於是避重就輕地忽略了台灣農業產銷的癥結之處，亦即台灣的農會體制的失能：農會名義上是農民組合而成的非政府組織，從理事會到會員全部都是農民身份（1974 年以前農業收入佔個人收入二分之一以上者才能入會）<sup>86</sup>，但事實上，從日本時代以來，農會始終

84 《筍農林金樹》，頁 248。

85 農業大世紀編輯委員會編，(2012)《耕耘台灣農業大世紀》：台北，農委會。頁 328。

86 胡盛光等著，(2012)《台灣農會史》：台北，中華民國農民團體幹部訓練協會出版。頁 38。

是執行政府政策的外圍組織，諸如肥料換穀、資材配銷等政策皆由農會所執行<sup>87</sup>。另外農會也掌管了農民的信用貸款、獎助金發放、家政及農事推廣等工作，等於是當時農復會（1949-1979）執行機構，並不能代表農民的真正需求，名義上是農民的組織，卻是由上而下的政策奉行。另外，農會的理事長雖然是由基層會員代表「民主」選舉產生，但戰後國民黨為了滲透地方，以綁樁賄選等方式控制農會選舉，將農會體制拉近黨國侍從體系之下<sup>88</sup>。因此雖然農會理事、總幹事多為農民身份，但卻在黨國利益交換下，受到籠絡成為黨國分配地方利益的樁腳之一。而農會最大收入來源是信用部（1996年全國信用部總盈餘高達180億元<sup>89</sup>），也成為地方派系爭取的利基所在，信用部於1995年，因為經營方式「失去信用」，故爆發中壢市農會逾放比（呆帳）將近七成之弊案，造成基層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之擠兌潮（至1997年共有42間農會信用部出現擠兌人潮），農會信用部從1996年盈餘的高點，一路下滑到2002年負債22.9億，逾放比也從1995年的5%，攀升到2002年的21.44%之譜。

農會理應站在第一線進行農產品推廣運銷、提供農民所需資金及技術作為靠山、並協助農民組織生產合作社等等重要工作，卻在派系利益、政商尋租的情形下，變形成與盤商、黑道共謀，魚肉鄉民的團體<sup>90</sup>。因此雖然台灣蘆筍罐頭對外貿易受挫，但農政單位和農會在輔導不力此事上還是難辭其咎，農會應該掌握當前蘆筍的種植面積和產量，全部採用契約耕作方式向農民收購（近似於美濃煙草）<sup>91</sup>，一方面可以保障農民收入，二方面蘆筍的品質比較好，三方面可以增加農會信譽，消費者也能享用品質較好的農產品。當附加價值提高之後，事實上國際貿易還是會有空間的，畢竟低價的國際市場是以削價競爭方式來取勝，但品質好的產品永遠都會有人喜愛，例如日本和牛，雖然面臨美澳牛肉市場競爭，但因

---

87 《耕耘台灣農業大世紀》，頁88。

88 關於農會選舉與地方派系的關係，參考陳東升《金權城市》第四章105頁之敘述（2003：台北，巨流）；若林正文《台灣：分裂國家與民主化》136頁之敘述（2009：台北，播種者）；吳音寧《江湖在哪裡》頁400之敘述（2007：台北，印刻）；蕭國和《台灣農業四十年》（1987：台北，自立時報）頁55提到：「民國七十年四月與七十四年四月，基層農會理、監事、總幹事、會員代表改選時，金錢與暴力實已完全且普遍的介入該兩次的選舉。」

89 《台灣農會史》，頁90。

90 當然，必須說明的是，並非台灣每間農會都如此不堪。農會幹部若是由優秀人才擔任，絕對可以提供農民非常大的助益。例如近年來三星鄉農會推廣三星蔥、美濃鎮農會推廣白玉蘿蔔、信義鄉農會推廣梅子加工品、斗南鎮農會嘗試「小地主大佃農」合作經營模式等等。可見只要農會願意做事，農業、農村、農民就會產生十分正面的變化。

91 在種植之前，農會先給農民一筆訂金，告知收購數量及品質，並提供技術支援，種植過程時，農會和農民共同分擔風險，亦即若是天災造成農損，農會需要吸收部分損失；若是市場價格好農會也可以和農民分攤利潤。以蘆筍此類高經濟價值、高附加價值作物而言，契約對於消費者、農會及農民三方都有好處。



為日本牧場品質控管非常良好，因此日本和牛還是佔有市場一席之地。總而言之，1980年代初期，因罐頭外銷受挫，農政單位和農會並沒有進行輔導農民的後續動作，反而是直接放棄蘆筍產銷，讓跟進市場的農民血本無歸，如同放任農民進行高風險的投機遊戲，農民卻在資訊極度不對等的情况下，被無情的市場泡沫侵襲。

從前述 90 年代農漁會信用部崩盤的結果論而言，林金樹及廣大農民們受到農會壓榨的故事，也不過是知秋之葉，林金樹代表了眾多農民的憤怒，面對極權國家、壟斷市場、無良盤商，於今又必須忍受無賴農會，諸多哀愁不知伊於胡底，農民們在 80 年代初期已經面臨忍耐瓶頸，即將成為街頭抗爭暴力的引線之一。

#### 第四節、悲傷水牛

洪醒夫（1949-1982）同樣也是彰化二林農村的子弟，師專畢業後在台中新社教書。洪醒夫作品充滿關懷貧窮農民的敦厚之情，相對於宋澤萊、林雙不的批判，他筆下的農民顯得憂鬱而苦悶，對於單一人物描繪平實，且深刻無比。洪醒夫最大的特色，是他對農民、土地、水牛有濃烈的懷舊意識，他的作品處處可見溫暖筆觸，可說是銜接 50、60 年代人道主義的脈絡，述說 80 年代農村急遽變化的種種現象。

##### 4-4-1 溫暖農村

洪醒夫的《田莊人》（1982）小說集，也是類似林雙不「台灣農村人物誌」的形式，是洪醒夫觀察到的「田莊人」故事的集結。「田莊」在台語意思是「鄉下」，在台灣 70 年代產業型態變遷的語境中，「鄉下」總是帶有一點貧窮、落後的意味。但在洪醒夫的筆下，「田莊」承載著一種傳統價值、勞動與人性光輝的意義。與宋澤萊黑色喜劇的阿 Q 鄉民、林雙不筆下受到結構欺壓的農民相比，洪醒夫所創作的「田莊人」較為善良可愛，充滿人道主義的溫暖情懷。

〈豬哥旺仔〉這部作品，算是洪醒夫人道主義作品的代表，豬哥旺仔是村裡一位十分貧窮、獨眼又矮小的男人，以「牽豬哥」為業。過去農村家戶幾乎都有養豬，母豬需要配種，「牽豬哥的人」就會將「種豬」帶到豬舍裡去和母豬「執行任務」。牽豬哥的人每到一個地方，就會吹一種專用的笛子，讓村裡的人知道「牽豬哥的」來了，因此孩子聽到「豬哥笛聲」就會湊上去看熱鬧（但是大人通常不會讓小孩子看到「過程」）。傳統農村裡，「牽豬哥」被視為地位比較卑微的職業，有一句俗諺說：「閒人不做，牽豬哥」，意思是「無事生非」，代表牽豬哥不算是一件很榮譽的勞動，洪醒夫補充說明：

牽豬哥自來就不是什麼體面的行業，因為靠著豬的「本能」賺錢，人好似不必花費什麼心力似的；再者，一切靠「原始本能」賺錢的生意，總是有點那個，



所以職等自然不高。<sup>92</sup>

洪醒夫將「豬哥旺仔」描寫得很生動，他雖然瞎了一隻眼睛，身材黝黑矮小，走路卻十分挺拔生風，非常有尊嚴的樣子。豬哥旺仔在村裡的工作或許不怎麼「高尚」，但他的為人以及家庭教育卻在村裡很受肯定。但是調皮的小孩子，看見「豬哥」威武粗壯的屁股帶著兩顆土芒果般大小的「睪丸」（一般而言，肉豬都會閹割），都會覺得新奇有趣，想要搗蛋一番。於是村裡的孩子，以粉鳥財仔為首的，就拿彈弓調皮地「攻擊」種豬的睪丸。沒想到射中之後，種豬大聲哀嚎，豬哥旺仔勃然大怒，小孩子都被嚇傻了，他們從沒看過豬哥旺仔這麼生氣：

.....用幾乎要哭的聲音嘶喊著：

「你粉鳥財仔跟死！這樣孽！作孽！我一家大小攏總靠這隻豬哥生活你敢知？！你敢知？！我要摔給你死！活活把你摔死！」<sup>93</sup>

由於豬哥旺仔唯一的生產工具就是種豬的「睪丸」，因此種豬受傷之後，豬哥旺仔一家人可能陷入絕境，他又生氣又難過，原本是想要狠狠修理粉鳥財仔一頓，但是他突然就憂傷地將小孩們放走：

過了一會兒，旺仔卻頹喪地放下他，低沈無力地說了幾句我們聽不清楚的話，揮揮手，示意我們離去。<sup>94</sup>

旺仔之所以放走粉鳥財仔，一方面粉鳥財仔終究是個孩子，一方面是他考慮到粉鳥財仔的家裡也很窮苦，粉鳥財仔的父親是一名酒鬼，在村裡的名聲很差，對待粉鳥財仔不是罵就是打，因此可能感受到同為艱困者的悲哀，遂原諒了粉鳥財仔。這裡的描寫是洪醒夫最感人的地方，他描寫旺仔從盛怒到憂傷，那種無可奈何的深沈哀痛，以及決定揮手放過粉鳥財仔的氣度，賦予窮人一種絕對的尊嚴，在逆境中堅強不屈，但又不失人性柔軟的性格。這次事件後，村民訓斥了孩子們一頓，提醒他們以後絕對不可以再去欺負豬哥旺仔。而粉鳥財仔也認知到自己的過錯：

「有一次更驚奇的發現，粉鳥財仔跪在豬欄前，像旺仔那個樣子，雙手合十，閉著眼睛，嘴裡不知唸些什麼。」<sup>95</sup>

劇情從豬哥受傷之後急轉直下，村莊裡的人除了粉鳥財仔的父親之外，都非常同情旺仔，於是眾人做伙募款幫助豬哥旺仔：

---

92 洪醒夫，(1982)《田莊人》：台北，爾雅。頁 42。

93 《田莊人》，頁 46。

94 《田莊人》，頁 47。

95 《田莊人》，頁 48。

於是，不知是誰發動起來，村裡的人便一元五角三元五元那樣的捐了一些錢，配合旺仔賣豬得到那一點點，又買了兩隻小公豬，從頭養起。買豬的那一天，我看到旺仔在大庭廣眾之下哭了起來，他邊哭邊說：「我若有賺，一定會報答你們的恩情。」<sup>96</sup>

田莊人有情有義，從肇禍的孩子到農民們，整個村莊都願意伸出援手幫忙旺仔度過難關，縱使每個人都很窮，還是「一元五角」地貢獻出來（當然也有「贖罪」的意味）。看得出來過去農民的連結感十分強烈，在地的互助往來網路也是緊緊相連的，人與人的情感是透過勞動關係以及日常交換建立起來，而非現代社會的物質金錢連結。在洪醒夫的小說中，農民不再只是落後、迷信、自私或者悲傷憤怒的單純形象，貧弱者也有深刻的情感、頂天立地的尊嚴，實是戰後農民文學感人至深之處。

《田莊人》裡另外有一篇戲劇表現很強，描述農村裡殘疾貧弱者的故事：〈半遂湖仔的黯然歲月〉。半遂湖仔是村裡一名天生「歪嘴、跛腳、雙手顫抖」的殘疾孩子（半遂的意思就是村民對「半身不遂」的代稱）。他的父親早年被日本人抓去南洋打仗，回來後身體不好，做幾年工就病逝了，沒多久母親也跟著離去（重度勞動的農民，最欠缺的就是醫療衛生系統）。半遂湖仔和妹妹金枝相依為命，金枝平時到台糖農場工作，也四處幫人打工賺錢。而湖仔因為無法勞動的關係，用一筆十分微薄的資金，在村裡經營一間雜貨店。

平時湖仔勉強雜貨維生，但因為行動不便的關係，時常成為村裡孩子的欺負對象。洪醒夫描述一段湖仔被村裡孩子（還包括第一人稱的「作者」）欺負的動人場景，洪醒夫的文字圍繞在人性的脆弱與堅強中掙扎著：

我們也時常在半路上把他攔下來，買糖。有一次，一個小孩拿了糖以後，故意把一角錢的銅幣扔在地上，湖仔叫他撿起來，他不撿，叫別人幫他撿，別人也不肯，他只好自己撿。那真是叫人難忘的場面，他的手本來就抖，手指不聽使喚，要撿那個一毛錢的銅幣，實在很不容易，眼看著拿起來了，又被抖掉，又拿起來，又被抖掉。開始時，我們圍在四週看著笑著，樂不可支，三五次之後，湖仔臉色激動，一邊撿，一邊淚如雨下，他緊緊閉著歪歪的嘴巴，睜大微凸的巨眼，坐在地上，鹹草袋子擺在一邊，左手顫顫抖抖的用力去抓那個銅板，越用力，抖得越是厲害，淚流得越多，到最後，有個小孩走過去，輕易的幫他撿起來，放入他的口袋，他站起來，什麼也沒有說，一腳輕一腳重一點一跳的，向回家的路上走。<sup>97</sup>

---

96 《田莊人》，頁 48。

97 《田莊人》，頁 65。

小朋友欺負湖仔原是為了好玩，卻沒想到湖仔展現如此韌性，小朋友或許被生命的嚴肅性所震撼，最後將銅幣還給了湖仔。而作者也說長大後，會主動斥責欺負湖仔的小朋友（雖然終究有一群頑皮的小朋友會在四下無人的時候欺負湖仔）。不過事實上，村民非常照顧湖仔，小說裡面提到湖仔需要去辦貨的時候，因為他無法拿去重物，因此湖仔拜託村民送貨，村民義不容辭地都會幫忙。小說中有一段寫到湖仔生病，作者到他店裡買糖果的時候，湖仔有氣無力地請他幫忙蓋棉被，湖仔為了答謝他，也送他一棵糖果。而村民也都到湖仔他家幫忙：

湖仔病了好幾天，那幾天金枝沒有去做工，村子裡很多大人都在他茅屋裡進進出出，有幾個鄰居好像特別忙，到處找草藥，也到廟裡去拜拜。然而，我們並不很關心，一天到晚，照樣玩我們的。去買糖果時，金枝賣給我們，她手腳俐落，我們買了就走，沒有什麼特別的感覺，只看到金枝眼睛紅紅的，時常在打瞌睡。<sup>98</sup>

這一小段看出來，村民很溫馨地幫湖仔一家人打點，但終究也只能幫忙找找草藥和祭拜神明，對於改變湖仔悲慘的命運無濟於事。後來湖仔幫金枝找到一門親事，招贅了一位個性十分惡劣的丈夫，金枝在辛勤工作之餘，還要照顧他哥哥，時不時又被拳打腳踢，積蓄也全部被都為丈夫吃喝嫖賭殆盡。湖仔除了每日被妹婿冷嘲熱諷外，自身對妹妹不幸的婚姻也十分自責，最終在田裡喝仰藥自盡。

在故事中，我們雖然看到農民互助性格和農村的溫暖，但同樣地，也對於當時社會照護體系的闕如唏噓不已。台灣在社會工作和社會福利制度健全以前，傳統婦女命運幾乎都掌握在父權他者手上，她們雖然堅強，但卻無力獨自對抗整個不公平的體制。小說裡的金枝，他的職業是農場雇工，如同〈嫁妝一牛車〉裡的阿好，個性雖然強悍，卻也是被命運嘲諷的女性悲歌（以身體交換家庭的希望）。金枝勞動收入或許僅能提供一家勉強生活，自己也沒有土地，算是社會上最底層的無產者，而女性傳統的劣勢更是讓她飽受折磨，遇人不淑的婚姻，讓她與湖仔跌落人生悲劇谷底。在小說中如此隱喻，當小朋友來雜貨店裡偷糖果的時候，湖仔憤怒地說，他賣糖果也沒賺多少錢，吃的也是蕃薯簽，竟然要被小朋友這樣糟蹋，乾脆不做生意了。

本來，他用微顫的左手捧著碗，生氣起來，碗捧不住，掉在地上，半碗灰黑灰黑的甘薯簽乾潑了一地。<sup>99</sup>

貧窮的蕃薯簽粥加上肢障孱弱的身體，洪醒夫以湖仔一家人貧窮加上身體障礙、女性等多重不幸的故事，述說農村裡最殘忍的情境。當體制無法保護任何

---

98 《田莊人》，頁 63。

99 《田莊人》，頁 63。

弱勢人民的時候，農民的生命就像野草一樣無助，轉瞬填溝壑。

#### 4-4-2 農業美學

在洪醒夫的作品裡面，我們還可以看見農民根著於五穀耕耘、四時勞動的土地意識，洪醒夫（以及美濃的吳錦發）觀察到 1980 年代，農村的最後餘暉已經西沈，農地作為「農地」已經失去原本的價值與功能，對於逐漸遷移至都市，在其他產業開始累積資本的農村外移世代而言，土地逐漸轉變成為可買賣投資的「標的」，原本附著於土地上的文化意識、生產與生活的連結遽然斷裂。而感受最深刻的，或許是傳承先人土地意識的農民。他們和土地朝夕相處，熟悉一切環境的水文氣候、乾濕冷暖變化，能一眼望穿土壤此刻的情緒，四季交替著的歲時生態——這一塊田地缺水，這一塊曬不乾，那一角落永遠沼澤，另一角則是田鼠最愛，他們每日勞動的身影已被陽光曝曬投影在大地上、風霜跡痕烙印在顏面上，勞動成為他們的語言，而大地就是書寫的過程。農田是農民的心版，一世的快樂憂傷都記錄在土壤與作物生生孳息之中。

洪醒夫將土地意識具體書寫成農民的生命敘事，例如〈清水伯的晚年〉這篇作品，清水伯年逾古稀，直到兒子長大事業有成之後，仍然持續在田裡勞動著。第一人稱作者很疑惑，為什麼老農民都過了退休年紀許久了，還要這麼辛苦地在田裡工作呢？都市的上班族六十歲左右就要退休，但老農民有些甚至到八十幾歲都還在工作。

我知道老一輩的人對錢的看法，心裡不免有些悽情，好像跟誰賭氣似的，脫口說道：「要是我，我就不做田，田放著讓他荒！」

大樹叔聽了，勃然大怒，罵道：「你們讀書人真是不知死活，好好的田地放著讓它荒，晚上怎麼睡得著啊！」<sup>100</sup>

農民是不可能讓田地荒廢的，過去在農村裡，田地的狀況會完全反應農民的個性。村莊裡的田地雖然相連在一起，但每塊由田埂分開的田地都會有細微不同的變化，諸如田裡的雜草、土壤狀況方式以及水位高低等等，經由不同的工作態度和方法，長期累積下來即會產生極大的差異。例如以田埂為例，農民習慣將田埂的草除得乾乾淨淨，一方面是因為擔心「雜草」<sup>101</sup>的種子成熟掉落稻田裡，雜草將會越長越多；一方面農民之間也會互相「參考」彼此的田地狀況，田埂草太多的農夫，就會被視為懶惰的農夫，作物的狀況必然也是不好的。這是過去傳統農作時代遺留的概念，但到了化學、機械時代之後，農民開始使用農藥來除草（事

---

100 《田莊人》，頁 87。

101 雜草事實上只是一個方便的代稱，沒有一種植物叫做雜草。事實上，稻米只要長在不對的地方、不對的時間，仍然會被視為雜草除掉。而路邊不起眼的雜草，例如咸豐草、尖瓣草、左手香等等，在必要時候都會發揮很大的作用，可以當食糧、可以當藥物等等。



實上已經失去「互相參考」的實質意義)，但農民們還是堅持要保留乾淨的田埂<sup>102</sup>，讓田間永遠保持一種整理過後的感覺，甚至在補完田埂之後，老農民都還會用水平儀測量自己填上的泥土是否工整。因此個別的農民之間，其實有著一種農業美學的潛規則在作用著，如同上述的田埂雜草問題，以及插秧、做畦的時候「整齊」與否的小眉角。這些和生產有關的農業美學沒有被統一化、諧和化，也未曾進入學術典律之中，而都市他者也不能理解開墾一片整齊的菜園，對於一位老農民的意義，事實上是至關重要的，代表一位農民對於自身「天命」的價值認同所在：因為過去農民身份並非自由選擇，農民自身認同維繫在他的勞動價值之上，而他的專業又和農業美學緊緊相連。一塊整齊的田地不一定能為農民帶來什麼收益，卻能讓他自認為是個有尊嚴的農民。所以如故事所說，假使農民放著讓田地荒廢，這是一件非常難以想像的事情，田地是農民維繫自我價值之所在，任土地荒廢等於放逐自我價值。

#### 4-4-3 土地意識

土地除了農民的自我價值維繫之外，還有其他意義：台灣的老農民如果無法自行耕作，就會拜託信賴的鄰居親友代耕，例如《變遷中的牛眺灣》裡，李老先生最後因為村裡的好朋友再也無力代耕，決定回到牛眺灣重拾農具一樣，土地是不能被浪費的，任由土地休耕和浪費食物沒有兩樣。但今日台灣農民與土地遇上的問題是：勞力大量流失、農業價值一落千丈、土地被當成投資標的炒作。由於農村在不平等的產業資本挪移下，1970年代之後幾乎沒有年輕人願意從農，許多老農民逐漸找不到代耕的人，或者老農民過世之後，子女對於農業沒興趣，繼承土地所有權只是為了「待價而沽」或者「取得農民資格」等等無關農業本身的證件問題上打轉。於是台灣在70年代後出現一波波土地尋租的熱潮，輕重工業及都市開發轉向農村投石問路，而城市郊區的農地也屢受波及，例如新竹市郊的竹北及竹東等地的優良農田，已陸續透過土地徵收或者都市計畫逐步受到蠶食鯨吞。

更有甚者，台灣在2000年《農業發展條例》修正案通過之後，開放非農民買賣農村土地，成為棄守農地農用的最後關防，許多原多原本領取休耕補助的稻田「轉作」成為種植別墅的「建地」，原本一分地（三百坪）約莫一百多萬的地價，在某些熱門農村（宜蘭三星、高雄美濃）也飆漲到一分地四、五百萬之譜。一甲稻田一年頂多三十萬的產值<sup>103</sup>，但賣掉成為農舍建地之後可以得到四、五

---

102 雜草可以保護田埂，增加田邊生態，也能讓農民行走其上比較方便。但因為田埂必須很乾淨的觀念所致，造成用藥過量，農民和土地本身都受到毒害。而近年來生態農法發現，在田埂種植薄荷、幸運草等等植物，不但可以保護田埂土壤，更可以增加美觀、除蟲等等價值。

103 產值是以賣出的農作物價格計算，但水田若要算進涵養地下水、生態、觀光及文化價值，其價值之可觀，恐怕連經濟學家也難以估算。

千萬的收入，對於地主農民而言，若非堅持傳統的土地意識，這樣的價值落差實在太大，農地的價格與價值開始脫鉤，變成了都市豪宅之外最熱門的投資商品，導致農村人心惶惶，農村社會網路越趨崩解。而原本百年水田及其農業美學，也在都市他者豎立嶄新的金錢美學典範下（農村裡爭奇鬥艷的「後現代主義」風格豪華農舍），被擠壓、歧視而不斷退縮。百年來，台灣農村發展從過去殖民體制對米糖的收奪，轉變成水與土地的壓榨，土地意識猶如老農勞動身影和水牛眼淚，逐漸消失在發展洪流之中。

而小說中，作者不知情地抱怨清水伯的兒女不孝順、為什麼清水伯不享享清福等等話語，被大樹叔責難一頓。事實上是清水伯夫婦過不慣城市生活，所以一再抗拒搬到城市和子女居住——他們無時無刻都必須做一些勞動，否則身體和心情就安頓不下來——過去農民因為生活清苦，作息完全是配合著勞動節奏，沒有工作的時候就休息，休息結束就工作，生活大致上只分成生產和勞動力再生產兩種模式，沒有明確的「休閒娛樂」時間。因此清水嬸過世之後，清水伯搬到兒子家裡住，兒子在都市開了一間工廠，已經是大老闆，一開始清水伯還是習慣四處掃地、整理內外的環境，但被周圍的人看笑話。因為很有「派頭」、很「高尚」的大老闆的父親，竟然是忙進忙出、農民一般的老人。到最後兒子和孫子都很棄嫌清水伯「勞碌命」的格局，覺得他讓他們這些「高尚的人」感到難堪。

於是在城市裡找不到聊天對象的清水伯，又被兒孫棄嫌，只好將自己封閉起來。直到他遇到一位路邊賣零食、雜貨的老婆婆：

這樣的日子，幾乎乏善可陳，卻是清水伯的都市生活裡，最為豐美的。他雖不知道老太婆的姓名，也不確切知道她的身世，卻一切無礙，他們談論以前的鄉間生活，談論十幾年前的種種切切，也談論現在，興致來時，整日叮叮咚咚，談個不停<sup>104</sup>。(99)

這是一段十分優美的文字，農民文學的特色是鮮少使用異化的修辭，單純以情節來鋪陳對於世界的想像。不過在字裡行間，我們卻也可以閱讀出許多隱喻：比方賣零食的老婆婆象徵著廣大無產勞動者的溫暖形狀，用來襯托清水伯家人邁入小康之後的傲慢嘴臉。再向下探尋，或許清水伯和老婆婆中介的語言是土地意識，因為他們不知道對方身世與姓名，等於是脫去工商業社會最重要的資本外衣，以熟悉的勞動習慣互相對話。這代表著土地意識並非單純來自於農民與土壤的交往關係，而是早期比較貧窮的社會共通的語言，來自人群、空間、母語以及對於未來的期待。這一套生活的邏輯，在農村和都市之間，因為勞動方式的不同，存有非常大的差異，而這種抽象、無法精準定義的差異，猶如中國作家賈平凹吃泥

---

104 《田莊人》，頁99。

土<sup>105</sup>，就是洪醒夫文本裡面描寫的土地意識：

人間世事，對他來說，的確太複雜了；年來，他在田畝之間建立的處世哲學，絕對無法適應猝然暴發的工商社會<sup>106</sup>。

清水伯的「處世哲學」比方說，農民看天吃飯，下午工作到一半看見天邊烏雲密布，就必須開始趕工，下了大雷雨後休息躲雨，下完雨再來整理田間殘局，工作隨時都會因為天氣調整，農民對於天氣變化的感受也非常敏銳，再加上農作物有時效性，萬一蘿蔔趕不及收成，一場雷雨可能就會使得數個月的心血泡爛在土裡；但都市裡的受薪階級，他們是依照精準的打卡機時間來上下班，無關乎風雨，一年之間會影響的大概只有「颱風假」（災防假），天氣變化只有通勤困擾與否，銷售順利與否的問題，因此農民和城市受薪階級的「天人觀」差異就不在話下。

當然這只是就天氣的角度而言，土地意識還包含著許多人際之間的情感，勞動條件及生存心態的種種結合。以最具體的方面來看，就是對於農民們田產的重視，〈吾土〉即為這樣一篇小說。洪醒夫描述小說主角馬水生，他的老父老母罹患肺結核，拖延許久只願求神問卜不願到療養院治療，到最後已病入膏肓。不得已，醫生只好以嗎啡作為老人家的解痛劑，但嗎啡一打下去，就是醫療費用的無底洞。馬水生一家人只好賣掉在耕者有其田時辛苦掙來的土地，卻又不敢給老人家知道。因為馬水生明白，這些土地是父母用血汗生命一點一滴換來的，度過日本時代末期最艱難的歲月，土地是他們病榻前最放不下心的財產。

「水生子，哪一天我們卡好一點，你要帶我們去田裡看看哦！……水生他娘，妳想想看，我們靠著棉被坐在牛車上，在樹蔭下，慢慢的走，走去我們的田園……要死以前能再去看一次自己的土地，死也甘願！<sup>107</sup>」

為了隱瞞賣土地的事實，馬水生只好帶著老父母，坐牛車到過去的田地，假裝田地上還長著自己的莊稼，新的地主也有默契地飾演「來幫忙耕田的人」，為的就是讓老人心安。沒想到在某次妯娌吵架中，四弟的老婆因為經濟壓力太大，大聲說出給老人打嗎啡賣土地的事情，讓老人家聽到了。馬老伯歇斯底里地哭喊：

---

105 這個典故引援自：楊泰興，〈到賈平凹書房，體驗黃土地的滋味〉2010年10月號《遠見雜誌》第292期。裡面有一段話：他（賈平凹）在《靜水深流》中寫道：「我聞到了土地的清香味。我問女兒你聞到了清香嗎？女兒說沒有。我竟不由自主地彎腰捏起一撮泥土塞到嘴裡嚼起來，女兒大驚失色，她說：『爸，你怎麼吃土？』我說：『爸想起當年在鄉下的事了，這土多香啊！』」賈平凹為了和女兒表示他個人強烈的土地情感，卻又無以名狀，只能用「吃土」來表達。

106 《田莊人》，頁98。

107 洪醒夫（2012），《洪醒夫集》台北，前衛出版，頁54-59。

不孝，不孝子，土地，你把土地，賣了了，十幾甲，我，我們一鋤頭，一鋤頭，開墾的土地，賣了了.....你阿爸為了土地，給四腳仔打到吐血，向四腳仔下跪，你，不孝，你把土地賣了，你阿爸給四腳仔打到吐血.....<sup>108</sup>

當夜，老人家就在房間裡懸梁自盡了。

洪醒夫說〈吾土〉是真實的故事改編，但無論是否是真實的故事，都傳達了農民對於土地強烈的情感。土地不只是農民的生產工具，而是每日相伴、汗水灌溉、能將一家大小的未來託付於斯的象徵。而洪醒夫的故事絕非濫情的知識份子書寫，在現實中，農民捍衛土地的決心，甚至比小說來得更沈重。

2011年4月15日，內政部營建署區委會，公告撤銷苗栗灣寶的土地開發案。這片土地原本被苗栗縣政府強制徵收，和苗栗大埔一樣，打算用來開發「後龍科技園區」。灣寶的農民們十分憂心，卻又不敢和縣長劉政鴻作對。此時有洪箱與張木村夫婦，決心組織當地農民成立自救會來保護自己的土地。一開始張木村先生接到土地徵收的通知時，心情落入谷底，他為了隱瞞家人，連續七天不夜不成眠，最後過度絕望，罹患了嚴重的憂鬱症，還一度想拿刀和劉政鴻拼生死<sup>109</sup>。而就在太太洪箱、自救會長陳幸雄，以及各界聲援人士奔走下，經過十三次北上陳情抗爭，甚至在村莊掛上「非灣寶人勿入、否則不得好死」的大布條，展現捍衛家園決心。終於在三年後（但實際上從灣寶土地第一次被強制徵收已過了十五年），成功擋下了徵收案。灣寶居民在內政部會議室裡齊聲唱出了他們的心聲：

《黏土》

想起彼當時 沙仔地養沒覓  
細漢就離家 做女工渡日  
用目屎來紡織 故鄉的畫面  
思念阮入土地 清新的香味  
勤儉來打拚 得到王爺疼  
指示來移山 車土種稻仔  
收割米高高 蕃薯西瓜大  
就此返來 農家入生活  
啊 感謝彼粒山 黏土甲阮晟  
雙腳土黏黏 不願來叮凍  
黏土嘛黏心 在地才知影

---

108 《洪醒夫集》，頁 54-59。

109 張木村先生於 2013 年因癌症過世，留下家人與灣寶的居民持續為土地打拼著。本文參考自胡慕情部落格《我們甚至失去了黃昏》中，追悼張木村先生的文章〈而你依然活著〉。  
(<http://gaea-choas.blogspot.tw/>)



這是描寫洪箱大姊的故事，灣寶過去土地貧瘠，農民都必須出外兼業才能養家活口，洪箱大姊小時候也必須出外當女工賺錢。幾十年前灣寶居民偶然發現庄頭有一座小丘，上面的黏土很適合種稻，於是村民們將小山丘的黏土填到田地上，逐漸改善了土地貧瘠及排水的問題，灣寶遂成了優良的特定農業區。張木村先生知道土地的價值，也率先和主婦聯盟合作，嘗試種植台灣第一批有機西瓜。歌詞裡的「黏土」，就包含著灣寶人們濃厚對於土地的愛，以及駢手胝足開墾土地的艱辛——灣寶自救會於 2008 開始抗爭，洪醒夫〈吾土〉發表於 1978 年，四十年來滄海桑田，但農民對於土地的情感始終沒有淡薄，鄉土仍舊存在，不曾過去，對於土地意識無以名狀，或許「灣寶係元寶，這是阮的家」一首詩歌，可以道盡千絲萬縷的情感。

#### 4-4-4 牛的眼淚

馬克思將資本主義工廠、器具稱為生產工具，但農村社會裡的「生產工具」卻不是冷冰冰的計量單位，充滿著濃厚的土地情感。洪醒夫在〈跛腳天助和他的牛〉一文（相似的文本，還有吳錦發的〈牛王〉），描寫不良於行的天助，以駕駛牛車來維生，但在一次過勞工作中，天助的牛不幸跌倒受傷，從此無法工作。很快的，牛也因為腳傷而過世。天助難過異常，不願接受牛過世的事實：

我看到大目旺在安慰他，想拉他起來，可是卻被他一手揮開了。大目旺站在那裡，不知如何是好；只聽得天助溫柔地說：「牛呀牛，趕快好起來，我們去玩，去喝兩杯！」

他的手，開始撫摸牛的脊背。

所有的人都默默的站在那裡，搖頭，嘆息，沒有人能對天助有任何幫助。在逐漸轉暗的牛舍裡，天助的臉越來越顯得模糊了。我突然感到我以前並未深刻的認識過他！他跟他的牛是多麼相像啊！<sup>111</sup>

牛是充滿人性的動物。我們在宜蘭深溝村租地的地主阿伯，他在教導我們撒種時，曾講過小時候養牛的故事，他們小時候帶過十幾頭牛，牛的生命大約有十幾年左右。他說牛也有脾氣個性，兩歲之前就要教它們學會拖犁等等工作，過了這個時期就學不會了。每隻牛都有脾氣，有些吃軟不吃硬，有些卻要責打才肯工作，它們也會偷懶、也會認家認主人，非常具有「人性」。有些牛甚至會看人做

---

110 〈黏土〉這首歌是胡慕情作詞，老林家樂團的呂翊齊作曲，由灣寶居民合唱。參考自部落格《我們甚至失去了黃昏》之文章〈黏土〉(<http://gaea-choas.blogspot.tw/>，檢索日期 2013 年 4 月 25 日)，部落格還有歌詞、MV 以及錄製經過，都寫在〈在灣寶唱歌〉這篇文章裡。

111 來源請求

事，你如果勞動得比它勤勞，它就會尊敬你，也相對認真工作；如果遇到手腳沒那麼俐落的人，它甚至會以怠工來回應。另外，某次村裡某戶人家牛棚失火，牛賴在棚子裡不肯走，直到主人走過來和它說話，說家裡危險要帶他去安全的地方，牛才願意和主人離開。阿伯一面工作，回憶起許多水牛可愛的地方，最後他就補充說：「所以我們農民都不吃牛啊，是要感念它們到我們家來幫忙。萬一在外面喝到牛肉湯沒辦法，但我們盡量不會吃牛肉啦。」雖然我早已知道農民不吃牛肉，但首次發覺到這不是一種刻板的「戒律」，並非由外在律法所規範，而是發自內心對於牛的感謝之情。

農民的土地意識將天地萬物擬人化，耕牛和耕者都具有人性，精神在長期的相伴勞動下，彷彿可以互通。因此洪醒夫才描寫天助對牛說「好起來，我們再去喝兩杯」而「天助和他的牛如此相像」。就像過去傳統農村的泛靈信仰一樣，山川草木都有精神，員山鄉當地一位農民賴青松說：「當你在田邊獨自工作時，聽見水圳的水細細流入田地的聲音，你突然發現土地是要和你說話。這就是農夫的耳朵，在我聽見以前，我還不相信有這樣的事，因為你每天和土地相伴，久了就能聽得懂他們說的話」。

#### 4-4-5 流淌大地的人道關懷

洪醒夫的作品風格和先前談論的作家都很不同，洪醒夫十分浪漫感性，他沒有王禎和、宋澤萊般戲謔；沒有林雙不、賴和那樣憤怒；沒有鄭清文、鄭煥那樣淡然；卻也不像吳晟、鍾鐵民那樣平實無華。洪醒夫筆下的角色幾乎都經歷過重大的悲劇轉折，但故事整體卻能令人感到溫暖的人道關懷，除了幾個戲劇性反派角色之外（半遂湖仔的妹婿，無良地主等等），村民他者都是熱心的人們。當湖仔陷入困境時會伸出援手，會幫助豬哥旺仔重新購入小種豬，也會替馬水生一家人隱瞞賣地的事情。使人感覺到原本作為小說的眾多農民們，並非扁平的背景，而是有機的、有活力的人性存在。也就是說，當讀者在注意到故事主角的苦情遭遇時，也往往能發現身於舞台背景的農民們，雖然台詞和動作不多卻也佔了很大的戲份，如同農民文學存在的前提：人與人之間的互為主體關係，主角的不幸境遇反而突顯了社會互助網路的重要性，而每個人都因為他者而存在，並非獨立的鬥爭個體。

不過洪醒夫的缺點也在於此，他想要渲染底層人民的悲劇性格，卻將少數反派角色描寫地十分惡劣，彷彿所有錯誤都可歸咎於此。他沒有提及制度性貧窮，亦即惡劣的農業生產環境，將帶給人性多大的傷害。他將人的貪婪、刻薄及殘暴貼上個人因素標籤，卻沒有探討背後的制度缺失，往往容易讓讀者陷入悲傷莫名的境地，卻不知這種悲哀是從何而來，只能虛無地進行中產階級式的正向勉勵，如同馬水生的老父自殺前念茲在茲的「把田掙回來」，然而，在 1970 年代後產業政策鼓吹的邏輯卻是：離開田地從事別的行業，才有辦法把田賺回來，甚至衣錦還鄉之後再回來炒作農地。堅實卻缺乏資訊的農民們在自己的土地上離散，卻不

知所以然，洪醒夫的小說裡，缺乏像宋澤萊書寫笙仔那樣的先知人物、黃春明筆下行動派的阿盛伯、筍農林金樹的義憤拳腳。洪醒夫的人道主義，整體而言，有農村農民沈重悲哀，卻無處可去之嘆。

## 第五節、月光山下的嘆息

### 4-5-1 種有菸草葉的小鎮

提起美濃，最有名的就是曾經盛產一時的菸田，這項特殊產業也影響了美濃的地方文化。1939年，殖民者開始在美濃試種煙草，經過不斷改良及推廣，戰後美濃的菸田面積逐步擴大，1975年達到頂峰，菸田面積達2千多公頃。又由於氣候良好，三面環山的地形提供遮風閉雨的屏障，美濃擁有三期產季：第一、二期種植稻米，冬季裡作則種植菸草、白菜或蘿蔔等作物。美濃稻米生產條件和高屏其他地區差不多，但因為菸草是和公賣局契作，發放菸牌（公賣局為了控制菸田面積，發放給菸農的「執照」、採行統一輔導並收購等方式，保障了菸草收購價格。種植菸草雖然辛苦，卻也使得美濃農民比其他地方農民，更多一筆穩定的收入。

美濃客家文化十分濃厚，地方認同感很高，且素有「博士之鄉」美稱，出了許多有名作家及藝文人士。筆者曾經到過美濃進行農業相關議題的訪問<sup>112</sup>，認識了些許美濃文化。在此就美濃獨特文化形成的原因，大致分成下列三項來說明：

一、歷史因素：美濃屬於客家族群的四縣文化，清康熙時期發生朱一貴事件，下淡水溪（屏東平原）的客家人組織「六堆」團練來保護家鄉，美濃屬於「右堆」勢力。也由於諸般歷史因素，六堆的客家人特別重視親族之間的團結凝聚，美濃人夥房（三合院）正廳，所供奉的祖先牌位可鉅細靡遺地追溯到開台祖。例如美濃張家夥房的正廳會掛有「清河堂」的堂號，牌位供奉從開台至今歷代的祖先，左昭右穆，後代子孫都會將光榮的事蹟或匾額掛在牆上以光耀門楣。而在清朝統治時代，光宗耀祖最基本的管道就是科舉，因此美濃人十分重視子弟教育，在美濃街入口有一處三級古蹟「敬字亭」，過去美濃人一旦有無用字紙，不敢隨意丟棄，一定要帶到這座金亭來祭拜焚燒。在這種文化傳承之下，客家人只要有餘力，一定會想盡辦法讓子弟接受更好的教育，博士之鄉的美名也因此產生。

---

112 我在2011年暑假，於美濃參加台灣農村陣線舉辦的「夏耘草根訪調營」，進行為期五天的農業體驗。營隊結束之後，又參加後續的訪調團隊，同樣也在美濃進行五天的農村訪問。2012年冬天，參加美濃農會舉辦的營隊，再次到美濃拜訪三天。我在美濃認識了許多農民和返鄉工作的年輕人（他們共同成立了文創工作室「野上野下」），深深覺得美濃人的自我認同和其他農村都不太一樣，充滿地方特色。



二、經濟因素：從日本時代到 2002 年台灣加入 WTO 之後。美濃曾維持了長達數十年的菸草盛產時期（1987 年之後因為研議加入 WTO 而面積開始縮減），由於菸草皆由公賣局收購，沒有市場競爭壓力，提供了農家一筆穩定的收入來源，可勉強提供家中子弟升學。而公賣局也會提供菸農購買設備等貸款，相對其他作物也較有保障。菸草種植雖然需要大量人力，菸葉收穫時期，連外出子弟都必須返鄉幫忙，但也提供了美濃農民較好的生活條件，使得美濃文化呈現與其他農村不同風貌。

在台灣加入 WTO 之後，取消菸酒公賣制度，菸草收購也落幕轉型，成為政治協商下的「福利制度」。政府每年依然發放少量菸牌，但契作面積已大不如前。近年來美濃農會協助輔導冬季裡作轉型，嘗試種植橙蜜香小蕃茄、白玉小蘿蔔、網室木瓜及四季豆等作物，結合文化觀光，將美濃農業帶向另外一種新的可能。

三、政治因素：1982 年《月光山雜誌》在美濃創刊，每十天發行一期，至今（2013 年 3 月）已發行 1100 多期，是全國最大的社區型報紙，目前每期發行約 3000 份，有許多國外僑民都藉由這份報紙來得知故鄉消息，凝聚地方認同感。美濃鎮公所（現改為區公所）曾經一度因為經費短缺，連路燈電費都繳交不起。後來美濃鎮公所發起「善心燈」活動，在《月光山雜誌》的宣傳協助下，由鎮民認養路燈電費，並在燈上寫下認養人姓名，結果美濃人踴躍響應，包含旅外僑民看了雜誌，都匯款回鄉來認捐，募得七百多萬善心燈電費。而其他經濟拮据之鄉鎮紛紛仿效，成效卻十分有限，美濃認同感之強烈，一時傳為美談<sup>113</sup>。

然而影響美濃人的集體記憶最大的，莫過於 1992 年的反水庫運動，當時美濃人得知上游要蓋水庫，而水庫的壩址就在笠山旁邊，鍾理和、鍾鐵民文學紀念館附近，他們擔心一旦水庫潰堤，大片美濃平原就要被淹沒，同時具有保育生態價值的黃蝶翠谷也要消失，於是在一些返鄉的知識青年組織（例如鍾永豐、鍾秀梅兄妹），以及鍾鐵民先生率領之下<sup>114</sup>，開始了「小鎮敵國」的反水庫運動。所謂「小鎮敵國」，就是政府認為大高雄地區的水源必須仰賴建造美濃水庫來補充，但美濃人因為鄰避作用（NIMBY，Not in my backyard 的簡稱）而反對興建水庫，被輿論貼上「自私」的標籤。在這種情形之下，美濃青年組成「第七小組工作站」，試圖建構新的論述<sup>115</sup>，擺脫鄰避效應批評，將反水庫運動拉到全球水資源分配

---

113 關於美濃「善心燈」的報導，可參考 2012 年 2 月 13 日《自由時報》報導〈昔負債 1.3 億 開源節流 美濃公所轉虧為盈〉（南部新聞）。

114 鍾鐵民先生是反水庫運動的精神領袖，1999 年美濃鄉親北上到立法院抗爭的時候，當時正下著大雨，鍾鐵民先生以不良於行之身，拿起擴音起說「跪！」，率領鄉親集體下跪陳情。（參考自林生祥〈難忘跨世紀對談，追思鐵民老師〉，原文刊登於《中國時報》，2011 年 8 月 24 號）

115 第七小組的由來是因為鍾永豐、鍾秀梅的父母在菸業「交工」（換工）編制上屬於第七小組，他們就因此定名。後來林生祥的交工樂隊，也在鍾永豐家裡的菸樓上錄音，是為「第七小組菸樓錄音室」。這段回憶參考鍾永豐〈菊花為何夜行軍〉之一，刊登於《中國財富》2011 年 7 月號。



正義的層次上。而美濃地方有力人士及鍾鐵民先生倡議下，更在 1994 年組成「美濃愛鄉協進會」，進行「一場起於反水庫卻永無止盡的社區運動」<sup>116</sup>。因此美濃人經歷了一場從惡夢到新生的地方再認同過程，原本是反水庫運動，卻在地方人士的奔走之下，變成了長期的社區營造。現今美濃都會在水庫預定地上舉辦「黃蝶祭」<sup>117</sup>，由地方鄉親穿著傳統藍衫祭祀天地，也紀念因反水庫而帶來的新生契機。而今日美濃在地的社區組織也十分蓬勃，除了先前提過的愛鄉協進會、月光山雜誌社之外，還有農村型社區大學旗美社大，以及美濃農村田野學會等等。

由上述三點原因說明，美濃在長期歷史、經濟及政治因素下，造就了十分獨特的地方文化，也產生了豐富的藝術作品。文學方面，有鍾理和、鍾鐵民、吳錦發以及和林生祥合力作曲填詞的鍾永豐。以下就鍾鐵民及吳錦發在 1970 年代左右看見的美濃農村，進行文學與社會變遷的交互探討。

#### 4-5-2 鄉土變遷與農民分化

吳錦發出生於 1954 年，大學時代開始提筆寫小說，第一篇小說〈英雄自白書〉發表於 1976 年。而 1980 年出版的第一本小說集《放鷹》，充滿農民文學寫實主義風格，對於當時美濃農村變遷的現象，例如農民離農、豬價慘跌等等議題，都有生動地描繪。

〈堤〉的故事原型有點神似於〈青番公的故事〉，〈堤〉裡面的老阿公因為個性固執，也被鄉人稱作「青蕃順仔」，而老阿公和孫子的感情比較好，時常和孫子講自己的人生哲學，也和青番公很像，都具有傳統農民堅實的個性。老阿公的田地正面對著美濃溪轉彎處，大水一來時常順勢帶走一些田土，因此他千方百計要構築一道堤防，無奈水流太強，和孫子兩人弄了好一陣子卻始終徒勞無功。並且老阿公的兒子對阿爸的工作非常不以為意，他不但趁著夜半偷偷來將堤防弄毀，甚至暗中計畫要把田地賣給當地的造紙廠（污染整條河川的禍首）。結果老阿公在拼命工作之下病倒了，直到雨季來臨，大水也再次將堤防沖毀。他傷心地在河邊觀望：

阿公淒然一笑，兀自看向澎湃的美濃溪，看著竟歇斯底里般吼道：「屌——鬥不過它我就不叫青蕃！」

---

116 參考自何明修（2006），《綠色民主》：台北，群學。頁 271。

117 筆者曾參加 2011 年的美濃黃蝶祭。黃蝶翠谷每年六月左右都有「黃蝶大發生」，無數黃蝶在山谷中飛舞。而黃蝶祭通常在黃蝶大發生之後舉行，黃蝶祭乃「祭」而非「季」，即並非觀光意義的「季」，而是反水庫運動祭典的「祭」。該年主祭之一是高雄市長陳菊，可見這個儀式已有官方介入，具有強烈政治色彩（觀光、保育、文化是其附加價值）。

忽然，我看到阿公的眼角竟噙出了淚水。<sup>118</sup>

吳錦發在這篇小說裡，雖然表面上是和〈青番公的故事〉類似，描寫一位固執的老人，因為土地情感，不願看見土地白白被水沖走，因此希望駢手胝足地建築堤防。但實際上的主題，卻有點像是〈溺死一隻老貓〉那樣，老農民不願接受時代變化，站在逆流之中希望能找回土地、信仰以及傳統價值，但卻力不從心，最後只剩自己一人獨力作戰，顯得無比悲壯，同時卻也帶出一點淒慘荒謬的意味。

農民文學進入 1970 年代，似曾相識的土地主題不斷出現。如同文本中所述，老阿公認為美濃溪正在沖刷他的土地，但實際上鯨吞蠶食的，卻是子嗣們被資本發展侵蝕的內心，頑固的老阿公或許還能勉強和天地搏鬥，但卻無法抵擋子孫暗中進行賣土鬻地的行為。人心的變遷，比大自然造成的傷害更為強烈，這就是農村文化崩解的現象。

農民不同世代之間的衝突，牽連的不僅是文化問題，還有環境的迅速惡化。農業經濟衰頹之後，許多農民第二代認知到農村已經沒有發展，遂紛紛變賣土地離農，留下了巨大的農地空洞。一方面在冷戰貿易體系下，依賴薄利出口的台灣輕工業，需要不斷壓低生產價格換取外銷市場，資本趁此機會進入農村，以取得廉價土地、勞力及幾近免費的外部成本。而當時工業污染法規上不完整，工廠將廢棄物、污染物直接丟入環境中，使得農民必須吸收外部成本。例如文本中，小孫子看到了美濃溪近幾年的變化：

自從在河的對岸接連建了幾座造紙工廠之後，每天都有污濁的廢水排入和衷，那灰白的，發著惡臭的廢水窒息了美濃溪的生機，河水不再清澈了，小魚小蝦也遭殃滅了族，近年來沿著河岸必須靠美濃溪的河水灌溉的農田，農作物常發生一些莫名其妙的病害，整片稻子突然地幾天之內就枯萎了；美濃溪，這條美麗的大地的血脈，現在已隱隱然可以聽到她的嗚咽了。<sup>119</sup>

造紙工廠污染河床之外，也讓農民遭受平白無故的損失。關於農地污染我們已在林雙不〈金蘭的第四胎〉分析過，另外也可參考前文 2-3-3 節關於農地污染與鎘米公害的介紹。簡言之，農村受發展主義所鯨吞蠶食，不單只是農地流失問題，還有世代之間的價值落差、與生態的巨大浩劫。

吳錦發另外有一篇小說〈大鯉魚〉，裡面講的也是農村裡不同世代之間，因為對於土地意識落差而產生的衝突故事。同樣也是發生在一對老阿公和小孫子身上的事情，老阿公教小孫子釣鯉魚，但釣鯉魚只是個象徵，老阿公卻想到了大兒

---

118 吳錦發，(1980)《放鷹》：台北，東大圖書。頁 36。

119 吳錦發《放鷹》，頁 23。

子（小孫子的伯父），伯父賣了土地，到城市裡賺了很多錢，而小孫子的父親卻也非常羨慕他。老阿公雖然感覺非常歎噓，卻也無可奈何，最後他拉起一條鯉魚，卻被於逃走了，故事最後一個場景是爺孫兩人傷心地哭泣著：

聽著潑辣，潑辣，魚兒落水遊走的聲音，想到阿公是真的老了，我再也忍不住哭了起來了。

「憨孫，哭什麼？」阿公拍著我的背安慰我。

我還是止不住地抽泣，慢慢地阿公竟也哽咽起來。

「男子漢不能太軟弱，不能像你阿爸。」阿公一再地舉起手來擦眼角：「不過你阿爸.....我知道你阿爸的想法，他是看到你阿伯風光，也想賣田賣地，我這老貨仔豈會不知.....。」

阿公一說我更傷心地哭泣起來。<sup>120</sup>

爺孫兩人哭泣的表面上是大鯉魚跑掉了，實質上卻是吳錦發對於農村土地意識消失的象徵。〈出征〉也是類似情節，故事中的主角連昌仔（事實上就是〈大鯉魚〉、〈堤〉裡小孫子的爸爸），要去去阿拉伯國家打工，眾人在前一夜喝酒歡送，父親藉著酒力，講出了許多對於農村現實的深沈感慨：

「看看我們這個山坳，這個陰暗又沒希望的山坳，我們還留戀什麼？年輕人都走光了，剩下我們這些憨樹頭，還迷信這塊田地可以挖出金麼？銀嗎？老祖公辛苦開出來的土地，沒有錯，今天逼得我要離開這個地方，我的心腸也是很艱苦，感到像剪斷肚臍帶一樣痛苦，但是，各位反過來想想看，趁著今天我們還能走還能飛，我們不趕快爬出這黑暗的山坳到外面的世界打拼，將來等到不會動了不會蹺了，再像湖水裡的魚，目珠茫茫等死嗎？」<sup>121</sup>

於是連昌嘶喊著，呼籲眾人離開美濃，結果阿叔公聽了非常憤怒，打了父親一巴掌：

「連昌仔，你胡說些什麼？.....你這個不肖子孫！你講的什麼東西？你以為要出國就了不起了？這個山坳——這個山坳虧欠你什麼？你這個吃泥長大的，你看不下去就滾遠一點，祖公流血流汗開墾出來的土地也能隨你亂亂講？這片土地.....你們這些後生仔，你們這些沒血沒目屎的，要滾通通給我滾出去，田地沒人耕，我老貨仔會耕，會耕死我做鬼也要在這裡。<sup>122</sup>」

叔公和父親的衝突，事實上代言著兩個世代截然不同的價值觀。而美濃另一

---

120 吳錦發《放鷹》，頁 70。

121 吳錦發《放鷹》，頁 235。

122 吳錦發《放鷹》，頁 236。

位青年作家，鍾理和哲嗣鍾鐵民先生，也在 1970 年代末期，寫下了農村變化，一位青年的內心變化。

在〈田園之夏〉這篇小說裡面，古進文代表一位農村新時代的知識青年。他雖然就讀農校，也願意回鄉務農，但心裡一直有著出外打拼的盤算。但礙於父母的態度，不敢放下故鄉的農田，到高雄去發展。古進文的母親的想法比較傳統：

古進文知道他母親堅持要蒔稻子是為了先謀糧食，農家不存糧食讓她失去安全感。其實一家三口能吃得了多少呢？他卻堅持要吃自己家的稻子，連遠在高雄的大哥二哥，也都每個月固定回家搬取米糧，過期不回家，她一定逼著古進文給碾好了送去。<sup>123</sup>

古進文的父親則認為：

蹲在家裡守成沒出息，這是他的想法，也是鄉下一般人的想法，但是兒子願意留下來他也不反對，總得有誰來繼承這片家業啊！<sup>124</sup>

古進文父親反映了農村的最大矛盾——不出去打拼沒出息，出去農田放著又可惜。之所以會造成這種矛盾想法，除了農業生產在政府剝削下收入十分有限，農業又給人一種窮、忙、髒、亂的感覺，比起在城市裡的白領階級，農民的形象在經濟剝削下始終流於負面象徵，連農家子弟也往往在成長過程中自我嫌惡（古進文認為農村是落後貧窮的）。但又放不下祖先傳下來的田地，於是〈田園之夏〉就是在描寫古進文夾在這兩難間的進退不得的故事。

古進文有一位要好的紅粉知己叫做阿英，鍾鐵民透過古進文和阿英兩人互動的過程來書寫農村青年的想法，也寫實地刻畫了農村青年所負擔的經濟、人際壓力。例如阿英的父母認為古進文「不老實」，沒有一份「職業」，雖然古進文在家裡耕種一甲稻田、一甲木瓜、六七十隻豬，在農村已經算是小有規模的農場主人，但還是不被視為「正當職業」，代表在主流價值觀念中，務農因為收入不穩定等種種因素，被認為算不上得體的工作，農業受到歧視、誤解之現象可見一斑。

阿英也和古進文開了一個笑話，阿英故意問古進文家裡有幾座菸樓，過去的美濃，菸樓代表財富和地位的象徵。只有有錢人才能自己蓋菸樓，而一座菸樓大概能烤幾甲地的菸葉，因此菸樓越多，代表土地越多，財富也越多。沒想到菸樓在 1970 年代後已經變成了負擔，地方曾傳說，某次婚約女方一聽到男方家中有兩座菸樓，竟然因為害怕勞動而逃走（種菸是非常辛苦的事情，必須完全靠人工，無法機械化）。可見務農的價值，到了七零年代之後，有了截然不同的轉變。

---

123 鍾鐵民，（1994）《鍾鐵民全集》：台北，前衛出版。頁 184。

124 《鍾鐵民全集》。頁 185。



小說最後，是以古進文向阿英求婚之後，兩人攜手走出高雄的餐廳之後，古進文對於前景充滿美好的期待。鍾鐵民的筆調十分溫和中道，甚至是有點天真的。不同於吳錦發對於美濃農村世代間的衝突描寫，戲劇性比較強烈；鍾鐵民對於農村逆境具有樂觀的看法，最後還是留有光明未來的伏筆，而其平淡和睦的語氣中，語調近似鄭清文一般，讀者必須仔細閱讀回味，才能讀出故事人物情緒裡的微妙化學反應。

在這幾篇小說裡有著同樣的母題與結構，農民文學裡的土地意識及世代衝突大致可以整理出來下列幾種元素：

一、頑固的老農民：即〈堤〉、〈大鯉魚〉裡的阿公，還有〈出征〉裡的叔公、古進文的母親，我們在黃春明的小說裡〈溺死一隻老貓〉和〈青番公的故事〉可以看到類似的原型人物。他們從小就在「泥土中」長大，一直到晚年才目睹農村的變遷，對於農村的變化和傳統價值的失落十分敏感。因此時常被其他人當作頑固、不知變通的人物。在農民文學的文本之中，他們時常象徵著對往日時光的記憶，或者農村價值的傳承。

二、離農的第二代：文本中的「伯父」、「連昌仔」，都因為務農沒有出息，因而想要賣土鬻田，到城市去打拼；鍾鐵民筆下的古進文，則是「身首異處」，身體雖然在農村勞動，卻一直期待著出外打拼。這一代的青年成長於經濟變遷中的台灣，看到上一代被米穀政策壓得喘不過氣來，又想像都市裡有無數「出頭天」的機會，於是紛紛到城市闖蕩（連昌仔是出國打工）。而闖蕩成功者衣錦還鄉，又製造更多「都市神話」，掩蓋了區域不均等的結構問題，也讓留鄉務農的青年，被認為是沒出息的象徵。

不過，選擇離開故鄉到新的地方去打拼，這並非純然是個人選擇問題，當代在新自由主義下，跨域移動以尋求更多機會，其實已成為打破資本主義景氣循環的一種出路。例如說近年來年輕人會選擇到澳洲打工，表面上雖是「自我鍛鍊」、「開拓眼界」，實際上卻是全球市場削價競爭中，人力成本被過度低估的現象。台灣 1990 年代經濟成長最快速的時候，大量引進外籍移民勞工，也足以作為跨域勞動的另類詮釋。冷暫時期美國以自由世界伙伴名義扶植東亞之日本、台灣、南韓、菲律賓等專制政權，其掌權者以經濟、軍事利益交換底層人民生活條件，此不均等的方式擠壓了農村過剩勞力，導致底層人民只好以「逃離家鄉」作為回應。

三、充滿希望的下一代：下一代的意象，除了吳錦發童年的自況之外，事實上也代表著對於未來一種很浪漫的想像。當土地意識逐漸淡薄，農村人心思變的同時，還有年輕人可以和先輩對話，願意傳承老農民的智慧。他們受過比上一代更良好的教育，沒有上一代那樣，對於經濟壓力的重擔。因此思考模式比較自由，可以體會老農民「頑固」堅守土地的想法，也可以感受到農村發展遠不如都市的

氣氛。所以作者將希望都放在小孫子這個角色身上，從他們貌似天真的想法中，以第一人稱的方式來描述家族間土地意識的差異。

四、逆境與象徵。回應本文主題「騷動」，當阿叔公一巴掌打在連昌仔臉上。或者老阿公對美濃溪怒吼著「屌！」都是一種心境上的抵抗與衝突，也如同〈溺死一隻老貓〉最後老人家跳水而死般無奈而憤恨。農民對於整體政經結構（米穀政策下的剝削）逐漸鯨吞蠶食祖傳的土地無力抵抗，只能像馬水生一樣步步退守，或者如馬水生父母一樣上吊自殺，以更決絕悲哀的方式，選擇與土地共生共息。

文本中祖孫共同抓魚、修堤防，或者是〈青番公的故事〉中共同豎立稻草人，也是一種共同維護土地意識的象徵。但最後老人往往無力修築堤防、無力抓魚，代表美濃的長者已經逐漸衰弱，逐漸守護不了祖先辛苦開墾的土地，只好任由都市發展主義入侵農村。因此守衛土地的責任，就必須落到最年輕一代的手上。

五、最後，必須說明的是，雖然本文習慣用「世代」來描述不同年齡層之間的差距，但這並不是非常穩定的疆界，上述的世代並不特定指某個年代初生左右的群體。當代台灣農村最難用社會學量化方法來概括描述的原因之一是，農村並非我們想像中的如此單一的空間，農民亦非單純的一群對象。之所以會產生這種複雜現象，其中一項很重要的原因是 1960 年代後「三農」面臨轉向挑戰，清朝及日本時代的農村或許可粗略分成「佃農」、「半佃農」、「自耕農」等等。但 1960 年代後因為區域發展不均等因素，農村與農戶農戶生產關係都面臨巨大改變，農村被迫回應時代巨流，有些農戶經營副業、有些離農之後請人代耕、有些農戶轉型成為半工半農或者戶口內一半人口兼業、一半繼續務農等等方式<sup>125</sup>。

基於不同回應潮流方式而產生出不同的生存心態，蔡培慧論文《農業結構轉型下的農民分化（1980-2005）》<sup>126</sup>分析台灣農民分化現象，是不同於過去的「階級流動」探討方式，以「社群內部異質化」來分析農民如何因應 1960 年代之後的諸多挑戰。整體而言，農民的分化過程，是在 50 年代的米穀榨取政策與 70 年代後自由貿易的侵奪下被迫進行，農民始終以不具主體的形象與主流社會對話，累積的憤怒壓力微小至文本中農民的些微怒氣與騷動，大至 520 農民運動的國、家暴力相對。而筆者認為，農民為何沒有演化出更基進的抵抗行動及組織化，很大的程度跟地方政治以及農村分化有關係，農村對於土地意識的理解，和都市中產階級的政治意識變遷不同。農民對於土地意識的變化是回應經濟結構轉變，這種分化可能出現在任何時代，從 1920 年代楊逵《送報伙》的場景，到 2008 年的

---

125 以統計學的方式來說，行政院主計處將農業經營方式分成「專業餬口農戶」、「專業剩餘農戶」、「兼業餬口農戶」、「兼業剩餘農戶」、「專業餬口個體農場」、「專業餬口資本農場」、「兼業餬口個體農場」、「專業剩餘資本農場」等八種。

126 蔡培慧，（2009）《農業結構轉型下的農民分化（1980-2005）》：台大生傳所博士論文。

灣寶徵收事件，外在結構性的壓迫，都會造成農民社群的分化與土地意識的轉變。

舉例而言，柯志明曾撰寫過〈小型企業的經營與性別分工：以五分埔成衣業社區為案例的分析〉<sup>127</sup>，研究指出台北松山區的五分埔成衣批發經營與農村的家庭農場關係十分密切。五分埔的商家大都來自彰化農村，他們自彰化上台北「打拼」，便邀集故鄉的親友幫忙，形成了類似小農經濟（家庭農場）的生產關係：員工對於薪水、工作時間不計較、忠誠度高、而老闆如同家戶長肩負起照顧員工之責任、自己也身兼第一線員工等等模式，弔詭地將農村的生產關係複製到台北，以及廉價工資和重度勞動的自我剝削模式，造就了另類的「農村」經濟奇蹟。

這也說明了台灣農民面臨危機時，所採取不同的策略，並不限於世代、階級的限制，而是為了突破結構，以個別能力找尋出路。亦或者以筆者曾訪談到一名九十幾歲的李阿公為例<sup>128</sup>，阿公日本時代是典型的貧窮佃農，依靠兩分地過活，只唸過一點書。他在戰後開始經營蔬菜生意，從村裡叫賣到成為小型盤商，批發村裡的蔬菜到台北賣，甚至最後經營出口貿易，累積了一甲左右土地，成為當地頗具名望的「有產階級」。但後來阿公在一些轉折過程中，放棄經商，又回到農民身份專心耕種，直到兒子成家立業後，才與阿嬤相偕前往新店含飴弄孫。從此個案來看，農民的土地意識並不是如同開關一樣呈現二元對立狀態，前述黃俊傑所提出的「農本主義」及其失落或許是知識份子假想出來的烏托邦狀態，農本主義只是前商品交換經濟中小農的表現特徵，而到了戰後，台灣被美國納入東亞冷戰戰略圈之內，出現以出口導向為主的自由市場，導致農村資本快速流失，農本主義想像也就因此土崩瓦解。

總之，問題在於 1960 年代之後，整體經濟環境施加於農民的壓力與日遽增，農民為了回應變遷，逼不得已做出來的選擇乃異常艱難。因此農民文學作品裡，例如洪醒夫、吳錦發要強調的是農民在變遷之中所承受的痛苦，與世代之間觀念上的衝突，我們在理解文本的時候，或許不能將外部矛盾（經濟結構改變）直接當成內部矛盾（農民世代衝突）。簡言之，以〈出征〉的連昌仔為例，他所感受的生活壓力與相對剝奪感，或許相較於上一代更為緊張，因此他不願死守土地，也是因為環境所迫。農村土地意識的衰弱，並不是墮落，而是農民一種無可奈何的妥協。

#### 4-5-3 飼豬舉灶

---

127 李悅端、柯志明，（1994）〈小型企業的經營與性別分工：以五分埔成衣業社區為案例的分析〉《臺灣社會研究季刊》第 17 卷，頁 41-81。

128 李阿公之長孫是我大學學長。因為年高，故其家人希望留下老人家的故事，於是我和幾名研究所學長、同學在 2011 年，於新店阿公家中進行口述訪談。李阿公於 2012 年年底逝世（1920-2012），享年 92 歲。



在傳統的農村裡，養豬一直是勤儉農民的副業。農民利用海菜、樹薯、蕃薯葉來餵豬，而豬的排泄物又可當作肥料或者拿來養魚（吳郭魚），除了人力之外幾乎不太需要成本。因此家家戶戶幾乎都養著幾隻豬仔，等逢年過節或需要用錢的時候，再將豬賣掉，等於是過去一種自然的儲蓄險，如同鍾鐵民在〈約克夏的黃昏〉裡引用的俗諺說：「富貴莫忘書，貧窮莫斷豬」乃為一證。

根據劉志偉文章<sup>129</sup>指出：1965年台灣養豬戶數佔總農戶數的79.13%，1970年豬隻總數為290萬頭，最高峰的1996年年底為1070萬頭。台灣毛豬數量從1970至1996年，二十幾年間大量躍升，關鍵在於1963年起農復會興辦的「綜合養豬計畫」，從品種、飼料、運銷開始改善。將台灣農家養豬的副業型態，改造成企業化型態；過去農家平均一戶三、四頭豬的家庭式經濟，逐漸改變成為一年養四十頭豬以上的專業戶經濟。台灣也因為科學性的養豬模式，開始引進美國大豆、玉米作為飼料原料，取代傳統的蕃薯葉，開啟了穀物進口的新興市場，與後冷戰結構直至新自由主義市場結合。

美濃地區也不例外，原本美濃農民也是以家庭副業型態養豬，但經過1960年代的綜合養豬計畫改良之後，美濃農民將剩餘資本投入養豬事業（由於種植菸草有較多的現金），開始引進國外品種，如藍瑞斯、約克夏和杜洛克等三種雜交種「L、Y、D」最為普遍。一時之間，美濃成為毛豬之鄉，養豬產值甚至超越菸草。根據溫仲良先生回憶：當他年輕出外唸書時，每次搭車回家，過了旗山就可聞到一股濃濃的豬屎味，他就知道，已經回到美濃了<sup>130</sup>。另根據大頭撰寫之〈住在美濃老街上的獸醫〉，訪談美濃獸醫恭次伯後撰寫之報導：

當了四十五年獸醫的恭次阿伯說，「我們那個年代，如果養兩、三頭豬就繳得起大學學費，可以說美濃的大學生是豬養的。」於是，當時在美濃有很多人養豬。養豬的人和豬隻的數量多了，當獸醫自然很吃香，所以父母也鼓勵小孩去念獸醫。很多美濃人去屏東高農（屏科大前身）念獸醫，「一個班有五十人，其中十二個都是美濃人。」<sup>131</sup>

不過，過去的美濃養豬戶並沒有做好污染管控，所有豬隻排泄廢水都直接排入中正湖及美濃溪，嚴重污染了大高雄水源。1990年代後，因為環保意識興起，環保機構開始對大量排放廢水的養豬戶開罰，美濃被劃為水源管制區，當局並制

---

129 劉志偉，（2009）〈國際農糧體制與台灣的糧食依賴：戰後台灣養豬業的歷史考察〉，刊登於《台灣史研究》（16卷2期）：台北，中研院台史所。

130 溫仲良為美濃農村田野學會執行理事。引述話語為筆者參加2012年年底美濃農會與田野學會共同舉辦之營隊，溫仲良先生演講內容中所提及。溫仲良先生還回憶，90年代時當時因為養豬利潤很高，美濃到處是開著「名牌轎車」的豬農，賭博等酒氣財色也風行一時。

131 引述自大頭，（2012）〈住在美濃老街上的獸醫〉：上下游新聞市集網站（<http://www.newsmarket.com.tw/blog/5898/>）



訂離牧辦法，導致美濃養豬戶大量銳減。今日美濃已不復見當年養豬盛況。

回到養豬史，1970年代，台糖在國際蔗糖市場低迷之後，開始利用糖渣大量養豬，加上國內大量專業養豬戶興起，一時毛豬生產過剩，而引發了1979年的豬價暴跌事件。於是政府開始適度開放毛豬外銷日本，制訂「毛豬產銷調節方案」，限制大型養豬戶如台糖之內銷，再調控市場，成立「毛豬共同運銷基金」，隔年並投入十億元調節資金平抑市價，才順利穩定1979年後的豬價危機。從此台灣毛豬數量除短期上下些微波動之外，呈現穩定增長，至1996年達到最高峰，不料1997年發生口蹄疫事件，日本停止台灣毛豬進口，造成養豬業產值下滑將近50%。而台灣加入WTO之後，國內毛豬市場開放進口，因此國內養豬盛況不再，穩定維持在六百萬頭（2011年為626.5萬頭<sup>132</sup>），約全盛時期的六成左右，但養豬業者的規模與數量都有集中化趨勢。截至本論文完稿為止（2013年初），國內豬隻市場仍備受考驗，美國以FTA談判會議TIFA為前提，試圖要求台灣開放含有瘦肉精的廉價美豬進口，而是否台灣政府會接受瘦肉精美豬進口，又廉價美豬是否衝擊國產豬肉市場，影響猶未可知。

吳錦發和鍾鐵民筆下生動的故事：吳錦發〈烤乳豬的方法〉（1979）、〈悲歌〉（1979）、鍾鐵民〈約克夏的黃昏〉（1982），即是見證且記錄了1979年，美濃農民遭遇上述毛豬生產過剩，所引發的豬價暴跌危機。

〈烤乳豬的方法〉是一則很簡單的小故事，主角豬牯嫂（豬牯仔在客家話是小公豬的意思），因為豬價暴跌，豬仔賣掉還賠本，豬牯嫂看到村民甚至還將豬仔帶到山上放生，一氣之下索性聽從兒子的建議，把小豬烤來吃。眾人歡樂的烤著小豬，並且將香噴噴的烤乳豬肉端給豬牯嫂，沒想到豬牯嫂的反應卻出人意料；

豬牯嫂拗不過他們，便顛危危地夾起那塊肉，勉強放入口中咀嚼著。只覺得鹹鹹地辣辣地還帶著血腥的味道，嚼著嚼著竟然湧出一大泡淚水。

「怎麼啦？」大家都會她這突來的反應嚇住了，訝異地問說。

「烤乳豬不好吃，太……太腥了……。」豬牯嫂說著猛然便止不住地抽泣起來。<sup>133</sup>

農民用心地養豬，原先是為了讓小豬長大長胖有個好價錢，跟作物一樣，用心栽培之下，農民和「產品」之間就會有感情，這是傳統小農生產一項很重要的特色：雖然農產品是在市場上流通，屬於資本主義社會的商品，但對於農民來說，作物不同於生產線上與人異化的工業產品。工業產品因為專業分工的關係，在裝

---

132 豬隻數量來源為農委會網站「農業統計年報」（2013年可見版本為2012年出版之2011年統計年報）。<http://agrstat.coa.gov.tw/sdweb/public/book/Book.aspx>

133 吳錦發《放鷹》，頁197。

配線上工人無法獨自完成所有作業，生產關係也和製造者本身脫節；而家庭式農場的農牧產品是農人從幼苗、豬仔培育到大，整個過程農民都投入大量心血，因此產品和製造者本身有很強的連帶感。這也是為何豬牯嫂認為：把孩子般的小豬仔烤來吃掉，只有都市裡的人才會有這類夭壽想法。<sup>134</sup>表面上看似矛盾，畢竟豬牯嫂將小豬賣掉，就是為了讓都市人吃掉，這也是豬仔成為商品的目的，而她卻拒絕接受小豬仔必須被吃掉的事實，將之視作「夭壽」，可見小農經濟的生產關係和其他產業的不同之處。

〈悲歌〉描寫一位叫做阿木仔的青年，因為不能適應台北工作的環境，又回到美濃養豬種田。阿木仔因為自己在山坡種有一片木薯，可以充當飼料，因此豬價下跌，阿木仔比較沒有受到影響——前文曾討論到，1960年代之後受到綜合養豬計畫影響，農民大多開始使用進口玉米飼料及豆餅，捨棄原有的蕃薯葉等飼料，因此原料上漲和豬價下跌，農民等於遭受雙重打擊——但阿木仔的田地近來卻時常遭到野生動物下山侵襲，使他不堪其擾。最後在使盡各種防治手段之後，阿木仔終於抓到真兇：一大群被放養的家豬。阿木仔拿著木劍向豬仔們砍去，沒想到豬仔們因為飢餓而不顧性命繼續翻找田裡的木薯，阿木仔只好一隻隻地將田裡的豬隻殺死：

豬已瘋狂，人也瘋狂，阿木仔殺得眼都紅了，手中的木刀不停地揮舞著，一隻一隻的豬仔，接二連三地仆倒下去，把這一片木薯園變成了陰森而淒絕的生命的屠場。<sup>135</sup>

這一幕悲劇場景，足以另類詮釋本文主題的「農村騷動」。騷動並非只是一種人對上人的狀態，也是一種人與自然、人與其他物種拼搏的狀態。騷動所象徵的惶然不安，同時也是一種赤裸裸的求生本能。因為政府產銷失調、因為企業（例如台糖）大規模生產破壞市場，導致經濟規模極小的農民嚴重受害，憤恨表現在農民與家豬之間，變成了小說中一幕幕荒誕又悲傷的場景。

鍾鐵民〈約克夏的黃昏〉，筆調比較活潑，詳實地將農村養豬的變化脈絡清楚，像是寫給中學生看的讀本一樣平易近人。文中是以一隻「約克夏種豬」為第一人稱的自述，描寫約克夏所見到的農村變遷。約克夏作為一頭種豬，唯一的任務就是隨著主人一起去「配種」（這種行為又叫做牽豬哥，參考洪醒夫的〈豬哥旺仔〉）。如前所述，早期農村人人都會養著幾頭母豬和豬仔，但種豬很貴，約克夏等「YLD」品種要從國外進口<sup>136</sup>，文本中的約克夏就是主人用一萬元從國外進

---

134 吳錦發《放鷹》，頁 191。

135 吳錦發《放鷹》，頁 227。

136 美濃本地的美濃種豬和桃園種豬齊名，都是早期台灣先民從中國帶過來的在來種（黑毛）。但在來種成長速度比較慢，不比外來品種易肥，但這也是為何過去農民比較喜歡吃黑毛豬的原因。

口的。這也形成了牽豬哥的專業化，雖然牽豬哥的名聲很不好聽，傳統在農村是一項很低賤的職業，但隨著 1960 年代養豬戶數越來越多，牽豬哥的需求也不斷增加，於是出現了文本中約克夏必須一天「出差」四次的好光景。

可惜後來約克夏和主人的榮景不再，筆者推測這是「綜合養豬計畫」實行之後數年，因為豬農之間分化越來越嚴重，原本農民皆是經營家庭副業，如同〈烤乳豬的方法〉裡的豬牯嫂，但後來企業化型態的豬農出現，台糖也大舉進入市場分一杯羹，都縮減了原本家庭農場牽豬哥的需求。直到 1979 年，毛豬價格崩盤，加上一般農民改變飼養方式，以進口穀物飼料（戰後美國穀物大量傾銷的開端）替代蕃薯葉等「免費」飼料，穀物價格隨著國際市場波動（石油危機等等）。一般農民在這波危機中大多血本無歸，無法以家庭農場方式繼續經營，最後造成了如同〈悲歌〉小說中，農民棄養豬仔的謬劇。而台灣養豬從此走向集中化方式經營，傳統的副業型態越來越少見，鍾鐵民在文本中平實地做出評論：

「貧窮莫斷豬，富貴莫斷書」，這是從前常常由一些老農口中聽到的諺語。無非就在鼓勵窮苦的農人，不要懶惰。養豬可以致富。可惜這種理論再也無法說服小農戶們，上次的經驗帶給了他們太多的痛苦，越辛苦越養得多的人虧得越慘，他們可再也不肯魯莽冒險了。……

「幹他娘，賣一次豬就好像被割一層肉。」有一次我聽到一個客戶與頭家談天的時候忿忿的罵著：「我們還不夠瘦嗎？」<sup>137</sup>

「幹他娘」、「屌！」就是當時農民的生活意見，對於環境騷動、不滿的真實情緒，這即為台灣農民文學之所以為農民文學的原因，我們必須看到人性背後的政治經濟，而在政治經濟之後我們終歸回到人性，回到勞動者本身。當筆者蒐集台灣畜產資料的時候，都只能找到冷冰冰、教條羅列式的資料。一連串的數據、變遷史，生硬講解著台灣養豬由興盛到不穩定的過程。但這些資料裡，卻見不到溫暖的人性，與農民們對話的空間。當年毛豬價格暴跌引起農民們很大的震撼，農村的養豬副業從此逐漸改成企業化型態。但經過 30 年後，此事件在台灣畜產史上的充其量不過是聊備一格的「段落」，在史料我們看不到農民，農村也被異化成為承載生產資料的載體，沒有社會關係，也沒有任何生死愛欲的可能。我們用政治經濟學來還原 1979 年的農村現場，但若是沒有注意到農民之主體本身，史料永遠也是一疊沒有生命跡象的數據與報告。

#### 4-5-4 美濃小鎮的過現未

---

經過育種改良之後，台灣引進 LYD（約克夏、藍瑞斯、杜洛克）等數種種豬雜交之後，發現以 LYD 這三種種豬與本地母豬雜交之後的豬隻最好。於是「牽豬哥」這種行業就越來越專業化。

137 鍾鐵民，（1994）《鍾鐵民全集》：台北，前衛。頁 229。

美濃的文學文本，從鍾理和的《笠山農場》開始，就是在空間與時間上的拓荒嘗試。鍾理和因為健康關係倒臥在創作旅程之中，如同其父鍾蕃薯開拓笠山一般，終究是「壯志未成」，留下許多文學上的遺憾。但也將美濃地景、美濃農民帶到戰後初期的「文學場域」之內。

不過雖然鍾理和開拓了美濃文化的書寫空間，但階級意義上，鍾理和因為身份與健康關係，距離美濃農民還是有一段「牧歌式」的距離。一直等到鍾鐵民先生〈菸田〉之後，置入美濃青年（主角阿王哥）的羅曼史與「台北夢」，才真正進入到了「農民的異想世界」裡。

而 1970 年代之後，鍾鐵民也因為看見社會快速變遷，農民對於都市產生嚴重相對剝奪感，使得農村結構改變，開始寫下了如同〈田園之夏〉與〈約克夏的黃昏〉兩篇寫實主義作品。與此同時，年輕的吳錦發也嘗試從美濃地方出發，書寫他幼年在農村所見聞的現實故事——那些不足為外人道，卻真實深刻改變了農民生存心態，扭曲農民土地意識的變化過程。或者那些污染的、剝削的、不均衡的新興生產關係，讓原本透過大地而生產的農民，在新的時代中仿若一無所有，成為無產階級、成為都市人眼中的馬鈴薯，或者空泛的台灣獨立運動象徵。

也由於美濃始終保有強烈的地方認同與文化實踐性格，因此在 1990 年代反水庫運動之後，加入了不少新的創作元素，例如交工樂隊及鍾永豐、林生祥共同寫出的幾首客家樂曲、客家導演拍的紀錄片《阿力伯的菸田》等，都有著空間認同之外，對於整體不均等結構的補充與強烈省思。我們從美濃的文化文本中可以看到農村現實的批判，以及批判的再轉化與生成，例如走訪鍾理和的《笠山農場》現場變成了「黃蝶祭」的活動元素之一等等。農民文學絕不僅是再現鄉土空間而已，是具有實踐意義的反思過程（書寫作為一種政治介入），也因此，以農民為主體的文化創作，廣義而言也不純然是寫在紙上的，任何型式的文本，都應該被允許共同加入書寫、實踐這片人與土地的生產關係。農民文學之所以自成一種疆界，正因為它自身開放的性格。



## 第五章 結論

### 觀看的方式

本文第一章簡述研究動機及研究方法。筆者見到近年來自楊儒門放炸彈及紀錄片《無米樂》走紅之後，農業議題越來越流行；而許多農業政策太阿倒持，導致農糧綜合自給率過低、土地浮濫徵收、以農民利益換取自由貿易門票等現象日益嚴重，但過去台灣文學場域對於農業、農民及農村卻仍然以「鄉土空間」來理解，逐漸變成形式上的本土符號。例如鄉土人物罵髒話，並非單純只是為了草根而草根，其背後語言都有一套長期政治經濟學累積的因素在背後。

本文研究取徑部分政治經濟著作，以農村剩餘價值被剝削此一現象出發，並佐以人類學觀點——農民在當下時空展現出對於「應然與實然」之間的矛盾掙扎。說明戰後 1970 年代，當社會運動風起雲湧時農民為何不曾抵抗，而抵抗與憤懣情緒卻又無所不在。而事實上農民文學是台灣戰後政治運動史上幾度「消失的文本」，左統作家們開拓了「工農兵」視野，亦即鄉土文學論戰之前《文季》的精彩文本，卻在台灣文學論戰之後歷經鄉土文學的「統獨分裂」，葉石濤帶著鄉土文學邁入本土性領域，將鄉土人物、空間譜上台灣意識曲調；陳映真等人則逐漸失去「鄉土」話語權，回到反美帝、反資本主義等左翼作家應該書寫的領域，直到《人間雜誌》方回歸。而至今鄉土文學成為 21 世紀台灣文學場域的神話學抑或者遙遠牧歌鄉愁，作者時常以魔幻或哀悼姿態神遊農村，寫盡農民身不由己地廢人及異常感覺，卻忽略農村真正還有一大群背著鋤桶等著天氣晴朗要去田裡噴灑農藥的農民，他們的語言是農民曆的語言，有完整且細膩的生存邏輯，並未如後鄉土文本般無能，並充滿現代性感傷與揶揄。如何還原農村現場與農民生存心態，已非台灣文學場域所關切目的。本文的宗旨，就是要拉回「工農兵」話語，試圖以農民為主角，探討文學如何重返社會現場、文學展演意義與批判實踐之可能。是故本文將農民文學定義為知識份子所著作，以現實主義為出發的作品。

「鄉土」的真正主體是農民（以及同等背景下的普勞大眾）。因此第二章簡述農村政治經濟發展史。筆者透過經濟學者的資料，以及戰後政治史分析，發現台灣農村百年來始終處於區域發展不均等的狀態，簡言之即是「內部殖民」狀態。從日本時代「想當然爾的殖民者」的土地政策中，發現日本總督府透過現代性國家機制，以丈量、測繪、產權徵收等方式收奪農民土地，總督府再將龐大資金周轉給財團，配合現代工程如嘉南大圳等，達到控制台灣農民生產的目的。

戰後國民政府因為內戰、冷戰因素，更延續戰爭期的米穀收奪政策，簡言之，農民被國家賦予的「戰爭準備狀態」一直要到 1970 年代初期，國民黨放棄反攻大陸神話後才稍微舒緩。無論蔗糖和稻米，國民黨都用設計精巧（或者說誤打誤撞）的土地制度及地方侍從體系轉化農民認同，使得政府成為最大地主並穩固掌

握所有生產要素，再以嚴苛生活條件擠壓農村青年，順勢將廉價勞動推向加工出口區，農民工遂成為第一代「經濟起飛」的關鍵群體。而農村另一項廉價優勢即為土地與水源，70年代後公害污染與土地爭議四起，不過農民身影都在恐共氣氛下成為「地方人士」之幽靈形象，直到1980年代東勢農民因為開放進口水果而上街頭，農民在戰後才首次登上「政治舞台」。

距離1950年勞保開辦，農保竟然遲到了39年之久，農民權益時常在大眾媒體、文學文化中體現，在真正的政治權力卻沒有太大的進展。老農民靠著政府拋出的利多老農津貼度日，但一方面政府早在70年代就以農業為籌碼，交換工業產品與國際外交空間。至今政府仍以農業部門交換WTO、ECFA、FTA等自由貿易協定門票，台灣農業彷彿安養院中靜待最後一口氣的老者，逐漸走向艱辛人生的終點。

第三章講述1977年以前的農民文學。農民文學起初之所以發生的原因，在於知識份子的代言抵抗。日本時代被會社欺壓的蔗農悲傷無告，賴和、楊守愚及楊逵等具有現實關懷的知識份子寫下諸多不平之鳴。但戰後白色恐怖壓力下，作家不得以左翼觀點書寫關於農民現實環境，只能以田園風景平鋪直述，如鍾理和、鄭煥、鍾肇政筆下的農村牧歌，雖然將農民描寫生動活潑，卻難以見到現實結構的矛盾關係，彷彿呼應1950、60年代的「農本主義」，卻不見農業政策上的缺陷。於是讀者看到鄉土文學論戰前後冒出許多現實主義的文本，批判農業政策，彷彿70年代農村才開始出現問題一般，忽略了戰前到戰後相似的區域不均等問題。直至1966年《文季》發行後，尉天驄召集文友黃春明、王禎和等人，開始以人道主義式的關懷，佐以諷刺口吻地紀錄了「鄉土人物」的喜怒哀樂，成為鄉土文學的先聲，也開啟了底層人物的關懷書寫模式。

第四章是本文主題所在，1977至1988年左右的農民文學。1970年代農村面臨諸多難題，都是戰後二十年累積的結果。直到70年代才逐漸發生，產生許多前所未見的亂象，例如城鄉差距、環境污染、土地意識變遷、產銷體制崩壞等等。於是青年作家紛紛以自身長大的地域作為書寫對象，恰好當時發生鄉土文學論戰，這些青年的作品也就被統稱為鄉土文學。事實上，鄉土文學的只是籠統、逃避政治檢查的代稱，實際上作家們想要傾訴的部分，還是舉目所見農民的痛苦與悲哀。我們可以在吳晟的詩作中看見吾鄉農民不怎麼獨特但卻平凡可親的一面；也可以透過林雙不的憤怒理解農民失望的情緒；從洪醒夫文字中發現農村溫暖；也可以在宋澤萊筆下看見黑色幽默的農民劇場，甚至也能瞭解美濃阿伯、阿嬤們面臨都市價值觀鯨吞蠶食的哀愁。

而1988年五二零農運之後，因為政府強力彈壓，農業議題隨著農運因之陷入瓶頸，在政府開辦農業保險暫時走入另外一段漫長消聲的年代。許多農民文學的文字轉而成為社會參與，90年代初期成為台獨與民主轉型運動的背景。而許多不同的文化形式，卻也趁著紀錄工具改變而誕生，例如《人間雜誌》滿面愁容

的攝影師及其作品，成為 90 年代左派青年觀看社會的管道。

### 觀看的意義

而本文所試圖想要辯析的，是在既定文學詮釋架構下，是否能開拓出一條新的路徑，將「鄉土文學」進行更細緻的劃分，甚至打破菁英文學與大眾文化的分類疆界？

鄉土文學有兩條詮釋途徑，一條是本土派的「鄉土意識」，強調從日本時代以來，直至當代拓展的「本土性」綿長傳統；一條是左統派的「左翼傳統」，強調「鄉土文學論戰」時期的現實意識。當代的台灣文學研究以前者為優勢，而且大多數的論述都是根據「鄉土性」與地方感，層疊地架構上去，成為無所不包的後鄉土文學。但可惜的是，後鄉土文學因此失去「人」作為主體的重要面向（人是如何受到體制被擺弄以至悲哀可笑的荒謬境地？）後鄉土發展到最後，模糊地連朱天心的〈古都〉、霍斯陸曼·伐伐《玉山魂》都被羅列進去。但原住民文學所要建構的「部落」家園，和朱天心所要尋回的家國之思相同嗎？當所有文本都在營造地方感的同時，也稀釋了鄉土文學原本所要傳達賦予底層人民力量的理念，鄉土文學、特別是書寫農民的農民文學，應該是以人為中心的文學。更何況，70 年代的鄉土文學根本是政治正確的替代概念，將鄉土性無限擴張，最後，書寫鄉土的意義是什麼呢？

或許，我們可以不必再使用「鄉土文學」這個詞彙來表述模糊的地方概念，我們可以仔細分辨每一篇文學的臉孔，當多元議題已經在各個位置發聲的時候。同志的書寫、勞工的書寫、原住民的書寫和農民的書寫，都能利用各種藝術形式傳達內心的聲音。並且每一種聲音都是有力量，能和這個緩慢沉淪的社會對話，並說出「我是我」的主體意識宣言。而台灣的農民文學，的確具有這樣的能量，可以站起來大聲說話、替土地說話、以及土地上所有辛勤的勞動者說話。

台灣的主流文化和農村關閉對話已經太久，當我們將明華園帶進國家戲劇院的同時，別忘了農村還有歌仔戲和布袋戲班，固定每年在大小廟宇前巡迴酬神，而觀眾只剩下兩三位七八十歲的長者，還有在一旁不耐煩跑來跑去的孩子們，以及敬畏山川天地的虔誠信仰。農民文學的意義就是要把農村他者帶進觀看者的想像之中，告訴都市的人們，縱使有一天我們不再需要本土的米糧餵養我們，只要進口的基改大豆；也不需要濁水溪河水灌溉大地，只需要河床砂石蓋大樓；我們還是需要倫理學意義，對於在以農養工政策下辛勤勞動以至於彎腰駝背的老農民們，我們很難就這樣忘記：他們是被歷史犧牲的一群人，也是被歷史遺忘的一群人。

### 觀看的驛站

最後本文最後必須自我提醒，所有文本以及研究都不可能是終點，在辯證法



正反合之下無人能代表歷史終結。本文研究也終將屬於文化建築中的一小磚頭，或者某種前往形上理想途中的小小驛站，因此絕對不能停留在某些風景中駐足不前。關於台灣農業，依然是現在進行式，台灣農產品仍舊在思考如何打出國際品牌，因應後 WTO 時代的考驗；台灣土地（無論是都市或者是農村的）也正經歷預先泡沫化之前的尋租競賽；台灣農民也正盤算著每日灑農藥、肥料的數量，祈求來年天災和好年冬一半一半，產量不要過剩也不要不足，收成之後還可以讓兒孫念大學未來光耀門楣。相同的，文學場域也正在探索前進，攝影、動畫、紀錄片、劇場和音樂成為了文化工作者的另外一項創作工具，文學所佔據的先驗地位已經走入後設情境——結構主義轉向之後，文學理論一切都可以假設、一切都可以提出質疑對話，大眾文化將要改變文學場域，文學成為文化的參與者而非神壇上的先知。

最後，期盼農民文學的研究越走越深刻。希望陳芬蘭〈孤女的願望〉已經得到回應，農村子弟在流浪許久之後，終於要回到家鄉休耕已久的土地。

走出這個門我要來返 返去我的故鄉 我的家門  
想到父母我的腳就軟  
日頭曬甲目睷張不開 我的心裡今嘛才做準備  
路上景緻我隴無心通留戀  
咱來借問路邊的歐吉桑 這條路和較早哪隴無同  
心情愈來愈沈重 一切親像夢  
風真透 我強愈哭 我哪乎人吃得這呢到  
社會無量需要性命才是英雄  
回到我的家門我將門關 所有計較隴總是多餘  
我今嘛已經是有準備 轉頭對天大聲喊出  
我的雙腳站在這 我的鮮血 我的目屎  
隴藏在這個土腳  
我的雙腳站在這 這有我的靈魂  
雖然我猶原是感覺孤單  
沒人會凍震動著我  
在這沒人會凍震動著我

〈返去故鄉〉作詞：伍佰 作曲：伍佰



## 第陸章 參考書目

### 文學作品

- 王禎和，（1979）《嫁妝一牛車》：台北，遠景。
- 林雙不，（1984）《筍農林金樹》：台北，前衛。頁 39。
- 林瑞明編，（2000）《賴和全集》，台北，前衛。
- 宋田水，（1995）《「吾鄉印象」的鄉土美學》：台北，前衛。
- 宋澤萊，（1979）《變遷中的牛眺灣》：台北，遠景。
- 宋澤萊，（1988）《宋澤萊作品集 1：打牛滿村系列》：台北，前衛。
- 洪醒夫，（1982）《田莊人》：台北，爾雅。
- 洪醒夫，（2012）《洪醒夫集》台北，前衛出版。
- 洪醒夫，（1978）《黑面慶仔》：台北，爾雅。
- 吳晟，（2000）《吳晟詩選》：台北，洪範。
- 吳晟，（1982）《農婦》：台北，洪範出版。
- 吳晟，（1992）《無悔》：台北，開拓出版社。
- 吳錦發，（1980）《放鷹》：台北，東大圖書。
- 黃春明，（1994）《青番公的故事》：台北，皇冠。頁 98。
- 詹澈，（2010）《詹澈詩精選集》：台北，新地出版社。
- 陳映真，（1975）《將軍族》：台北，遠景。
- 鍾理和，（1993）《故鄉四部》台北，派色文化。
- 鍾鐵民，（1994）《鍾鐵民全集》：台北，前衛出版。
- 鄭煥，（1991）《鄭煥集》台北，前衛。
- 張恆豪編，（1991）《楊守愚集》：台北，前衛。
- 張恆豪編，（1991）《楊逵集》，台北，前衛。

### 書籍

人間雜誌編輯，（2008）《鄉土文學論戰三十年，左翼傳統的復歸》：台北，人間出版社。

大衛·哈維，（2008）《新帝國主義》：台北，群學。矢內原忠雄，（2003）：《日本帝國主義下之台灣》（周憲文翻譯）：台北，海峽學術出版。

王玟翻譯，愛德華多·加萊亞諾（Eduardo Galeano）著，（2011）《拉丁美洲：被切開的血管》：台北，南方家園出版。

史明，（1980）《台灣人四百年史（漢文版）》：出版地不詳：蓬島文化。

史考特（James Scott），（2001）《農民的道義經濟學：東南亞的反叛與生存》：北京，譯林出版。

史考特（James C. Scott），（2011）《弱者的武器（鄭廣林、張敏、何江穗譯）》：南京，譯林出版社。

若林正丈，（2009）《台灣分裂國家與民主化》：台北，新自然主義公司出版。

余玉賢主編，（1975）《台灣農業發展論文集》：台北，聯經。

林滿紅，（1997）《茶、糖、樟腦業與台灣社會經濟變遷（1860-1895）》：台北，聯經。

林麗雲，（2012）《尋畫：吳耀忠的畫作、朋友與左翼精神》：台北，印刻。

何明修，（2006）《綠色民主》：台北，群學。

吳豐山，（1971）《今天的台灣農村》：台北，自立晚報社。

吳音寧，（2007）《江湖在哪裡？台灣農業觀察》：台北，印刻。

吳田泉（1993），《台灣農業史》：台北，自立晚報。

柯志明（2003），《米糖相剋》：台北，群學。

范銘如，（2008）《文學地理》：台北，麥田。

邱天助，（2004）：《布爾迪厄文化再製理論》：台北，桂冠。

邱貴芬、陳建忠等著，（2007）《台灣小說史論》：台北，麥田。

邱貴芬，（2003）《後殖民及後現代》：台北，麥田。

胡盛光等著，（2012）《台灣農會史》：台北，中華民國農民團體幹部訓練協會出版。

東海大學中文系編輯，（2007）《苦悶與蛻變：六零、七零年代的台灣文學與社會》：台北，文津出版。

涂照彥，（2008）：《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李明峻翻譯）》：台北，人間。

馬克思，（2004）《資本論》（參考：第一卷第七篇〈資本的積累過程〉）：北京，新華書局。

管仁健譯，小林多喜二著，（2008）《蟹工船》：台北，文經社。

尉天驄主編，（1978）《鄉土文學討論集》：台北，遠流。

楊弘任編（2009），《嘉義縣志·社會志》：嘉義，嘉義縣政府。

陳大為、鍾怡雯主編，（2006）《20世紀台灣文學專題 I：文學思潮與論戰》：台北，萬卷樓。

陳芳明，（2011）《台灣新文學史》：台北，聯經。

陳惠齡，（2010）《鄉土性、本土化、在地感：台灣新鄉土小說書寫風貌》：台北，萬卷樓。

陳玉璽，（1995）《台灣的依附型發展（段承璞翻譯）》：台北，人間。

陳義芝主編，（1998）《台灣現代小說史綜論》：台北，聯經。

陳師孟等著，（1991）《解構黨國資本主義》：台北，自立晚報社。

黃英哲主編，（2010）《日治時期台灣文藝評論集》：台南，國家台灣文學館。

黃俊傑，（1992）《戰後台灣農民價值取向的轉變》：台北，聯經。

黃采薇、吳忻怡、吳兆鈺等著，（2011）《農業超有梗》：台北，農委會。

薛熙平翻譯，阿岡本(Giorgio Agamben)著，（2010）《例外狀態(Stato di eccezione)》：台北，麥田。

泰瑞·伊格頓(Terry Eagleton)，（1993）《文學理論導讀(吳新發譯)》：台北，書林。

華勒斯坦，（1998）：《近代世界體系》。台北：桂冠。

謝國雄，（2010）《茶鄉社會誌：工資、政府與整體社會範疇》：台北，中研院社會所。

蕭國和，（1987）《台灣農業興衰40年》：台北，自立晚報社。

蕭阿勤，（2008）《回歸現實：台灣 1970 年代的戰後世代與文化政治變遷》：台北，中研院社會所。

農業大世紀編輯委員會編，（2012）《耕耘台灣農業大世紀》：台北，農委會。

應鳳凰編，（2011）《台灣現當代作家研究資料彙編：鍾理和》，台南，台灣文學館。

廖正宏、黃俊傑著，（1992）《戰後台灣農民價值取向的轉變》：台北，聯經。

趙稀方，（2009）《後殖民理論與台灣文學》：台北，人間。

劉志偉，（2012）《美援年代的鳥事並不如煙》，台北，啟動文化。

劉進慶，（2001）《台灣戰後經濟分析（王宏仁、林繼文、李明峻翻譯）》。台北：人間。

蕭全政，（2006）《政治與經濟的整合》：台北，基礎文化創意。

詹姆斯·約爾（James Joll）著、石智青校閱，（1991）《葛蘭西》：台北，桂冠。

#### 論文

石弘毅，（1996）：《台灣農民小說的歷史考察（二零～八零年代）》：成功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

林肇豐，（2012）〈生產鄉土性：一個觀察台灣鄉土文學的新視角〉：CSA 研究年會會議論文。

林中力，（2008）《鄉土的搜索：台灣文場域中的「鄉土」論述研究》：成大台文所博士論文。

洪儀真，（1996）《三零年代和七零年代台灣鄉土文學論戰中的左翼思想及其背景比較》：台大社會所碩士論文。

李悅端、柯志明，（1994）〈小型企業的經營與性別分工：以五分埔成衣業社區為案例的分析〉《臺灣社會研究季刊》第 17 卷，頁 41-81。

紀玉臨、周孟嫻、謝雨生（2009），〈台灣外籍新娘之空間分析〉《人口學刊》第 38 期，頁 67-113。

許博任，（2011）《他們如何營生？為何反抗？怎麼行動？——二林農民主體性研究》：台大城鄉所碩士論文。

蔡培慧，（2009）《農業結構轉型下的農民分化》：台大生傳所博士論文。

陳丹橘，（1996）《戰後農民小說的類型演變》：清大中文所碩士論文。



陳冠文，（2011）《農作為一種風景：日治時期農民書寫思想史研究》：清華台文所碩士論文。

陳修齊，（2003）《研究台灣文學的史觀探討——以寫實主義史觀為中心的探討》：靜宜中文所碩士論文。

廖美，（1992）《台灣農民運動的興盛與衰落——對二零年代與八零年代的觀察》：台大社會所碩士論文。

張惠琪，（2009）《日治時期台灣農村小說研究》：中正大學台灣文學所碩士論文。

劉志偉，（2009）〈國際農糧體制與台灣的糧食依賴：戰後台灣養豬業的歷史考察〉《台灣史研究》（16卷2期）：台北，中研院台史所。

劉志偉，（1998）《戰後台灣土地關係轉型中的國家、地主與農民，1945-1953》：清華社會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劉華真，（2011）《台灣社會學第21期》〈消失的農漁民：重探台灣早期環境抗爭〉：台北，群學。

鄭千慈，（2005）《崩解的自我：現代主義、畸零人與戰後台灣鄉土小說》：淡江中文所碩士論文。

謝國斌，（1998）《台灣農業政策與農民權力》：台大政治所碩士論文。

戴春足，（2004）《七〇、八〇年代洪醒夫、林雙不、宋澤萊農民小說研究》：彰師大國文學系碩士論文。

#### 單篇文章

中研院，（2013）《農業政策與科技研究建議書》，完整版

[http://www.sinica.edu.tw/forgov\\_advice.htm](http://www.sinica.edu.tw/forgov_advice.htm)

文化部《台灣大百科》〈七零年代文學總論〉<http://taiwanpedia.culture.tw>

丘彥明專訪，〈前程的奉獻——訪黃春明〉，《聯合報》刊登於1980年11月4日，第八版。

林生祥，（2011）〈難忘跨世紀對談，追思鐵民老師〉《中國時報》2011年8月24號。大頭《上下游新聞市集網站》〈住在美濃老街上的獸醫〉

<http://www.newsmarket.com.tw/blog/5898/>

胡慕情部落格《我們甚至失去了黃昏》〈而你依然活著〉

<http://gaea-choas.blogspot.tw/>

同部落格文章〈黏土〉 <http://gaea-choas.blogspot.tw/>

彭明輝《彭明輝的部落格》〈台灣的農業與加入 WTO 的過程〉

[http://mhperng.blogspot.tw/2011/04/wto\\_02.html](http://mhperng.blogspot.tw/2011/04/wto_02.html)

農委會網站〈加入W T O 以來重要農產品進口、價格及產銷情形〉

<http://www.coa.gov.tw/view.php?catid=4219>

農委會〈糧食平準基金設立之沿革及其成效〉

<http://www.coa.gov.tw/view.php?catid=2251>

